

旧邦新命
新经世

乡村与革命

中国新自由主义批判三书



吕新雨◎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VI HORAE

乡村与革命是中国历史的永恒话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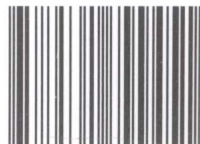
三十年以来，农村的改革，从扶贫减贫到免除农业税，从落实九年义务教育到新农合等惠民政策的推行，成就斐然。但同时，农地锐减，村庄衰败，都市瓶颈，城乡鸿沟；乡镇政府的难题和债务，两代农民工的奋斗与挣扎，失地而无业群体的生存困境；老弱病穷无奈的叹息，留守儿童失落的梦想，以及对非法卖地、占地的拼死抗争，困难重重，问题丛生。

未来的中国农村究竟走向何方？是主流的城市化、现代化，还是另类的乡村建设、乡土中国？是新自由主义式的土地彻底私有化、农业全盘商业化，还是重建双层经营中的集体一层、创造多种劳动联合以及资金、种子、灌溉、农机、营销等方面的合作形式？

面对社会与环境的巨大压力，主义之争的不合时宜早已试错。何去何从，成为今日中国十字路口的选择。

上架建议 ▶ 经济史、农业史

ISBN 978-7-5617-9945-1



定价：35.00元

www.ecnupress.com.cn



旧邦新命
新经世

013033273

S-095.12
01

乡村与革命

中国新自由主义批判三书



吕新雨◎著





S-095.12
01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乡村与革命——中国新自由主义批判三书/吕新雨著.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1
ISBN 978-7-5617-9945-1

I. ①乡… II. ①吕… III. ①农业史—研究—俄罗斯
②农业史—研究—美国 IV. ①S-095.12②S-09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9497 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企划人 倪为国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乡村与革命
——中国新自由主义批判三书

著　　者　吕新雨
责任编辑　万　骏
封面设计　卢晓红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插　　页　1
印　　张　9.5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17-9945-1/K·371
定　　价　35.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者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策划

“旧邦新命”丛书编辑委员会

白　钢　邓志峰　丁　耘　干春松　郭晓东　郝兆宽
韩　潮　贺照田　洪　涛　强世功　林　晖　陆　炜
任军锋　舒　炜　孙向晨　唐文明　田立年　王　涛
吴新文　吴增定　熊文驰　徐卫翔　曾　亦　张奇峰
张双利　张志强　张　缨　赵晓力　朱　刚　宗成河

“旧邦新命”丛书
总序

逝者如斯。

这个新世纪已静悄悄地驶入了第二个十年。如果一个世纪恰似一可长命百岁之人，那么她也到了该褪去稚气的青少年时代，最重要的任务是在学习中成长。那么，我们的世纪，她该学点什么呢？

当然，这有赖于她的长辈为她准备了什么。中国人的20世纪，最大的变化无过于传统之轮涅。旧的政教文明在大革命的洪流中漂移、变形、解体，并突然焕发出丰富多彩的重构可能。最终，随着革命的远去，那些可能要素逐渐沉积为面前这个让人心绪复杂的现代中国。如黑格尔所言不虚，那么理论应该具有老年的睿智。而现代中国还太年轻，似乎还在忙于谋划着它的未来，而没有足够的兴趣去认识自己。一个从古老形态的崩解里刚刚脱胎而出的文明，以蹒跚的步履和探询的目光行走在这个充满变数、危机和希望的世界上。我们的20世纪，就是这个文明跌跌撞撞、风风火火的学步历程。21世纪要从20世纪学的不是别的，正是这个重生的文明，在它的过去和未来之间的所有辩证教训。

认识自己方可谋划未来，谋划未来才能揭示自己更为丰富的可能。青年的远大前程，在于向老人学习其睿智，同时保持自己的朝气。睿智是一切旧生活的精华，朝气是一切新生活的枢机。以理义帅之，则元气沛然莫之能御。不住涅槃，生生不已，弥久弥新。这大体是中华现代文明立世、立德、立大成就的正途罢。

这个世纪的第二个十年，前程阴晴不定。拟诸乾卦爻德，大约在九三、九四之间，正是朝夕惕厉、庶几无咎之时。我们这代人，未必能目睹飞龙在天的大辉煌，然于新旧吉凶之际的错综往复，别有会心，不惮效狂者进取，当仁不让于师。故欲道问学，体世变，究天人，推演旧邦之本，冀开生民新命。遂于去岁仲夏，应复旦大学思想史研究中心之邀，会于江南，成立"旧邦新命"丛书编委会。丛书勒为四部，曰新经学，曰新义理，曰新经世，曰新思想史。

"新经学"谋于担纲旧政教之旧经学、六经皆史之旧史学、西学东渐以来之新史学，最终漠然不涉政教文明之社会科学之嬗变历程，拨乱反正，周行往复，光大晚清以来没落之经学，以培国族之元气、建寰世之皇极。

"新义理"谋于担纲旧道统之内圣学、汉宋既分之宋学、西学东渐以来之哲学科学神学，最终间间然不辨大义之哲学史之嬗变历程，拨乱反正，周行往复，赓续有清以来衰微之义理学，以明道体，不息不殆，上下察焉，参赞化育。

"新经世"谋于担纲旧政统之外王学、王纲解纽以来之革命建国宪政治理教化诸家之学、最终数数然道外求术之政治法律科学之嬗变历程，拨乱反正，周行往复，摭拾吾夏经术坠绪，旁通西方实践智慧传统，于现代世界再定王霸、义利、理势、礼法、夷夏、君臣、国野、种族、治乱种种辩难正旨。

"新思想史"谋于义理、制度、史学之间，开辟会通之途。寓深

意于考据之内，体微言于史传之外，唯提玄钩沉，而后可极深研几。

以上种种，无非经、史、圣、王。四部之学，十字打开，赅体用，摄内外。虽不能范围天地，曲成万物，要之皆各有其本，各有所任。编、撰诸公，皆一时之选。雅慕旧学邃密，务求新知深沈。旧邦虽富大业，日新方谓盛德。唯望道未见，故纯之不已。藐予小子，虽不能至，实向往之。

是所望焉。谨序。

"旧邦新命"丛书编辑委员会
复旦大学思想史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
公元二零一二年七月

谨以此书纪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

目　　录

序（林春）/1

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5

一、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理论与俄国—苏联的农业资本主义/7

二、美国的“美国式道路”及其农业资本主义的全球霸权/47

三、“普鲁士道路”、军国主义与后发资本主义农业/111

“东方封建专制主义”与中、俄(苏)20世纪的革命与道路之辩/129

一、“关中模式”与列宁的“美国式道路”/131

二、马克思主义“封建观”与秦晖的“分家”理论/152

三、赫鲁晓夫与勃列日涅夫时代的农业问题/161

“亚细亚专制主义”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之辩/187

一、究竟什么是“雅典(罗马)道路”？/189

二、“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学说/213

三、“亚细亚生产方式”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

之辩/225
四、结语：中国能够“脱亚入欧”吗？/238

附录/253
农民、乡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255
民工潮的问题意识/271

后记/287

序

林　春

“乡村与革命”是晚近中国的经典话题。这不仅因为中国成就了一场世界史上绝无仅有的、大规模以农村包围城市的社会革命，也不仅因为这场革命使在“现代”语境里一向被视为落后或“前政治”的农民大众成为塑造新社会的主体，而且更重要的，是因为在我们经历了改革风云流变、全球化导向后的今天，重新面对着农村向何处去，中国向何处去、乃至世界向何处去的问题。

吕新雨这本书，汇集了她与秦晖论战的重要文章。她在专业影视传媒、推动诸如新纪录运动，并涉猎宏观理论的同时，也由研究梁漱溟而对农村问题产生极大兴趣，热情投身于其历史、前景及当前政策的讨论。她思路敏捷，眼界宽广，遇到相关马克思主义思想史中的艰深之处，亦知难而上，细细推敲，提出独到的见解。因此能在辩论中针锋相对，对主要分歧作出清晰的梳理和精彩的回应。

这场论战的直接背景是三农危机。农村改革的成就，从扶贫减贫到免除农业税，从落实九年义务教育到新农合等惠民政策的推行，固然不可忽视。但同时，亟待解决的、也是吕新雨关注的问

题，是农地锐减，村庄衰败，都市瓶颈，城乡鸿沟；是乡镇政府的难题和债务，两代农民工的奋斗与挣扎，失地而无业群体的生存困境；是老弱病穷无奈的叹息，留守儿童失落的梦想，以及对非法卖地、占地的拼死抗争。讨论走出危机的决策，究竟是主流的城市化、现代化，还是另类的乡村建设、乡土中国？是新自由主义式的土地彻底私有化、农业全盘商业化，还是重建双层经营中的集体一层、创造多种劳动联合以及资金、种子、灌溉、农机、营销等方面的合作形式？是秦晖等为代表的以“依附性封建主义”之时代错误而指斥共同体、“民粹主义”并国家保护，主张大资本下乡而完成对中国农业的资本主义改造，还是吕新雨等倡导的立足本土、革新传统、体现农民主体性和地方多样性的社会主义的“新乡土主义”？面对社会与环境的巨大压力，主义之争的不合时宜早已试错。何去何从，成为今日中国十字路口的选择。

辩论的理论背景，是对一厢情愿“接轨”的反思和批评，也是对修正史学、翻案风潮的思想斗争。比如再评价中国革命，不少“学术”近年来专营土改之误，乃至常见共产党比国民党反动，地主比农民进步之说。其要点，是在世界观、历史观的层面以国家与个体之间的矛盾替代阶级对立，同时旁置国家的阶级性。这一概念当然有着直接的政治含义和现实指向。以中国地域之广、历史之长、发展之不平衡，可供反驳的史料文献可以说浩如烟海。但其中关键的一点，正是陈翰笙、杜润生等农村政策研究的前辈反复强调的土地革命的深远意义：耕者有其田之外，它改变了旧有的社会和阶级结构，特别是基层政权的性质和组织管理手段。农村问题之重，不仅在于人口大国必以农业为基础，而且在于乡土权力和权利关系对整个国家走向和政策的影响。改革中出现的三农问题，说到底也是政权问题，是为谁执政、为哪些利益服务的问题。20 世纪中国走过的经由革命而实现中华民族的解放和

社会发展，是三座大山逼出来的，与其他时空中的民族道路不同。坚守其历史性、合理性的底线，才能理解为什么中国的现代转型不可能亦步亦趋他人的模式。

吕新雨的阐发多有新意和洞见，她也仍然在继续写作和思考。例如，秦晖不断引用的马克思的论断，即以农业和小手工业结合的、不断自我再生产的封闭经济能够有效解释停滞或专制，是有道理的。变革陈旧的生产方式也正是中国革命的本来目的。中国固然走不了美国道路，也不可能照搬任何其他既有的经验，但如何在一个后集体时代克服作为传统农耕文明基本单位的小农经济，如何找到小生产社会化、开放化的非资本主义途径，使自主自治的乡土建设与由需求而不是利润主导的大工业、大市场相连，是尚未解决的难题，需要长远计议。社会主义终究要在人和社会发展与自然生态和谐的条件下，实现社会化的产业升级和高科技的知识经济，造就新型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包括城乡统筹、全员覆盖的社会保障，尤其草根议政参政等直接民主的各种方法。同时，大生产又未必排斥、反而依赖于直接生产者的各类小规模自组织，从而发挥诸如地方特色产品、民间特殊工艺、民俗文化更新、社区互助网络、绿色节能生活及公共秩序福利等方面的优势。正如吕新雨等学者指出，认为城市化是解决三农问题根本出路的意见，不但轻视了发展主义的社会及环境恶果，而且错过了现代格局中蓬勃扩展而不是渐被淹没的“小生产”的潜力。对开放型小生产再生形式的探讨，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这场论战因其深度、水平、启发性和现实性而值得推荐。读过居高临下、霸气十足的秦晖的朋友，也一定要读清新雄辩、后生可畏的吕新雨。她探求真理、挑战权威的勇气，她理论、历史和现实研究的能力，都十分可贵。更值得赞许的，是字里行间她的本土立场和底层立场；概括为人民立场，应该是思想界求同存异的

“最大公约数”。毕竟，只有以人民、以农民为本的进路，才能消除再次引发革命的根源，在中国历史上最终分离乡村与革命。

2012 年 5 月 5 日

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

——驳秦晖对“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阐述

* 本文节本发表于《视界》杂志，第十三辑，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在当代中国“三农”问题研究中，秦晖极有影响。他的理论一再以各种方式论述“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二元对立，赞美“美国式道路”正是中国农业现代化的康庄大道，也是解决中国“三农”问题的治世良方。

那么，到底什么是“美国式道路”？什么是“普鲁士道路”？它们对于中国的“三农”问题究竟意味着什么？本文是对“新自由主义”话语在“三农”问题上的批判，也是对秦晖理论的检讨与质疑，正是沿着他的思路，笔者得出了截然不同的结论。

一、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理论与俄国—苏联的农业资本主义

秦晖说：

所谓“美国式道路”，就是以农民起来打倒天然首长，摆脱宗法共同体束缚的方式；而不是以天然首长剥夺农民，取

消共同体保护的方式来完成资本主义变革。①

在另一个地方，他又解释道，"社会民主派向往自由竞争的民主国家即'美国式道路'而仇视具有俾斯麦式社会保障制度的专制国家即'普鲁士道路'"，②更简单的表述是"民主私有化"还是"权贵私有化"。这个民主私有化的"美国式道路"用的是列宁的名义："列宁把通过农民解放运动走向资本主义民主的道路称为'美国式道路'是并不过分的"，③这个表述在今天被进一步发挥为：

百年前俄国人的这种提法，只是表明那时即使左派（社会民主主义者）也认为自由民主但非"福利国家"的（前罗斯福时代的）美国，要远远优越于在欧洲最早建立福利制度但比较专制的俾斯麦德国，这种价值观是已经拥有了自由民主而再追求福利国家的现代西方左派不大提及的，也是我们这里的某些"左派"真的不知道或假装不知道的。④

因此，他歌颂美国西进农民"那吱吱作响的大车，把资本主义制度从大西洋岸一直推到了太平洋岸"，"美国的民主制度正是在农民占人口总数80%以上的时代建立起来的。在这一进程中农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341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② 秦晖：《论现代思想的共同底线——〈田园诗与狂想曲〉韩文版序》(http://www.china-review.com/sao.asp?id=4282)。

③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5页，前揭。

④ 秦晖：《二十世纪末中国的经济转轨和社会转型》，《二十一世纪》2002[8]，第17页。

民并没有表现出所谓'小私有性'、'小生产者'或小资产阶级的保守性或反动性，相反，正因为他们是独立的小私有者而不是宗法共同体成员，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不是依附农民，一句话，是真正的小'资产阶级'而不是宗法农民，他们才能起上述进步作用。"①但实际上，美国的农民主要都不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是租佃农场主，虽然有1862年"宅地法"近乎赠与的土地，但租佃农民的比例还是很高，他们全部或部分地耕种租来的土地。这是因为这个法律出现得太晚，在19世纪上半叶，美国实行的是以联邦财政收入为目的的土地现金拍卖，以整块地段(Section)以至镇区(Town-Ship)形式进行，从而使得土地商品化的出售方式与大地产投机活动结合在一起，东部土地公司凭借其在殖民地后期形成的雄厚资本在土地拍卖市场上肆意购买大片国有土地，然后以高价向移民小块零售，这些垄断集团作为中介二次分配了国有土地，并从中获得巨额利润，所以"'美国式道路'的起点并不是'无偿分配的自由土地'，它同样表现为土地垄断权同资本的合二为一"。② 只是在大块拍卖方式无法吸引足够的移民进入东部时，政府才被迫逐步缩小地块出售的单位面积。但土地投机商已经占有了大部分肥沃的土地，早期拓荒者买不起，而宅地法的土地多数是贫瘠的土地，"在1862年以后，可供出售和拓居的公地，大部分都是位于现在我们称之为大平原地带的半干旱地和贫瘠土地。在这些地区接受了宅地法的数十万户家庭，在因旱灾而使几个季度的辛勤耕耘令人心碎地失败之后，结果不得不回到土地比较湿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341页，前揭。

② 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3页，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3。

润的地区去”。[①] 这使得许多拓荒者宁愿耕种租来的肥沃土地。1880 年租佃农场占全国农场总数的 25.6%，以后逐年上升，1900 年达到 35.5%，1920 年 38.1%，1930 年达到 42.4%的高峰，其后，完全的租佃农场主逐渐减少，而拥有部分农场但主要租用土地经营的农场主却持续上升，五六十年代达到 45%左右，70 年代超过了 50%，90 年代以后增加到 60%以上，全部拥有的农场主比例下降，到 1999 年只有 25.6%。[②] 最重要的原因是小农场主资本短缺导致的对资本的依附，使得不在地主使用权与租佃农场主的经营权相分离的租佃农场现象成为“美国式”道路的关键，这在后面的论述中还会详细展开。

（一）列宁的“美国式”道路与土地国有化

这里要讨论的关键问题是：到底什么是列宁所说的“美国式”道路？列宁在《社会民主党在 1905 年—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的著名长文中明确指出，所谓普鲁士道路是指把农奴主—地主经济转变为容克—资产阶级经济，是国家与地主阶级联手用暴力掠夺农民来完成“地主资本主义”发展，它破坏村社，掠夺农民，摧毁原来的土地占有制，使成千上万的农民破产，让有钱人去“任意洗劫”中世纪的农村，而“为了走这条发展道路，就必须对农民群众和无产阶级连续不断地、有系统地、毫无顾忌地施用暴力”，——这正是列宁批判它的理由。而列宁赞同的与之相对的“美国式道路”，是因为它“可能有利于农民群众而不是

---

① （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72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原版为：Walter W、Wilcox Willard W、Cohrane Robert W. Herdt: *Economics Of American Agriculture*, Prentice-Hall, Inc. New Jersey, 1974。

② 参见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 170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262—263 页，青岛：青岛出版社，2003。

有利于一小撮地主”，这个“农民资本主义”道路是：

要在俄国建立起真正自由的农场主经济，必须“废除”全部土地——无论是地主的土地或份地——的“地界”。必须摧毁一切中世纪的土地占有制，必须为自由的业主经营自由的土地铲除一切土地方面的特权。必须尽最大可能保证自由交换土地、自由迁徙、自由扩大地块，建立新的自由的协作社来代替陈旧的带纳税性质的村社。必须把一切土地上的中世纪垃圾全部“清除”。

而要做到这一点，“就是土地国有化，废除土地私有制，将**全部**土地转归国家所有，就是要完全摆脱农村中的农奴制度，正是这种经济上的必要性使俄国农民**群众**成了土地国有化的拥护者”。① 列宁再三论证的美国式道路最重要的特征就是**土地国有化**：

改良主义的道路就是建立容克—资产阶级俄国的道路，其必要的前提是保存旧土地占有制的基础，并且使这种基础适应资本主义，而这一适应过程是缓慢的，对多数居民来说是痛苦的。革命的道路是真正推翻旧制度的道路，它必然要求消灭俄国一切旧的土地占有形式及其全部旧的政治机构，以建立自己的经济基础。俄国革命第一个时期的经验已经完全证明：俄国革命只有作为农民土地革命才能获得胜利，而土地革命不实现土地国有化是不能全部完成其历史使命的。②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1905年—1907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第389—391页。

② 同上，第392页。

> 土地国有化不仅是彻底消灭农业中的中世纪制度的唯一方式，而且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可能有的最好的土地制度①。

列宁还解释了为什么德国的社会民主党没有提出土地国有化的纲领，是因为德国已经彻底形成了一个容克—资产阶级的国家，在资产阶级制度基础上已经不可能有拥护土地国有化的人民运动，实际上已经使土地国有化计划变成了“一种玩物”，“甚至变成容克掠夺群众的工具”。为什么呢？因为国家已经是容克—资产阶级利益的国家，人民已经不可能与国家结盟来对付盘剥他们的大土地拥有者。**当秦晖一再以列宁的名义去叙述“美国式道路”时，他恰恰阉割了关键的“土地国有化”问题，而以从独立的小农到美国式的私人农场主的逻辑发展为“美国式道路”的表征，全不问“小农”如何才能“独立”？独立小农又是在怎样的历史条件下才可以发展为资本家式的农场主呢？**

这正是列宁思考的问题。列宁反对民粹派回到村社份地化的土地道路，正是因为他看到小农经济是无法走向资本主义发展的。② 列宁清醒地看到，只要是发展资本主义就必然要“清除”中世纪的土地关系和土地制度，否则农业中的资本主义变革就不可能发生，“因为资本必须(就经济的必要性来说)为自己创造新的、适应自由的商业性农业的这一新条件的土地制度”。问题在于以什么样的方式来清扫？斯托雷平式的“清扫”是迎合地主阶级的利益，是俄国的普鲁士道路，牺牲的正是广大农民的利益；英国的

---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1905年—1907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第393页。

② 中国目前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其实是退回到以家庭为单位的自耕农的小农经济中去，而目前中国农业现代化的历史困境验证了当年列宁的洞察。

资本主义道路也是一样，“在英国，这种改造是通过革命的方式、暴力的方式来进行的，但是这种暴力有利于地主，暴力手段的对象是农民群众”①；所以社会民主党的任务就是站在农民的立场上“用农民方式为资本主义‘清扫道路’”。② 正是在这个前提下，列宁批评民粹派的理论与纲领所主张的土地私有化，因为那只是回到传统村社的份地制经济，从发展资本主义农业的角度来说是根本没有前途的，“按照旧的土地份额即按照旧的份地占有制来实现分配，那就不是**清扫**而是**永远保存**旧的土地占有制，那就不是为资本主义开辟道路”，③所以，“斯托雷平要用暴力消灭村社，是为了有利于一小撮有钱人。农民消灭村社，是要代之以自由的协作社和‘个人’使用国有化份地的权利”。④

列宁之所以要用“美国”来命名一种不同的道路，是因为美国农业是建立在土地国有基础上的土地平分和再资本化过程，西进运动就是开发主要通过屠杀印第安人而从他们手里掠夺来的土地，独立战争后的美国国家拥有世界上最多的未开发土地。所以列宁认为：

> 必须清楚地意识到为俄国的全部经济史所证实的、构成俄国资产阶级革命一大特点的事实。这一事实就是俄国拥有大量的待垦土地，整个农业技术的每一进步，俄国农民摆脱农奴制压迫方面的每一进步，都将使这些土地日益适于居住，适于耕作。

---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1905年—1907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第240页。

② 同上，第242页。

③ 同上，第243页。

④ 同上，第251页。

> 这一情况是俄国农业按美国模式实行资产阶级演进的经济基础。我国有些马克思主义者往往不加思考就死板地拿西欧各国同俄国作比较，殊不知那里的全部土地，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代早就有人耕种了。①

未开垦的土地是没有被封建化的土地，美国式道路的关键就是必须在传统的封建关系被清除后才有实现的可能：

> 在美国，这种改造是通过对南部各州奴隶主农庄施行暴力的方式来进行的。在那里，暴力是用来对付农奴主—地主的。他们的土地被分掉了，封建的大地产变成资产阶级的小地产。对于美国许多“空闲”土地来说，为新生产方式（即为资本主义）创造新的土地关系这一使命，是由“美国土地平分运动”，由 40 年代的抗租运动（Anti-Rent-Bewegung），由宅地法等等来完成的。②

在列宁看来，无论是普鲁士道路，还是美国式道路，其共同点是：它们都必须用**暴力的方式**来实现资本主义的发展，这也说明“暴力”其实是内在于资本主义发展之中的，暴力作为资本主义发展的前提是无法回避的问题。**在这一点上，列宁的资本主义道路其实分享了西方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前提，西方资本主义发展不都是靠“革命”和战争来为自己扫清道路的吗？**

美国的南北战争是自由贸易的、农奴制的、农业的南方与贸易保护主义的、工业的、北方之间的战争。恰恰是农奴制的南方

---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 1905 年—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第 219 页。

② 同上，第 241 页。

要求自由贸易，来保证他们的烟草和棉花对欧洲出口，而中部和北方各州为了保护他们的工业，则要求实行高关税。1812 年第二次对英战争以后，由于英国工业品大量涌入美国市场，严重威胁美国刚刚开始的工业，于是美国掀起要求国会保护国内经济的浪潮，并于 1816 年由国会通过第一个保护主义关税法，从此，保护主义日渐高涨，保护主义立法接连不断，1828 年关税法规定，进口商品的关税率平均提高到商品价格的百分之五十到六十。这就激起南方的激烈反对，南卡罗来纳州就宣布该法在本州无效，并且禁止联邦政府到该州的港口收税。[①] 所以，美国的南北战争从这个意义上说，不是“自由竞争”的农业的胜利，而是贸易保护主义的工业的胜利。而这些基本史实正是秦晖的“美国式道路”的阐述所不能包容的。

那么，列宁提出的土地国有的主张中，到底蕴涵了怎样的历史奥秘？

（二）1861 年改革与俄国的土地问题

1861 年亚历山大二世废除农奴制度的改革，被认为是俄国现代化的开始。近二三十年来的西方和俄国的一些历史学家认为，这种改革并不是因为 19 世纪的俄国农奴制经济处于危机状态，而是相反，农奴制经济经受了 19 世纪 20 年代的农业经济危机，这次危机只是给建立在自由雇佣状态的新式地主以致命的打击。[②] 所以改革的原因其实在于上层统治者，重要的因素正是 1854—1855 年与英国、法国进行的克里米亚战争，目的是争夺巴

---

① 参见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 29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黄仁宇：《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第 308 页，北京：三联书店，1997。

②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影响俄国历史发展的基本问题》，第 179 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

尔干地区和黑海控制权，这是俄国第一次遭遇经历了工业革命的扩张中的西方强国，并且在自己的土地上被打败，被迫接受屈辱的巴黎和约。克里米亚战争的失败打击了俄国的斯拉夫派，西欧派把失败的原因放在了西方文明进化的历史中去理解，这个逻辑对于中国人来说并不陌生，“欧洲一直在进步的道路上稳步前进，而我们却一直停止不前”，①它表现在俄国士兵的步枪射程只有英法军队步枪射程的三分之一，只能用帆船对付英法的汽船，没有铁路，只能用大车拉军需品，等等。战争的失败还把俄国拖入到经济崩溃的边缘，战争的四年内，政府的财政预算赤字达79,677万卢布，国债总数在10亿卢布以上。因此有历史学家认为，改革实际上是领地贵族与政府争夺农民剩余产品份额的角逐，国家在改革实施中占了上风，这就预先决定了对农民极为沉重的赎买土地的条件。因此，废除农奴制度并不是俄国内部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而是外部世界资本主义发展压力的结果。② 对于支持亚历山大二世的贵族来说，他们赞成解放农奴是为了利用日益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欧洲对谷物不断增长的需求，因为农奴制的农业经济不能生产大量的剩余产品，所以他们希望把小土地联成一片，采用有效的大规模的农业技术，发展资本主义农业，仅仅雇佣劳动力做散工，来代替供养迅速增长的农奴人口，所以“思想进步的俄国贵族赞成解放农奴的原因与英国贵族在前三个世纪中支持和实行圈地的原因是同样的”。③

但是1861年的俄国却不是16世纪的英国。对于俄国的农民来说，他们因此而陷入为俄国的工业化和现代化负担沉重代价

---

①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后的世界》，第383页，吴象婴、梁赤民译，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2。

②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182—183页，前揭。

③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384页，前揭。

的万劫不复之境。1861 年 2 月 19 日正式颁布的《解放法令》是充分保证地主利益的前提下实施的，地主因土地被分配给农民可以得到政府付给的长期国债券，而农民则必须交纳 49 年的赎地费给政府。在北部，土地价值较低，实行实物代役制，地主索取了几乎两倍于市场价格的土地赎金。在南部，主要实行劳役制，富饶的黑土地适合生产利润高的商品粮，地主贵族想办法夺得了高达 25%的农民最好的土地，这就是所谓割地。① 因此，地主仍然占有大量土地，他们割占公社农民的土地等于改革前公社占有土地的 16%，中部黑土地带的割地达 20%以上，有些省份被割占的土地达 1/3 以上。另外，改革前由农民公共使用的森林、牧场、水源等农用资源也由地主霸占，使得农村公社的土地大幅度减少，并迫使农村公社去租用改革后归地主所有的这些土地，从而大大加重了公社农民的经济负担，农民说“他（指地主——引者）这样割去了我们一部分土地，使我们没有这块割地就活不下去；我们自己的土地四面八方被包围住了，连牲口都赶不出去；现在你要为份地特别付钱，也要为割地特别付钱，而且要多少就得付多少”。② 份地不足，使得农村公社已经无法再像以前那样保证所有成员的最低生活，许多农民被迫离开土地外出做工。在 1861－1870 年间，每年给外出做工的农民发的长期护照是 5.92 万份，1981－1900 年间增加到 184.5 万份，而 1893－1897 年，农村无地人口占农业总人口的 7%，达到 430 万人。列宁的研究也指出农民外出做零工正是从 1861 年以后开始的，他引用的数据还表明，到 1896 年，外出打零工的工人，也就是我们所说的民工已经达到 500 万

① （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368 页，刘北城、龚晓庄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②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 235 页，前揭。

到 600 万。[1] 这样，韦伯所阐述的资本主义人口过剩的逻辑便出现了，这也应该就是俄国"民工潮"的开始。

1861 年改革是保留俄国传统的农村公社的。农民获得的份地并不是交给农民个人，而是交给了农村公社。这从政治上说，是为了防止农民与土地割裂而出现暴动，从而"点燃俄国"。所以改革既要扶植大地主经济，又希望保障小农经济，因为小农经济是社会最保守的力量。虽然法案编撰委员会都认为私有制是有利于发展资本主义农业的，"编委会大多数当然是站在个人所有制而不是公社所有制一边，因为个人所有制更有利于农业的收成"，[2]但是没有人同意用暴力把公社所有制变成按户所有制。在是否保留农村公社的连环保的问题上，有激烈的争论，有人反对连环保，主张把欠缴赎金和税款的农民土地还给地主，反对意见认为这个办法将导致农民很快和完全丧失土地，因为在十年间不欠交税款的农户是很少的。而连环保使得公社保有在公社成员中重新分配份地的土地公有权力，从而也就可以避免成员的赤贫和流离失所。因此法案规定在第一个九年期内，禁止农民放弃份地和退出公社；九年后对想要放弃份地和退出公社的农民也设置了重重障碍，目的都是要防止农民的无产阶级化。从经济上的考虑是，国家的正常赋税是依靠连环保来保证农民如期交付赋税和偿还国库垫付的赎金的唯一手段，政府需要把贷给农村公社的大量贷款收回，这也是农村公社不能解散的重要原因。

但是由于农民土地的减少，土地被越来越细分，而农民却因此要承担更沉重的赋税。更为关键的是，沙皇政权为了不顾一切地加速工业化的进程，是严重依赖外国贷款的，为了贷款的募集

① 列宁：《19 世纪末俄国的土地问题》，《列宁全集》第十七卷，第 96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②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 229—231 页，前揭。

和偿还，就必须把更严重的赋税加给农民。并且由于采用提供工业津贴和实现高额保护关税的政策，——关税比德国和法国高三倍，比美国高一倍；从而使得农民购买制成品的费用攀升，他们必须为俄国的工业化负担大部分费用。① 到1878年，欠交赎金和税款的农民激增，19世纪的80年代以后，即便是连环保也无法消灭欠交税款的现象，反而欠税现象越演越烈，于是政府决定强行出租这些农民的土地给有支付能力的人，期限六年。到1885年政府不得不用间接税代替人头税，因为人头税使得欠缴税款者大量增加。② 但是农民欠交的税款依然有增无减。③ 而这些说明的是，改革之后，俄国农民其实是大量破产了。列宁引用的1889年官方的统计资料显示，一个普通农民家庭的各种赋税占了纯收入的70%，一个俄国农民交纳的“赋税”超过了他的货币纯收入的一倍，“农奴制代役制也未必有这么高”。而破产农民要想放弃份地却还必须交纳额外费用来“倒赎”份地。④ 这就是被“解放”了的俄国农民的命运，也是为什么列宁说1861年诞生了1905年。

传统村社的最大功能是承认和保证每个人的生存权利，承认无地者只要愿意向土地投入劳动，就有权得到土地。俄国的村社问题不仅是理解俄国革命和俄国近代史无法回避的问题，更是理解的钥匙和关键。俄国村社的基本职能有：经济职能、地租与税收职能、司法职能、行政警察职能、联合保护职能、社会福利与救济职能、宗教礼仪与文化职能等，所以村社是农业经济组织和社

---

① 参见（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385页，第401页，前揭。（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375页，前揭。

②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236页，前揭。

③ 参见（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242页，赵维良、桂力生、王涌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④ 列宁：《19世纪末俄国的土地问题》，《列宁全集》第十七卷，第84—8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会政治组织合一的全能组织，它既是农民自治组织，也是国家最基层的行政纳税机构。① 对于传统的村社农民来说，村社是他安身立命的全部，从精神到物质、从生到死的整个世界。但是村社却并不是秦晖所描述的只有“宗法制”的落后的“自然经济”，它其实可以很好地适应商品经济。在18世纪后半期开始，农村公社不但有自办企业，而且还有村社银行，1812－1814年在雅罗斯拉夫省的尼戈尔公社，米尔管理委员会以利息和抵押空闲地的方式贷给自己的农民成千甚至上万卢布。② 村社土地重分制度的出现比较晚，并不是“原始共产主义”的遗留，原因一是由于人口与土地的矛盾加大，人多地少；另一个原因是政府实行通过连环保来征收人头税的国库政策，以农村公社作为国家与农民的交易单位，可以避免国家交易成本过高的问题。农民如果按照土地多少来摊派税款，这对于地多的农民是不利的；所以，唯一可行的方法是按人口来分配土地，使土地也像人头税那样，在纳税人之间平均分配，一位18世纪主管经济的官员说：“要农民缴纳同样的赋税，就应同样占有可耕的土地，实行征收同样的赋税，这是公正的要求”。③ 所以，在1861年改革之后的几十年内，在那些份地支付费用大于土地纯收入的农民中间，土地重新分配尤为盛行，在连环保制度下，村社关心的是如何把闲置的份地转给能缴纳赋税的农民来分担赋税。村社土地所有制度的优点在于，它可以从经济上把广大农民联合起来完成单干农民无法完成的经济目的，如大的水利工程等，它促进了农民之间的互助。当时俄国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杜冈就批评了那些简单地认为农户土地占有制比村社占有制在发展农业上要优越的观点，因为要把在村社中形成的插

①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256－258页，前揭。

② 同上，第264－265页。

③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235页注释，前揭。

花条地变成独家农庄的规模经济是极其困难和复杂的，而且“田庄经济只是对部分有地的农民行得通。对于土地少的农民来说，把土地划归田庄，就等于中止独立经营，因为农民在小小的一块土地上无法从事合理的耕作，……，归根到底，农民向田庄迁移势必要使力量单薄的农民失去土地，土地转入经济力量较强的农民集团手里”。并且，从文化上来说，由于农村人口居住分散，在没有道路的条件下，上学、上教堂、求医以及各种互助都极其困难。“因此，单凭一些农业主张，在解决诸如改变人民自古以来已经习惯了的分散居住条件一类重大问题上是起不了决定作用的。”①这个阐述是特别有意味的。对农村村社的破坏，也意味着对全部传统的社会结构的破坏，的确是“打碎一个旧世界”，但一个“新世界”却迟迟无法在血泊中分娩出来，它的痉挛与阵痛一直延续到今天。**这里，我们也许有必要指出的是，对于俄国来说，打碎旧世界的动力并不是来自马克思主义，而是来自马克思主义的敌人：资本主义。俄国的马克思主义恰恰是由于这种无法承受的社会苦痛才得以产生的，不是马克思主义选择了俄国革命，而是俄国革命选择了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只是伴随着资本主义的罪恶才会到来的。**

1861 年改革使得农民的土地有一半落入了地主的手中，农民的生活伴随着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而日益贫困化，他们的境遇没有改善而是更糟，这就使得他们把贫困归因为是地主强占了应属于他们的土地，的确也是。俄国的学者认为：“在公社农民的意识中留下的印象是，农村公社现在只有了以前产业的一半。1861 年改革只得到了一半的土地，似乎还没有完成改革，于是，农民们便梦想着要完成它，并且根据关于土地归公社的观念，土地被认为

①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 240 页，前揭。

并非属于个人的财产，而只是供个人使用的一种分配。”[①]所以，这便成为革命的萌芽。农民缺地确实成为农民不能维持生存的大问题，过去的农奴在解放后得到的土地比原先要少得多，而农业人口却增加了一倍，因此缺地矛盾十分尖锐，到1905年要求增地的农民运动已经遍及全国，不仅是无地或少地的农民，而且整个中农阶层都要求土地。[②] 对土地的普遍性的要求，在杜冈看来，正是俄国农业危机的表征。虽然这个危机在杜冈看来，要依靠耕作技术来解决，但是他也清醒地指出："我国有相当大一部分农民土地太少，甚至于实际上无论怎样提高农业技术水平，也都无法靠自己的份地生活。”[③]

（三）俄国革命与斯托雷平资本主义农业改革的失败

改革不到十年，俄国就开始爆发风起云涌的农民造反和各种社会运动。而沙皇政府在1905年革命之后，还指望着农民可以成为保守主义的支柱，所以在《杜马选举法》要以农民为主体，农民被认为是王室安全的保证，是国家制度的命根，因为过去的农民是从不要什么政治改革的，于是第一、第二届国家杜马在很大程度上就是由农民代表组成。但是沙皇的判断严重失误，农民代表在两届杜马中都站在政府的反面，强烈地重申自1861年改革以来就没有停止过的要求，那就是：没收地主土地，把他们交给公社农民。农民还在各地以暴力夺取地主的土地，在这个过程中，农村公社成为现成的农民组织，成为农民的“工会”。面对农民的反叛，沙皇政府在震惊之后，谋求改变，这就导致1906年斯托雷平的农业改革，1906年11月9日政府颁发非常法令，允许公社农

---

① 转引自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237页，前揭。

②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276—277页，前揭。

③ 同上，第279页。

民的份地固定化，从而试图建立私人土地所有制的农业经济，农民可以脱离公社，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支配土地，农民是全权的土地私有者。政府成立省、县级的土地规划委员会，对公社施加压力，改革的目的就是要彻底破坏公社，并在农村中寻找和扶植新的支持力量，也就是富农，来发展新生的资本主义农业；这同时也是因为村社的连环保已经不再能够成为完成国家赋税的有效工具。但是，这种自上而下的扶植并没有成功。

“11 月 9 日法令，好比尖利的楔子揳入人民的生活，使人民生活发生深刻的变化。其结果，可能导致俄国那些土地价值高的地区的村社彻底瓦解，并使我国大部分地区农民失去土地。但是，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实行土地归私人所有，通常绝不会同时消灭插花条地和转变到田庄占有制。”①杜冈的研究表明，1861 年农奴解放法令之后，到 1905 年私人土地已经非常集中了，三分之二左右的土地属于 1000 俄亩以上的大私有者，“为数无几的私有者（不到 14,000 人）占有大土地高达 52,00 万俄亩以上”，但是俄国的农业仍然是农民经济，而没有生发出发达的资本主义农业，大土地占有制度不但没有扩展，而且还趋于缩小，“农民解放后，整个土地使用制度的历史，是大土地占有制衰退的历史”。原因就在于：“转入资本家手中的土地，不具有牢固的私有制性质，很容易回到市场上去，它对其占有者来说，不过是进行投资的对象。反之，土地如转归小土地占有者所有，他们除非万不得已，是不会与土地分离的。”②所以，杜冈观察到的现象是，在俄国，资本主义地主经济虽然有政府的极力扶植，但是并没有出现大生产排挤小生产的情况，而是相反，资本主义的地主经济受到了农民经济的

---

①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 245—246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267—269 页。

排挤。对此,他的解释是:

> 在农业生产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关系,具有最大的独特性,不能像工业那样加以概括。这是因为在农业中人们更加依赖于外部自然界,在整个农业经济领域内,超出物质环境之外的农业本身独具的规律性要比工业少得多。因此,毫不奇怪,经济科学主要研究的恰恰是工业,而不是农业。经济学家在工业方面,比起农业方面来,更加感到像在自己家里从事研究一样,因为农业方面不属于经济学家探讨的外部自然界的规律性占统治地位。
>
> 这种情况造成的结果,是经济学家乐于把从研究工业关系中得出的规律推广到农业关系上来,以取代对农业关系的独立研究。①

他因此批评马克思把工业研究的论断应用到了农业方面,马克思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大农业必然要战胜小农经济。但是杜冈却列举了一系列理由认为,在农业方面,小农经济有比资本主义大生产优越的地方,资本主义大生产多见于农业粗放型经营,而对于集约式经营,大农场则不如小农场。更重要的是,大农场经济为了追求利润和地租所以以资本主义企业形式进行,而小农经济是为了维持生产者生存而进行的。农民在即便农业只能提供平均工资的情况下,仍然进行生产,而资本主义农业如果收入与工资抵平,就会终止生产。因此,小农经济在总收入和纯收入比资本主义大农业显著减少的情况下,还能够存活与发展。为农民的消费需求而生产的小农经济对农产品市场价格的

①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262页,前揭。

依赖程度要比为销售而生产的大资本主义经济小得多。农产品价格下降,可使得大农业破产,而小农经济却能顶得住。他认为资本主义农业的发展并不是其经济力量大于农民的、劳动的、农业的结果,而是在政治暴力基础上产生的大农业的结果。“大土地占有制出现得很早,是由于统治阶级在粗放式经济盛行时掠夺土地所致。”①资本主义大农业并不能自发地从小农业中产生出来,因为传统的农业关系和土地关系是一个社会历史地形成的保守力量,是“自生自发秩序”,除非有强大的外力,它自身的运行不会改变。特别在饥饿农民的汪洋大海包围下,资本主义农业是更无法自发诞生的。

在讨论地租问题时,杜冈区分了两种类型的地租,一种是李嘉图的级差地租学说,指的是资本主义地租,也就是土地占有者通过对土地进行资本主义耕作而得到的地租;但是,还有另一种粮食地租,承租者是劳动农民,租佃土地不是为了利润而是为了糊口,其租金的高低就由另外的因素来调节,可能比资本主义地租还高得多,“如果小租户对土地的需求量很大,则土地租金可能要耗费他大部分工资。承租者只有减少自己的劳动报酬,通过租金才能得到一块缺少它便不能维持生活的土地。如果承租者自己没有土地,或者土地少难以维持生计之际,或者不租佃土地,便没有其他挣钱的机会之时,则粮食地租的条件便会特别苛刻。俄国和爱尔兰就是典型的粮食地租国家”。② 而俄国的地租问题是农业经济最大的问题之一。在 1905 年,俄国的农户有 37%租佃外地的土地,其租佃的土地面积约为农民份地总面积的 20%。所以,粮食地租价格的高低不是由该地农业的纯收入决定的,而是

---

①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 259 页,前揭。

② 同上,下册,第 612—613,前揭。

由农民对土地的需求程度决定的，人口越稠密，农民越需要土地，而地租就一定提得更高。所以，造成地租高的原因正是农民日渐恶劣的处境，它与农业经济的生产力提高没有关系。农民怕失去赖以维生的土地只好忍痛支付高额租金，“俄国处处都可以看到高额租金与农民需求这种密切联系。农民得到土地的保证越小，他们的份地越少，越贫穷，则他们迫于情势支付的地租就越高”。①所以出现了贫瘠地区土地的租金反而要高的奇怪现象，但并不奇怪，因为越贫瘠地区农民对土地的需求就越强烈。这种粮食地租不仅不能提供利润，而且不能保证劳动的正常报酬，因为土地租金大大地超过了土地的纯收入额。

> 当农民获得解放时，一般来说，农民的份地减少了，特别是放牧场和割草地减少了。其实，这些农用地对农民用作经营农业，毫无疑义是必要的；如果农民失去这些农用地，他们被迫只好承租这些自己过去的地主的农用地。农民对地主的依附关系往往由于下列原因而不断增强了：因为农民的份地对私人占有地来说所处位置极不方便。例如，地主的地像楔子一样插进农民的份地，居其中央，把份地成块地分割开，把份地与河流和道路分开。在这种场合下，农民便不由自主地要承租地主土地中“划分出来的地段”，因为这些地段妨碍地主的经营。②

因此，解放后的农民对地主的依附不是减少了而是增强了。在地主赚的是粮食地租而不是级差地租情况下，是无法产生资本

---

①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下册，第614页，前揭。

② 同上，第615页。

主义农业的。“从 1906 年到 1916 年，由农民银行出卖的各类土地上建立的独家农场虽多于独家田，但两者总数只有 28 万户。这也就是说，在总共不到 250 万户的退社农民中，真正的富农并不多。这样，斯托雷平改革扶植富农作为新的社会支柱的企图也破产了。”①列宁在 1899 年的《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中认为当时在俄国占优势的已经是地主经济的资本主义制度，但是到了 1907 年他就上述的《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中纠正了这个说法，

> 我们以为资本主义农业成分在在俄国已经完全形成了，既在地主经济中（盘剥性的“割地”除外，由此提出了归还割地的要求），也在农民经济中完全形成了，以为农民经济已经分化出了强有力的农民资产阶级，因此就没有进行“农民土地革命”的可能。这一错误纲领的产生，并不是由于我们“害怕”农民土地革命，而是由于我们对俄国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程度估计过高。当时我们觉得农奴制残余不过是很小的局部现象，觉得份地和地主土地上的资本主义已经十分成熟和巩固了。
>
> 革命揭露了这个错误。②（着重号系笔者所加）

佩里·安德森也指出，在沙皇专制的最后几十年，并没有发生地主贵族向资本主义农业转化的运动，所以列宁等社会主义者对“普鲁士道路”所代表的地主式的资产阶级演进的担心最后变

---

①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 243 页，前揭。

②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255－256 页，前揭。

得多余了。①

(四) 国家与社会:“绝对主义”国家的悖论

杜冈作为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俄国最有影响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马克思主义和民粹主义都有所批评,当然也曾经受到列宁等马克思主义者的严厉批判。也许正因为此,我们更应该检讨他对俄国农业问题和村社问题的阐述。他在 1909 年对俄国农业改革的基本评价是:

> 我国现代的土地规划政策的主要过错,是简单从事和官僚主义。不考虑大多数农民意愿与否,就极其坚决地打破已形成的农民经济形式,这种简单从事的做法不能不遭到责难。即便承认我国农民土地使用制的现存形式完全站不住脚,需要加以根本改进,这种做法也不能不遭到责难。我国土地规划的特点,是完全漠视少地和无地的农民的利益,甚至不惜牺牲这些农民的利益来维护部分较富裕农民的利益,并且根本不去设法减轻力量单薄的转入新的经济形式的那部分农民的负担。②

正是这种国家改革,强制推行自上而下的资本主义最终导致了革命的爆发。1905 年革命和 1907 年二月革命其实是俄国社会无法承受工业化过程的代价,也是传统社会结构被激烈破坏后的必然反弹和反应,所以有极大的自发性,“世界目睹了整个民族举行罢工的非凡景象”。③ 它特别是被迫为工业化和现代化担负沉

---

① (英)佩里·安德森著:《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371 页,前揭。

②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上册,第 241 页,前揭。

③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 398 页,前揭。

重代价的农民的反抗与革命。而十月革命的最终胜利是由于顺应并获得了最广大的公社农民的强大支持,因为十月革命的口号正是"和平、土地、面包"! 1917 年爆发的二月革命和十月革命,与两个因素密切相关:一是俄国参与的全球资本主义世界爆发的第一次世界大战;另一是俄国自身的土地问题。这两者都与资本主义的发展逻辑有着内在和深刻的联系,我们还可以联想到与英、法进行的克里米亚战争推动了沙皇俄国的 1861 年改革,而日俄战争则与 1905 年革命有着直接的联系。这些难道是偶然的吗?国家汲取确实是俄国农民破产的原因,但是国家汲取的最大动机却是为了推进俄国的现代化与资本主义化,这一点恰恰是问题的关键。**不是封建专制主义,而是全球资本主义发展的专制逻辑导致了震惊世界的俄国革命**。

这个逻辑以悖论的形式体现在国家机器中。在佩里·安德森所引用的史料中,19 世纪 90 年代俄国国家机器中的两个支柱性的中央部门:内务部与财政部有着经常性的冲突,财务部奉行发展资本主义的政策,它的工厂巡视员支持雇主不向工人做工资方面的让步;而内务部考虑的是维护国家的政治安全,因此它对雇主施加压力迫使他们向工人让步以避免工人罢工,并且它还试图向工厂派驻警官,考察并避免突发事件,这当然遭到了资本家和财政部的抵制,并导致了对工厂巡视员的控制权的斗争。在农村,是内务部而不是财政部向农村公社征收赋税。内务部还发明了由警察控制的工会。1905 年,"彼得堡工厂工人大会"的领袖加邦神甫组织和带领了二十万工人及其家属向沙皇递交请愿书,在冬宫遭到血腥镇压,这导致了革命的爆发,而加邦却是警察局的奸细。这真是一种非常吊诡的历史现象。安德森认为:"绝对主义国家在先后把贵族、资产阶级、农民、教育、军队和工业都吸收进来以后,竟然最后又异想天开地想建立置于专制政府卵翼之下

的自己的工会。"[1]是异想天开吗？但它毕竟是发生了，怎么读解这种历史现象？这与其说是一种国家的"吸收"，毋宁说是一种国家自身的分裂，彼此无法兼容，而革命正是从这种分裂中诞生出来的。在安德森的叙述里，绝对主义国家是资本主义国家之前的阶段，是经过重新部署和装备的封建统治机器，为的是将农民再度固定于传统社会地位中，"绝对主义国家从来也不是贵族与资产阶级之间的仲裁者，更不是新生资产阶级反对国家的工具：它是受到威胁的贵族的新政治盾牌"，它是政治—法律强制向上转移到中央集权化、军事化的顶峰，而它的产生从来也不是统治阶级自然而平稳的进化过程，而是以封建贵族内部剧烈的分裂冲突为标志的。[2] 但是，对于俄国来说，不正是这个绝对主义国家本身在激烈地推动资本主义吗？斯托雷平土地改革的资本主义性质是列宁也承认的："斯托雷平按根本法第 87 条颁布的有名的土地法贯穿着纯资本主义的精神。毫无疑问，这项法律所遵循的是资本主义演进的路线，它促进和推动这一演进，加速对农民的剥夺，加速村社的瓦解，使农民资产阶级更快地形成。从科学的经济学来讲，这项法律无疑是进步的。"[3]所以，也许更重要的是追问，对于当时的俄国来说，导致这种绝对主义国家自我分裂的历史动机到底是什么？

我们在理解俄国 1861 年改革的时候，应该是把这个看上去是关于农村的改革方案放在国家推动的工业化的背景下，来理解因此而爆发的 1905 年革命和 1917 革命。俄国的资本主义发展完全是自上而下的国家推动，国家是俄国自上而下地迅速工业化

---

① (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377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6—7 页。

③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见《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209 页，前揭。

的主要发动机，正如佩里·安德森所指出的“（俄国）国家在某些关键领域拥有的权力远比历史上任何时候的西欧绝对主义更强大。这是因为它延续到欧洲工业化的时代，因而能够引进世界上最先进的技术为我所用。国家出售了国有土地而放弃对农业的控制，但目的是使自己牢固地立足于工业”。① 实现工业化正是一切试图走现代民族国家道路的不二法门。正是俄国的“绝对主义”国家机器自上而下地强制推行资本主义，最终无法挽回自己的灭亡。在安德森看来，“俄国革命归根到底不是反对一个资本主义国家。1917 年垮台的沙皇专制制度是一个封建机器，而临时政府根本没来得及用一个新的或稳定的资产阶级国家取而代之。布尔什维克进行了一场社会主义革命，但他们自始至终没有遇到西方工人运动的主要敌人。”②在这个意义上，佩里·安德森认为德国十一月革命的失败与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一样对于欧洲的历史具有重大意义，根源在于革命所对抗的国家机器性质的差异。因为俄国还不是资产阶级国家，所以十月革命可以胜利，这种建立在东、西方历史分野上的葛兰西式的解读在安德森的叙述里体现为对东、西欧区分的重视，以及俄国在东欧绝对主义国家谱系中的“与众不同”。但问题在于这种不同是如何来的，为什么俄国这样“东方式的”绝对主义国家要致力于推动工业资本主义的发展，而这种力量却最终成为对整个社会的反动，从而导致国家与社会的分裂，使得国家机器因为无法完成这个历史的“辨证法”而导致自身一再被打碎，同是东欧的“普鲁士道路”为什么在俄国实践了却走不通？国家与社会的关系除了在市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框架下分析外，我们是否更应该讨论传统的乡村社会与

---

① （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375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379 页。

国家的关系，特别是乡村社会与现代民族国家之间的冲突与分裂？这里是否隐蔽着更大的历史奥秘呢？

安德森说："（俄国）这种工业资本主义是由其官僚机构自上而下地扶植起来的，正如它的西欧前辈曾扶植商业资本主义一样。"这种不同是到底意味着什么呢？西欧资本主义的发展首先是国家与商业资本主义的勾结，按照当时一位公爵的话来说，"有了海军才有殖民地。有了殖民地才有商业。有了商业，一个国家才能维持大批部队，增加人口，造就最光荣、最有用的企业"。[①] 这样，商业资本主义获得国家保护，而国家则获得商业税收。但是俄国早期的军事扩展有两方面的特点，一方面，都是"海内"的扩张，而不是海外扩张，是对土地的要求，对毛皮和粮食的要求，而不是"远程贸易"，也即在工业革命推动下对海外工业原料和产品推销地的资本主义发展的需求，所以它不属于资本主义的殖民地扩张，而是传统的帝国式扩张，因为它本身并不能在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形成新的经济分工，从而带来社会、经济形态和格局的变化。另一方面，从 17、18 世纪彼得大帝到叶卡捷琳娜二世以降开始面向西方的改革，也是俄国军事扩张最重要的时期，它表现出对强大的海军与入海口的极度重视，这正体现了世界历史从大陆向海洋的转换[②]，俄国开始把自己放在欧洲历史的谱系里来建立自我认同，因为海洋的战略地位正是随着西方资本主义的发展而上升和确立的。2003 年，俄罗斯总统普京在圣彼得堡举办建城 300 周年庆典和"海军节"，重申了对彼得大帝、海洋和西方的认同，让我们看到的正是这种历史逻辑的重演。正是从彼得大帝发展海军开始，国家表现出了对军事工业的强烈渴

① 转引自（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26 页，前揭。

② 关于大陆与海洋在世界历史中的转换，见汪晖《亚洲想象的谱系》中的详细阐述，《视界》第 8 辑，李陀、陈燕谷主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修订版《亚洲想象的政治》，见《去政治化的政治》，第 404－455，北京：三联书店，2008。

求。而克里米亚战争的失败是失去黑海的控制权，黑海是通往欧洲的门户，这导致沙皇尼古拉一世服毒自杀，并直接推动了亚历山大二世进行的农奴制改革，以此奠定了俄国现代化发展的道路，那就是国家扶植的以军事工业和重工业为动力和特征的资本主义发展。日俄战争作为对太平洋势力范围的诉求，俄国的失败导致了 1905 的革命以及相关的国家变革，沙皇被迫发表最高宣言，允诺言论、信仰、集会与结社的自由，立宪政体开始被锻造，国家杜马得以成立，封建帝国开始向现代民族国家转变。第一次世界大战是在工业强国之间进行的现代化的战争，俄国在军事力量上的失败也是它在军事工业现代化上失败的表现，正是它导致了 1917 年的革命。所以，对于俄国来说，如果说现代化的发展是由于西方资本主义扩展的压力，这压力既体现为俄国对海洋霸权的需求，也体现在为支持这种需求必须进行的军事工业化的全面动员，而并不是发自社会内部的直接需求，那么由此而产生出的国家动机其实与社会之间是分裂的，国家是通过压榨社会和严重依赖西方外债来打造国家资本主义，所以民族工业资本主义和农业资本主义均无法在社会内部发育成熟，这也决定了俄国资产阶级无力锻造现代资本主义民族国家。当俄国被激化的地少人多的社会矛盾无法通过向海外殖民地转移的方式来释放，西伯利亚的寒冷气候无法为移民提供现代农业发展的足够空间和条件，工业发展不够充分以吸收破产的农民，资本对工人的压榨又把工人推到了敌对的方面，那么仅仅是国家依靠大量外国借贷与残酷压榨工、农来进行军事工业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国家利益与社会利益之间已经无法互惠合作，这就决定了俄国很难在欧洲的世界资本主义政治经济体系中获得成功，而表现为以革命形式出现的社会危机，并导致国家机器的破产。在这个意义上，俄国革命针对的其实并不只是俄国的绝对主义封建国家机器，更是整个西方的资本主义扩张及其后果，一如它的后果震撼了整个的资本

主义世界一样。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十月革命的性质应该也只能是社会主义的，这个性质并不仅仅是列宁所赋予的，更是历史自身所赋予的，是俄国的历史发展把俄国的马克思主义推到了历史前台。**但是沙皇俄国面对的历史问题并没有解决和消失，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面临的首要任务就是重新锻造现代民族国家机器，它同样必须以发展资本主义，实现工业现代化为前提，这就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天命，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必须对此交出自己的历史答卷。**

安德森的如下断言应该是对的：

> 对于同时代社会结构比较研究来说，沙皇专制制度崩溃的政治教训和含义至今基本上还没有加以阐发。从这种意义上说，1917 年咽气的绝对主义的历史讣告还没有写完。①

是的，历史并没有终结。汪晖认为：

> 欧洲资本主义的扩张创造了它的政治需求及其反抗力量，殖民主义和社会主义革命就是这一过程的两种历史表达。……因此，没有可能超越资本主义问题来讨论亚洲问题。②

列宁之所以把俄国看成是带有深刻亚洲性质的国家，正是从资本主义发展的程度上来定义的，汪晖指出列宁与日本“脱亚论”

---

① (英)佩里・安德森:《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 379 页，刘北城、龚晓庄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② 汪晖:《亚洲想象的谱系》，《视界》第 8 辑，李陀、陈燕谷主编，第 174 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的福泽谕吉各自从相反的方向论证了：亚洲的近代乃是欧洲近代的产物，无论亚洲的地位和命运如何，它的近代意义只是在与先进的欧洲的关系中才得以呈现出来。当秦晖在今天的中国重新提出列宁的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时候，我们的确看到这一历史叙述的巨大阴影对我们的笼罩。问题是，我们到底能够在多大程度上摆脱这一历史的符咒？

1912年的列宁在看到孙中山的《中国革命的意义》一文后，特别撰写了《中国的民主主义和民粹主义》一文，他很有意味地认为孙中山与俄国的民粹主义者十分相似（这种相似是偶然的吗?），因为这位完全不了解俄国的“先进的中国民主主义者”却简直像一个俄国人那样发表议论，提出的是“纯粹俄国的问题”。孙中山平均地权的土地纲领既是民主主义的也是民粹主义的，这一判断正是建立在共同的土地国有化主张基础上的：

> 穷乡僻壤的地价与上海的地价的差别，是地租量上的差别。地价是资本化的地租。使“增加的”土地“价值”成为“人民财产”，也就是说把地租即土地所有权交给国家，或者说使土地国有化。
>
> 在资本主义范围内实行这种改革有没有可能呢？不但有可能，而且是最纯粹、最彻底、最完善的资本主义。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中指出了这一点，在《资本论》第三卷中详尽地证明了这一点，在《剩余价值理论》中与洛贝尔图斯论战时非常清楚地发挥了这一点。
>
> 土地国有能够消灭绝对地租，只保留级差地租。按照马克思的学说，土地国有就是：尽量铲除农业中的中世纪垄断和中世纪关系，使土地买卖有最大的自由，使农业有最大的可能适应市场。历史的讽刺在于：民粹主义为了“反对”农业

中的"资本主义",竟然实现能够使农业中的资本主义得到最迅速发展的土地纲领。

在亚洲一个落后的农民国家中,是什么经济必要性使得最先进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土地纲领能够被人接受呢?这是因为必须摧毁以各种形式表现出来的封建主义。①

这里的思路与列宁对俄国走美国式的资本主义道路的阐述是一脉相通的。只有使土地国有化才能扫清封建的障碍,才有可能最大程度地发展资本主义。这既是资本主义的要求,也体现了民粹主义的要求,因为民粹主义是站在反资本主义的立场上反对土地私有制度的,分歧只在于:"民粹主义者以为否定土地私有制就是否定资本主义。这是不对的。对土地私有制的否定表达了最彻底地发展资本主义的要求。"②在列宁看来,农民对土地国有化的要求,既是民粹主义的,也是资本主义的,问题只在于民粹主义不能从历史的辩证法中看到资本主义的历史进步性。③ 所以他同时也批评,"我国的庸俗马克思主义者在批评'土地平分'、'土地社会化'、'平等的土地权'的时候,却局限于推翻这种学说,从而暴露了他们蠢笨的学理主义观点,他们不能透过僵死的民粹主义理论看到活生生的农民革命的现实"。④正是俄国的农民革命揭露了俄国的社会性质,它并不是资本主

① 列宁:《中国的民主主义和民粹主义》,《列宁选集》第二卷,第 427—428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278 页,前揭。

③ 列宁的历史观与西方中心主义的世界史观的复杂辩证关系,见汪晖在《亚洲想象的谱系》中的相关阐述,《视界》第 8 辑,前揭。

④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247 页,前揭。

义的，从而使民粹主义在这个历史阶段获得了历史的合法性和进步性。但民粹主义最终只能是小资产阶级的空想社会主义，因为它无法超越资本主义而获得实现，“关于平均制和社会化等等的话语是会消失的，因为在商品生产下**不可能**有什么平均制。……人们说‘平分土地不会有任何结果’，马克思主义者应该这样来理解这句话：‘不会有任何结果’**只是**就社会主义任务而言，只是说这种办法不能消除资本主义”。所以他认为只有当中国的资本主义发展之后，在中国出现了许多的上海，中国的无产阶级也就壮大起来，并能够拥有自己的“社会民主工党”，那时候党再来批判孙中山的民粹主义的小资产阶级的空想性和反动性的时候，也会“细心地辨别、保存和发展他的政治纲领和土地纲领的革命民主主义内核”。正是这样的历史辩证法，使得列宁能够充分重视农民代表在第一、二届杜马上对土地的强烈要求，“俄国革命只有作为农民土地革命才能获得胜利，而土地革命不实现国有化是不能全部完成其历史使命的”。所以，是俄国的农民在要求土地的国有化，列宁这样的俄国马克思主义者其实是当革命发生以后才看清俄国社会现实，理解了俄国的革命其实是农民的土地革命，马克思主义必须顺应了这个以革命形式出现的历史辩证法，并推动俄国的农业资本主义发展，然后才能在此基础上完成社会主义，否则就是背叛革命。

（五）前苏联国家资本主义农业道路的危机与失败

但是历史的两重性不仅体现在沙皇俄国，也同样体现在列宁锻造的苏维埃政权国家。十月革命后，列宁签署了根据社会革命党主张拟定的1917年的《土地法令》和1918年的《土地社会化法令》，这两项法令都是按照农村公社的土地重分制度来制定的。但是，列宁在1918年对农民演讲的时候说道：

我们布尔什维克本来是反对土地社会化法令的。但我们还是签署了这个法令，因为我们不愿违背大多数农民的意志。对我们来说，大多数人的意志永远是必须执行的，违背这种意志就等于背叛革命。

我们不愿强迫农民接受平分土地无用这个不合他们心意的思想。我们认为，最好是让农民通过自身的感受和切身的体会自己认识到平分土地是荒谬的。只有到那个时候，我们才好问他们，要摆脱在分地基础上发生的破产和富农的专横，出路究竟何在？

分地只在开始的时候是好的。它只是表明土地从地主手里转到农民手里。但这是不够的。只有实现共耕制才是出路。本来你们没有这种认识，但生活本身会使你们产生这种信念。公社、劳动组合耕种制、农民协作社，——这就是摆脱小经济的弊端的出路，这就是振兴农业，改进农业，节省人力以及同富农、寄生虫和剥削者作斗争的手段。"①

回到土地重分的村社传统是无法发展现代化农业的，基于这个认识，也是面对西方列强支持的颠覆新生的苏维埃国家政权的武装干涉，还有 1918 年夏粮食极度困难城市饥饿日益严重，使得列宁其实并没有也无法等待农民自身的"觉醒"。无论是军事共产主义的余粮征集制还是有所妥协的新经济政策，在农民的反抗中走的依然都是剥夺农民强行发展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列宁自己就把新经济政策称为"国家资本主义"(National Capitalism)。斯大林执政后，从 1926 年起苏联的工业投资大幅度增加，工业化对粮食的需求也随之急增，而农业生产却越来越不能适应工业化

① 列宁：《在中部各省贫苦农民委员会代表大会上的讲话》，《列宁全集》第三十五卷，第 174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建设的需求。1927年苏联出现了严重的粮食收购危机和粮食饥荒，这场危机导致了农业集体化的产生，——而这正是英国宣布与苏联断绝关系的一年。1921年签定的英苏贸易协定被废除，英国外长张伯伦还发起六国外长会议联合起来从政治和经济上孤立苏维埃国家，并试图组织新的武装干涉。本来在列宁的新经济政策时期，指导思想是以自愿原则组织和和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社计划来帮助个体农民发展商品经济，引导农民加强各方面的合作，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过渡到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高度社会化和机械化的社会主义大农业，但这却是一个极其漫长的过程。在武装干涉和战争的威胁下，苏联的工业化发展已经等不及了，在斯大林看来，粮食危机的原因有二，一是小农经济的“日益分散和零碎化”，小农经济是商品率最低的经济，所以必须实现农业全盘集体化，把分散的小农组织到集体农庄中去，以一劳永逸地解决粮食问题，这个粮食问题既是为了保障城市供应，也是为了保证粮食的出口任务以换回工业化急需的机器设备技术。二是有余粮的富农囤积居奇，不肯按国家价格出售粮食，所以必须清洗富农，为农业集体化扫清障碍。① 斯大林在与布哈林辩论的时候特别强调的正是：落后就要挨打，他提醒全党和全国人民注意的是，苏联必须在十年内跑完先进国家一百年、五十年的距离，或者我们做到这一点，或者我们被别人打倒，两者必居其一。所以苏联必须尽一切可能在最短的时间里摆脱落后状态，必须改变新经济政策，加速工业现代化，特别是军事工业和重工业的现代化，而工业化的资金来源就只能是利用工农之间的剪刀差从农村榨取。正是为了有效地把农村纳入到国家工业化的轨道上，斯大林发起了全盘农业集体化运动，而为了应对由此造成的国家与

---

① 见《苏联兴亡史论》，陆南泉、姜长斌、徐葵、李静杰 主编，第398－39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社会、工业与农业之间的严重冲突和紧张，斯大林提出了阶级斗争尖锐化的理论，这一理论直接导向了集体化中的消灭富农运动、20 年代末的阶级敌人运动和 30 年代的大清洗运动，[①]正是农业全盘集体化、高速工业化和“大清洗”三大运动互相联系和配合构成了“斯大林模式”。[②] 这个模式也同时体现为苏联的工业化的发展速度极大地超过了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工业化时期的最高速度，美国 1880－1885 年的年增长率为 8.5％，西欧 1870－1900 年为 3.7％，日本 1907－1913 年为 8.6％，沙皇俄国的工业在 19 世纪 90 年代的发展速度在当时世界上最快为 9.2％，而苏联工业在 1929－1940 年的平均增长速度为 16.8％，其中 1929－1932 年工业化高潮时为 19.2％，突击发展重工业，高积累抑消费，形成了以国防工业为主导的工业体系，并成功地使俄国从依赖外国资本的农业国成为世界工业强国。[③]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工业落后的沙皇俄国败于工业化的普鲁士德国，从而导致革命的爆发；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苏联终于能够取得反法西斯主义的重大胜利，这与战前斯大林模式不顾一切地发展军事工业和重工业的战略有直接因果关系，[④]**在这个意义上，斯大林是对彼得大帝的完**

---

① 见《苏联兴亡史论》，第 383－384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397 页。

③ 同上，第 406－409 页，前揭；《苏联四个时期的农业体制改革》，孙振远编，第 119 页，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85。

④ 关于苏联 1932－1933 年的大饥荒，俄国历史学家亚历山大·舒宾认为：“1930－1932 年的短时间内，斯大林几乎变成了一位商人，为了能从国外买到机器，他需要出售一切可以出售的商品，而当时的苏联能够出售的商品只有粮食。斯大林可以从农民那里弄到粮食，但又不能把粮食分给饥荒的人们，因为这些粮食都是为了履行与国外签订的合同而征集的”，“当我们读斯大林与莫洛托夫的通信时，可以看到其中充满了他们对未来的忧虑与不安。他们像一个公司的老板，总担心公司因资金不足而随时倒闭。有人认为斯大林更像是冒险主义者，他并没有计划好一切。这种观点部分是正确的，但不能就因此而指责斯大林没有考虑 （转下页）

成。20 世纪 20 到 30 年代,苏联时刻面临来自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战争威胁,这种险恶的国际环境提醒着俄国克里米亚战争失败以来的所有集体记忆,它对斯大林模式的形成有着不可推卸的深刻影响。谁反对这种农业集体化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谁就是反革命,那么,这种以斯大林主义面目出现的社会专制根源到底在哪里?从列宁所说的违背农民就是背叛革命到斯大林用反革命去镇压农民,这是怎样的历史悖论?!以实现社会主义为目标的苏维埃政权为什么最终没有从沙皇俄国覆没的历史怪圈中逃脱出来?当苏联作为国家机器沿用了残酷剥夺农民来完成自身的现代化与(军事)工业化的方式,它是否已经被注定要覆灭在国家与社会的悲剧性的分裂中呢?它是否还有别的历史选择的可能性?是否正是俄国资本主义的失败才导致以社会主义形式出现的现代化的替代方案呢?西方学者认为由于 1861 年改革保存了农村公社,才导致后来的农业集体化,①此说法值得怀疑。因为农业集体化完全清除了传统村社的自治与互助的意义,它不是村社的翻版,它是国家权力用行政手段自上而下地把企业化和军事化的方式强加在了农村和农业上,目的是为了在现代化

(接上页注④)周全,斯大林实际上已制定了一套国家现代化和工业建设的方案。问题是在 1929 年 12 月,斯大林却突然对'方案'做了重大的改变,变化最大的是大幅度提高了向农民征收粮食的数量","那么在 1929 年后半年到底发生了什么呢?我第一次惊奇地注意到,1929 年美国发生了经济大萧条,世界市场的粮食价格急剧下跌。斯大林制定的国家现代化和工业建设计划是相互紧密联系的,粮食价格的下降使他不得不改变原先的计划。这是斯大林的悲剧,也是我们国家的悲剧。斯大林已经无路可退,他开始感到恐慌,预感到将有不幸的事情发生。他决定进行一个后来产生了悲剧性后果的大跃进,结果发生了 1932—1933 年的大饥荒。"(见《俄罗斯学者对列宁、斯大林的评价和对苏联解体原因的新见解》,更详细的解释见同一作者《斯大林为什么"制造饥荒"?》,载《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 238 页,第 98—114 页,李慎明主编,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这一分析的视角是值得重视的。

①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 240 页,前揭。

规模效应的基础上使国家可以最大限度地汲取剩余价值。所以它并不是村社的延续，而是相反，它是以必须全面摧毁传统的乡村社会结构为前提的，这正是为什么苏联的农业集体化会遭到最激烈的农民反抗的原因。①

斯大林之后的赫鲁晓夫执政以来，实行了一系列针对斯大林模式的放权让利的农业改革。但正是在赫鲁晓夫执政之后，苏联再度出现严重的粮食匮乏。赫鲁晓夫时期就不得不恢复战后早就停止的凭卡供应制度，苏联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从国外进口大量的粮食。1972 年，勃列日涅夫时期的苏联在世界市场上购买 2800 万吨谷物，其中 1800 万吨是从美国购买的，为此国家动用 860 吨黄金储备，这倒是刚好解决了美国战后长期无法解决的农业过剩危机，并且有力地拉动了美国农业。② 1973 年苏联在历史上第一次成为粮食净进口国，而俄国在大规模工业化之前其实一直是以出口谷物为对外贸易的大宗商品的。赫鲁晓夫执政十年，集体农庄庄员作为劳动报酬的粮食逐年减少，这是因为农庄收入太低，农业投入物资涨价超过了农庄的收益，而粮食收购的数量却不断增加，这使得按月支付劳动报酬的办法成为空话，并使得农庄庄员不得不大量流入城市去谋生，有的州的集体农庄有劳动能力的人在七年的时间几乎减少一半，这正是由于农业凋敝而产生出的“民工潮”。1963 年集体农庄分得的粮食报酬甚至不到战前的一半，农业状况持续恶化，最终导致农

---

① 关于苏联农业集体化的详细内容，参见（西德）卡尔—尤金·瓦德钦：《欧洲共产主义土地政策》第二章“斯大林时期的苏联农业：集体化及其后果”，林伟萌等译，北京：农村读物出版社，1986。

② 参见（美）莱尔·P·舒尔兹等：《美国农业的又一次革命》，第 35 页，王启美等编译，北京：农业出版社，1984。

业改革失败。[1] 这种改革的失败到底意味着什么呢？至勃列日涅夫执政，苏联的农业问题已经非常严重，勃列日涅夫为此大力推行"新经济体制"，进一步扩大农庄的自主权，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调整副业政策，完善集体承包制。并且国家大幅度增加对农业的投资，对农业进行大量的财政补贴，但是农业产值却不升反而大幅下降，给苏联整个国民经济带来严重影响，谷物的连年减产，导致苏联不得不依赖进口。1981—1982 年更由于巨量购买小麦震惊世界市场。粮食在苏联的外贸进口中成为第二项大宗商品，仅次于机器设备的进口，从而使得外汇拮据，无法保障国民经济其他发展的需求，并制约了整个经济结构的调整。由于轻工业和粮食工业的原料来自于农业，农业危机使得工农业关系无法调整，市场供应和人民生活的改善也因此都无法实现。而一部分支付需求不能满足，致使储蓄上升，零售商品流转额与储蓄不协调，为后来的通货膨胀埋下伏笔。[2] 以"新思维"为鲜明特征的戈尔巴乔夫上台后，鉴于苏联经济增长率从 70 年代以来逐年下降，到 80 年代初已到危机的边缘，戈尔巴乔夫在 1985 年苏共中央全会上提出了著名的"加速苏联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也称"加速战略"，提出了从 1986 年到 2000 年这十五年中苏联经济社会发展的总目标，希望依靠加速科技进步和改革现行经济体制来实现生产潜力翻一番，国民收入和居民人均实际收入增加一倍等目标，[3]——改革的合法性依然必须建立在现代化发展的高速度上，只是实现的路径依赖有所不同，但正是这个不同导致了苏共的亡党和苏联的解体。戈尔巴乔夫改革之后的苏联，食品短缺现象并未改善，而是越来越严重，苏联公民排

---

① 见《苏联兴亡史论》，第 562—563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634—637 页。
③ 见《苏联兴亡史论》，第 694—698 页，前揭。

长队购买食品的景象成为苏联解体前最后的剪影。值得一提的是，解体之后，叶利钦的亲资本主义联盟采取休克疗法，国家强力推动的全面私有化并没有使得农业发展获得解放，而是相反，农业产出不断下降，投资全面崩溃，1990—1994年间下降了三分之二。1990—1995年间，食油和面粉的产量下降了40%，消费品价格与1991年相比上涨了1411倍，与1990年比上涨了3668倍。① 其结果就是经济萧条和通货膨胀洗劫了俄罗斯，贫富严重对立。可以说，苏联的失败首先是经济体制改革的失败，而失败的关键是否正是农业问题呢？从沙皇俄国的土地问题到苏联的粮食问题以及后苏联的农业崩溃，在这些终于演变为无法挽救的社会危机的问题背后，历史究竟在告诉我们什么呢？

正因为此，苏联农业集体化的道路作为列宁设想的“农业资本主义”的美国式道路的延续，它的历程及其全部失败应该放在这样的历史叙述中去严肃地检讨，即：**对列宁的农业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的反思应该与整个俄国近代以来的资本主义发展动机和世界范围内的资本主义格局联系在一起；对前苏联的社会主义道路的反思也必须是，或者首先是对俄国资本主义现代化发展道路的反思；对俄国农业现代化问题的反思同时也必须是对苏联作为民族国家与(重)工业现代化关系的反思，——这所有的一切构成今天我们需要用极审慎的态度来对待的社会主义的历史遗产，是重大而严肃的历史课题**。在这里，我们必须拒绝秦晖式的粗暴的反社会主义与反民粹主义批判，苏联农业的集体化道路同样不能用简单的启蒙主义话语逻辑进行非历史的预先否定。近代以来，

① (美)大卫·科兹、弗雷德·威尔：《来自上层的革命——苏联体制的终结》，曹荣湘、孟鸣岐等译，第186—190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俄国人为了完成(农业)现代化的历史"天命"既实施了"普鲁士道路"也实践了"美国式道路",然而这两者都没有成功,留下的是波澜壮阔可歌可泣的英雄史诗,它是用俄罗斯农民苦难的身影投在辽阔的欧亚大陆上写就的。今天的我们该建立怎样的历史和理论的视野来检讨这一切? 俄国 19 世纪历史大转折时期出现的民粹主义及其理论,是否可以被秦晖及中国的自由主义理论家深恶痛绝和一劳永逸地否定与埋葬掉呢? 这里,我们不仅应该检讨列宁主义的理论视野对民粹主义的肯定与批判;更应该检讨那长期被压抑的民粹主义自身的理论视野,当列宁主义与资本主义分享着"清除"传统社会的一切"封建"势力的时候,遭遇到了民粹主义作为从社会内部生发的各种反资本主义力量的抵抗,在这样的抵抗的视野里,俄国历史本身又呈现出什么样的话语叙述? 作为民粹派的社会革命党自觉地站在农民的立场上,也曾经是俄国最大的政党,它对十月革命胜利的贡献、它与布尔什维克的论争、最后的决战以及它从政治舞台上的消失,到底意味着什么呢? 当年的民粹主义对资本主义的反思是否能够在今天为我们提供重要的启示? 然而,启示是只有在我们自己遭遇困境的时候才能发生的。当资本主义大刀阔斧地规定着历史的进步性的时候,"敢有歌吟动地哀",我们还能够听得见那被蹂躏的大地从苦难深处发出的声音吗?

我们不难发现,秦晖恰恰是用列宁批驳的俄国自由派的观点来演绎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①秦晖与列宁引用的"右派和十月

① 见列宁:《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第五章,"各阶级、各政党在第二届杜马讨论土地问题时的表现",《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331 页始,前揭。

党人"的观点几乎如出一辙,①这种明目张胆的篡改,这种历史的"轮回"委实让人忍不住要惊叹,在列宁的叙述里,俄国自由派的土地私有化主张正是与普鲁士道路划等号的。秦晖在揭批中国"权贵私有化"的普鲁士道路的同时,鼓吹的是"民主"的"私有化"的"美国式道路",但这个以列宁名义命名的道路却恰恰被阉割了。列宁所阐述的"革命"性和"国家性",——这在秦晖的表述中是"警察民粹主义";这个立场当然是对列宁的反动,也是对"美国式道路"的反动。为什么秦晖要刻意隐瞒和歪曲列宁最核心的观点呢?这就需要把这种话语落实到中国当下的语境中,因为秦晖需要论证所谓"民主私有化"就是自由竞争的私有化,在排除了"革命"与"国家"之后,秦晖的理论里还有什么东西剩下呢?那其实就只有"私有化"了。这样,看上去是反权贵私有化的秦晖却在暗地里为土地的"私有化"主张开辟了道路,问题正在于:这种取消了"革命性"和"国家性"的"民主"的资本主义农业还有可能在中国实现吗?中国的小农经济可以凭借"自由竞争"完成自己的资本主义化吗?要能完成,1949 年前就该完成了,还要等到秦晖来批判"警察民粹主义"之后吗?这个"民主"的理想除了在秦晖的书房里飞翔,并没有任何现实与历史的安身之处。所以它绝不是什么"民主"的"私有化",因为"民主"的现实条件和历史条件已

① 参见列宁对"右派和十月党人"观点的引用:"'大约在 100—150 年以前,西欧的农民几乎到处都像我国农民现在这样过着贫困的、逆来顺受的、不文明的生活。那里也有过像我们俄国这样的按人口分配土地的村社,这是典型的封建制度的残余'","现在西欧农民却过着丰衣足食的生活。试问,是什么奇迹把'贫困的、逆来顺受的农民变成了富裕的、既尊重自己也尊重别人的、有益的公民"呢?'这里只有一个回答:这个奇迹是由农民个人所有制创造的,这种所有制在这里受到左派的深恶痛绝,然而我们右派将利用自己的智慧和真诚信念的全部力量来维护这种所有制,因为我们知道,个人所有制是俄国的力量和未来。"见《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333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经被秦晖取消。在自由竞争的“民主”理想凌虚高蹈的前提下，被清除了“土地国有化”之后的所谓“美国式道路”是一种什么样的道路呢？它与普鲁士道路还有什么区别吗？当秦晖挪用了列宁的土地国有化的“美国式”道路的名称来命名他自己的土地私有化的“普鲁士”道路时，它其实已经证明了秦晖自身的“普鲁士”性质。

二、美国的“美国式道路”及其农业资本主义的全球霸权

秦晖把美国式道路一厢情愿地解释为自由竞争的民主道路，这种道路在美国到底意味这什么？1904 年韦伯在他大病复出后的第一次学术演讲，正是在美国所作的《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在这里他明确指出，欧洲农民与英国或美国的农民是完全不同的：

> 今天的英国农民多半是个出色的企业家，为市场而生产。他们几乎都将土地出租。在美国，农民的土地多半是他们自己购买或垦荒而得来的，他们有时也出租土地。美国农民也是为市场而生产的。在美国，市场先于农民而出现。但在欧洲，农民的土地多是继承而来的，而农民生产的主要目的是直接为生存需求，而非为供应市场。在欧洲，市场后于农民而出现。当然，欧洲农民多年来也出售剩余农产品，并且于织布和纺毛之外也必然要通过贸易来解决其它生活需要，但是，二千年以来，欧洲农民都主要不是为利润而生产的。”[①](着重号为笔者所加)

---

①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 112 页，甘阳选编，三联书店、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

他这里的欧洲主要是指德国。当年的德国就不可能走美国式的道路，原因就在于**美国拥有从印地安土著手中直接掠夺为国有的广袤而肥沃的西部土地，这种以屠杀和驱赶印地安人为前提的土地“国有化”是美国式道路的核心**。与此同时，在阿巴拉契亚山以东的原殖民地的十三州和单独并入的德克萨斯州保留了在独立前的州土地所有权制度，不属于国有土地州。而俄亥俄河以南的国有土地州并没有发展出自由宅地农场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农业土地关系，却形成了奴隶制度的大种植园地产，并在内战后成为“普鲁士道路”，德克萨斯州一部分在农奴制种植园解体后成为“普鲁士道路”，一部分成为牧业大地产集团。加州虽然是国有土地州，但是保留了西属墨西哥时期的大地产制度，矿业、林业产业集团占优势。俄勒冈州兼有加州和中西部两种模式的特点。在落基山地区，农业经济不占优势，是矿业和牧业两大集团控制大部分土地所有权。犹他州则是摩门教会组织的特殊的灌溉农业。另外，这些州还有很大部分国有土地是20世纪联邦直接管辖的国家公园和自然资源保护区。所以，能够体现“美国式道路”的主要是从俄亥俄流域出发，经过大草原，进入大平原，一直到落基山山脉的东部，这一片广大地区的农业开发过程是在纯粹的资本主义市场环境下发育成熟的，与联邦土地政策密切相关，是在东北地区工业革命的直接推动下，才迅速成为最主要的谷物—肉类出口区，这个过程完成于19世纪下半叶，从此美国从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①] **但是韦伯的叙述中，却没有指出西部农业土地关系在这个急剧变化的过程中，最终确立的却是金融资本对土地所有权的控制，因为土地贷款正是美国农业发展的关键因素。**

---

① 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13—15页，前揭。

（一）南部种植园农业与美国的资本主义原始积累

对于南部种植园农业来说，从前殖民地开始就是首先为国外市场生产商品。其实，正是英国的工业革命拉动了南部农业革命的发展，英国棉纺织厂机器的飞速旋转，吸纳了1790－1860年间增长了1500倍的美国生产的棉花，这一时期，棉花占美国出口的大约三分之二，①这就是为什么南部种植园发展最快的时候是在18世纪以后。起初，南方各殖民地最重要的农产品为烟草，也正是烟草种植使得大规模的农场出现；其次是稻米；再次为靛青，这是纺织业的必须品；这三者都因为英国没有，而被英国市场所欢迎。而棉花在1793年分离棉子的轧棉机技术发明以后，整理棉花的效率被提高了一百倍，才开始大规模农场化生产，并且到南北战争前成为南方的经济命脉。② 所以，在这个意义上，美国的确“是欧洲工业资本主义变革的产儿”，美国的工业革命正是在模仿英国工业技术的基础上由棉纺织业开始的。美国早期殖民地各州均以生产、出口农产品和原材料为其经济命脉，19世纪初期，农产品占美国出口价值总额的75％，到30年代，75％以上的烟草，80％以上的棉花出口国外。③ 直到南北战争前的1860年，单棉花一项便占美国出口额的57％。南部种植园经济在世界市场上盈利依赖两个先决条件，这就是奴隶与土地。首先我们不应该忘记的正是美国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与南部黑人奴隶的关系，在整个种植园经济中，棉花种植占有了三分之二的农业奴隶劳动人口。

---

① （英）贾斯廷·罗森伯格：《市民社会的帝国——现实主义国际关系理论批判》，洪邮生译，第239页，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2。

② 参见黄仁宇：《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第296页，前揭。

③ 张光、程同顺：《美国的农业政策及其对中国的影响和启示》，北京：《调研世界》2004第4期，第24－28页。

虽然 1807 年美国政府颁布了禁止奴隶贸易的法令，但是由于种植园经济是用劳动力投入换取利润，所以对劳动力的需求使得大规模贩卖奴隶的走私活动猖獗，奴隶贩子不断从非洲和东南沿海地区向新的棉产区运送奴隶，这包括繁殖奴隶的生意，把身强力壮的男奴隶押到各地配种，让十三、四岁的黑人女孩儿强制生育，弗吉尼亚和南部边界州成为繁殖黑人的基地。1790 年美国奴隶人数为 75 万，而到 1860 年则达到 440 万。[①] 正是在 1860 年内战前，美国生产的棉花已经达到全世界棉花产量的四分之三，除英国以外，欧洲的主要工业国都是美国棉花的主要出口国，并由此获取了大量外汇。但由于南部种植园是单一的棉花种植经济，因此对最大的棉花需求国英国有很大的依赖性，它的棉花在内战前已经占英国棉花总消耗量的 78%，同时它从英国进口大量的工业品和奢侈品，因此与英国经济市场联系紧密，与北部的经济联系反而是薄弱的，这就严重阻碍了美国南北统一市场的形成，阻碍了民族经济市场的形成。为了发展北部的工业资本主义，就必须有充分的自由劳动力，统一的国内市场，高额保护关税和统一的集权国家。正是由于世界市场和国内市场对棉花需求量的增加，刺激了产棉区的不断扩大，西进运动也包括南部种植园主率领着黑奴在西南地区占据肥沃土地所进行的种植园经济的扩张，于是矛盾的焦点都集中在对西部土地的争夺上，南部种植园经济力图向西部扩张，因为其盈利除了靠廉价的黑奴劳动力外，还依靠对土壤肥力的剥夺，所以除了对劳动力的需求，还必然有对肥沃土地的需求。[②] 在这个意义上，蓄奴州与自由州的关键正在于围绕

---

① 参见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一十九世纪末）》，第 108－111 页，第 125 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3。

② 参见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一十九世纪末）》，第 118－119 页，第 125－131页，前揭。

狄克逊线展开的西部土地争夺。“宅地法”之所以在内战的 1862 年获得实施，一个功能就是为了抵挡南部庄园主向西北的扩张。

传统的观念认为南北战争是两种不同制度之间的战争，但其实它们是由共同的历史动机所推动的，那就是资本主义的市场。1775－1783 年美国的独立战争是美国作为资产阶级民族国家的锻造过程，目的是保护本土资本主义的发展，南部的种植园主与北部的资产阶级一样都是独立战争的主要领导者。南部的种植园主并不是奴隶社会的奴隶主，而是为了世界市场而生产的资本主义的“奴隶主”，其实是农业资本家。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把劳动力变成奴隶的现象哪怕在今天我们也屡见不鲜。美国南部种植园经济的发展既是欧美资本主义工业发展的产物，同时也是黑奴制度产生的根源，对黑奴的压榨其实是美国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一大来源。美国国会曾通过的“逃奴缉捕法令”就规定联邦必须运用自己的权力帮助奴隶主在所居住州以外的地区追捕逃亡奴隶，各个州都有引渡逃奴的义务。林肯最终决定发动内战的最初目的并不是为了废除奴隶制度，而是为了保持联邦的独立，是为了发展民族工业资本主义，是为了用高额的工业品关税来代替农产品的自由贸易，是对独立战争锻造民族国家的完成。只是为了赢得这场战争才解放黑奴的，以便让黑人士兵充实到联邦军队中去。而且《解放奴隶宣言》并没有涉及南部土地问题，黑人争取土地的斗争一直没有得到联邦政府的有力支持，“宅地法”也并没有被运用到南部。战后，奴隶制度的庄园经济虽然被废除，但是联邦政府把大量的土地和财产归还了原庄园主，被解放的黑奴并没有获得土地，他们要想得到土地必须花钱购买，大多数黑人都做不到，因此他们中的大部分最终仍然回到了原主人的土地上，成为半奴役性的分成制的佃农，南

部种植园发展成为"普鲁士道路"①,大量的租佃农场成为南部农业的特点。

> 内战带来了奴隶制的废除,但是,并没有终结种植园制度。激进的共和党领袖撒迪厄斯·史蒂文斯建议把大的南部庄园分成40英亩一份,分给自由黑人和没有土地的白人,再给他们一部分现金。他说:"对于黑人来说,宅地法兑现,比马上获得投票权实惠;虽然,两者都是他们的权利。"即使对激进分子来说,这项建议也有点太"冒险"了,议会没有通过。结果,南部的黑人和贫困的白人还是没有土地。一个世纪以后,大的南部种植园主还会告诉拍摄农场工人纪录影片的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记者:"我们不再占有奴隶,我们现在雇佣他们。"②

这些被"雇佣"的租佃农民"过的是封建的、不用现金交易的经济生活——种植园主向他提供土地和贷款,收获后,由种植园主宣布,在扣去食物、燃料、种子、肥料以及其他信贷方式获得的东西之后,佃农还可拿多少。或者,在更多情况下,种植园主告诉,他还欠种植园主100美元或500美元"。③ 这些债务庞大到无论佃农还是地主都不指望能用现金还清,黑人家庭的唯一偿还办法是劳动。而当大型机械取代了手工农业劳动——这正是南北

---

① 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一十九世纪末)》第10页,第153—155,前揭。

② P·巴恩斯:《美国大规模的占地运动》,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美)R·D·罗得菲尔德等编,安子平、陈淑华等译,第135页,北京:农业出版社,1983年。原书为Change in Rural America — Causes, Consequences and alternatives, Edited by R. D. Rodefeld and Others, The C. V. Mosby Company 1978。

③ B· 巴格第克安:《黑人的迁徙》,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31页,前揭。

战争之后北部工业化所给与的“好处”，种植园主可能会告诉他，下一年不一定有工作，因为他们的棉田已经租给一个大的农场主了，黑人家庭只能选择离开。

大部分的美国黑人的祖先都是在17世纪至19世纪由于南部种植园的需要而被贩卖到美国南部的非洲人，这些南部种植园是因为欧洲的工业革命而为欧洲市场生产工业原料和其他经济作物并获得巨大的利润的；而二十世纪美国黑人又进行的第二次迁徙是在美国国内，他们中有约有400万离开南部进入城市，1960年美国有四个城市40%是黑人，到1970年以前，这样的城市增加到了14个，这次是由于农业的机械化发展已经不需要他们，当农业一直被当成赢利的行业，而机械化比劳动力更有效率，农民就被排斥出家园，为的是让资本获利。**中国的“新自由主义”把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农业状况作为“民工潮”历史进步性的证明，比如美国被认为是消灭了农民，只有农场主。这种说法抹杀了西部地区那些庞大的流动季节农业工人和城市贫民窟中没有希望的失业者，他们都是失去家园的农民及其后代**。美国几乎所有的城市都有黑人聚居区，它们是外面围绕着敌意的国中之国，对于城市黑人来说黑人区的边界就像国境线一样紧紧封闭，黑人的地位并没有因为从农村进入城市就得以根本改变。一则农村贫困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中说道，“他们之所以迁徙是因为想得到合适的工作，有个体面的生活地方。有些人找到了，但不少人没有找到。不少人不过是从农村贫民窟搬迁到了城市贫民窟而已。而所花费用则是对他们自己，对城市和对美国农村的巨大代价。即使这样，有少数移居者还是回到了他们离开的农村。他们清楚地认识到：城市贫民窟那种生活，还不如他们曾经逃离的农村贫民窟……”[①]可见，美国农业的现代化过程中并不是没有农

① V·富勒《在同化上的作用与影响》，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87页，前揭。

村危机，只不过是把它从农村转嫁到了城市，美国 60 年代的城市骚乱就是发生在这样的背景下的，它在 1968 年以黑人民权领袖小马丁·路德·金被刺事件为标志达到高峰。美国一项 70 年代的报告显示：在一个有大量南方移民的西部城市里，重大刑事案件中 50%与南方移民者有关，少年犯罪案件中 50%与南方移居者的孩子有关，救济援助 30%由南方移民者领走，20%的南方移民是失业的。① 现在，只要看一看美国城市今天依然严重的种族、失业与犯罪这些社会之痛，就应该明白美国并没有创建出“人道主义”的奇迹，把农业人口转移到城市里去并不意味着万事大吉，只是让旧的危机以新的形式出现而已，这个危机其实是内在于现代性之中的。

> 假如南部种植园和墨西哥授与地早已化整为零；假如西部土地已经按规定大小慷慨地分配给真正的拓居者，就像当初那样慷慨地成大片地分配给与了投机者那样；假如开垦法切实认真地得以实行，城市岂会像今天这样拥挤不堪、这样令人烦恼？移居到城市里的黑人和无地白人就会少得多；而且，如果他们本是有地的农民，即使到了城里也不会这样缺乏准备。他们就会懂尊严、有教养、有一些公共福利方面的经验，或许还会有足够的余钱建一个“家”。②

至此，我们也许应该清醒了，世界市场和农业的机械化对劳动力的需求或排斥所导致的人口流动并不见得是现代化的福音。作为人类在现代化过程中所付出的沉重的社会代价，当美国、欧

① R·麦克纳马拉：《农业人口外流对城市的影响》，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88 页，前揭。

② P·巴恩斯：《美国大规模的占地运动》，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137 页，前揭。

盟在政府强大的价格支持下进行世界农产品倾销的同时，除了被排斥的美国南部黑人农民和西部破产的租佃农场主之外，它也是其他第三世界农业危机和农民背井离乡的原因。在第三世界国家出现的超大城市化浪潮及其无法消除的城市贫民窟，其实都是第三世界农业凋敝的表征。

（二）西部土地制度的历史演变与美国资本主义原始积累

现在让我们先回到西部的土地与农业问题。**西部的土地制度完全不是秦晖所描述的那样是西进的农民用吱吱响的大车推出来的“资本主义”，这种叙述掩盖了真正的历史事实**。首先，独立战争使美国的疆域跨过了阿巴拉契亚山脉，而这个过程伴随着与印地安人残酷的流血战争，大大小小的战争一直延续到 1890 年，西进运动完全是踩着印地安人的骸骨进行的。[①] 在此基础上，西部土地还是一个涉及到美国各个州、各个阶层和集团利益的重大社会问题，并关系到当时新生的共和国的政治前途。谁应该是新国土分配的主宰？谁应该拥有西部土地权利？各州在土地政策上分歧严重，而财政困难的国会则希望把西部土地作为财政收入的来源。为此，国会进行了长达八年之久的辩论，才基本确立了建立国有土地的政策，1784 年成立了以托马斯·杰斐逊为首的专门委员会负责制定西部土地法。杰斐逊曾是《独立宣言》的起草人，他在土地政策的制定上遵守的信念是，美国的成功必须取决于具有绝对所有权的私有财产，而小土地所有者正是国家最为宝贵的组成，他希望把美国建成以小农为主体的民主共和国，因此他试图把土地分成小块，低价或无偿地分配给拓荒者。但是这个主张却因为遭到了大地产集团的强大压力和抵制而失败。当

---

① 详见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一十九世纪末）》，第 159－165 页，前揭。

时新政府的财政部长汉密尔顿代表商业和银行家的利益，主张高价大片出售公有土地。1785年“土地勘测法令”在西部设立土地局经办土地出售与转卖事宜，以镇区制为全国国有土地矩形勘测制的基础，它以边长六英里的正方形为基本勘测单位，以一平方英里（640英亩）的方形地块为基本出售单位，形成镇区和地段两级地权界限，并成为西部土地权的法律依据，也就是说，只有经过勘探的镇区和地段内的土地所有权才是合法的，所以前殖民地时期形形色色的“封建”地权被“清除”，包括拓荒者的土地定居权。法定的土地所有权必须在公开的拍卖市场上用现金购买。勘地制度与现金拍卖制度的结合，使土地所有权从一开始就从属于资本所有权，而不是认可农场主的开发定居权。该法案对西部开发和美国历史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西部土地国有被法律认定，并成为国会控制下进行社会财富分配的来源，而各州丧失占有西部土地的权利，这就为美国由邦联制转为联邦制奠定了基础。镇区制度不仅是土地出售和分配的制度，而且成为社区的基层组织形式，在1787年“西北法令”以后与州县行政区相连接，成为与土地制度互相匹配的政治制度，道路、税区、选区、学校等都以镇区为单位进行。现金拍卖方式为联邦政府带来重要的财政收入，并且成为美国资本积累的主要来源。现金拍卖方式为每英亩最低限价1美元，一次性购买不得少于640英亩，支付方式为硬币、债务证券和国债利息期票，地价必须在一个月内付清，一旦不能付款，则地块由政府再次出售。这些规定使资本雄厚的大地产集团获得了西部土地购买的垄断权，并且使地产集团与金融集团出现共生现象，土地投机与金融投机结合在一起，使得土地资本迅速转化为金融资本。该法案国会通过之后，杰斐逊委员会便开始制定西部建立新州及加入联邦的方案，由此产生1787年“西北法令”，其宗旨是建立与合众国保持一致的政治制度。而推动“西北法

令"在国会通过的正是当时最大的土地投机集团俄亥俄合伙公司。该法案把政治权利与土地所有权紧密结合,州长必须拥有1000英亩以上的土地不动产,各级官员任职资格为500英亩,议会代表资格为200英亩,公民资格则是50英亩土地所有权的自由男性,这样政治权利就被归结为资本和土地的所有权。该法令还规定了国会对土地的优先处置权,保证国会拥有对西部土地的全部销售、分配和征税权。为了保障东部大地产集团的利益,法令强调对新州以外的居民所拥有的西部土地财产,绝对不准课以高于当地居民的税额。这使得西部土地成为东部资本远距离投资的对象,为西部土地所有权与定居、开发分离的"不在地主制度"铺平了道路。这两项立法把约占美国本土面积75%的国有土地投入了商品市场,从而产生了各种围绕着土地所有权进行的活跃的资本运动,这就确定了"美国式道路"是土地、大地产集团与金融资本的结合。① 列宁说土地国有化是资本主义迅速发展的条件,在这个意义上也是对的。

华盛顿首任期间的财政部长汉密尔顿还实行了对几十或上百平方英里的超大地块的优惠销售,可以分期付款,最低限价降到了25美分。这就进一步强化了大资本的土地垄断。汉密尔顿希望大土地公司尽快购买大片国有土地,由他们向定居者小块零售,这就使得大土地投机商成为政府与定居者之间的超额牟利中介,汉密尔顿这一套措施曾被长期推行。因此,1787年以后的土地公司迅速展开土地抢购的狂潮,俄亥俄合伙公司出资70万美金,实际支付现金10万美金,购得近150万英亩,赛欧托公司和西姆斯公司分别抢购了150万和100万英亩土地,1800年以前的

---

① 参见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16—21页;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十九世纪末)》,第72—73页。

定居者几乎都是从这三家公司手中购买小额土地的。而美国的开国元勋们也都纷纷跻身于土地投机者的行列。华盛顿派其代理人在俄亥俄地区购买了 32373 英亩土地，其他一些人如本杰明·富兰克林、帕特利克·亨利、罗伯特·莫利斯、乔治·摩根等都是当时最有名的土地投资者。1796 年成立联邦土地署时，华盛顿任命俄亥俄公司的总代理为首任勘地总长，而大批的公司代理人则成为土地测量员。这样，联邦政府实际上是与大土地公司通力合作，把东部的资本转换成了对西部土地的垄断。一直到了 1797 年以后，联邦政府才开始向个人定居者拍卖国有土地，但这时已经距离首批大地块出售已经有十年之久了。①

由于当时的西部农业仍然处于自给状态，农场主年现金收入不足 100 美金，所以虽然联邦政府在后来的土地法中，多次缩小一次性售地面积，降低单位面积地价，但是按照 1800 年分期付款的土地法，其最小出售单位为二分之一地段(320 英亩)，最低售价每亩 2 美元，地价的四分之一是现款，四分之一在四十天内交齐，四分之一在两年内交齐，剩下四分之一在四年内交毕，农场主需要在四年内共支付 726.4 美元，平均每年 181.6，还是大大超出了农场主的现金收入水平。农场主一旦到期不能偿还本息，为了使已交付的金额不被政府充公，就要被迫将已开发的农场转手土地公司，或进行二次抵押，由土地公司支付所欠余款，这样土地公司就可以用极低廉的价格得到已开发的农场而不是荒原。在联邦土地贷款制下，土地公司甚至可以用低于国有土地的价格来吸引农场主，使得国有土地出售速度远远低于土地公司。由于联邦债券可以用作现金支付，在债券实际已经贬值为 12%－15%的情况

① 参见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 22－24 页，前揭。

下，土地公司却利用土地贷款制的漏洞按照面额支付土地购买金额。所以，1800 至 1820 年的联邦土地贷款制度并没有给拓荒者带来土地所有权，也未给联邦财政带来真正的收益，而是为土地公司从抵押关系上操纵土地市场提供了条件，并产生出一大批严重负债的农场主。19 世纪 30 年代之前的两次土地投机狂潮导致的都是土地投机集团与金融业结合的加深，不在地主关系被充分发展。①

这也导致了美国农民的西进运动从一开始就是与土地投机集团与联邦政府的斗争。由于拓荒者的购买力落后于土地集团和联邦政府的最低购买限定，他们不得不绕过那些大量被土地商占有的待价而沽的"投机者的荒原"，深入到衣阿华的中部，但由于远离市场，交通隔绝，自然条件差，因此经济上极为贫困。在政府实行勘地制和现金拍卖制以后，等于否认了从殖民地后期和建国初期就一直存在的西部拓荒者的占地权，因此激烈的冲突必然展开。在这个过程中，联邦政府甚至动用国家机器进行武力镇压，国会制定的各种反占地法，可以对占地者处以罚款 1000 美金或判处监禁一年。麦迪逊总统曾发表公告，将占地称为"罪恶"。杰克逊总统期间，联邦政府拆毁、焚烧占有者的房屋的事情一再发生。30 年代以后，土地垄断的加深驱使西部拓荒者大批移向密西西比以西地区，出现"衣阿华占地狂潮"，1930 年伯林顿 114 万英亩肥沃土地投放拍卖市场，引起决斗，土地投机商与两万名占地者怒目对峙，联邦政府的将军也出动了，最终是土地占有者被迫退让。但这场斗争导致了占地者迅速组织起来，纷纷成立土地权利俱乐部来为自己的土地权利斗争，他们继续占领土地，同时

① 详情见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 24—34页，前揭。

对国会议员施加压力，争取从立法上改变勘地制和现金拍卖制。他们的斗争得到了东部城市工会的支持。从1828年开始，国会几乎每年都辩论先占权立法问题，但总是大地产势力占上风。30年代末的占地狂潮使国会与白宫的很多人终于意识到，西部土地政策如不改变将会导致勘地和分配制度的崩溃。在这样强大的压力下，1841年“先占权法”得以产生，它规定占地者有权优先以最低限价1.25美元购买四分之一地段，也就是160英亩，但优先权依然是建立在勘地制与拍卖制基础上的，唯此才有法律效用。而160英亩需要200美金现金，对新垦农场依然负担沉重。因为大草原地区一般的农场垦荒周期为3年，获利周期为10年，加上农场建设成本，农场主的剩余资金一般不足以支付这笔款项，而一旦拍卖期临近，农场主为了避免被国家没收，只得将先占权凭证出售或抵押给土地公司，往往是将占地后的劳动和投资以远抵于成本的价格转手。于是有相当大一部分先占权转入土地投机集团手中，土地集团仍然是用最低价格买到优质土地，而这些却是已经被开发的土地，因为很适合新移民，所以在土地市场上价格很高。这样，先占权就与土地抵押和土地转手市场联系在一起，此后的土地投机集团只是更多地从现金拍卖市场转到了农场抵押市场。1841年以后的二十年间，西部土地投资的收益率远远高于南部和东北部，而导致资本源源不断地投到了西部，它说明先占权的合法化最终却是有利于大土地投机者的。所以，先占权并没有给农场主带来真正的土地所有权。1854年“土地逐级降价法”出台，该法案规定长期滞留在市场上的未出售国有土地实行逐级降价和减价，出售给实际定居和耕种的定居者。但由于降级土地多属于石砾、沼泽、沙化等劣质地，对农场主几乎无利可言，因此农场主购买的比例很小，很大部分落入林业和矿产集团手中。大土地公司还伙同土地署官员，把优质土地充当降价土地出

售。这样看上去是为农场主利益的立法却依然成为大土地投资集团的财源。①

西部土地市场在 19 世纪上半叶的美国经济中，起着类似股票市场动员社会资本的作用，是美国工业革命的杠杆。19 世纪 30 到 50 年代，土地投机资本从西部土地和农场主获得的利润达到了 5 亿至 6 亿美金，这些巨额资本转向了铁路、林业、矿业、牧业和制造业，带动了美国 19 世纪下半叶经济的全面高涨，土地资本的跨地区、跨部门流动，必然引起银行、保险等金融活动的空前活跃，而土地投资的集团化和金融化也使得西部土地关系更加复杂。19 世纪下半叶，美国的工业革命获得成功，美国开始从农业国向工业国的结构性转变，而这个过程正是与大草原和大平原地区的农业资本主义化的过程是同步进行的，这当然不是偶然的，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西部的土地以及建诸其上的农业发展与美国工业革命是互为条件的：

> 如果没有从海岸导向内地的铁路、没有连接河道的运河、没有横跨大陆的铁路和电报、没有往返于大河和沿海航道上的汽船、没有能割大草原草皮的农业机械、没有征服诸土著民族的连发枪，荒野原是不可征服的。②

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导致对农产品的需求，而工业革命则为农业机械化提供条件，农村成为工业品市场，国内民族市场的出现和不断扩大直接决定了 50 年代以后西部土地开发的重要变化，“美国式道路”的资本主义农业模式真正形成是在这个时期。

---

① 参见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 34—41 页，前揭。

②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 309 页，前揭。

正是这时在西部农业中才出现了韦伯所说的农业“市场在先”的因素，市场已经虚席以待，农产品价格出现持续上升的局面，从而使得农业生产本身已经具备资本主义商业化的条件。所以，美国西部农业资本主义化的两个前提缺一不可，一是廉价土地，二是工业化拉动农产品价格。西进运动的第一个高潮正发生在 19 世纪 40 到 50 年代，这也是为什么 30 年代土地集团占有的大片土地，可以在 50 年代移民高潮时得以每亩 30－50 美元的高价出售，从而获得极大的利润空间。50 年代以后的铁路公司把铁路开发、土地出售与移民结合一起的销售模式获得成功，最重要原因也在于此。

（三）西部土地的资本主义化过程与“美国式道路”的完成

50 年代以后联邦政府土地分配的特点是，国有土地的四分之三是以土地赠与的方式，即主要以铁路土地赠与、学院土地赠与以及军人土地赠与来进行的，这直接引发了 19 世纪第三次西部土地投机高潮。首先，铁路修建是西部腹地深入开发的关键，它可以把农业土地与农产品市场联系起来，从而直接使西部土地增值，所以土地正是吸引铁路投资的动力。因此，在东部资本和西部农业集团的共同推动下，国会在 1850 年 4 月 25 日通过“伊利诺伊中央铁路土地赠与法”，由联邦政府将国有土地及铁路通过权赠与州政府，再由州转赠给州内的铁路，土地赠与包括通过权（每侧宽度为 100 英尺）、间隔地段（每侧 6 英里宽度内的单号地段）和补偿地段（间隔地段中如属联邦法定保留者，则在线路 6 至 15 英里宽度内得到加倍补偿），联邦有权免费使用铁路运送军队和优惠运送邮件，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铁路修建，由所在州赔偿，否则由联邦收回土地重新投入市场。该法开始了土地赠与和资本企业的结合。整个 19 世纪 50 年代，联邦政府向密西西比流域各州赠与的土地达 727 万英亩。

典型的例子就是中央土地公司，它在接受赠地后每年向州交纳总收入的7%，由此获得土地的所有权，然后将土地的五分之四用于抵押出售，五分之一作为债券出售。该公司的运作模式与以前的土地公司有很大不同，这种不同正是需要高度重视的，因为它的前提正是农业盈利空间的存在，所以它可以把土地经营、土地广告宣传和吸引移民与土地出售结合在一起。它在欧洲各地大作广告招徕移民，主要对象是拥有800至1000美金的家庭移民，土地出售方式是80至160英亩的贷款售地，并负责将移民直接运送到西部土地上，从而成功地吸引了大批移民，使铁路沿线各州人口达到伊利诺伊州的一半以上，这就加速了沿线的开发定居，增加了铁路运营量，也开拓了铁路公司的资本来源，它的近250万英亩土地，平均售价11.7美元，土地总收入相当于铁路投资的七分之六，因此在当时就被认为:这不是一家铁路公司而是一家土地公司。1862年"太平洋铁路法"更把土地赠与增加了一倍，在远西部地区再增一倍，并且由联邦政府直接向各大铁路公司赠与，同时将间隔地段中属于联邦政府的部分由铁路公司以不超过1.25美元的最低售价转售给铁路沿线的定居者，这使得太平洋铁路拥有了超越各州的土地所有权，还获得变相的先占权，更为不同的是，该法还将铁路两侧10英里的森林采伐权归为铁路公司。而1864年的"北太平洋铁路法"更将赠与地段内的铁矿和煤矿也包括在内。这就使铁路公司还与林业、矿业集团产生紧密关系，成为前所未有的大土地垄断者。而联合太平洋公司实际上是直接由联邦政府控制的最大的土地股份公司，美国总统有权任命2名董事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具有法人资格。① 联邦政府还以债券方式向铁路公司给予长期贷款，铁路修成后以每年纯收入的

① 参见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56—61页，前揭。该节以下材料如无说明，均引自该书。

5%用于支付本息，而铁路完工前联邦政府对不同地段保留 25%和 15%的债券，铁路公司以路权和不动产作为第一次抵押，无法偿债的情况下由联邦接管所有权；“北太平洋铁路法”还允许将第一次抵押债券作第二次抵押，使铁路公司获得双倍的贷款，而联邦财政部发行的这些债券则可以直接进入流通。铁路债券与土地抵押的结合，使西部土地关系加快了走向由金融控制的方向，而 1873 年和 1893 年的两次经济危机都是以铁路股票暴跌和西部土地抵押崩溃为先导的，这就不是偶然的了，它说明土地开发问题已经成为美国经济波动的重要因素。

50 年代以来，联邦政府根据几个铁路赠与法共赠与国有土地一亿三千万英亩，使铁路公司成为仅次于联邦和各州的土地所有者。这些土地基本上都在密西西比河以西，是美国独立以来以各种方式廉价获得的，平均每亩土地 0.57 美元，正是这些土地成为美国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重要来源。当美国还是一个土地充分、资金短缺的国家时，铁路土地赠与实际上是以西部土地不断增值的农产品来吸引东部和外国的投资，铁路公司从土地中获得大批资金，同时又成为联邦在西部大草原上的土地分配代理机构，进行土地投机与分配的双重功能。所以，铁路公司不同于旧的私人土地投机集团，它是以社会化和集团化的方式实行国有土地的私人化过程，因此它的垄断性也是空前的，国会众议院公共土地委员会也承认，这种赠与构成了对国有土地的可怕垄断，使得“先占权和宅地法所提供的定居机遇不断地消失”。铁路土地公司的资本运作正是与美国的铁路土地赠与政策和美国资本市场的形成和运转联系在一起的，从而极大地推动了西部资本主义农业与世界市场的关系，为降低农产品的运输成本，提高在欧洲市场上的竞争力提供了保证，南北战争后农产品出口的增加便得益于此。与其他土地所有权相比，铁路公司的土地所有权更完整地体现了

垄断的特点。

西部土地关系中的重要特征还有土地证券市场的形成与发展。除了上述的铁路债券，还有军人土地凭证和学院土地凭证。军人土地凭证产生于独立战争时期的军人津贴，从 1776 年开始，美国政府先后通过六个重要的军人土地津贴法，由此发放土地凭证 7350 万英亩，这些土地都是优质地块。而大部分退休军人和家属都是低价将之折合为现金，而放弃去西部新州确认地块所有权。因此军人土地凭证大部分被土地投机集团套购，特别是在 50 年代左右成为大地产投机的重心，1852 年国会宣布土地证券交易合法化，可以公开进入市场和转让，因此形成 50 年代与西部土地分离的东部土地证券市场空前高涨，这样，土地投机集团实际上是越过了政府的土地拍卖市场而直接得到西部土地垄断权。1862 年“莫利尔赠地学院法”(Morrill Land Grant College Act)是一项重要的土地立法，它其实是以对“宅地法”的补充来平衡利益，因为它是按照各州国会议员的人数来确立土地赠与的，每名议员赠地三万英亩，各州不得持有这些土地，而是必须将它们出售以取得创办各州农业学院的资金。在西部国有土地州，联邦政府直接拨地 376 万 6 千亩，而在人多地少东部 27 个州，则由联邦发放 783 万英亩的土地凭证，东部非国有土地州可以此在 11 个西部国有土地州认领土地所有权。但内战后，这些土地凭证陆续被三家最大的土地证券经营公司所套购。土地证券市场为金融资本控制西部的不在地主所有权创造了新的形式，并对美国经济其他部门垄断组织也产生了深刻影响，因为在投机高潮中占主导地位的东部资本集团，其经营不仅是土地投机买卖、土地租佃经营，还转向林业、矿业、牧业、铁路和金融业等多种部门，形成大规模跨地域、跨部门的特点。19 世纪 60 年代，占人口 1%的最富有阶层拥有的有价证券，52%的资产来自于土地，并且从这批人中

产生了第一批垄断资本家。70年代，铁路高潮产生一批垄断巨头。80年代的工业巨子和托拉斯几乎都从西部土地找到利润来源，石油业、铜矿业和钢铁业均以极低价格抢占富矿床。农业机械业、屠宰业、粮食加工业则从中西部获得数亿美元的利润。而金融业和制造业是直接参与农业利润的分割的。

可以说没有西部的土地就没有美国的资本主义发展。它首先是一个土地换资本的过程，用土地换取联邦政府的财政收入，保证了共和国的稳定与统一。然后用土地换取了西部开发的运河、铁路和教育投资，使西部迅速成为全国市场的组成部分，最后是农场主用土地换取商品化生产的资本，农业的巨额产量为美国崛起于20世纪的世界市场提供了条件。至此，我们似乎可以从更深的层面上来回顾韦伯的感慨了。在韦伯看来，德国作为“古老的文明社会”，人口稠密，土地资源有限，“即使这种半共产主义式的社会组织形态消亡之后，欧洲农民仍然无法像美国农民那样成为理性的农业生产者”①，“美国式”道路从来就不是普世的，所以韦伯说：

> 回顾历史，像美国民族那样，轻而易举地成为一个伟大的文明，可说是绝无仅有。而展望未来，这也许是人类历史中最后一次能够享有如此自由而伟大的发展机遇。因为，在全世界，空旷土地正在减少。②

1862年内战期间与“赠地学院法案”与获得林肯总统签署通

---

①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13页，前揭。

②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41页，前揭。

过的“宅地法案”(Homestead Act)被认为是民主、自由的“美国式道路”的象征，该法案规定凡连续耕种国有地 5 年的公民，只需缴纳少许手续费，即可获得 160 英亩国有土地的所有权，从而确定了“定居权与所有权一致”。该法案是拓荒农场主和土地改革派长期斗争的结果。其实第一个宅地法案在 1824 年就由一位密苏里参议员向国会提出了，以后的历届国会都讨论，但是内战之前都没有可能通过，到 1862 年由于内战爆发的原因才使得林肯政府最终下了决心，以动员成千上万的农民到内战的第一线，①而共和党为了在选举中得到中西部的选票也推动它的通过。宅地法是对联邦土地法的重大修改，但宅地法同时保留 1841 年的先占权，即宅地定居者可对其临近 160 英亩实行先占，在定居开发十四个月后可以每亩 1.25 美元的最低限价购买所有权；宅地法补充条令还有现金代偿权，即宅地定居者在定居 6 个月后可以每亩 1.25 美元的价格购买宅地所有权。就全国土地分配上看，从 1860 年到 1900 年，美国新建农场中只有 16%来自宅地法，大部分农场还是来自大地产公司的再出售和联邦土地的现金出售。这是因为大平原农业的核心地区大部分优质土地已经被铁路公司、大土地公司和土地证券商控制，宅地法所分配的国有土地位置远、地块分散、土地贫瘠，是经过拍卖、先占、赠与等分配方式后的剩余地段。而宅地法的四分之一地段在西部半干旱地区，难于扩大规模生产，只得以补充法令来扩大土地分配单位，却最终有利于矿业、林业、牧业集团：

> 这项法令没有能做到，也不可能做到这项法令的支持者所想要做的事。这项法令允许拓荒者无偿获得 160 英亩土

① 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十九世纪末)》，前揭。

> 地。这在东部和中西部(甚至包括堪萨斯东部,由布拉斯加和南、北达科他)是能够建立一个农场的。但是,到1862年,这些地区大部分已经开发了。宅地大部分在子午线100度以西的少雨地区,在那里,东部的耕作方法不适用,了解西部的人都清楚,在那里,160英亩土地作为一个旱作物农场和牧场是太少了,而作为一个灌溉农场又太多了。此外,有两种竞争支配土地的制度在起作用。大片大片的好地常常被一些从事投机、榨取农民的辛迪加收买了。土地法的执行充满着弊端,欺骗和贿赂现象是常见的。①

因此有一半以上的宅地定居者无法维持到五年期满,而放弃和出售宅地专利权。宅地农场主的破产率要高于其他类型的农场。这是因为宅地法只提供免费土地,而不能提供农场主急需的资金,所以宅地农场主往往需要把宅地权用于投机性抵押来换回生产资本,结果是破产率的上升和土地投机商获利。其实,19世纪50年代以后,由于农业市场空间的扩大,对于西部农业来说更重要的是资金而不是土地,因此宅地农场主往往是利用先占权和代偿权进行抵押以换取资本。宅地农场主根据宅地法和先占权可以分别获得两份160英亩土地,他把用现金代偿权购买的所有权进行抵押贷款,三种权利交叉使用可以获得二至四份宅地,他们将其中的一部分用于抵押以换回资金购买农业机械和扩大再生产。因此宅地申报数和最后专利确立数之间差别往往有一半之多,这个差额正是进入宅地抵押市场的土地数额。由于申报先占权和代偿权的数量呈上升趋势,到1910年在西部农业州代偿

① G·汉毕吉:《美国的农业——开始的300年》,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1页,前揭。

权已经占宅地专利确立的50%以上，这既说明宅地代偿权已经转化为土地投机，同时也说明西部宅地农场主越来越需要通过土地抵押市场获得资金，对资本的依赖程度日趋加深。1878年宾州的一位众议员曾提出宅地贷款法案，即为每个宅地农场主提供500美元贷款，以土地为抵押，年利息3%，十年偿清。但该法案被国会否决。**因此“宅地法”的实施造就的是一大批因为无法获得足够资金在重债下破产的宅地农场主，并将西部土地最终转向土地金融集团**。

> 杰菲逊这样的人期待着由公共教育和政府对西部领域的明智分配孕育朝气蓬勃的农业民主。然而，当时和现在一样，政客们对“快捞一把”比“促进民主”的兴趣更浓。美国耕地的授予历史——一个半世纪馈赠出去的几亿英亩土地的纪录成了现代人年报中公愤持续最久的事情。欺骗、诡计、贪污和盗窃大量存在着，但是，更令人气愤的是对社会上土地不平均分配的后果置若罔闻的态度。议会的确也偶尔采取了诸如1862年宅地法之类的具有远大卓识的措施，但是，它却更经常地把共有土地批售的权利给予了投机商，而没有给予拓居人。议会没有奉献给屯居者的那部分土地，州级法律部门、土地管理处和内务部一般也会照给的。①

到19世纪80到90年代，联邦土地分配政策基本上完成了其历史使命，那就是将国有土地按照资本比重给予了拥有资本最多的集团和阶层。1903—1905年第58届国会的公共土地委员会报告中承认，定居者与大地产商相比处于明显不利地位，很大部分

① P·巴恩斯：《美国大规模的占地运动》，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33页，前揭。

国有土地转入大土地投资公司，数量远远超过宅地农场，几乎每个地方大土地所有者都垄断了最好的地块，这些土地立法的结果就是租佃制或雇工制取代了自由农场主。

正是租佃农场主成为“美国式道路”的关键。而宅地农场转为抵押—租佃农场的速度最快，数量最大。到 19 世纪末，全国的租佃农场已经达到了 30%以上，而在西部几个新州就达到了 50%左右。20 世纪中叶的一个调查表明，当时的农场主中其土地来源是由于“宅地法”而获得的不到 2%。破产的宅地农民成为农业工人的后备军，1900 年全国雇佣的农业工人为 200 万人，1910 年已经达到了 380 万。①

内战时期由于粮食价格上涨而劳动力短缺，直接引发了大草原地区的农业机械化浪潮，内战后三十年是美国农业实现机械化的时期，各种主要农具发明都已经完成。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农场主都必须借贷来添置机械以扩大生产和降低成本。农业机械化加深了农场主对贷款的依赖，同时在生产资料上受农业机械公司的价格控制，但这却促进了农业机械工业的发展，到 90 年代，美国农业机械年产值已达一亿美元。西部农业特有的用于土地栅栏的铁蒺藜也被认为是工业革命对征服大草原的最大贡献，90 年代末铁蒺藜产量已经达到 1874 年的三万倍，正是大平原农场主的几十亿美元的铁蒺藜保证了 20 世纪初最大垄断企业“美国钢铁公司”的巨额利润。而内战后四十年是美国农业空前发展的时候，主要农产品小麦、玉米、棉花分别增长了 4 倍、3.5 倍和 5 倍，强有力地支撑了美国的工业和整个美国经济的发展，为 20 世纪的现代美国奠定了基础，被称为是与 18 世纪的英国工业革命具有相同意义的事件。这一点，只要比较一

① 张友伦：《美国农业革命（独立战争一十九世纪末）》，第 12 页，前揭。

下苏联在工业化时代由于粮食短缺所造成的后果就可以看到它的意义。这种工业与农业的互换正是美国资本主义现代化能够完成的关键。

但是这种农业资本主义化却不是依靠小农场之间的相互兼并和分化来完成的，而是在金融资本的控制下，农场主以租佃方式间接地获得资本来源，并保留家庭农场和季节流动工的生产方式来降低成本，这形成了美国西部租佃农场的主要形式。它说明，在美国农业资本主义的过程中，利益的参与分配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农场主只是最后的一个环节，他们的劳动投入并没有从市场中获得应有的最大利益，因为形形色色的资本正是参与农业利润分配的主角。比如，铁路是大平原农业与国内市场和欧洲市场联结的通道，因此铁路公司成为西部农业的垄断者，它竭力抬高运费，甚至有些州的玉米售价和铁路运价几乎相抵。西部农产品市场与铁路的结合产生了系列区域性的市场中心，如各大谷物公司，这些公司制定市场协定，实际垄断了整个中西部的谷物价格，一旦进入收获季节，农场主急于现金支付各种债务只能听命于谷物公司。铁路公司、谷物公司和加工业托拉斯层层盘剥，使西部农场主丧失了对市场价格的发言权，实际上将农产品价格压到了最低。

美国西部农业的资本主义发展是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共同作用的结果。19 世纪下半叶，大平原地区已经是世界上最大的谷物产地，一直到 1900 年，美国出口值的 76％来自农业。1880 年出口农产品占农业总量的 37.5％，小麦与猪肉的出口比重达二分之一以上。由于每年美国农产品的五分之一至四分之一的剩余产品必须从外贸中找到出路，而美国的工业保护主义关税政策导致欧洲国家对美农产品报复，因此中间商竭力压低收购价，才能以更低的价格优势保证国际市场的销路。而西部农场主却必须

以保护价购买工业品，以被打击的价格出售农产品，因此，**国家在资本主义工业化过程中严重依赖对农民的剥削，这一铁的逻辑同样体现在美国式道路里**。

南北战争是美国西部农业发展的转折点。内战期间联邦政府为了财政需求实行通货膨胀政策，同时期，农产品价格上涨又刺激西部农场主借贷扩大再生产。内战结束后的三十年，联邦政府实行通货紧缩，低水平发行货币量，造成货币供求关系极不平衡，导致人均货币量下降和农产品价格持续下跌，而利率则居高不下，农场主的市场地位极为不利，农场主的债务负担被大大加重。1864 年国民银行法限制银行的土地抵押活动，但在征税10％的前提下允许各种金融机构发行流通证券。这样，农场主难以从政府银行的途径获得土地抵押贷款，而被迫转向私人土地抵押公司，它们的利率要大大高于各州银行。而大批西部土地银行被取消后，西部土地抵押被东部银行资本控制，从而强化了东部银行对金融市场的控制。从 1867 年到 1913 年，流通证券价值增长 11.7 倍，而货币基础仅增加 2.6 倍。

西部土地抵押市场是 19 世纪后期西部土地关系的焦点。它与内战前的不同在于，内战前是纯粹的土地投机抵押关系，早期西部的土地租佃是对土地待价而沽的投机方式的补充，因为空着也是空着，出租可以使土地得到开发，也可获得租金，但租佃并不构成农场土地所有权的基本形式。到了内战后的 19 世纪后期，农业被工业需求所拉动，导致农场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是农场主的资金严重短缺，因此土地抵押市场迅速发展成为西部土地市场的主体，它受到两种需求的塑造，一是大平原空前规模的农业定居和开发所需要的巨额资本；二是东北部和国外金融中心的大批游资需要找到利润最高的投资市场。这两者的结合最终导致的正是不在地主所有权和租佃农场的全面结合。内

战后农业机械化和商品化都使得西部农场的规模和成本有了明显增长，于是资本短缺成为大平原农场发展农业的严重问题，因此为抵押市场提供了条件，这就是极度缺乏资金的农场主和能够不断增殖的土地。整个大草原和大平原地区形成为一个巨大的抵押市场，可吸收资金 10 亿美元，西部土地抵押市场是美国资本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西进运动不仅仅是拓荒者的人口西进，更是东部资本的西进，**从 70 年代到 80 年代西部土地抵押市场形成了完整的网络。1890 年国会调查显示，土地抵押增长速度是国民财富增长速度的 2 倍，人口增长速度的 6 倍。这些资本包括银行、保险公司、抵押公司、土地投资公司、铁路公司、教会、私人投资、各州政府以及外国投资集团，而其中占主导地位的是东部金融机构。而农场主所得收入则有很大部分转为抵押利息。在农场主的破产原因中，因为抵押债务的居于首位。在 19 世纪末发生的两次大的金融危机中，抵押市场和证券市场崩溃，农场破产率达到一半左右。当时，由于农场主的抵押借贷已经超过了崩溃后的土地价格，所以抵押公司就以加倍利率来抵消损失，最高利率达到 40%，这使得幸存的农场主宁可丧失土地所有权，而获得所有权的抵押公司和债券人成为新的不在地主，农场管理权则还保留在失去所有权的租佃农场主手中。1888 至 1896 年土地抵押市场的崩溃加快了抵押农场转换的过程，高比率的租佃市场分布状态与抵押市场的区域分布基本一致。租佃农场的存在正是资本作用的体现。到 19 世纪末，约有 700 万美国人失去农场所有权，360 万由乡村进入城市，这次是破产农民移动的“民工潮”了。

租佃制是美国多数农场取得生产资金的主要来源。在租佃农场主中增长最快的是部分所有权的租佃农场，他们将土地的部分抵押以换取资金，同时保留另一部分的土地所有权。部分土地

所有权租佃是农场扩大规模与合并的重要方式，因此每一个独立的农场主都有可能是潜在的租佃农场主。租佃制的实质是以地租形式来分配农业资本的利润，而地租的形式在19世纪最后四十年间经历了从实物租、改进租、分成租到现金租的过渡，它正体现了一个农业市场化的全过程，最后现金租成为主导形式。进入20世纪后，地租的波动已经与全国的经济周期完全同步，说明租佃农场与美国整个的资本主义市场的深刻联系，而不在地主所有权与西部租佃农场正是互为条件的。由此也造就了西部农业中的特殊的雇佣关系，租佃农场主付出地租和利息来获得外部资金扩大再生产，由于劳动力价格高，为了节省就必须尽可能利用家庭内部的劳动力，19世纪末的300万雇佣农业工人中，中西部12个州只占27.7%，每个农场平均不到一个雇佣工人。另外由于内战导致劳动力紧张而产生的农业机械化水平高，因此租佃农场主尽量要将有限的资金用于购买农业机械，而缺乏支付雇佣工人的现金。专业化和单一化生产也使得生产的季节性很强，因此季节流动工成为大草原与大平原地带的特定的劳动形式。这其实是另一种形式的“民工潮”，因为他们是真正的等待雇佣的农业工人，是西部工业化的农业必不可少的条件。

值得一提的是，20世纪前的租佃农场不仅是宅地农场经过抵押关系转变过来的，而且也是超大型农场解体的结果。内战后，美国工业的发展已经开辟了农业高额利润的巨大空间，刺激新组成的土地公司或破产的铁路公司直接经营大农场，80年代以后更是从平均几千英亩上升为几万英亩，采用工厂企业式的雇佣制机械化生产，其最主要的分布是以红河谷为中心扇形展开，与正在形成中的小麦带基本一致，而小麦生产适合机械化作业，这里又有北太平铁路穿越而过联结市场，并且带动了面粉加工业的发展。这类大农场的投资者为远离农场的不在地主，受其雇佣的总

经理拥有经营决策权，所有权与管理权分离。这类巨型农场可以不依赖抵押市场而直接从东部投资者获得资金来源，它的批量销售和购买，可以得到运费回扣和优惠的批发价格，它自己有谷仓可以回避季节性集中上市的价格低谷。可以说它完全摆脱了小农经营的生产方式，是大规模的企业组织形式和社会化生产，当时就被认为是农业中的革命。但是80年代末，由于小麦被连年旱灾所打击，单一小麦生产的巨型农场无法赢利，使得东部投资者悲观抛售土地公司股票，农场资金来源中断，因为巨型农场是高投入高产出，所以比小农场更具有依赖性，资金中断就无法维持。90年代初，农产品价格下跌，红河谷地带的巨型农场无法度过危机纷纷解体。在同样不利的市场条件下，小农场可以兼营多种作物和精耕细作来自我调整，而家庭式经营也可以节省雇佣的高费用，所以比巨型农场更能经受考验。而无论是大农场解体为租佃农场，还是小农场经过抵押转变为租佃农场，其实都不是兼并的结果，而是受控于金融资本集团的结果，也是美国式资本主义农业发展的结果。大平原地区在1900年的统计表明，与1890年相比，大农场明显减少，租佃农场大量增加，中等规模的农场比较稳定。由此我们可以回想俄国经济学家杜冈对农业经济的评论，受自然规律支配的农业资本主义化具有与工业资本主义不同的特点，并不是越大越好。但是，20世纪以后的故事有所不同，由于美国政府反市场的价格补贴，最大的获益者其实是大农场主，只有10％的农业大公司和跨国农场得到的却是超过67％的政府补助金①。美国2000年农场规模的格局是，年销售收入为1万美元以下的农场为农场总数的54％，1－10万美元的占29.7％，

---

① 格里高力·维克:《美国农业新经济·序二·美中两国应在相互借鉴中应对挑战》,《美国农业新经济》,刘志扬,第2页,青岛:青岛出版社,2003。

10—50万美元收入的占 13.3%,50 万美元以上的只有 3%。[1] 也就是说,低收入的中小农场是占大多数的,但拿到的补贴却是最少的,他们绝大多数依靠兼业,否则就会破产。兼业农场在 2000 年已经达到了 80%以上。而农业雇工并没有从补贴中得到什么好处,失业和贫困最严重的就是他们。现在的美国农场数目逐年减少,主要就是小农场减少,中型农场增加,大农场稳定。而这主要不是市场的结果,却是政府价格补贴的结果。

西部土地的开发过程中,还有一项重要的事情,就是 1902 年西奥多.罗斯福总统签署了"联邦土地开垦法"(Federal Reclamation Act),这是一个以灌溉西部土地为目的的大规模联邦开垦计划,使用建设大型水利工程的方法把只能用作牧场的广阔的干旱土地用水浇灌成良田。该计划有一个美好的愿望,联邦开垦部首任部长说:"目的不是浇灌土地,而是为了建设家园,不是为了灌溉现在属于大公司,或者甚至属于小公司的土地,而是为了创造一种条件;凭借这种条件,土地将归小的所有者,有家室的人能得到足够的好地赖以养家糊口、成为好公民,得到一个美国公民应该得到的一切享受和必需品。"罗斯福总统则明确认为:"开垦用的每一美元都应该花在扶持西部的小人物身上,防止东部或者西部的大人物插手垄断水利和土地。"听上去是第二个"宅地法",是杰斐逊总统小农民主共和国理念的回响,为此,法案的第一条款规定:任何人不准在 160 英亩以上的宅地农场使用联邦水源;第二条款规定:水仅仅供给这种土地上的真正住户或者居住在邻舍的所有者,——希望藉此打破现存的土地垄断。对于大土地所有者来说,如果他们选择在公共水槽引水,必须出售超过 160 英亩土地限量的其他土地。但是,后来的法案又规定:大土地所有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263—268 页,前揭。

者可以在享受10年的补贴水源之后再出售超量的土地。所以该法案并没有达到预计的目标,虽然到1970年联邦政府花了几百亿美元,灌溉了700万英亩的土地,但是西部土地的垄断却空前巩固,用一位当时的参议员的话说:"批发趸售,构成了一批恶棍骗取大块土地又盗窃水源的发家史。"一百年前的旧金山编年史指出:"两三个人占有的土地足以为几百个聪明、勤劳、正直的拓居者安家落户。建设国家的正是这些人,而毁掉国家的是另一个阶级(土地垄断者)。权利归属垄断者意味着土地所有权转移到一个不在当地居住的贵族手中,而土地却继续由异族侨民和苦力阶层所垦殖。"这些"异族侨民"包括血泪斑斑的华人劳工和日本劳工,以及后来的印度、菲律宾和墨西哥人。当日本侨民把沼泽地、荒原通过艰苦的劳动加以改造,以拥有自己的土地时,大土地垄断者就成功地通过了1913年的外侨土地法,该法案的目的就是迫使日本人把改良好的土地卖给他们。① 这类种族剥削其实与当年南部种植园的奴隶经济是异曲同工的。

(四) 美国农业与世界战争

但是,仅仅是上述条件并不足以决定美国农业今天的世界霸主地位,更重要的原因和条件恰恰是两次世界大战。战争、城市的发展与工业化是美国农业机械化和商品化的催化剂,这些因素是彼此联系的。两次大战导致工业生产的急剧发展,使得工业部门对劳动力的需求激增,吸收了大量的农业人口,导致农业人口严重短缺,这直接推动了农业的机械化。而两次世界大战都是美国农业在政府支持下飞速膨胀的时期,但战争一结束,美国农业

---

① P·巴恩斯:《美国大规模的占地运动》,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36-137页,前揭。

就很快陷入危机状态。这是因为美国农业的最大问题就是它的生产力过剩，只有战争才能解决它的过剩问题。而非战争时期，它就必须进行海外倾销，这就逼迫政府必须参与到这个过程，否则导致的就是农业危机以及社会危机。

第一次世界大战是美国经济发展史上的转折，它从 22 亿美元的债务国一变而成拥有 64 亿美元的债权国。美国农业正是利用了战争导致的世界农产品需求旺盛获得大发展，而政府也第一次开始实行最低价格保证，并且多次通过"农业信贷法"，以保证对农业的充足的资金投入，各种形式的农业合作社也纷纷兴起，国会还因此于 1922 年通过"卡泊—沃尔斯坦德法"（Caper-Volstead Act of 1922），把合作社从反托拉斯法中豁免出来。[①] 但一战结束后，主要的欧洲市场缩小，美国农业便于 1920 年陷入危机，一年内，农产品价格下跌约一半，工业与农业产品的剪刀差也日益扩大。于是，要求政府对农业救助的呼声越来越高，国会在 1924—1928 年进行了五年的辩论，提案两度被两院通过，但被总统否决。1929 年共和党的胡佛总统上台，即开始解救严重困境中的农业，他说服国会通过了 1929 年的农业推销法，它标志着政府与农业的关系进入了新的阶段，政府正式介入农业市场，从此奠定了美国农业发展的格局。该法责成政府帮助农民为他们的产品获得较好的价格，正是为实现这项法律而成立了"联邦农业局"（Federal Farm Board），[②]它的任务就是改善农业价格和收入。1929 年 10 月 24 日美国纽约股票崩盘，美国跌进历史上最严重的经济大萧条，并蔓延整个资本主义世界体系。而美国农业危机较

---

① 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 36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

② 参见（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78—479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原版为：Walter W. Wilcox Willard W. Cohrane Robert W. Herdt Economics Of American Agriculture Prentice-Hall, Inc. New Jersey, 1974。

之非农业要更为深刻，农产品价格巨幅下跌，远远超过了非农业价格的下跌，农业局投入的五亿美元根本无法控制局面，从 1929 年到 1932 年，棉花、小麦、稻米等农产品平均价格下降了一倍多。与此同时，赋税负担却激增，从 1914 年以来，增加了约一倍。农、工产品的剪刀差价也越拉越大。谷贱伤农，很多贫困农民铤而走险，活不下去就要造反，这种"民粹主义"好像并不只是中、俄农民的专利。在此情况下，救助农业成为 1933 年民主党的罗斯福总统上任后"新政"的主要任务之一，其核心是农业价格和收入支持政策。通过政府干预来控制农产品价格。政府用货币补偿，来鼓励农民休耕，以减少供给，提升价格。政府实行和完善贷款价格支持制度。做法是，农户在谷物收获之后，可将它们封存入仓。然后以谷物为抵押，向联邦农业局管辖下的商品信贷公司贷款。政府规定每一单位的谷物值多少贷款。一笔商品信贷公司贷款的数额等于封存谷物的数量与贷款价格的乘积。如果谷物价格上升至大于贷款价格的水平，农户可将它们出售，以现金偿还贷款。如果价格未升至大于贷款价格的水平，农户则可用抵押的谷物偿还贷款。[1] 因为这些贷款可以全部用交付的农产品按照政府规定的价格偿还，不管当时的市场价格为多少，所以也被称为无追索权贷款，即生产者的其他任何财产都没有偿还这种贷款的责任。[2] 农户自愿参加政府的贷款价格支持体系，凡参加此体系者与政府签订休耕合同，即与政府签订休耕合同者，方可享受政府贷款价格支持的待遇。这一政策非常成功，从 30 年代到 60 年代中期，农产品价格支持制度一直是美国农业政策的中坚，政府贷款价格事实上成为农产品的底价。1933 年罗斯福新政以来，美国

---

① 张光、程同顺:《美国的农业政策及其对中国的影响和启示》，前揭。

② 参见(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79—481 页，前揭。

重要的农业立法有“1933 年农业调整法”(Agricultural Adjustment Act of 1933),它的主要目的就是如前述那样使对农产品的购买力恢复到对农场主有利的 1909—1914 年的水平,该法案基本上每五年修订一次,但基本上都是在罗斯福政府所确立的指导思想和宗旨之中。其中著名的第 22 条款(Section 22)经过 1935 年农业调整法修正案的修改后被用于保护国内农产品市场,它授权总统,当他认为某种产品进口影响到农业调整计划的执行时,可以对该种农产品实行进口限额制度,限额不得低于从 1928 年 7 月 1 日到 1933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从该国进口量年平均数的 50%。至今这一条款依然有效。[①] 另一条款第 32 条款(Section 32)也是 1933 年农业调整法的内容,经 1935 年修正案规定,全部海关收入的 30%交由农业部长用于三个方面的目的:鼓励农产品出口;鼓励农产品的国内消费;恢复和提高农场主的购买力。这些钱也被称为第 32 条款基金,可以用作给农场主的出口补贴和支付给慈善机构、学校以及穷人的食品分配计划的费用。[②] 三十年代农业计划的宗旨就是“使农民在购买力方面与非农业团体有一个‘平价’的农业价格”,达到 1909—1914 年的农产品所具有的购买力。[③] 因为只有这样,农业与非农业部门之间才不会脱钩,并可能保持平衡。但是由于 30 年代资本主义世界性的大萧条,出口还是难以扩大。

真正使美国农业从这次危机中脱身而出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是战争暂时解决了美国农业危机的两个问题:“一个问题是农业生产发展的基本趋势比国内外市场能够按通行价格吸

① 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 351 页,第 287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287—288 页。
③ (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著:《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83 页,前揭。

收的供应量快。另一个问题是农业人口的长期过剩”,[1]二战基本吸收了美国全部的剩余农产品,并促使美国农业继续发展。政府在二战期间号召农场主增加各种农产品生产,并宣布提高一些农产品的价格支持水平,以刺激生产。鉴于一战后的农业危机,国会还于 1942 年 10 月通过“紧急价格管理法”(Emergency Price Control Act)修正案,规定对农产品的价格支持为平价的 90%,这一支持水平要维持到战争正式结束后的 1950 年,此后则提供从 60%到 90%的平价的价格支持,因此,美国农产品价格到 1948 年底之前一直维持在高水平,有几年甚至高于平价的 100%。但是即便是这些政策支持,还是不能阻止美国战后的农业过剩性危机,1949 年又到了新的危机的边缘,这时是朝鲜战争的爆发,拖延了危机的到来,暂时改变了农产品信用合作社积压的库存,但朝鲜战争一结束,危机又继续发展。

为了防止危机,美国政府开始把农产品出口与美国的对外政策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对外援助扩大出口,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马歇尔计划,也就是欧洲复兴计划,而西欧各国的代价就是向美国开放市场。该计划主要目的是控制西欧和对抗苏联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粮食援助是其中的重要手段。战后的几年内,约半数的出口农产品是通过政府援助的计划出口的。这也是由于政府的保护价经常高于市场价,农民往往放弃其抵押给政府的谷物,不归还贷款,以获取保护价大于市场价的利益,这样做的结果使美国政府持有大量农产品,政府的援助计划既可以消化农产品信贷公司所持有的谷物,又可以利用粮食作为外交“武器”。1954 年之前的这些计划都带有紧急援助的临时性质,朝鲜战争的结束导致对对农产品需求的紧缩,国内农产品库存又开始增加。为寻求解决之道,1954 年 7 月美国国

---

① (美)沃尔特 · W · 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84 页,前揭。

会通过“农产品贸易发展和援助法”(Agricultural Trade Development and Assistance Act of 1954),通称为第480号公法,这是一个专门的农产品销售与援助法案,使粮食援助制度化。该法案的基本目标是处理剩余农产品,至1960年,美国一半小麦的出口是通过该项目进行的,但它同时也是重要的外交手段,前美国农业部长厄尔·布茨(Earl Butz)在1974年11月19日的《时代》杂志上说:“粮食是一种手段。它在美国外交谈判中是一种武器”,所谓粮食武器就是指把粮食援助或商业出口用作一种手段,以换取别国在贸易和政治上的让步,并获取美国所需要的稀有矿物资源;通过向有支付能力的国家索要较高的粮食出口价格以增加美国的国家收入;影响其他国家在联合国中跟随美国表态,以及在人权问题上向他国施加压力,等等。战后,美国频繁而有效地使用“粮食武器”,从70年代初到80年代初,美国就曾为不同的目的而把粮食武器作为重要手段,这就是农产品禁运。① 对于东亚来说,二战后,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都接受了大量廉价的美国剩余农产品,这使得后来这些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增长中,对小麦、玉米、大豆的进口依赖成为结构性的存在,虽然有政府巨大的财政支持,日本粮食自给率依然持续下跌,便是这样的结果。而对于很多拉丁美洲国家来说,美国公司直接到当地投资生产本土无法生产的非竞争性产品,导致这些国家经济单一化,在经济和政治上依附美国,而跨国公司就成为“国中之国”。

在商业出口方面,由于美国国内农产品价格高于国际市场,要扩大商业性出口就必须降低出口价格,政府采取的办法主要有:出口价格补贴计划和降低贷款率。为扩大出口需求,政府还提供长期优惠贷款和各种贷款计划以及各种国外市场开发计划,其中重要的是美国政府积极参与的多边与双边的农产品贸易谈

---

① 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312页,前揭。

判，这些贸易谈判的目的是开放农产品的世界市场，但这并不会导致美国取消对农产品贸易采取保护主义政策，它对农产品进口的控制多数是非关税的贸易壁垒。

在国内方面，从1961起，美国开始实施向贫穷阶层提供免费食品的食品券项目，其主要目的之一也是为了支持农产品价格，同时也缓和国内的贫困现象。尽管美国政府努力扩大国内外商品粮食市场，开展广泛的国内外剩余粮处理计划，但是剩余库存在1959至1960年期间还是达到了新的水平。[①] 70年代初，由于世界性粮食减产，特别是1972年苏联于由于勃列日涅夫农业改革失败在美国市场上大量抢购粮食，美国粮食库存几乎被抢购一空，这才使美国走出战后历时二十多年的农业危机。也是在70年代，美国政府放弃农产品价格支持的政策，而是直接向农户发放现金补贴。做法是，政府每年设定农产品目标价格，按市场价格小于目标价格的差额，向农户支付现金补助，这样可以增加了美国农产品在世界市场的竞争力。而美国用现金补贴政策取代价格支持政策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应对来自欧洲共同体国家农产品出口能力扩张的压力。该政策立竿见影，1971年，美国农产品贸易盈余为19亿美元，1981年则增至270亿美元。从1986年到1989年，美国政府对农场主的现金支付均在100亿美元之上，1987年的支付额接近170亿美元。

1996年，克林顿总统签署"联邦农业完善和改革法"（又称农业自由法），首次从法律上把政府对农业的支持和补贴同农产品价格脱钩。该法案规定，在1996年到2002年7年期间，政府逐年向农民支付的现金补助，将固定不变，不再受农产品价格变动的影响。其总金额将从1996年的56亿美元，降至2002年的40亿

---

① （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489页，前揭。

美元。该法案预计，在 7 年期间，政府对农民的现金补贴总额为 360 亿美元。这一计划数额，大大低于 1990 年至 1995 年 6 年间政府对农民的实际现金补贴 552 亿美元。这一法案当时被誉为美国政府自新政以来最重要的市场导向改革。然而，美国政府在 1996 年到 2002 年所实际支付的农业现金补贴，远远大于 1996 年农业法计划的 360 亿美元。仅在 1996 年至 2000 年 5 年间，美国联邦政府向农民支付了 616 亿美元的现金。1999 年和 2000 年的支付额均超过了 200 亿美元。导致这一情况的直接原因是由美国国会通过、克林顿总统签署的一系列农业救济紧急法案。而在由国会通过，小布什总统签署的“2002 年农业安全和农村投资法案”中计划在 2002 至 2011 十年间向农业提供 1900 亿美元(年均 190 亿美元)的巨额补贴。这个法案与 1996 年农业法案最大的不同，在于它又把政府对农业的补贴和支持同农产品价格变动挂起钩来，从而把 1996 年的市场导向的改革法律一笔勾销。目前美国农业土地市场价值的 25％来自于政府的财政补贴。2000 年美国农业的净收入为 464 亿美元，其中近半数来自于联邦政府的直接现金支付。也就是说，两百万农民人均从政府财政支持获得的收入高达 11450 美元。这些补贴大部来自联邦税收。美国的纳税人总数当在 2 亿人以上。人均农业补贴负担约为 100 美元。①

今天的小布什共和党政府 2002 年的农业法案的补贴，比原有的农业法所确定的拨款增加了近 80％。这个数字是惊人的，因为 2001 美国的农产品出口已经高达 535 亿美元，小麦出口占世界市场的 45％，大豆出口占 34％。②

---

① 张光、程同顺：《美国的农业政策及其对中国的影响和启示》，前揭。

② 王振华：《美国新农业法不提“自由贸易”》，《经济参考报》，2002 年 5 月 10 日。席雪莲：《布什称新的农业法将“为美国农民提供真正的保护”》，《京华时报》，2002 年 5 月 15 日。

(五)“美国式道路”与自由主义市场理论的困境

以上美国农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说明,自由主义的市场理论从来没有被美国在农业发展中真正实现过,这就是所谓的“美国式道路”的真正面目。

自由主义大师哈耶克在《自由秩序原理》里也指出,英国政府对农业的财政援助的总额,“不久将达到‘约农业净收入总额的三分之二’”,[①]它说明这种“美国式”道路其实是无独有偶的。为了与美国竞争世界农产品市场,欧盟在农业上的补贴与干涉比美国还要强烈,欧盟国家通过“共同农业政策”(common agricultural policy)进行农业补贴,每年补助金额高达 700 亿英磅。欧美除了直接的补贴外,还用高关税、“绿色壁垒”和各种非关税壁垒设置贸易障碍,阻挠其他国家便宜的农产品进入其市场。[②] 在《自由秩序原理》里的“农业与自然资源”一章中,哈耶克曾激烈地抨击了美国政府的农业政策,“如果美国政府从未干涉过价格、产量和生产方法等问题,那么美国农业的发展会健康得多”。[③] 而现在美国的剩余农产品堆积如山,哈耶克严正指出:“这种情形的出现不仅对美国农业的稳定构成了一种新的威胁,而且也对世界农业的稳定构成了一种新的威胁。”比如,美国的棉花生产成本是国际平均价格的两倍,但美国政府每年高达 39 亿美元的补助,使美国棉花廉价倾销,造成国际价格暴跌,使发展中国家陷入严重的经济困境。慈善组织牛津济贫会(Oxfam)就指责美国这种做法,是造成

① (英)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下),邓正来译,第 141 页,北京:三联书店,1997。

② 李尚仁:《美国农产品价廉物美的原因》(www.youth.com.tw)。

③ (英)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下),第 142 页,前揭。

生产棉花的非洲国家发生大量贫穷的原因。① 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在2003年6月的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的开幕式上发言，为了实现消除世界贫困，他呼吁发达国家不应设置直接障碍和通过内部农业补贴设置“间接障碍”，要向发展中国家开放农产品市场。② 但是，仅仅是这样的呼吁又能起到怎样的作用呢？

如果美国和欧盟政府真能听从哈耶克或安南的话，中国农民和非洲农民的日子就会有很大不同，但问题正在这里，为什么美国政府不从农业中退出来呢？这不是一个最信奉自由市场理论的国家吗？是哈耶克书生意气，还是这种自由主义的市场论本来就是落不到现实的层面上来呢？抑或美国政府本来就不是自由主义市场论的？我们无法回避这些问题。在这里，哈氏提到了我们这些“低度发展国家”：

> 如果有无限的资金可供使用，又如果仅仅对充足资金的运用就可以迅速改变农业人口的知识和态度，那么这类新兴国家按照最先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模式有计划地重构它们的经济，也许就是合理的。然而，这却显然不具有实际的可能性。需要指出的是，像印度和中国这类国家如果要实现生活水平大迅速提高，似乎只应当将很少一部分可资利用的资金投放于生产精密的工业设备，甚至不应当将资金投放于建造那些为劳动力价格非常高的国家所特有的高度民主自动化、‘资本密集型’的工厂；此外，这些国家似乎还应当着眼于把那些紧缺的资金尽可能广泛地扩散到那些会直接增加粮食产量的用途上。③

① 李尚仁:《美国农产品价廉物美的原因》，前揭。
② 《安南呼吁重视贫困国家农村持续发展》，记者刘军，《光明日报》2003年7月1日。
③ (英)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下)，前揭。

这里的问题在于，从哈氏的自然秩序原理出发，他似乎反对后发国家的现代化模式，因为没有可能具备无限的资金来复制西方的现代化，是一种强加的经济模式，这一点与他中国的私淑弟子，别有用心地拥抱现代化的"新自由主义"者们的立场并不相同，所以他反对在这些国家"就经济活动采取全盘计划和进行总体指导的理由，要比在较为先进发达的国家里甚至更为充分"，——反对计划经济的动机与中国的"新自由主义"也是有深刻区别的，这个理由既有经济的，也有文化的："只有自由的生长或发展，才有可能使那些新兴国家发展出其自己的富有活力的文明，才有能力对整个人类的需求做出自己的独特贡献。"——这当然是对的。但是必须有个前提，这个前提就是这些国家还没有成为西方的产品倾销地和原料供应地，而他提到的两个国家都有着极沉痛的被殖民的铁蹄蹂躏的历史。他的理论叙述没有探讨，为什么这些国家要急于复制西方的现代化，这是个怎样的历史动机，这个历史动机是如何得来的，是可以被排除掉的吗？这些国家原来的自生自发秩序又是如何被打破的？被谁打破的？这些后发现代化国家还有"自由生长或发展"的可能吗？在这个资本主义全球化的时代里，在由国家强力支撑的美国和欧盟农产品的倾销打压下，中国农业要想"自由发展"，可能吗？而且，在哈耶克提到的上述一系列"应当"中，他含混其词，这些"应当" 要靠什么来实现呢？靠自生自发秩序？靠市场？显然都不能，他说到了国家，那么这里的国家与自生自发秩序的关系又该如何确定呢？

正如他对美国农业政策的读解中没有放入经济全球化与美国民族国家利益关系的视角，他对后发展国家的读解也没有放入殖民主义、全球化与第三世界民族国家崛起关系的视角，而第一世界与第三世界的关系更是没有进入他对农业问题的关注。也许因为它们都不属于自生自发秩序，但是这种剥离在现实中是可

能的吗？正如我们考察中国农村社会，如果不考察晚清以来为建立现代民族国家而导致的国家权力下沉，不考虑中国陷入殖民地导致的传统农业和手工业的破产，不考虑新中国在朝鲜战争之后为发展重工业而实行的农业政策，不考虑今天 WTO 对中国农业的影响，是无法读解中国农村的现实存在的。但即便如此，**我以为哈耶克对自生自发社会的理论阐述还是有重要的启发意义，它提醒我们注意的正是一个社会对自身传统的重视，对社会自身有机秩序的重视，特别是对于我们这个试图追赶现代化的社会正急剧变动的国家来说**。

1993 年克林顿政府调整美国对外政策，将美国的经济安全、扩大出口放在了对外政策的首位，人权外交被降至次要地位，推动“国家出口战略”，强调政府部门与工商界结成紧密的“联盟”，实行全方位促进出口的战略计划，目标是 2000 年将商品和服务出口从 7000 亿美金增加到 10000 亿美金，相关就业从 1050 万人增加到 1300 万人。① 众所周知，农产品正是美国贸易顺差的主要来源。为什么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都不肯放弃农业，而是相反，竭力要占领世界农产品市场。在我们的观念里，我们不是认为美国和欧盟都是发达的工业国家吗？但是它们的主要出口产品却是农产品，美国农业专家也自认为他们是农业国，在这个意义上，中国实在称不上是农业国，因为中国的农产品并没有能力进入世界市场，相反中国正在成为粮食进口国。实际上，美国向发达国家出口粮食的可能性一直在大大缩小，重要的粮食出口国恰恰都是发达国家，而主要的粮食进口国却都是发展中国家，②——而这些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350 页，前揭。

② 参见《美国 1985 年农业立法的背景材料》（美国农业部经济研究局向国会提交的报告汇编），第 11 页，以及其他相关部分，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外国农业经济研究室译，国务院农业发展研究中心编印，1985。

国家却是传统的农业国。这说明的是什么问题呢？这是一个重要的区分，也是对我们常识的严峻挑战。

近五、六年来，由于美国和欧盟的补贴政策，在重要的国际市场上主要谷物包括玉米、大豆和小麦的价格已经低于生产成本，从而产生严重的价格与价值相背离的现象，农产品价格指数一路下滑，对全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农业都产生了严重的影响。欧共体在与美国争夺国际市场的时候，不惜血本相拼，1987 年欧共体向前苏联提供的 70 万吨黄油，售价仅为成本的 10％和欧共体价格的 6％。[①] 为什么这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农产品市场不惜倒贴，要做“赔本”的买卖？农业的国际市场对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来说，到底意味着什么？仅仅用农业团体的政治压力来解释起码是不充分的，也是肤浅的。

奥秘就在于农业与资本的互相依附关系。“与其他国民经济部门比较，美国农业利用的资本数量多得不成比例。”如前所述，西部土地的资本化过程导致的是高比例的租佃农场主，由于不能扩大就是破产，所以小农场数目越来越少，而农场规模却越来越大。由于小农场面临农业生产成本上升和农场债务的困境，其经营的三分之二收入要作为生产性开支投入再运营，大量使用的机械、化肥、农药成为生产成本上涨的原因，因此中小农场主净收入中农业收入比例越来越小，大量依靠兼业经营，1998 年，小农场的收入中，农业收入仅占 8％左右，中型农场收入中，农业收入占 54％，而大型农场中农业收入占 81％，——大型农场则是依靠高负债率实现这一点的，1992 年美国农场负债率从 1950 年的 4.7％升到 20.4％，销售额不到 2500 美元的小农场负债率仅为 12.4％，销售额不足 2 万美元的农场为 11.8％，销售额为 4 万美

---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3 页，第 357 页，前揭。

元的农场为20.3%，而销售额在10万美元和50万美元以上的大农场负债率高达22.6%和35.7%。[①] 美国在1930年创办一个中型农场只需要1000美元，1940年增加到6000美元，1972年上升到10万美元，2000年增加到15万美元。如此巨额投资靠小农场自身积累已经不可能，而必须依赖资本市场。1984年，租佃农场主支付给不在地主的地租为86.4亿美元，到了2000年，地租增加到了170亿美元。[②] 它说明的正是以大农场为代表的美国农业与金融资本的日益加深的历史，金融资本在美国农业中的强大利益，以及政府在价格补贴中对金融资本的保护，政府促进的正是大型企业公司对农业的垄断：

> 政府规定的税则、农业补贴和农场劳动的政策一直就是影响大规模合营农业发展的潜在动力。因此，不能说这种发展是自然而然的事；它是强制接受的结果，是注射财政激素的结果。[③]

以加州为例来看，加州是美国重要的农业基地，农业产值居各州首位。但是加州的农场主都不是独立的小农，而是一个世纪以来就控制加州政治、社会和生态命运的银行、联合企业和大土地公司，他们是通过政府铁路赠地和土地投机控制了土地的所有权，70年代的时候，18%的农场就已经控制了州内80% 以上的农业经济。对于这些经营者来说，农业并不唯一的，甚至不是主要的收入来源，它们只是更大的商业企业的一部分，与屠宰加工厂、食品加工厂、酿酒厂等形形色色的工厂联为一体，形成一种严密

---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273—276页，前揭。

② 同上，第218页，第171页。

③ W·歌德斯卡密特：《两个城镇的故事》，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200页，前揭。

的联合垄断。而加州农工业的金融巨头是美国银行，它筹措本州全部农业资金的一半，70年代它的一位银行经理就说道：

美国银行与农业休戚相关。我们是世界上最大的农业贷款银行，一年借给农业的贷款达10亿美元。我们出借的全部农业贷款约30亿美元。因此，从确切意义上讲，农业是我们的业务。

一位加州农业的研究者写道：

把农业综合企业说成是加州社会秩序的主宰，有些言过其实。但是，这样讲只是因为农业综合企业遮住了真正的主宰者——联合财团组织。①

由此可见农业对于美国金融体系的影响和意义，所以政府的价格补贴，并不是为了保护小农场主，而是保护金融资本的利益，相反却加深了小农场主和农业工人收入低、生产过剩和价格波动等基本农业问题。与劳动利润相比，农业资本利润达到了极其不正常的程度，一份60年代的调查报告中1949年劳动所占农业收入为43%，而到了1968年劳动仅仅得到19.99%的农业收入，而资本却得到了80%以上，“这是国民收入在劳动和资本上分配的一种完全反常情况。这种畸形的经济过程似乎正在加速发展”。的确如此，农业支付的利息总额由1980年的163亿美金增加到1996年的316亿美金，在农业经营费用总额里，利息所占的比率

① R·麦利尔：《农工联合企业与农村环境的恶化》，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227—228页，前揭。

相应地由11%上升到15%，成为农业费用中的最大项目。1950年美国农场债务总额约为130亿美金，1970年为530亿美金，到2000年增加到1970亿美金。[①] 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美国的现代农业是依靠资本输血喂养起来的。美国政府从30年代的大萧条之后，全面介入农业资本信贷，政府农业信贷体系有12家联邦土地银行和地方联邦土地银行协会，12家联邦中间信贷银行、12家生产信贷公司、13家合作社银行，并且出台了一系列法规放宽对农业信贷的限制，方便其进入金融市场，可以较低的代价在全国取得可借贷资金。70年代以后联邦政府调整了农业资本信贷体系，成立了由总统指定的3人董事会取代原来的13人联邦农业资本信贷委员会，农业资本信贷管理局作为政府的调节机构被授予更大的管理权。成立了第38家银行：农业资本信贷体系资本公司。其他银行要为它的创办资本提供资金，资本公司有权根据需要筹集其他资金，它是帮助解决农业信贷体系银行财政困难的机构。政府还授权财政部购买农业信贷公司发行的债券，总额不超过国会拨款的总额。所有这些措施，都是加强国家对农业信贷体系的宏观调控，而不是相反。在国家农业信贷体系之外，是商业性农业信贷体系，它们为农场主提供的农业资本比重占50%以上，农场主所欠的债务总额中的一半以上也是属于它们。[②]

由于资本的本性就是必须不断地扩大再生产，因此它导致企业农场对生产效率的无止境的追求，并推动农业机械、化学、信息等相关技术革命的飞速发展。“农业改革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同整个制度的变革的动力相关联的”，农业改革主要是技术改革，但是这一改革并不是出于农业自身的意愿。“这一改革的发生是由

---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273页，前揭。

② 同上，第170－181页。

美国资本主义制度的某种社会的、政治的和经济的特性决定的。”①也就是说，对于技术革命的需求，并不是出自农业自身，而是出自资本的需求。资本利益还来自以农业为基础的其他工业资本投资，“在美国以及在世界上其他地方，赚农场主的钱比农场主赚的钱要多。”②

> 不管怎么说，开创基业的独立农场主主宰美国农村的日子已经过去了。今天，食品加工商和其他公司企业控制着生产，是美国农业的权势掮客。这些势力愈来愈命令式地告诉农场主该生产什么，该生产多少，什么时候生产和卖什么价钱。③

美国的农业其实早已经是国家整个现代工业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农业产前部门为农业提供各种生产资料：机械、化肥、农药、种子、饲料、燃料等，产后部门包括农产品的加工、储藏、包装、运输、销售等部门，与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紧密结合。产后部门创造的产值最多，其次是产前部门，最后才是产中部门，也就是农场主。20 世纪 80 年代初，美国的“食品与纤维生产系统”实现产值 4860 亿美元，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20%左右，其中农业产前部门创造产值占该系统总产值的 19%，产中部门占 15%，而产后部门则为 66%。④ **对于美国的现代化历史来说，农业是美国现代化的摇**

---

① J・佛洛拉，R・D・罗得菲尔德：《农业技术变革的性质、规模及其后果》，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1 页，前揭。

② R・米尔克：《美国的新农业——不同政见者的看法》，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114 页，前揭。

③ J・海托尔：《美国农村的公司势力》，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154 页，前揭。

④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463 页，前揭。

篮，它为工业提供原料和销售市场，美国的制造业在很大程度上是在农产品加工业的基础上发展出来的，而农业机械制造、农业化学等完全依赖农业的存在而发展。农业高科技方面的机械工程技术、生物技术、数字信息技术、卫星遥感技术等，这些技术成本都必须依赖农业的市场化来承担。没有农业，所有这些都会失去生存的基础。

但是，所有这些技术发展导致的却是农产品的大量多剩。过剩就会导致经济危机。所以国家直接并日益介入和卷入农业问题，正是从30年代大萧条之后，伴随着经济危机的发生步步深入的。正是一战之后的20世纪20年代，由于欧洲农业采取了保护主义措施，打击了美国农产品的海外市场，使得美国在二三十年代成为农产品的净进口国，并爆发了农产品过剩的严重危机，那么，农业危机与美国30年代的金融危机和大萧条是否是有相关性呢？40年代以后，美国再也没有出现过大萧条那样的经济危机，这与美国政府开始全面介入农产品价格体系、不断加强或完善农业保护政策和实施体系是否是直接联系的呢？美国2001年与1950年相比较，谷物总产量增加151%，肉类总产量增加了272%，①大大超过了国内市场的需求，为了不发生经济危机，就必须进行海外市场的倾销，近几十年来，美国主要农产品的40%要输入到世界市场，并左右了世界市场。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使世界农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以出口为主要任务的美国农业陷入困境，1996年至2001年，美国农产品价格指数下降8.1%，而生产资料价格却上升了7%，农业收入全面下降，这正是2002年美国农业新法案出台的背景，也是为什么美国政府要前所未有地加大补贴的原因。与前苏联的农业危机不同的是，美国是以巨额资本

---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3—5页，前揭。

替代劳动力和土地从而导致生产严重过剩，而苏联则是农业资本严重短缺而导致的粮食短缺。表现形式虽然不同，但根源其实都是一样的，它们各自从相反的方向论证了资本对于现代农业的意义，揭示了农业与民族国家现代化的秘密，是现代性的不同体现。

70 年代的一位美国农业问题研究者认为：

> 应用于美国农业方面的资本将大量增加，这种推测可用极其简单的趋势线条表示出来，加上美国农业中使用的劳力不断减少的事实，这些似乎与世界范围的资金不足、美国内部失业过多以及美国纳税者再不愿意直接或者间接地用钱补贴这些工程的现实太不合拍了。①

但是，从美国资本主义的发展来看，美国农业走上非自由贸易的国家保护主义的道路，其实有深刻的必然性。因为美国的农业从来就不是独立的农业问题，不是市场的问题，而是资本的问题，是社会制度的问题，国家介入农业其实正是为了保障资本的利益，保障资本主义民族国家的利益。而战争使美国认识到世界市场对于美国农业的重要性正在于释放过剩，并有效地规避资本主义经济危机。2000 年美国农业国际贸易顺差 115.3 亿美元，而非农业贸易则是逆差。② 这就是为什么美国和欧盟这些发达资本主义工业国绝不肯放弃对农业的补贴，绝不放弃对世界农产品市场控制的原因。所以，美国 2002 年农业新法中大幅度提高了美国农产品出口和促进计划项目的政府投资，在未来十年里计划投资 11.44 亿美元，以确保目前本国农产品的国际市场地位和出口

---

① R·米尔克：《美国的新农业——不同政见者的看法》，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118 页，前揭。

②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5 页，前揭。

竞争力。新法案在未来十年内增加 6.5 亿美金用于市场准入计划，目前的市场准入计划是 9000 万美金，2002 年和 2003 年财政年度提高到 1 亿美金，到 2007 年提高到 2 亿美金。[①] 由此可见，国家与资本的联盟是如何深刻地内在于"美国式道路"之中的。

（六）美国农业是否让世界成为"泰坦"号巨轮？

但是，资本与农业的关系还有一个更大的秘密，那就是资本是以对自然资源的剥夺来积累自身的。美国资本主义原始积累依赖的正是几乎无偿的土地资源，美国获得西部土地的经济成本是每英亩 0.57 美元，[②]是用土地和（黑人）劳动力的投入换资本的过程，它保证了工业革命的完成。而工业革命又使得资本替代土地和劳动的农业革命得以实现，所谓农业革命就是用能源集约的机械化、化学化和生物技术来提高效率，而这种效率是直接建立在对不可再生的自然资源和能源的消耗和毁坏上。如果说过去美国农业依靠对土壤肥力的剥夺，曾造成严重的环境破坏和污染，30 年代的西部沙尘暴就是著名的例子（今天在中国北方出现的沙尘暴是否是同样的历史在东半球的重演呢？[③]）。而现在的美国农业则主要是依赖在全球范围内储藏的能源来完成对效率的追逐，推动效率的力量正是资本对利润的需求。"只有在发展到大规模使用矿物燃料作为能源的地方才会发生工业革命"，英国工业革命依靠的主要是煤矿，而美国工业革命（农业革命）依靠更多的是土地和石油。在这个意义上整个现代化的过程就是对自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412 页，前揭。

② 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 63 页，前揭。

③ 关于这一点，参见（美）唐纳德·沃斯特（Donald Worster）：《世纪的尘暴：从西方到东方》，《读书》2003 年 4 期。

然资源的剥夺过程，从农业现代化的角度来切入观察，可以使我们对问题有更清醒的体认和警惕，因为农业是最直接面对大自然的，作为社会制度的农业方式的演变正反映了人类对待自然的方式的历史演变，认识到这一点已经变得非常重要，现代化给人类带来的生态危机首先来自于现代农业。

现代农业的秘密就是用资本取代土地和劳动力。

美国的农业革命与传统农业最大的区别就在于，它是能源集约的农业方法，依赖廉价的和不能更新的能源，以能源集约代替人的劳动力，是“一种把不能消费、不能更新的能变为可供消费的食物和纤维的转化系统”，而不再是利用可再生的人力和畜力。传统的农业利用的是数量丰富可以更新的人的劳动力，是把可以更新的太阳能转化为有用的能，“当人们把包含在农用燃料和化肥中的能，以及制造农业机械时耗用的能变为食品时，投入这样的能至少要比生产出来的食品的能多出五倍。这就否定了那种骗人的、但经常被援引的说法：一个美国农民能生产除他本身以外还够 52 人吃的食物，并以此作为生产效力的重要的指示器”。[1]这个 70 年代 52 人的数字已经被 2000 年 146 人的数字所刷新。[2]这种刷新依靠的是资本取代土地的农业机械化和化学化，它导致土地实际生长率的增加，使得农业机械化和化学化成为现代大农场的必要条件，农业具有了工业化的特点，而这都是以严重消耗能源为前提的。“农业本来是一个生产能源的经济部门。我们收获的谷物捕捉了太阳能，并以有用的形式储存起来，因而我们能够用它来滋养我们的躯体，或用它来为我们完成其他一些劳务。然而，我们的农业却成为我们能源储存的主要消耗者。事实上，

---

① J·佛洛拉，R·D·罗得菲尔德：《农业技术变革的性质、规模及其后果》，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3 页，前揭。

②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5 页，前揭。

农业比任何其他单独一项产业消耗的汽油都要多。”①“如果没有了石油，那么美国农业体系里的大田作物生产也就根本不会有了。”根据美国一位经济学家在70年代的估算，发动美国五百多万台拖拉机化费80亿加仑的燃料，其中所含的能量恰好和生产出来的食物里的能量一样多。另一个计算表明：食物体系在1963年为提供消费者一个单位的食物能，平均要消耗6.4个单位的原始能，主要是矿物燃料的能，而加工水果、蔬菜为消费者提供的每单位食物能消耗的矿物燃料的能则达到15个单位以上。② 随着技术革命的发展，现在这个比率是只会越来越大。1995年前后，美国的农场主每年购买的主要农用物资有150亿美元的机器设备，180亿美元上下的燃料、润滑剂，240亿美元左右的饲料和种子，约70亿美元的化肥。从实物量上看，农用钢和钢材为700万吨，农用橡胶为19万吨，消耗的电力为400亿度，消耗的石油为8000万吨，是全国耗油量最大的部门；化肥消耗量为2000万吨，占世界消耗量的18%。③ 把所有这些能量加起来算一算，今天的美国农业每生产一个单位的食物能又需要消耗多少矿物能源呢?! 美国现在人均消耗的能源是世界平均水平的几十倍，它排放的二氧化碳和废气、废尘，已经危害整个地球，在全球气候变暖的温室效应中，发达国家温室气体的排放占70%以上，美国就占了25%。而位于北纬35度和南纬30度之间的湿热季风气候区和内陆干旱区的发展中国家却是温室效应所造成灾害的主要承

---

① M·佩雷尔曼:《农业与石油》，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49页，前揭。

② W·克拉克:《美国的农业开始出毛病了》，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94—95页，前揭。

③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218页，前揭。

担者，其受灾人数和死亡人数都是发达国家的 20 倍以上。[①]

农业能源的消耗最大的是机械业，其次是农用化学业，如化肥、农药和除草剂。美国在 1946 年到 1968 年农用化肥和农药的数量分别增加了 534%和 217%，虽然 1968 年的玉米单位产量高于 40 年代，但是作物对化肥的利用效率却实际下降了 5 倍。[②] 所以，更严重的问题是化肥和农药的过量施用导致的土壤恶化和环境污染。美国现在每年使用的杀虫剂和除草剂在 4.5 亿至 5 亿磅，最先进的过滤系统也无法完全把它从饮用水中排除干净。土壤中的微生物和动物群减少，化肥中没有被作物吸收的硝酸盐和杀虫剂在土壤和地下水中沉积，而地下水是美国全国 50%的饮用水、97%的农村人口饮用水、40%的灌溉用水的来源。加州的地下水源就普遍地受到硝酸盐的污染而导致婴儿中毒。灌溉农业导致对加州某些地方地下蓄水层的破坏每年达到 150 万英亩，地面下沉十多英尺。40 年代的美国西部灌溉农业区出现普遍的土壤盐碱化和地下水污染，科罗拉多河的盐碱化已经使得整个流域不再适宜农业灌溉。氮化肥使土壤中含有过多的氮素，其中一大部分会以氨或氧化氮的形式散发到空气里，并极其容易地转化为硝酸盐被雨、雪带回地面，造成更大范围的污染。而汽油机产生的氧化氮也是降水中硝酸盐的主要来源。至于农药对环境的破坏更加罄竹难书，然而现代农业却无可挽回地严重依赖农药。1955 年美国农业部研究结果表明，由农业导致的对地面水的损害在 20 亿至 260 亿美元之间。70 年代的加州为了把污染问题从河湾三角洲转移到海洋中去，水质控制系统在 50 年内花了 50 亿美

---

① 《发展中国家何以灾害频频》，《新华每日电讯》2003 年 7 月 15 日，记者任海军、钱铮。

② W·克拉克：《美国的农业开始出毛病了》，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94—95 页，前揭。

元，此后每年都要花费一亿美元。而洛杉矶城市上空著名的污染烟云是至今都没有解决的问题。土壤问题是另一个严重后果，美国农业部 2002 年的调查研究结果表明，美国各州和地方已经花费了五十年的时间来控制土壤侵蚀，但它依然是美国严重的环境问题，到 2001 年底，全国的土壤侵蚀面积达到 2792.4 万公顷，占现有耕地的 20%。土壤侵蚀的重要原因是只耕种单一农作物，农业的商业化是导致耕作单一化的原因，只有一个操作员管理的大农场是最容易发生土壤侵蚀的地方，因为这种类型的农场都是种植单一作物的。而美国政府价格支持政策正是鼓励这种扩大种植面积的单一种植的大农场，这就加剧了土壤的荒漠化。对土地和地下水的掠夺性利用导致美国每年农业用地有 1.5 万顷以上发生不同程度的土壤流失，流失达到了 21 亿至 27 亿吨，经济损失在 20 亿至 80 亿美元之间。1934 年 5 月美国西部发生著名的"沙尘暴"，席卷美国本土 280 万平方公里，三分之二的大陆，卷走了大平原地带 3 亿吨的表层肥沃土壤，6000 万公顷的耕地受到危害，把密西西比河 4 亿吨的土壤冲进了墨西哥湾。至今，美国每年受水、风侵蚀的土壤都在 30 亿吨以上。[①]

现代农业为提高农产品产量而采用杂交种子已经是普遍的做法。比如，为了提高玉米的单产，高产杂交玉米被广泛采用，但是杂交玉米以更发达的根系和喜肥的特点加快了土壤肥力衰竭的过程。同时高产是以蛋白质下降为代价的，农业中的氮素倒转率表明，一种作物含氮高，其产量就低；产量高，含氮量就低。而各种蛋白质都含氮，所以它被作为玉米蛋白质水平的指标。高产玉米的蛋白质含量大大下降，由此造成的美国畜牧业蛋白质不足的问题，是依赖在饲料里补充大量的鱼粉，用鱼蛋白来补救的，它们是用秘鲁近海所

---

① 参见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312－328 页，前揭。

捕获的鱼类来生产的，“美国进口的鱼粉，足以消除南美整个大陆不足的蛋白的一半”。也就是说美国的高产玉米减少了世界其他地区所享有的鱼蛋白的数量，而且导致土壤肥力衰竭。靠大量化肥来保持高产的同时，是土壤的养分失衡和食品的养分不足。使用化肥导致中西部的土壤有机质在过去的一百年中已经降低了50%。[①] 而动物蛋白的添加正是疯牛病的根源。

现在我们可以明白的是，为什么2002年小布什的农业法案，要前所未有地加大对环境生态的投资了，这其实正是美国现代农业对环境生态破坏的证明，也是美国现代农业困境的证明。现代化农业越发达，对环境生态的破坏就越大，这已经是无法挽回的事实。2002年美国农业新法规定，到2007年联邦政府用于环境保护的投入总量为171亿美元，比目前的水平提高了约80%。该法案还第一次把能源作为一项单独的内容，计划投资4.05亿美元来促进和发展可再生能源。[②] 但是，如此修修补补是否或者到底能在多大程度上解决美国和世界的环境与生态问题呢？美国一位农业研究者评述说：“我们面临能源危机，又日益依赖于‘节省劳动’的矿物燃料能源的农业，这是绝对荒谬的，用投入的总能量来衡量，效率是低得令人沮丧的。”但问题是，**为什么恰恰是如此“荒谬”的农业方式会主宰整个世界？而中国的农业正在把这种“美国式道路”作为自已的理想和目标，姑且不论中国实现的现实条件是否具备（比如能源问题），首先需要检讨的或许正是：如此“美国式道路”到底是怎么和为什么成为中国知识分子赞美的伊甸园的呢？**

现代农业中的粮食革命放弃培育当地品种，改种几种高产作物，正在把世界人口置于危险地带。如果新品种受到病原体的危

---

① M·佩雷尔曼：《农业与石油》，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50—51页，前揭。

②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412—413页，前揭。

害，后果是全球性的灾难，因为届时再培育新的品种可能已经来不及了。由于高产杂交品种的排挤，对自然种子资源带来很大影响，很多老种子终止了几千年的遗传连续性，它们借以保持种质互换的很多野生亲缘已经不复存在。由于种子储存工作并不足以对付遗传损失，它的后果是人类有可能在短短一代人的时间里失去食物系统的关键性进化环节。作物由于遗传的单一性，极易遭受病害，而抗病害的新品种研制又需要成千上万的天然种子。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生物的多样性资源继土地和不可再生的矿物能源之后，成为被资本掠夺的新的自然资源，"基因是未来的货币"，它将成为当代资本主义在业已完成土地垄断、能源垄断之后发展新的垄断阶段的特点，因此所谓"新经济"的核心并不是信息技术而是生物技术，信息技术的重要性在于它提供了资本在新的阶段攫取自然资源的可能性，而生物技术正是为资本掠夺新的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支持的，犹如当年的航海术、造船术、地理学、天文学和洋枪洋炮之于殖民主义时代的资本主义。因此，今天的我们必须高度重视"无硝烟的基因大战"，①，它正在把人类共享的基因、细胞、器官、胚胎、微生物、动植物等变成专利的对象，变成私人和企业的产权。而挑起这场战争的正是以美国孟山都（Monsanto）为代表的发达资本主义跨国企业，生命公司（life industry）代替了当年英国的西印度公司。研究者把它称为"新世纪的圈地运动"，新世纪的殖民者和"生命海盗"，这是非常准确的。犹如当年国际法的诞生一样，这种掠夺同样依赖"合法"的专利制度，1985 年美国专利局宣布植物种子可以获得排他性专利权，1998 年欧盟通过《关于生物技术发明的法律保护的欧洲指令》，重新解

---

① 详见施彭翔、卢思聘、林燕梅：《新世纪的圈地运动：生命专利》，《视界》第七辑，李陀、陈燕谷主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释动物和植物的品种概念，生物和生命开始被专利化。只是这次生物技术领域充当了资本的武器，对基因的垄断替代了西进运动中土地公司对土地的垄断，美国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在把农业工业化之后，现在轮到把自然界的生命工业化、私人化和垄断化了。拥有专利的跨国企业种子公司不允许农民自行交换种子，为此甚至使种子绝育，剥夺农民自行交换和保存种子的权利，以迫使农民必须购买贵得多的专利种子，而农作物的品种本来是农民世世代代自由交换种子的结果。今天十家跨国公司已经控制了全球种子市场的32%以及全部的转基因种子，市值达230亿美元。孟山都是第一家大规模销售转基因农作物的公司，也是全球第三大化工农业跨国企业和第二大种子公司，它为了垄断全球种子市场和保证转基因种子的销路，在1995到1998年花了80亿美元收购各地的种子公司，已成功地控制了北美，并逐步攻占发展中的国家和地区，巴西和印度的最大种子公司已经归它所有。它在中国也已经建立了分公司，2000年孟山都公司在中国的转基因棉花已经达到了200万亩。目前，全球的谷物贸易也为五家跨国公司垄断，其中最大的卡吉尔公司(Cargill)在1998年底收购了仅次于它的大陆谷物公司(Continental)，从而成为超级垄断巨头，控制了全球过半的国际谷物贸易。这场对自然资源掠夺的新的世界“战争”已经和将要给第三世界的农民和农业带来怎样的影响，是怎么估计都不过分的。

20世纪90年代以来，这种在美国创造的转基因农业技术已经越来越被广泛使用，从1996年至2001年，全世界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由170万公顷发展到3570万公顷，增长了30倍，其中美国占了68%。① 现在，美国国内约80%的大豆、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135－136页，前揭。

75%的棉花和40%的玉米都是转基因作物,转基因产品的出口已经占了美国农业和食品出口的35%,年出口额达120亿美元。① 这里的重要原因是20世纪90年代初,美国政府针对农产品国际竞争力有所减弱的局势,一方面主导关贸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推行自由贸易政策,主张降低和取消各国农产品关税,以解决美国农产品占领世界市场的障碍;同时引导在世界上占绝对优势的生物技术应用到农业,以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持世界农业强国和农产品第一出口大国的地位。1991年,"美国竞争力委员会"在《国家生物技术政策报告》中提出了"调动全部力量进行转基因技术开发并促进商品化"的方针政策,并且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措施。美国著名的孟山都、杜邦等化工、医药公司因此开始转向生物技术领域,并成为商业性开发利用转基因农业技术的主角,生产和销售转基因作物种子,利用20年的转基因种子的专利保护,通过技术垄断来获得高额利润。目前,转基因农业技术已经向世界扩散以实现在全球范围内的利益最大化,这其实是美国国家农业转基因战略的一部分。这些垄断农业生物技术企业与巨型谷物流通公司相结合,形成转基因农产品研究、开发、销售的一体化和网络化。1999年5月,孟山都公司与卡吉尔公司联合,共同投资1.5亿美元建立生物农产品开发公司,已开发转基因大豆、玉米等15个品种,通过卡吉尔的全球客户信息网生产和销售转基因农产品,孟山都公司还收购了卡吉尔公司在中南美、欧亚非的营运权。通过转基因技术和生物遗传技术不断形成新品种、新食物、新饲料、新农药、新化肥、新兽药,美国

---

① 见《欧美'转基因之争"僵持不下》,新华社记者田帆,《新华每日电讯》2003年7月8日。

的生产和贸易不断扩大，与计算机网络通讯技术联系在一起，有效地控制了21世纪世界粮食农业与粮食的流通主导权。1996年美国从转基因农业中得到的净利润为9200万美元，1997年净利润上升为3.15亿美元。转基因技术因此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带动了一大批新产业。在过去两年的美国纳斯达克股票市场中，与农业技术关系最大的生物技术类指数上涨了330%，市值已经达到3000多亿美元，是第二大高新技术产业。美国在80年代后半期，为了加速高技术产业风险投资特别进行了税制改革，使风险投资税率从49%降低到2%。① 如此这般，农业岂是农业自身的问题？农业又怎么可能轻言放弃?!

然而，迄今为止，转基因技术食品是否会对人类产生怎样的负面影响，是谁也不敢保证的。生物技术工程以在21世纪解决人类的食品短缺和饥饿问题为合法性幌子，但是生物技术行业的目标其实是利润，目前的生物技术类行业的投资已经达几十亿美元，主要用于具有高商业价值的转基因开发，而不是去投资研究转基因的危害，这些投资都受到严格的专利法的保护。“现在还很难预料将一种转基因生物放到一个生物物理环境中会发生什么问题，因为这种生物一旦被释放，它的生长、进化和对其他生物的干扰与影响就无法控制。问题是搞错了就不能退回来，因为转基因是个不可逆转的过程”（着重号系笔者所加）。② “由于转基因食品不同于相同生物来源之传统食品，遗传性状的改变，将可能影响细胞内之蛋白质组成，进而造成成份浓度变化或新的代谢物生成，其结果可能导致有毒物质产生或引起人的过敏症状，甚至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136—137页，第159页，前揭。

② 友全：《遗传工程可以提高农作物的产量和质量，赋予其特别性质。——但是，转基因作物的负作用不容忽视》，《中国知识产权报》，2001年11月1日。

有人怀疑基因会在人体内发生转移，造成难以想象的后果。转基因食品潜在危害包括：食物内所产生的新毒素和过敏原；不自然食物所引起其他损害健康的影响；应用在农作物上的化学药品增加水和食物的污染；抗除草剂的杂草会产生；疾病的散播跨越物种障碍；农作物的生物多样化的损失；生态平衡的干扰。”[①]**完全有理由说，资本主义现代化农业是在用人类的命运和上帝打赌。问题是，我们是否就这样心甘情愿被押在这个叫做“全球化”的赌台上呢？**

在各种社会压力下，美国以及很多发达国家已经立法在食品上必须标注出是否含有转基因成份，中国在 2002 年 3 月 20 日也开始宣布实行转基因生物标识制度，但迟迟没有被真正实行，就是标注出来又能怎么样？消费者的选择权是否能因此得到保证呢？美国的有钱人热衷于去购买贵得多的“有机食品”（organic food），但是第三世界传统的“有机食品”生产体系却正在被美国的现代农业体系所摧毁，这是怎样荒诞的一个悖论！谁活该吃转基因食品呢？对于普通百姓和穷人来说，其实已经不存在其他的选择。否则，美国生产出来的那些巨量农产品给谁消费呢？目前，不知不觉中进入中国人食物链的转基因食品已经超过了 2000 万吨，摆在中国人餐桌前三位的转基因食品分别是：大豆、玉米、油菜。转基因食品对于中国人已经“防不胜防”。[②] 某团体从 1999 年 9 月 24 日起，分 7 个批次，在香港、北京、上海、广州等城市对近 60 个著名食品品牌进行采样并检测，结果发现：16 个样品含有转基因成份，包括 6 种雀巢产品，品客洋葱口味薯片、日清鸡味方便面、麦当劳汉堡的面饼以及肯德基的薯条和面饼等。在这

---

① 《转基因食品——想说爱你不容易》，范青生，中国食品技术网（www.cnfoodtech.com）。

② 《转基因食品，你敢吃吗？》，《i时代》周报 2003 年 8 月 8 日，记者陈茂生、管登峰。

种防不胜防的背后，是怎样的秘密呢？2002 年 9 月 25 日到 27 日，美方在北京办培训班，专门讲标签问题。他们表示，标识制度对企业伤害很大。这些利用转基因技术赚取百万厚利的公司所持的态度是："一日未能证明它是不安全的，它便是安全的。"这一年，华盛顿由美国农业部、国务院和美国贸易谈判代表组成的谈判代表团也一批批来到中国，希望说服中方简化转基因条例规则。"据一位了解内情的专家说，中国政府制订相关法规的智囊团也成了美国农业部游说甚至收买的对象。美国农业部甚至提出，为这些专家提供上百万美元的研究经费。"为此，中国农业部颁布的 190 号公告《转基因农产品安全管理临时措施公告》一再被推迟正式执行，法律的严肃性受到挑战。这其中，农业科学家的作用也颇为可疑，中国农业大学校长陈章良积极反对标识制度，认为这将使生物技术的发展受到影响，但是质疑者指出，他除了担任中国农业大学校长一职外，还担任深圳科兴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港产学研基地创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大高科董事长，这些公司都跟生物技术有关，而且陈章良的转基因西红柿，甜椒，矮牵牛花都已经投入商业化生产。原中科院生物科学与技术局局长钱迎倩认为："在转基因标识问题上，政府官员、公司企业、科学家，都有各自不同的利益，搞生物安全并不是要把生物技术给扼杀了，而是看到在生态安全、人体健康方面存在有这么大的风险，在问题没有解决以前，决不应该拿人们的生命安全冒险，而现在，他们不知道自己在被冒险。"①但是知道了，又该怎么办呢？

除了转基因食品的安全性问题，现代农业饲养的所有肉牛、猪、鸡等的每天的食物中都有各种人工合成的化学添加剂，包括各种抗生素和激素，为的是提高产肉、蛋的效率，这早

---

① 见《转基因食品恐慌调查》，《商务周刊》2003 年 1 期，记者王晓玲、文晔。

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从20世纪中叶以后,一系列危害食品安全的食品污染事件接连发生,疯牛病和二恶英污染只是其中最著名的例子。食品安全已经和正在成为人类面对的新的危机问题。

以上是资本替代土地导致的后果。那么资本替代劳动力到底能否使社会获益呢?2000年美国农业经济活动人口为304万人,占全国总人口数量的1.1%,全国农场217.2万个,平均每个农场只有1.4人进行生产、管理和经营,每个农业活动人口经营土地125.4公顷,为世界之最。[①] 资本取代劳动力,导致的是失业、贫困和两极分化。"这种取代劳动的资本是一种使已经出现的贫困更加贫困化的力量!"[②]1996年的美国政府的资料表明,全国有6.1%左右的人的收入在贫困线以下,其中黑人占多数,在农村地区更为突出,贫困率最高的是美国南部的农业区域。[③] 传统的农业社区不复存在,被排斥的劳动力进入城市,他们需要食品、工业品和工作机会,这就导致生产的产品越来越多,也就越需要消耗更多的能源。所以,美国的农业研究者早就已经提出:**"与迫使人们汇集到城市的项目相反,我们的经济需要能使他们更均匀地分布在农村中的各种项目中。"**[④]——这个警示对于今天的中国来说是重要的。

需要对农场经营效率下新定义,一种不包括最少的劳

---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4页,前揭。

② R·米尔克:《美国的新农业——不同政见者的看法》,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13页,前揭。

③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434页,前揭。

④ R·米尔克:《美国的新农业——不同政见者的看法》,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15页,前揭。

> 动、最高产量和最大利，而包括其他成份的定义。无论怎样，资产负债表上必须包括哪些大农场技术带来的社会和生态问题，必须反映我们社会中粮食生产者的稳定和独立。这里的要害是要认真地问一问：是否我们能继续把农业当成田间的工厂来经营？在这种工厂里，经济规模成了唯一的标准……；并且要指出这一事实：无论生产和经济状况多么好，现代农业走在了生态和社会分裂的前面。①

19 世纪的美国西进运动，在获得土地的过程中土著印第安人被作为野蛮人遭排斥和屠杀，美国则获得了资本的原始积累。到了 20 世纪，美国对世界上最富有石油资源的地区进行了"野蛮文明"和"无赖国家"的指控与战争，这构成了美国最重要的外交战略。为什么美国一定要控制世界能源，美国的中东外交策略与美国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到底是什么关系，应该说，美国的农业资本主义道路给了我们重要的和不该忽略的读解路径。**21 世纪的"基因大战"在科学技术的意识形态提供的合法性下，由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主导着对大自然的新的一轮垄断正在进行。以殖民主义为开端的现代化过程在对"他者"的塑造历史中，展开的正是从土地、劳动力到能源、基因的自然资源的掠夺史，这个历史也是以西方文明为中心的意识形态霸权史，它的核心就是启蒙与科学。**

对于很多发展中国家来说，他们正是依靠石油等矿物资源的出口赚得的外汇来进口美国的粮食，这样，美国其实是用粮食为手段得到全世界地底下蕴藏的石油和矿物资源，——人类不可再

① R·麦利尔：《农工联合企业与农村环境的恶化》，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230 页，前揭。

生的资源。认识到这一点，对于我们理解美国的农业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从现代化的逻辑看，美国为了保持世界最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地位必然要控制世界上的石油资源与价格，方法就是两个：一是粮食，二是战争。这就是美国作为新的帝国为什么必然是一种国家与资本相结合的世界霸权的原因。有目共睹，今天的美国越来越具有好战性，在战争的原因中，我们应该看到现代农业、资本对自然资源的争夺与资本主义现代化的关系。在这个意义上，现代化本身正是孕育战争的原因。

70年代康奈尔大学的一位农业专家就已经指出：

> 现代化的西方世界的集约农业技术，以及"绿色革命"农业所要求的农业技术，不会给世界粮食问题提供解决办法……要让全世界40亿人口吃饱而采用现代化集约农业的话，一天得花掉相当于12亿加仑的燃料。如果石油是唯一的矿物燃料，如果全部石油都用在集约农业上来让全世界吃饱，那么全世界已知的石油储量只够维持29年！①

美国农业不是世界农业的榜样，而是相反，它摧毁了全世界传统的农业耕作方式，并努力杜绝世界其他地区对它效仿的可能性，从而把全世界农业驱赶上了对于人类注定没有前途的不归路。走能源集约的现代化农业之路，对于能源短缺的中国到底意味着什么？对于能源有限的世界来说又意味着什么？而即便不考虑能源的因素，中国也无法走资本集约性的现代化农业之路，因为中国农业的市场空间不足以吸引资本的牟利本性，市场化道

---

① W·克拉克：《美国的农业开始出毛病了》，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97页，前揭。

路无法解决资本对中国农业的投入问题，而没有资本是绝对没有所谓现代农业的。这就是摆在中国面前的严峻现实。

> 不少的生物学家和农业权威对未来担忧，因为他们预见：到不了本世纪末就会出现抵销农业受益的环境破坏。他们中有些人不安地感觉到我们正在目睹着农业上重演“泰坦”号巨轮初航沉船的悲剧，只不过这次的旅客多达几十亿人。①

现代化打破了地球上的土壤、水源、空气、植物、动物和人之间的亿万年进化的平衡过程，这个破坏已经显示出包括战争在内的各种恶兆，是否还有更大的破坏在后面呢？地球上的自然资源本是属于全体人类的，但是今天的资本已经和正在把它们垄断为资本增值的源泉，人类是否已经因此而上了一艘名叫“泰坦”的巨轮而无法回头了？目前，我们的确不得而知。然而，我们知道的是，“美国式”道路绝不是世界和人类的福音，对中国也同样如此。

三、“普鲁士道路”、军国主义与后发资本主义农业

在韦伯的时代，韦伯对德国农业问题有过深刻的思考。也正是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一个不太熟悉的韦伯形象。当时，英国的农业社会已经消失，英国的地主并不务农，只是出租土地，佃农都是企业家和资本家。而美国，可以称得上是“农业社会”的社会结构已不复存在，“市场先于农民而出现”，美国的“农夫”也已经是十足的企业家。但是对于欧洲“农业发展已达饱和状态的古老文

---

① J·托德：《一项温和的建议：科学为人民》，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106页，前揭。

明国家”，韦伯清楚地看到德国农村的危机：

资本主义对农村社会的影响，既是一种淘汰(selection)，也是一种掠夺(depredation)。大量无住址的小自耕农面对城市的金融力量，自然不堪一击；即使位列自耕农之上的贵族阶层也不能幸免。①

而且

单是人口问题这无法让人轻松的严重压力就已足以使我们无法成为幸福主义者，无法想象和平与幸福会在未来的墓地等待我们，无法相信在这尘世生活中，除了人与人之间的严酷斗争以外还有什么其他方式可以创造自由行动的机会。②

德国当时的情况是，西部的资本主义已经开始发展，但是对于东普鲁士来说，由于土地与贵族的关系，土地的附加值高，地价飞涨，拥有土地成为社会地位的标志，因此，“农村土地的价格飞涨，以至于购买农村土地往往是亏本的投资(au fonds perdu)、是向上层社会阶层攀爬的入场费(entree)”。

在具有古老文明的国家，农村社会是一个包括贵族的等级社会，当它向资本主义转变的时候，就会产生复杂的社会和政治问题。美国人大概很难了解农村问题在欧洲的重要

①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16页，甘阳选编，三联书店、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

②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90页，前揭。

性，尤其难以了解农村问题对德国，甚至对德国政治的重要性。如果一位美国人在研究欧洲时，忽略了欧洲的农村问题，就会得出完全错误的结论。①

我们是否也可以说，研究中国问题，如果忽略了农村问题，就会得出完全错误的结论呢？我以为是的。

在韦伯论证德国走向资本主义的可能和实现的手段时，有三点让人印象极为深刻：

一是对民族国家利益压倒一切的强调，因此国家对经济的干涉具有充分的合法性。

在德国经济政策的一切问题上，包括国家是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应当干预经济生活，是否以及何时开放国家的经济自由化并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拆除关税保护，最终的决定性因素端视它们是否有利于我们全民族的经济和政治的权力利益，以及是否有利于我们民族的担纲者——德国民族国家。②

因为

全球经济共同体的扩展只不过是各民族之间相互斗争的另一种形式，这种形式并没有使各民族为捍卫自己的文化而使斗争变得更加容易，而恰恰使得这种斗争变得更困难，因为这种全球经济共同体在本民族内部唤起当前物质利益与民族未来的冲突，并使得既得利益者与本民族的敌人联手

①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22页，前揭。
②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93页，前揭。

而反对民族的未来。①

警惕既得利益者用民族利益做抵押来获得他们当前的物质利益，今天的我们回顾韦伯关于民族国家与全球化问题上的这种警告，也许是不无意义的，所以，当他说政治经济学是政治的仆人时，他强调不是某人或某个阶级的利益，而是“整个民族长远的权力政治利益”，所以他反对用社会政策取代政治、用经济的权利关系取代法律、用文化经济史取代政治史，反对所谓“用经济学看问题”的技术性方式，也就是说民族国家的利益在他看来是最高的政治，经济要以政治为归宿，“一个德国经济理论家所使用的价值标准，只能是德国的标准”，②而政治的归宿是捍卫自己的民族文化，特别在当“经济权力与民族的政治领导权并不总是一致”的时候，他抨击了历史学家总是倾向于加入经济权力斗争中的胜利者阵营。这里清楚地表达了以民族国家的利益作为最高政治来抵御经济全球化的立场，反对用全球经济化下形成的经济利益来置换民族利益。

二是民族国家与世界政治的关联。韦伯强调海外扩张是民族国家的政治利益所系：

尚记得民族统一的战争结束时，德意志民族本立即面临刻不容缓的新政治任务，即海外扩张，但这些市侩市民阶层甚至缺乏最粗浅的经济头脑，居然不明白德国国旗飘扬在沿海岸对于德国的远洋贸易将意味着什么！③

---

①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 92 页，前揭。
② 同上。
③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 103—104 页，前揭。

他指责德国的“市民阶级”软弱，是“政治侏儒”，不能形成自己的“政治判断力”，政治不成熟，他关心德国是否能够成为“世界强权”，而“德国的统一不是为了开始卷入世界政治，反倒是为了不再卷入世界政治，那么当年花这么大的代价争取这种统一也就是完全不值得的了”。① 世界政治与民族政治的关系由此建立，并不是反对经济全球化的扩张，因为那样就没有德国资本主义发展的可能，而是要站在民族利益的立场上去进行。

> 我们的子孙后代冀望我们在历史面前能够担当的责任，并不在于我们留给他们什么样的经济组织，而在于我们为他们在世界上征服了多大的空间供他们驰骋。②

三是对国家种族主义的立场申明。《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的开始，就是讨论东部人口的流动问题，特别是日耳曼的农民从优质土地的大庄园里流出的问题，“贫困落后”的“劣等民族”斯拉夫民族（波兰人）因为他们对生活的要求低，所以纷纷以外来劳工的身份进入到德国东部，使东部容克大庄园主受惠，因为可以降低工资、住宿和社会福利方面的开支，所以在统治阶级内部出现了两派，一派以维护日耳曼民族的利益为目的要驱逐外来劳工，关闭东部边界，另一派为维护东部大庄园主的利益强烈要求输入外来劳工，也就是保护容克贵族的利益。而韦伯的立场是：“关闭东部边界政策的失败，是国家权柄落入宵小之手的结果”，是低等文明向高级文明的挑战，从而反对容克地主对德国政治的操控。③为了保护一个以日耳曼民族为唯一主体的国家，韦伯呼吁国家的

---

①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06页，前揭。

② 同上，第93页。

③ 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87页，前揭。

干涉，呼吁德国软弱的资产阶级“政治成熟”起来以拯救民族的危机。这起码提醒我们，人口的迁移并不只是劳动力市场的理论可以解释的。

作为欧洲“后发”国家的德国在艰难地朝向资本主义迈进的历史状况下，韦伯的上述立场到底说明了什么呢？为什么他会有这样的立场呢？德国在两次世界大战中的角色与德国作为欧洲“后发”资本主义发展之间的关系该如何建立和理解？在《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演讲的最后，韦伯不无沉痛地做了这样的表述：

> 我只能说，是天命(Destiny)，赐给德国人一段数千年的历史，赋予德国人一个人口稠密、文化精致的国家，逼使我们在一个战云密布的世界里，用武器维持我古国文明的光辉。是天命，把这些问题摆在我们面前，我们必须面对这些问题。①

黄仁宇认为正是德国的资本主义拥戴容克的俾斯麦上马。②德国对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军事帝国的需求正是资本主义发展的需求，“铁与血”的历程正是德国资本主义化的过程，第二帝国的俾斯麦和第三帝国的希特勒在德国历史和世界历史舞台上的出现，这种强权与黩武的历史角色是历史偶然的选择，还是内在于世界资本主义发展体系中的？1929年世界性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与希特勒上台之间的关系该如何理解？正是德国垄断资产阶级的最终拥护，决定了希特勒的历史命运。在大萧条的年代里，德国在各资本主义国家中的失业率最高，1933年希特勒上台前达

---

① 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40页，前揭。

② 黄仁宇：《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第350页，北京：三联书店，1997。

44%以上。而当其他国家失业率仍然徘徊不前时，1933－1938年的纳粹德国却成为唯一解决失业问题的西方国家。① 这说明的是什么？它是否说明对俾斯麦和希特勒的需求其实正是内在于德国资本主义的发展需求之中的呢？一个军事扩张的高度集权的民族国家正是德国资本主义发展的需求和锻造，这两者其实是一回事情。

德国现代化道路是容克地主利用政治力量把自己转换为资本家的过程，这就是所谓的普鲁士道路。一直到二战后西德大力推进的“农业结构政策”，都还是站在大土地主的利益立场上的。1969年颁布的《市场结构法》就规定，加入“生产者共同体”的农业合作组织只能是10－500公顷的农户，10公顷以下的农户被明文规定排斥在外。二战后西德的农业现代化完全是在国家强烈的干预和调节的情况下实现的，这包括国家通过财政、信贷和价格渠道为农业提供直接和间接的资金。从50年代到70年代，按每一劳动力平均计算的固定资产占有额，西德农业部门已经超过了工业部门，西德政府用于农业的财政支出一直相当于它得自农业的财政收入的10倍左右。银行金融机构给农民的贷款由国家承担部分利息。当农产品价格高于市场价格时，由政府按干预价格进行收购，亏损部分由国家补贴。从中获益最多的就是资本主义大公司、大农场主、富农—资本主义农场。② 并且国家还通过一系列政策直接参与和促进农—工综合体的形成与发育，以形成工业与农业之间的良性交换和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特别值得提出的是，二战后工业部门的迅速发展为大量被排斥的农业人口提供了就业的机会，使得农户的总数减少了一半，与此同时的富农—

---

① (英)霍布斯鲍姆:《极端的年代》(上)，郑明萱译，第133页，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8。

② 裘元伦编著:《西德的农业现代化》，第44－45页，北京:农业出版社，1980。

资本主义大农场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与促进下获得发展，加速了农业的资本主义集中的过程。**二战后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无一例外是政府直接干预农业部门的，与农业部门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比重而言，农业部门是各国政府最花钱的部门**。① 这难道是偶然的吗？各个国家的资本主义化了的农业作为一个世界市场中的存在，其实已经决定了它是无法靠农业部门自身的“市场”化道路来实现的，现代技术和资本投入都**必须来自农业部门之外**。在民族农业无法与全球市场相抵抗的情况下，国家的干涉和强力的投入是唯一的道路，无论它是以“普鲁士”道路，还是“美国式”道路的形式出现。而一旦这些发达资本主义农业现代化模式得以实现，已经决定其他试图实现后发农业现代化的国家无法依靠自由市场的力量了，而必须依靠国家的力量。**但不幸的是，正是国家力量的强弱较量，造成了今天全球农产品市场实际上成了美国与欧盟的农产品倾销地，而第三世界农民和农业则全面破产**。

德国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道路说明，资本主义的发展并不天然地与国家相对抗，资本主义、军国主义、国家主义完全可以联手起来发展资本主义，正如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所批判的，德国的资产阶级还没有表现出自己的“宽大本质”，就表现出了自己的“狭隘本质”，不能达到在某一个历史的瞬间，“这个阶级和整个阶级亲如手足，打成一片，不分彼此，它被看做和被认为是社会的**普遍代表**”，而是相反，以牺牲人民的利益来换取自己阶级的利益，——也许我们正可以从这一点上去理解韦伯对民族国家整体利益的吁求与强调。在此，我们认同和支持秦晖(卞悟)对改革过程的不公平的批判。但区别在于，资本主义、军国主义、国家主义的互为表里并不是只体现在“普鲁士”的道路

① 裘元伦编著：《西德的农业现代化》，第160页，前揭。

上，也同样体现在“美国式”道路上，试看今日之美国。因此秦晖的两条道路的区分其实并没有他想象的那么泾渭分明，寡头政治更有利于资本主义的垄断发展，资本主义并不天然地具有民主性，正如它并不天然地排斥国家(应该正相反)。而中国的土地贵族，在20世纪30年代之后的农业危机中早已经灰飞烟灭，携款到上海的租借地当寓公了。所以早已不是封建主义的天然首长，而是各种国际、国内资本和各种政治投机的“赢利经纪人”在与国家进行权力的寻租，如果今天有资本对土地感兴趣，并不是它要发展中国的大庄园农业经济，而一定是房地产的土地批租。卞悟(秦晖)没有发现他批判的其实都是城市改革中的“普鲁士道路”吗？而今天中国的农业问题是，即便是想走“普鲁士”道路都走不了，因为今天的中国农业不仅没有世界市场(西方的“普鲁士”们早已经瓜分完毕)，甚至没有了国内民族市场，而没有市场是无法实现任何意义上的资本主义的。这就是中国坚硬的现实。

在这一点上，我们可以用同为亚洲国家的日本作为参照。日本被认为是亚洲国家现代化的光辉典范，但是在我们有必要去检讨这种日本式现代化道路对中国和其他亚洲国家的有效性和“普适性”的时候，我们首先不应该忘记的正是日本在二次世界大战中对亚洲的侵略。这种侵略与日本实现现代化的道路之间该建立怎样的关联呢？

日本在明治维新时期，也即开始进入资本主义转型期，政府不愿接受外界的投资，而是靠加紧对农村的索取，从而导致农民负担酷烈，土地税成为政府的国家资本，而地租则供应了资本家的私人资本。“所以日本之进入资本主义体制，并非财阀挟持政府，而系政府竭力扶植私人资本。”①但是日本和美国一样，是通过

① 黄仁宇:《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第331页，前揭。

第一次世界大战提供军需品和商船运输而真正繁荣起来的，1914年至1920年，对外贸易增加近四倍，从12亿美元增加到43亿美元。它还通过接管德国在太平洋岛屿和中国山东半岛上的特权而直接进入世界殖民主义对世界的瓜分，1915年1月向中国提出的“二十一条”目的就是为了把中国变成它的“保护国”，这一动机后来成为二战中入侵满州，继而入侵整个亚洲的臭名昭著的行动。

日本对内，其现代化的特点就是以掠夺和剥削农业进行资本高度积累的。二战前，经济权力前所未有地集中在所谓的财阀手中，以三井、三菱、住友和安田四大家族为中心的大企业控制了日本所有公司资本总额的四分之三，拥有日本私人银行全部存款的三分之一、全部信托存款的四分之三和全部人寿保险的五分之一。而占人口一半的农民因极高的地租和沉重的债务而贫困不堪，他们中间只有7%的家庭拥有5英亩或以上的土地。[①] 这种军国主义与权贵主义的结合应该是典型的“普鲁士”道路的特征。

二战后，在美国将军麦克阿瑟的《农民解放指令》下，“要打碎几个世纪以来，在封建的强权政治下，把日本农民当作奴隶的经济桎梏”，日本进行了“反封建”的土地改革，把地主持有的土地从最初的5町步减到一町步，一町步约99.2公亩。这样，从252万户地主手里收买了178万町步耕地，给了420万户农民。因为当时正是通货膨胀时期，而收买与卖出都以1946年的价格为基准，所以，土地改革近似于土地的无偿分配，从而使农民从沉重的地租中解放出来，使战前占农户总数70%的佃农在土改后成为自耕农。这种土地改革是很容易让人联想到美国1862年的“宅地法”的。土改产生了两方面的后果，政治上，形成了以自耕农为主的

---

①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712页，前揭。

农村，至今仍然是保守党的稳固地盘。经济上，成为日本现代化原始积累的来源。日本米价在1950年以前比国际市场的价格要低很多，但由于土地已属于自己，日本农民在极低的米价下，仍然尽量增加单位产量，使得总产量超过了战前，其动力正是土地改革。战后日本政府为了尽快摆脱经济危机，将材料、资金重点投入阻碍日本经济整体发展的工业部门，政府出资制定了差价补偿金制度来弥补生产者价格与消费者价格上的差额，而为了确保劳动者对粮食的需求，就必须保持低米价来维持低工资，以此来恢复骨干工业，这就是所谓"倾斜式生产方式"的物价体系。新物价体系将资本生产的基础物质定价为1934—1938年标准的60倍，而其中工资控制在25.8倍，这是靠低米价来保持低工资的，1950年，大藏大臣池田勇人打算废除"粮食管理法"，以削减为高价进口的米在国内低价销售而支付的价差补助金，让国内米价向国际米价靠近，但这一做法被道奇顾问反对，因为米价上涨，工资也会因此上涨，那么经济高速增长的开始时间定会大幅度地延迟。[①] 正是依靠低米价带来的低工资，日本的资本主义为在战后昭和三十年代(即1955—1964年)开始起飞奠定了基础。

但是真正导致日本工业化得以起飞的却不是这些政策，而是朝鲜战争和越南战争！由于生产美国急需的军备物资，使得日本得以在1970年时，已经成为仅次于美国和苏联的第三大工业强国。在朝鲜战争之前，日本由于出口不兴旺，存在着经常性的外汇不足问题，而如果不进口以铁矿石为代表的生产资料，就不能生产出口产品，所以日本总是用削减粮食进口的办法将省下的外汇用以进口生产资料。正是以1950年的朝鲜战争导致对军需品

---

① (日)梶井功:《战后日本农业政策的总结和农业改组战略》，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战后日本农业的发展与问题》，焦必方编，第3页，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7。

的需求为先导，日本开始大幅度增加出口，到了60年代后半期，已经有了经常性的外汇剩余。而美国在二战后为了使日本成为它在远东地区的主要堡垒，在战后的六年里共援助日本约20亿美元。① 考察日本现代化的发家史，是无法抹杀这些冷战和热战因素的。

国内方面，压低米价，维持低工资水平，把耕地转为工业用地，动员和集中农村和农业中的资源来发展工业，推动了出口立国型的经济发展，日本经济由此进入高速增长期。都市开始扩大，日本经济的高速增长使得工业大量吸收农村中的剩余劳动力，导致农业人口急剧减少，1958年至1970年间，日本的工业每年从农业吸收80万人左右，导致农业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10%以下。农业人口普遍老龄化，农业变成没有年轻人的农业。而在农户的收入中，农业收入只占收入总额的18%，兼业收入则达到了60%，所谓兼业就是指日本的制造商利用农村的廉价劳动报酬和廉价工业用地，在农村建立转承包零件的工厂，这就使农村出现大量的兼从事非农业的农户。② 这说明了什么？它说明的是日本的农业其实是一种放弃性的农业。它的粮食自给率在1960年是80%，现在则只有30%，③形成严重依赖进口的态势。它看上去与中国的“民工潮”是相反的表现，但实质是一样的，那就是**农业的衰败**。

不应该忽略的是，日本粮食自给率的下降过程正是和贸易自由化的推进相伴随的。日本在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的结果是，除了大米之外，所有的农产品的进口限制都改为征收

---

①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805页，前揭。

② （日）佐伯尚美：《处于转折时期的日本农业金融》，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61页，前揭。

③ （日）堀口健治：《日本的粮食问题》，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77页，前揭。

关税，也即实现了完全的自由化，其实是进口的自由化，其结果导致现在的日本在农林水产方面所占世界总贸易额的比重已经达到了世界最高水平，其中农产品占 10%，林产品占 20%，水产品占 30%。而对于加入 WTO 之后的日本来说，减少发展国内农业补助金，关税化后的农产品进口应不低于历史基准年的进口实绩，都属于进口国的现行义务。① 所以现在日本要改变粮食自给率低的现实，是非常困难的，这个困难正来自于国际市场和自由贸易协定。而日本的焦虑正由此产生，如果发生世界性粮食短缺现象的话，像日本这样的粮食依赖进口国马上就会发生国家安全问题，因为根据农业协定，粮食出口国并没有必须出口的义务，如果本国粮食不足，传统的出口国根据协定是可以采取限制或禁止出口的政策为经济制裁手段的，美国的粮食禁运就是著名的例证。“以非农业的产业政策为主体而形成的战后日本经济政策，可以说是在瓦解了农业独立发展的基础上，构筑起出口立国型经济体系的。”②日本农业的困境正是日本工业现代化的必然代价。

今天，日本农民收入的 65%来自政府的补贴，这其实与美国和欧盟的农民是一样，不一样的只是，即便有政府每年巨大的农业补贴，也很难改变日本农业萎缩的命运。1960 年日本农业产值占国内生产总值仅有 9.8%，到 1990 年更下降为 1.7%③。中国的农业自由市场理论家说，正是保护了没有效率的小农户生产，使得日本农业缺乏自我发展的能力；“粮食生产对政府的依赖性很强，缺乏自我发展的能力。这样的粮食生产当然是没有生命力

---

① （日）堀口健治：《日本的粮食问题》，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 83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84 页。
③ 孙自铎：《日本的粮食问题及其对中国的启迪》，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 90 页，前揭。

的。所以日本虽然已进入工业化后期，经济上是强国，但农业却仍然不能自立，这是发达国家所没有的现象，"①但事实是，如果没有这种保护，日本好不容易维持下来的大米基本自足也会垮掉（日本的大米是禁止进入期货市场的）。1961年日本通过《土地基本法》，希望通过引导大规模经营，大量形成专营农业即可维持生活的自立经营者。如果自立经营可以成功，那么不仅农业生产率可以提高，日本农业也将成为具有竞争力的农业。为此，日本采用了用零关税的方式大量进口国内外成本差价大的饲料、玉米、麦、大豆，来扩大和满足因城市化发展而导致的对肉、乳制品、蔬菜 、水果等需求的增长，对这些农产品采取了由自立经营者进行有选择扩大生产的政策，但结果是，饲料、麦、作为植物油原料的大豆等进口急增，选择性扩大政策却成为粮食自给率急剧下降的原因。② 关于日本农业的"美国式道路"的失败，更重要的是应该看到，日本工业化的发展与农业的萎缩是有因果关系的，日本工业品的贸易顺差以农产品的市场开放为代价，正是外国的农产品挤掉了日本自己的农业；更不用说日本的资本主义积累是以压榨农业为起点的。**这种"发达国家所没有的现象"，并不是偶然的，正是日本作为亚洲后发资本主义国家道路的特征，这对于加入WTO之后的中国农业来说，是重要的警醒！因为我们的局面要严峻得多，无战争财，工业化与农业之间已经脱节，工业化完全不足以吸纳大量农业剩余人口。所以，这条不归路对于中国来说，在任何意义上都将充满惊涛骇浪。**

在考察日本农业问题时，一位日本农业专家预言道：

---

① 孙自铎：《日本的粮食问题及其对中国的启迪》，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89页，前揭。

② （日）堀口健治：《日本的粮食问题》，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81－82页，前揭。

作为需求方，可以预言，以中国为首的东南亚发展中国家，随着经济发展的推进，将重蹈日本覆辙，农产品趋向依赖进口。事实上，曾为农产品出口国的中国已经开始转为纯进口国。[①]（着重号系本文作者所加）

我们当然惟愿他的预言不会实现。然而事实却似乎有相反的证明。同样是严峻的人多地少的矛盾，日本人均耕地不到七分，中国人均耕地不足一亩；现在则是同样出现的农地不断被城市转用与蚕食，而与此同时大量耕地则被抛荒。日本的土地改革变地主土地所有制为自耕农土地所有制，这一制度曾为日本战后解决全国饥荒和汲取资本积累立下了汗马功劳。这一由美国占领者所主持的改革，导致了严格限定将农地转用于农地以外的用途的国家制度，这就是农地的转用许可制度，这是一种强有力的农业保护政策，起到了防止以资本为目的而获取农地的作用。但是随着经济的高速增长，这一制度所受到的压力越来越大，农政当局认为农地转用已经是无可奈何的事情了，其政策开始由原先确保农地的总量转为确保优质农地。于是，农地的转用开始随着经济的发展而不断扩大，1955 年农地转用为 5000 公顷，进入第一次经济高速期后，1959 年增至 11000 公顷，1961 年更倍增至 22000 公顷。第二次经济高速期时，1967 年的转用高达 38000 公顷，1973 年达到 68000 公顷的顶峰。随着经济进入低潮，1987 年转用跌至 26000 公顷的底部，到泡沫经济时期的 1991 年又升为 36000 公顷，泡沫崩溃后增长再度迟缓，1993 年为 31000 公顷，这种经济增长与土地转用之间相生相伴的关系说明的是什么呢？进入 90 年代以后，包括转用在内的农地毁坏面积日益增加，80 年

① （日）堀口健治：《日本的粮食问题》，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 84 页，前揭。

代中期，农地减少的面积在 35000 公顷之内，到 1995 年又恢复为 50000 公顷左右，其中转用为 21000 公顷，而弃耕为 25000 公顷，弃耕面积已经超过转用面积。在转用之外，耕地被抛荒成为农地减少的主要原因。自 1960 年起，日本的农地面积在 30 年间差不多减少了 100 万公顷。日本研究专家指出，若无土地转让许可制度，日本农地恐怕会减少得更多。① 这与中国在 90 年代出现的愈演愈烈的土地抛荒现象，难道是偶然的巧合吗？其实，这都是**农业凋敝**的表现。如果没有政府的保护，日本农业凋敝的速度会更快而已，而不是我们中国一些农业专家所想象的那样可以完全凭市场而“自立”，因为问题恰恰在于没有市场，市场并不能外在于权力而自主存在，特别是国家权力。而日本的情况是，即便有国家权力的保护，也抵挡不了更强势的资本与国家结合的跨国力量。今天，中国的市场理论专家们总是唱着批评日本保护农业的老调，这其实是在取消日本农业存在与发展的可能性，当然我们都明白这种调子是意在弦外的。日本不是资本主义国家吗？他们不是比我们更明白什么是自由市场理论吗？他们是否缺乏我们聪明的自由市场理论专家的点拨呢？否则，他们为什么不取消土地转用制度呢？这个问题其实与我们前面的问题是一样的，那就是美国为什么不取消国家对农业的保护主义政策呢？是它们的资本主义不够完善，从而有待完善？**还是这种保护主义本身就是内在于资本主义现代化发展之中的呢？**

已经有中国的经济学家和农业研究专家为全球化下的中国农业提出了一个美好的解决方案，樊纲教授就认为开放粮食市场，可以在国际分工的大架构之下解决中国的粮食供需衔接问

---

① （日）田代洋一：《日本的农业与城市的关系》，见《日本的农业、农民和农村》，第 283—284页，前揭。

题。党国英先生认为：

樊纲教授两年前曾表达过一个看法，那就是积极地、有步骤地开放粮食市场，推动农业生产结构乃至整个经济结构作出适应性调整，在国际分工的大架构之下解决中国的粮食供需衔接问题。从近两年的观察看，这个看法是很有道理的。在这个路径之下，中国无疑会大大增加粮食的进口，具体数量在这里不好预测，但肯定会超过粮食（谷物及谷物粉）进口量最大的 1995 年约 200 亿公斤的水平。这个方案的好处不胜枚举：它很可能使中国经济彻底市场化，使中国成为遵守国际惯例的贸易大国，在国际市场上发挥举足轻重的影响；它将使中国的经济结构与国际分工相衔接，使中国充分享受到比较优势产生的贸易利益，提高国民经济的总体效益；它将使大批中国农民从粮食生产中解脱出来，逐步进入现代产业部门，留在农业部门的农民也将因为耕种数量相对较多、肥力相对较高的土地而大规模采用现代耕作方法，实现农业现代化，从而推动全社会的现代化；中国将出现一个人数较少、经济力量较强、组织程度较高的的农民阶层，农民与政府的谈判对话能力将大大增强，农村社会结构将发生根本改变，当前存在的各种”农村病“将迎刃而解；大量土地将退耕还林、还草，中国生态环境将趋于好转。此外，这个结构转换实现以后，国家财政运行状况将有很大好转，更多的财政资金将投入急需的公共产品的供应中去，国力将趋于增强。①

---

① 党国英：《中国：能突破农业制约吗？》(http://www.china-review.com/sao.asp?id=1640)。

如此“好处不胜枚举”的市场化道路:“借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机遇,走粮食市场国际化的道路。这是历史趋势”,不仅中国的“三农”问题可以迎刃而解,而且还应该快点输出到日本去,免得他们还在逆历史而动,为大米的自给率而与美国苦苦谈判和挣扎,世界大同也可以早日到来了。①

日本农业发展的道路到底是属于“普鲁士道路”还是属于“美国式道路”?其实,用什么名称去命名都已经没有意义了。也许我们应该追问的是,为什么日本的现代化会以军国主义和殖民主义为开端?为什么战后日本的农业现代化努力复制“美国式道路”却最终失败?这一切对于亚洲国家的现代化和农业发展问题来说,又到底意味着什么呢?也许,日本农业发展道路给我们最重要的警醒是,其实一百多年以来,中国的农业问题就早已经无法与资本主义全球化剥离开来讨论了,今天,在缺乏强大的国家保护和强盛的工业反哺的情况下,更在 WTO 的世界贸易框架下,新“自由主义”理论将会给中国的农业,乃至整个中国,带来什么样的命运呢?在“新自由主义”的理论笼罩下,无论是在历史还是在现实中,我们都找不到未来可以乐观的任何理由。

2003 年 9 月修订于上海

① 2008 年,北京天则研究所发布“粮食保护与耕地安全研究报告”,茅于轼高调炮轰保护中国 18 亿亩耕地红色警戒线,至今仍不断通过大众传媒喊话。

“东方封建专制主义”与中、俄(苏)20 世纪的革命与道路之辩*

——答秦晖

* 《东方早报》“上海书评”栏目从 2010 年 11 月开始，一直到 2011 年 1 月底，连续六期连载秦晖批评杨震与我的文章，其中对我的批判尤甚。本文是我的回应。

一、"关中模式"与列宁的"美国式道路"

秦晖在第一篇《有趣的"左右夹击"》[①]中首先指控我对于其著作《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完全不涉及该书的主要内容:既不涉及"关中模式"也不涉及"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却指责其"隐瞒"了列宁"土地国有化"言论,是"深文周纳的'动机'分析",这不符合基本的事实。[②]

本书第一篇《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并不直接涉及秦晖的"关中模式",但却是以上述书评的批评为基础

① 秦晖:《有趣的"左右夹击"——答杨震、吕新雨(一)》,上海:《东方早报》,2010 年 11 月 21 日。

② 本人发表于《读书》2004 年 4 期的书评《农民、乡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之路》,其副标题正是"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也就是说是专门讨论秦晖这本书的。但奇怪的是,秦晖六篇连载的批判文章,却只字不提此文。而 2010 年《田园诗与狂想曲》的再版序言中(该序言涉及批判我的内容基本重复第六篇文稿),对我的批判也(同样)只是涉及《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这篇长文,好像上述书评并不存在。

的。如果说谁是把列宁的“美国式道路”与中国农民问题绑架在一起的始作俑者？正是秦晖。秦文夸张地说该书“提及列宁的文字不过数百，就值得吕先生做了七万字的大文章来驳斥，笔者受宠若惊自不待言”，①但凡读过此书的人都会知道：列宁的“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本身就是《田园诗与狂想曲》的重要理论框架，②其中的直接论述岂止万言。还有大量散见在各个章节的部分，因为该书是随时用它来对比中国的历史与现实的。套用秦文中的话，如果对您的引用有误，大可驳斥，“但说我隐而不论，这就叫人叹为观止了”。

说起对秦晖著作的兴趣，缘起于 90 年代中后期。因为一直关注“大众传媒与民工潮”问题，开始越来越多地认识到，大众传媒的报道框架并不是来自于大众传媒的内部，而是整个社会思潮的博弈式体现。首先需要清理的应该是这些报道框架与知识界话语的关系，从中找到自己看待问题的思路。研究者对问题的独

---

① 秦文指控如下：吕新雨先生要和我讨论列宁的这类思想，却不以我的专门论述为对象，甚至好像不知道它们的存在，而只拿一本讨论关中与中国农民问题的书做靶子。吕氏批秦专文，引用拙著只此一本（外加该书的一个外文版序），其中提及列宁的文字大概不过数百，这就值得吕先生做了七万字的大文章来驳斥，笔者受宠若惊自不待言。而吕先生最尖锐的质问、也可以说是全部宏文用力点的所谓“秦晖隐瞒”案，除了表明她的无知还能说明什么？事情非常清楚：究竟是我“隐瞒”了列宁的“土地国有化”之说，还是她“隐瞒”了秦晖对列宁土地国有化说法的大量解释与评论？这些评论如有误，吕先生大可驳斥，但说我隐而不论，这就叫人叹为观止了。吕先生与我讨论“土地国有化”，但我的有关论著她根本没看，反说我“隐瞒”，简直莫名其妙。吕先生不懂俄国史（作为“左派”她也根本不懂列宁）不足怪，但是写商榷文章先要了解商榷对象的论述，最起码是了解他关于所商榷议题的论述，这应该是首要而且不难的要求吧。

② 第一章和最后一章中都有大量篇幅涉及列宁的论述，单是最后一章中第二节：“五月花精神”与“美国式道路”——就是专门谈美国式道路的；第四节：“严重的教训，列宁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与新经济政策”；第五节：“世界‘后现代化’时代的农民改造问题与社会主义民主革命的两种前途”，——两种前途正是“美国式道路”与“普鲁士道路”。

立理解是关键,也是前提,否则很可能失于表象,丧失与现实的真实联系,因为大众传媒本身既受制于知识界的主流认知,也会因为自身的权力场域放大或压抑特定的声音。这就是为什么我最早发表与"三农"问题相关的文章是《民工潮的问题意识》(《读书》2003年10期),以此作为自己重新思考问题的视角。这个过程中,秦晖作为媒体公共知识分子和"农民学"研究专家的双重身份,受到关注,势所必然。

当时读完《田园诗与狂想曲》,我很惊讶,也很沉重。因为这本书的整个逻辑是**论证中国农民是世界上最无理性(比俄国农奴还不如)、最反动(与现代化的历史进步对立),也最需要改造**。如果以这样的观点来理解当时中国正风起云涌的民工潮,我觉得问题很大。所以对秦晖的理解,正是从对这本书的书评开始的。

先回到这篇书评,这样,后面的问题才可以看得清楚。在书评里,我对它的基本评述如下:

> 它把中国所谓"大共同体"与西方国家模式作静态的结构主义式比较,却没有具体的历时态的考察与开展,这种方法论本身的问题构成局限,因此该书关注的只是"前近代社会",没有把中国现代化过程的外来因素放进国家分析的框架里,没有把现代化和民族国家建立的全球历史视野放在其理论建构里,从而导致在中国传统社会内部寻找"个人化"的农民和"摆脱宗法共同体的自由私有制"成为其理论的目的和归属。全书整个论述都在现代资本主义与传统封建社会二元对立的逻辑基础上展开。①

---

① 吕新雨:《农民、乡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读书》杂志,2004年4期。

八年前的看法，今天并没有改变，秦晖此次六篇大作的方法论依然如故。秦晖认为该书“不是研究列宁思想”，只是提到某些观点，列宁的“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说法并不是什么“秦晖新自由主义农民学的核心”——这种否认很奇怪。因为事实恰恰相反，这两条道路正是秦晖该书的核心，不仅如此，也是其所有理论的核心。为了辨清这一点，本文希望补充的正是秦晖讨论中国封建社会和宗法农民两大问题的理论来源，它与列宁主义的关系是否如其所说，秦晖究竟有没有隐瞒列宁的观点，这特别体现在“美国式道路”所体现出的“国有化道路”的争议上。**其实，秦晖之所以要讨论列宁的观点，目的正是为了否定列宁和十月革命，这一点正是新自由主义世界话语体系的核心，而且，此次发表的系列文章中也昭显无遗，既毫无顾忌，又何须掩盖?**

来看全书的两个主要内容，即一是**中国的“封建社会”**，一是**中国的“宗法农民”**。

“封建社会”本身是一个聚讼严重的概念。有意味的是，从20世纪30年代社会史大论战以来，一直到80年代，每次围绕封建社会的大讨论都与具体的中国社会政治的道路与变革密切相关。最近的一次应该是围绕冯天瑜出版的《“封建”考论》而展开的，——它已经成为中国政治史学的主轴。[①] 秦晖的封建观讨论也不例外，其实是80年代“启蒙”思潮的产物。

概括说来，就是秦晖用自己解读的“马克思主义”封建观否定“列宁主义”的封建观，“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社会，就是自然经济下以人的依赖关系为基础的宗法共同体”，[②]强调的是人对共同体的依附关系，——秦晖认为这样的封建观被“我国理论界”歪曲为

---

① 关于中国“封建”问题的讨论，见吕新雨：《乡村与国家》，北京：三联书店，2012。

②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33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地主封建观,即从土地私有制的角度去反封建反地主,是反错了。而"我国理论界"(以郭沫若为代表)的来源其实是列宁主义,是列宁在俄国革命之后出于政治家的谋略,为了从民粹派手中抢夺农民的支持,突然转换了自己的封建观,站到了落后农民的一边反土地私有制,"在这一过程中,列宁主义者的封建社会观已经与俄国早期马克思主义有了惊人的差异: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的'最高纲领'与'完全胜利'既然以村社农民的目标——消灭地主,废除'土地私有制'为标志,封建主义自然就被理解为地主制、'土地私有制'与租佃关系等等,而'超经济强制'与人身依附关系有时被提起也忘不了强调它们是以'封建私有制'为基础的"。① 秦晖宣称,这一点又被斯大林的五阶段论继承下来,封建制就成了地主制。而中国共产党的理论不过是对斯大林的拿来主义,郭沫若的"自由封建主义"学说建立在中国商品货币经济和土地私有化基础上,不过是列宁主义和斯大林主义的延伸。这就构成了严重的历史教训,从苏联的集体化农业到中国反封建的社会主义改造,都根源于此,这导致文革成为中国传统封建主义的回潮,——这就是秦晖最基本的历史叙事的逻辑。

正是在这两种"封建观"的基础上,秦晖强调列宁从民粹派手中拿来的讨好农民的"土地国有化"的主张,不过是"实用"的政治功利主义或投机主义,只是一个否定的概念,本身是空洞的,——这就是自称比左派更懂列宁的秦晖对列宁"土地国有化"理论的全部解释,从《田园诗与狂想曲》到此次的六篇雄文,秦晖不断重复的不过就是这些观点而已。秦晖质疑我不知道他对列宁土地国有化主张的论述,他忘了自己在《田园诗与狂想曲》中的这些话了吗?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40页,前揭。

而列宁却以政治家的敏锐与对俄国现实的深刻理解修正了自己的主张。在“分家”与否实际上已经不是问题，而两种“分家方式”（即列宁说的普鲁士道路与美国式道路）之争又明显地是当局的“方式”占上风的条件下，只有通过与农民一起反对“分家”（实即反对斯托雷平式的“分”法）才有可能最终实现按自己希望的方式“分家”。至于这在理论上是否“反动”则并不重要，因为“在经济学形式上是错误的东西，在历史上可以是正确的”。

因此，列宁在1917年前后通过总结第一次俄国革命的经验，对农民问题作了一次全面的反省。……党的土地纲领不仅不应该与村社作对，而且应该主张土地国有化。应当说列宁当时说这些话是带有很强的实用考虑，因此他不仅强调了“在俄国当时的情况下”这一限定语，而且指出这一土地纲领主要作为“否定的概念”提出的，即它只说明我们不要什么（实即不要斯托雷平式的“分家”），而不说明我们要什么。①

上述论调是在讨论“什么是封建社会”的第一章出现的。在讨论“农民在封建社会中的位置”的第七章，仍然建立在这样的论调基础上：

列宁在不发达的俄国强调这一理论，主要是在1905年革命，尤其是在斯托雷平改革之后，为使社会民主党人能够适应并利用当时反对斯托雷平资本主义改革的民间村社复兴运动而说的，在很大程度上带有把村社运动的保守纳入无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39—40页，前揭。

产阶级革命轨道的实用目的。这一理论也确实达到了这个目的。①

这里,秦晖强调正是列宁的这一违背了“马克思主义封建观”的“实用主义”导致了其后苏联和中国的“社会主义灾难”,所以,把这一理论(即中、俄农民具有革命性)用之封建时代的宗法农民,“则完全是一种民粹主义的见解”。换言之,只有“欧洲”中世纪的农民才具有革命性,因为那时的农民具有“私有者的属性”,“资产阶级继承了农民作为私有者的属性”,而无产阶级接受的只是农民作为“劳动者”的属性。据说“从英、法、美等国家的历史可以看出”,“农民在本质上首先是作为私有者,挣脱束缚的私有者,而体现出他们的革命性的”,至于作为“劳动者”的反剥削要求,“只有在融汇到自由私有制摆脱宗法劳动者束缚的过程中去时,才能发挥革命的、积极的作用”。② ——即只有作为“私有者”的农民才是革命的,作为“劳动者”的农民只有宗法性。而这样的理论用的仍然是列宁的名号:

我们知道列宁正是把自由化地主用暴力破坏农村公社的斯托雷平土地改革称之为“彻底”的“革命”。所以,我们说封建时代的农民能起革命的、积极的作用,在本质上只能是就他们的私有者属性而言。③

但是,正是因为十月革命后,列宁投机革命,转向民粹主义纲领,导致20世纪中、俄农民作为“无产阶级”的“革命”,都只能是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196页,前揭。
② 同上,第197—198页。
③ 同上,第205页。

“民粹主义”反动性的体现。因此，告别宗法社会的民粹主义的“田园诗”，迈向私有制的自由解放的“狂想曲”，就成了秦晖孜孜以求的目标。

以上这些论述与《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逻辑上都一脉相承，特别是涉及到列宁对土地国有化问题的叙事上。可以对比一下：

> 我们注意到，列宁对土地国有化的论述除了纯理论部分（消灭绝对地租并把级差地租交给国家）以外，予以肯定的实际上只有一点，即它将废除地主土地占有制和份地占有制，也就是土地国有化有“破”的一面，而对于土地国有化的“立”的方面，即它究竟以什么样的方式实现，列宁却没有肯定任何东西……。
>
> ……
>
> 这样一来，土地国有化在“立”的意义上究竟意味着什么，便成了一个随意性极大的问题。如前所述，列宁在这个口号下既主张过一连串的“自由”，也主张过一连串的“禁止”。他曾把土地国有解释成美国式的、英国式的土地制度，解释成自由农场主制度，甚至声称在这一制度下全部土地将只“在富裕农民和中农进行分配”，而不应该分配给“贫农”或“无法成为农场主的”“懒惰农民”、“懒汉”和“废物”，否则就等于保留了“旧有”或“中世纪的”土地制度。但在另一些场合，土地国有化也被解释为“把村社放在第一位”，解释为“农民已经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了”。
>
> 这样一种随意性极大的土地国有化主张赋予了布尔什维克以极大的政治灵活性，可以使他们在斯托雷平改革后的复杂形势下，在“进步”与“反动”的主张交错存在于许多利益

集团的格局中,在"彻底的"改革成为"反动"事业,而"开倒车的意图"反而是"社会进步"动力的"极其罕见的历史时刻",得纵横裨阖,游刃有余地度过那个尴尬时期,顺利地实现了理论重构,完成了自身的角色调整与社会定位。以布尔什维克为代表的这部分社会民主派,从早期只求彻底"分家",中期坚持"美国式分家"而反对"普鲁士式分家",转化为后期适应于重建"大家庭"的村社复兴运动,并最后抢占了这一运动的潮头。……

然而,它也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社会民主派思想了。这是因为:新建构起来的理论与"否定的概念"为核心,固然给理论的构建者带来了可贵的灵活性,但它在"肯定"方面的随意性也导致了理论漂移的可能。既然建构者没有赋予它以明确的"肯定"涵义,那么社会生活便会赋予它这样的涵义。而这个社会生活便是当时暗潮汹涌的村社复兴运动。①

抱歉,我虽然抄了这么多秦晖的话,其实还远远不足以涵盖这两本书极大的相似性或者重复性,这正是秦晖最典型的文风。还是请有心的读者自己去比对吧。这里只是提要说明两本书在理论基础上的一致,也是帮助大家辨别秦晖对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理解究竟是否"歪曲"。其实,此次六篇檄文,也不过是上述观点的冷饭热炒,并无新鲜货色。

秦晖指控我不知道他这本书,不知道他的完整观点,"以偏

①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292—293页,前揭。

概全”。① 但是究竟我对他的引用如何“偏”离了他的“全”意，他却不提。其实，我七万字长文里引用的一个重要文献是曹维安教授的《俄国史新论》，鉴于曹先生的硕士论文就已经被秦晖在《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一书中大量援用，所以我举他的例子，不至连累他。正是在这本书中，曹先生对秦晖的民粹派观点提出了批评：

> 苏联史学界通常认为，自由民粹派与革命民粹派有根本的区别。自由民粹派是蜕化了的民粹派，他们放弃了反对沙皇制度的斗争，把一切希望寄托在沙皇政府的身上。他们实际上代表了富农的利益，是虚伪的人民之友。沿着这种认识，近年来国内史学界有人更进一步，认为“自由民粹派”既不反对专制，又坚决抵制资本主义，因此实际上既无民主主义又无自由主义而言，故而名不符实，只能称之为“警察民粹主义”。在这里，作者还以革命民粹派的叛徒、君主主义者

① 其具体指控如下：

> 最要命的是，他们如此下工夫批判我，却没有读过我们在这些问题上的基本论著，只看了某一篇文章或几段话就对号入座，慷慨陈词动辄近万言（杨震）乃至七万言（吕新雨），却根本不知道在他们可怜的阅读范围之外我还说过些什么，我的看法根据是什么，甚至根本不知道我的完整看法！
>
> 就以吕先生而论，她的宏文主题是就列宁关于“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思想“驳秦晖”，并从俄国乃至各国农业史的角度展开对秦晖“‘新自由主义’话语在‘三农’问题上的批判”。吕新雨对“主义”的兴趣可以理解，这个“主义”的帽子是否合适也并不重要。奇怪的是吕先生找的靶子却是我那本主要讨论中国农民问题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但她却完全不涉及该书的主要内容：既不涉及“关中模式”也不涉及“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却厉色指责我“隐瞒”了列宁的“土地国有化”言论：“为什么秦晖要刻意隐瞒列宁最核心的观点（按：即‘土地国有化’）呢？这就需要把这种话语落实到中国当下的语境中，因为秦晖需要……”接下来就是一大堆关于秦晖“隐瞒”列宁观点的“作案动机”分析。也难怪，没有这些深文周纳的“动机”分析，只凭她引的拙文数百字怎能敷衍成如此长文？

Л. А. 吉霍米洛夫,用其取代公认的自由民粹派的代表米哈依洛夫斯基,来论证"警察民粹主义"。

笔者认为,上述对自由民粹派的评价,不免失于公正。应该说,以米哈依洛夫斯基为首的自由民粹派不仅是坚定的农民民主主义者,而且是坚定的人道主义者。尽管在巩固村社和抵制资本主义制度问题上他们与沙皇政府妥协,寄希望于政府对农民的帮助,但他们并没有放弃反对沙皇制度的斗争,虽然他们只是进行合法的斗争。①

上述这段话有两个注脚。第一个是1960年的《苏联共产党历史》;另一个正是金雁、卞悟的《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当时读书至此,就知道曹先生的批评对于秦晖来说,并没有意义,曹先生不免太书生气。在秦晖的价值坐标上,谁反对资本主义的普世性,谁就是站在封建反动的"宗法共同体"和愚昧的"宗法农民"的立场上,为此秦晖是不惜与斯大林主义的官方史学站到一个阵营中的,——不过,这也从反面证明了秦晖的理论与斯大林主义其实有很大的共性,不过是头脚倒置的斯大林主义而已,一种僵化的历史阶段论的信徒,自由主义最陈旧的"历史终结论"的演义版。在秦晖的观念里,反对资本主义的俄国民粹派绝没有资格用"自由"这个高贵的词语,对于俄国的民粹派,秦晖是毫不留情进行全盘否定,而且痛恨,——该逻辑与《田园诗与狂想曲》对中国"宗法农民"的决绝否定完全一致,一点都不奇怪。秦晖在不同的场合反复提到佩里·安德森先生与他的谈话。在此谈话中,安德森先生问他是否认可自己是"民粹主义者"?——看

①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361页,北京:中央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

来，安德森先生实在是太缺乏对秦晖的基本了解。自然，秦晖绝口否定："我是很反对民粹主义的，尤其是俄国意义上的民粹主义"，"我认为，在美国的意义上把我称为民粹主义者的话，还是有一定道理的"，——为什么宁愿当美国的民粹派呢？只因为美国已经是"现代化"的资本主义。而苏联和中国的社会主义，在秦晖的法眼里不过是"暴力社会主义"，是前资本主义，是民粹主义复辟，是历史的倒车。

其实，多少涉猎过秦晖书与文章的读者，都会知道他的写作特点是不断地重复自己，从文字、材料到观点，不厌其烦，这一点，很有布道的色彩，——姑且不论学术规范的问题。《田园诗与狂想曲》中涉及俄国、苏联与列宁的部分，基本上都是对《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的概括，而像《土地改革＝民主革命？集体化＝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农民理论的演变与发展》这样的文章不过是这两本书的缩写版，其标题的意思已经很鲜明。所以，想要"误读"秦晖并不容易，——究竟是笔者"歪曲"了秦晖的论点，还是秦晖故意误导读者？之所以没有直接引用《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的另一个附带理由，不过是该书的第一作者标明的并不是秦晖（卞悟）先生。

秦晖要用马克思主义的依附封建观来对抗列宁主义的地主封建论，即用马克思来打击列宁，其真正的现实针对性是中国的土地革命，这才是公开的"非"秘密。其所谓的"关中模式"就是针对此而言的。关中模式可以用三句话来概括：关中无地主，关中无租佃，关中有封建。前两种指的是细碎的自耕农占主导位置，后一种指的是社会黑势力猖獗。秦晖认为无租佃可以推翻官方史学阶级斗争主导的地主封建理论，而黑社会对社会的控制则证明了中国社会在"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封建性：官豪勾结的宗法制。

其实,《田园诗与狂想曲》一书对关中模式的"实证"分析不过只占全书十二章中的两章,其他的部分都是自此基础上对"封建社会"和"宗法农民"这两个部分的理论发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它不过是《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一书的中国翻版,其脚本是同一的,这就是所谓"亚细亚生产方式"。与此相对的则是"美国式道路",即所谓"民主私有化"的资本主义。只有在这个二元对立的模式下,才能理解秦晖对"宗法农民"的痛恨,——这个反农民的"农民学家"的理论。

该书的前半部是"证明封建社会是一个自然经济下的、以人的个性不成熟即人的依附性为特征的宗法共同体",后半部则着眼批判依附性的宗法农民,其对中国农民的主要观点是:中国农民从来没有"革命"性,与英国与美国的农民相比,"中国的封建社会虽然号称'农民革命'最为活跃,但真正的**农民私有者**的运动恰恰从来没有活跃过,中国的悲剧难道不正在此吗?"[①]所以,把宗法农民的造反解释为"革命",就"完全是一种民粹主义的见解";相反,中国农民具有渴求保护的依附性或"反民主性"(第七章)。而第八章的题目则是:"难对付的阶级"及其心态———宗法农民文化的社会整合;第九章的题目直接引用了"农民领袖"张献忠"屠蜀"时的碑文:天有万物与人,人无一物与天——以论证"农民代表即农民利益的体现者同时必然是农民的主子即农民利益的损害者",所以"农民民主主义"与现代民主是背道而驰的;第十章的题目:人性的萎缩与人情的膨胀——农民文化的伦理观探析;第十一章题目:非理性种种——农民思维方式探析。但是,千万不要以为秦晖的理论只是针对传统中国的宗法社会与宗法农民,他真正的针对性是20世纪以来苏联和中国的革命——这些革命不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196页,前揭。

过都是上述意义上的作为“劳动者”的“农民”革命，只是宗法性的体现。这就是该书在行文的时候，不断把俄国、苏联和中国的“案例”交叉对比的原因。第十二章作为全书的总结，顺理成章，“五月花精神”与“美国式”道路成为秦晖展望未来的理论依据，“历史是一面镜子，古典农民与‘美国式农民’为我们的宗法农民社会的改造提供了有益的启示，而我们的民主革命所走过的道路更值得认真反思”，其反思的要点是“自由个性觉醒”，其具体表现是改造农民的“依附性”，而“‘都市里的村庄’中的工人应该是学会‘领导’自己，学会做联合体的自由人而不是捧着赐给的‘铁饭碗’怡然自乐，离开‘组织’便不会走路的依附者”——这正是秦晖“分家理论”的原始版本。

至此，请读者评判，“美国式道路”究竟是否是秦晖“新自由主义”农民理论的基础与核心。《田园诗与狂想曲》已经再版，白纸黑字，关于“美国式道路”的叙述在全书中俯拾即是，秦晖的自我否定除了在大众传媒上欺瞒读者之外，对于真正严肃的读者来说并没有意义。作为80年代“新启蒙主义”的样板文本，它再一次提醒我们的正是90年代以来新自由主义思潮在中国泛滥的思想根源，是如何深刻地植根于80年代，植根于冷战结束的边缘，并且继续以冷战的意识形态在今天蔓延。

通过秦晖《田园诗与狂想曲》中的最后一章中的段落，可以看到“美国式道路”在秦晖心目中的地位及其“分家理论”的来源：

> 许多人往往怀疑中国“传统文化”积淀下“美国式”民主革命能否实现，这种怀疑是有道理的，其实不光中国，中俄等国都曾有过只在“美国式”民主道路上走了第一步（打倒地主）便又吟起了宗法共同体的田园诗的历史。因此，“美国式

> 道路"不仅是对"天然首长"的改造,也是对"平民"的改造。它不仅是要让"掌勺者"放下勺子,更要让群众放弃一切宗法梦幻,在摆脱束缚的同时不要留恋"保护"。……换言之,"美国式"道路必须有文化启蒙,必须破除宗法农民的文化心态,必须有全民族的反思。……过去"美国式"民主革命中途停车固然是宗法农民文化所造成的,但反过来说,我国历史上宗法农民的强大也与我国古典化时代没有走雅典式道路而是走马其顿道路有关,正如俄国农民的宗法文化也与俄国长期走普鲁士道路有关一样。①

秦晖在第一篇批判雄文中,为了证明笔者的文章是"不讲逻辑也不辨真伪地连缀成文",不惜自我否定说:"这个'两条道路'或曰两种'分家'方式的说法在我们的社会转型或经济转轨理论中的确具有重要意义,但在以'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而不是经济转轨再认识)为副标题的此书中,它只是个顺带提及的问题,并不是什么'秦晖新自由主义农民学的核心观点'"、"吕先生最尖锐的质问、也可以说是全部宏文用力点的所谓'秦晖隐瞒'案,除了表明她的无知还能说明什么?"——秦晖到底有没有"隐瞒",事实已经足够清楚。此次六篇檄文,从"隐瞒"笔者书评的存在,到"隐瞒"自己在书稿中的直接表现,用诬陷和谎言来抹杀论辩对手的基本观点,甚至不惜陷自己于自相矛盾之中,秦晖所作所为已经突破了最基本的学术真诚的底线,无论是对读者,还是对他自己。如此不光明磊落,又该叫什么"做派"?"写商榷文章先要了解商榷对象的论述,最起码是了解他关于所商榷议题的论述,这应该是首要而且不难的要求吧"——秦晖自己先请对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377页,前揭。

号入座。

秦晖利用自己“公共知识分子”的身份在大众传媒上仗势欺人，其表现是宣称对手“密集了太多的硬伤，使我驳不胜驳”，不过是“外行”，不具备批评他的资格，以此封口，取消对手的合法性。他拉来了董正华教授的文章作为“专业”例证，却不提及董教授相关的具体观点。他说自己在《田园诗与狂想曲》的再版序言中对笔者长文中“‘几乎俯拾皆是、无穷无尽的常识性错误’略举了些例子以酬其劳”，在此次第六篇题为《后人不能篡改历史》的反驳文章中，再次抄录了不过是同样的指控，据称只是“曾节录仅五百余字的一小段，硬伤就达十多处，真是信口开河，出口就错！”很遗憾，秦晖此次六篇大作专为反驳七年前的拙文而来，为什么不再“节录”一段五百字来“校勘”，或者更多举一些“俯拾即是”的“常识性错误”来教诲对手，而是不惜自己炒自己的冷饭，自己“抄袭”自己呢？秦晖不过是欺负大众传媒的一般读者不辨真伪而已，这一点上，倒是不枉为“公共知识分子”。

董正华教授的文章其实早已拜读。2008 年 6 月我们共同参加在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主办的 “The End of the Peasant? Global Capitalism and the Future of Agrarian Society”学术会议，有幸与董教授相识，我们有激烈的争论，更有友好的交谈。会后，董教授还特意从北京给我邮寄一本英文的复印资料，——这里，也希望借此机会感谢他。学术观点可以求同存异，但是学术研究应该恪守学术原则，则是共识。①

其实，董教授在《关于现代农业发展的两个理论问题》中涉及列宁的“美国式道路”问题上，并没有站在秦晖一边，他并不认为

---

① 我和董教授的主要分歧在于如何理解以家庭模式经营的资本主义农业（美国模式）与中国的小农经济的区别，我认为中国的家庭小农经济不可能走向美国式资本主义家庭经营模式，而董教授则认为这是必由之路。

列宁的土地国有化主张与土地社会化(民粹派的主张)之间是不相容的,即秦晖论证的:列宁在十月革命后转向民粹派的土地社会化主张是政治投机行为。相反,董文认为:"俄国革命阵营中一直有'土地社会化'(即平均分配土地)与'土地国有化'两种土地纲领之争,二者都反对沙皇政府自上而下推行的"普鲁士道路",列宁在理论原则上坚持土地国有化,但是并没有一般地反对平分土地",列宁其实再三说明的是民粹派的土地平分原则包含了最激进的革命因素,——这其实也是本人七万字长文所着力论述的内容。董文指出:

> 十月革命中,历来强调"土地国有化不仅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最高成就',而且是走向社会主义的一个步骤"的列宁,认为土地平均分配也可以是"达到完全社会主义的一种过渡办法"。为什么会有如此变化?根本原因在于,列宁土地问题思想的核心是"走革命的道路",通过农民的革命行动消除农奴主—地主经济,……但由于社会革命党主张土地问题要等待立宪会议解决,反对立即夺取地主的土地,因而它的"社会化"只能停留在纸面上。在左派分裂出来以后,这个党本身也跟临时政府一起被农民革命摧垮了。"土地社会化"是由布尔什维克和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共同实行的。从颁布两个土地法令可以看出: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党与社会革命党在土地和农民问题上的根本区别,不在于国有化还是社会化,而在于要不要支持和组织农民立即起来革命,夺取地主的土地;要不要在实际行动中拒绝"普鲁士道路"。①

① 董正华:《关于现代农业发展的两个理论问题》,载《科学与现代化》,2005年[5],第15页。

这个从“革命”的角度来看待“土地国有化”与“土地社会化”的共识，是符合基本史实的，在这一点上，我和董文并无分歧。而我和秦晖的最大分歧正在于如何理解列宁在十月革命后的转变。列宁在 1899 年《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中认为斯托雷平改革后的俄国地主经济的资本主义已经占有优势，但是在俄国革命爆发后的 1907 年《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中就纠正了这个说法：

> 我们以为资本主义农业成分在俄国已经完全形成了，既在地主经济中（盘剥性的“割地”除外，由此提出了归还割地的要求），也在农民经济中完全形成了；以为农民经济已经分化出了强有力的农民资产阶级，因此就没有进行“农民土地革命”的可能。这一错误纲领的产生，并不是由于我们“害怕”农民土地革命，而是由于我们对俄国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程度估计过高。当时我们觉得农奴制残余不过是很小的局部现象，觉得份地和地主土地上的资本主义已经十分成熟和巩固了。革命揭露了这个错误。①

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正是以这个被革命揭露的“错误”来调整革命的方向，是革命教育了列宁和布尔什维克，而不是相反。但是在秦晖的逻辑里面，这个革命的转变却成为列宁投机革命的机会主义罪证。在秦晖的论述中，上述转变正是列宁倒转历史车轮，变得比民粹主义更“民粹”的表现，以下论述来自《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

---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十六卷，第 255－256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真正的实质并不在于原来对资本主义高估了而现在调低一点儿。真正的原因还是因为需要借助反对斯托雷平改革的村社复兴运动来推动革命,即借助"倒转历史车轮的"运动来推进"社会进步"! 为了掌握这种运动,就不能像普列汉诺夫与孟什维克那样拘泥于旧有的理论,哪怕这些"理论"在逻辑上或"经济学形式"上并没有错,为了掌握这种运动,"借用"民粹派的纲领,甚至于比他们走得更远并反过来斥责他们"背叛了自己的纲领",就势在必行了。①

来回顾一下我在七万字长文中对秦晖的批判,

秦晖在揭批中国"权贵私有化"的普鲁士道路的同时,鼓吹的是"民主"的"私有化"的"美国式道路",但这个以列宁名义命名的道路却恰恰被阉割了列宁所阐述的"革命性"和"国家性",——这在秦晖的表述中是"警察民粹主义";这个立场当然是对列宁的反动,也是对"美国式道路"的反动。为什么秦晖要刻意隐瞒和歪曲列宁最核心的观点呢? 这就需要把这种话语落实到中国当下的语境中,因为秦晖需要论证所谓"民主私有化"就是自由竞争的私有化,在排除了"革命"与"国家"之后,秦晖的理论里还有什么东西剩下呢? 那其实就只有"私有化"了。这样,看上去是反权贵私有化的秦晖却在暗地里为土地的"私有化"主张开辟了道路,问题正在于:这种取消了"革命性"和"国家性"的"民主"的资本主义农业还有可能在中国实现吗? 中国的小农经济可以凭借"自由竞

---

①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291页,前揭。

争”完成自己的资本主义化吗？要能完成，1949年前就该完成了，还要等到秦晖来批判“警察民粹主义”之后吗？这个“民主”的理想除了在秦晖的书房里飞翔，并没有任何现实与历史的安身之处。所以它绝不是什么“民主”的“私有化”，因为“民主”的现实条件和历史条件已经被秦晖取消。

无论从列宁论述的“土地国有化”主张，还是十月革命后列宁推动的“土地社会化“的实践，“美国式道路”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秦晖意义上的“民主私有化”主张，而是铁与火的“革命”。所谓“独立”、“自由”的家庭农场主用吱吱作响的大车把资本主义制度从大西洋岸一直推到了太平洋岸的“美国式道路”，这一点不过是秦晖非历史的想象，——我的长文已经论证了这一点，有心的读者可以移步去读。请问，秦晖究竟有没有“篡改”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论述？上述判断究竟在哪一点上歪曲了秦晖的理论？

总之，一系列阴差阳错使善于利用形势的列宁取得了最后胜利。这既非“必然”，也不是他有什么神通能创造奇迹，而就是他能不拘泥于一切“原则”、最大程度地利用杨震所说的“激进大潮”所致。而这“激进大潮”虽有民粹主义传统为土壤，直接激起这一波的就是斯托雷平改革。自由民主派没有“盲从激进大潮”，他们只是无力抗拒，而列宁又岂止“盲从”，他是主动地抢“潮头”。但这个大潮也并非他所能掀起。在很大程度上，正是斯托雷平造就了列宁。①

① 秦晖：《斯托雷平如何造就了列宁——答杨震、吕新雨（五）》，上海：《东方早报》，2010年12月26日。

秦晖其实是把列宁当作斯托雷平来肯定的,他强调的是十月革命前列宁主张暴力推动资本主义的言论,却抹杀了列宁把斯托雷平改革作为典型的"普鲁士道路"进行的抨击,而列宁的"美国式道路"正是与此对立的。换言之,秦晖表面上用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称号,但是他肯定的却是列宁反对的"普鲁士道路"。简言之,秦晖对列宁的肯定仅仅在十月革命前作为提倡资本主义发展的社会民主党人,十月革命之后的列宁就已经倒向反动的民粹主义,成为历史的罪人,——这就是秦晖对苏联"社会主义"的理解。

其实秦晖已经坦白:"'明目张胆的篡改'在新旧列宁之间完全可能存在,只是吕新雨少见多怪而已。"既利用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名义来论证"美国是民主的典型",又把列宁解释成一个马基雅维利式的权术家,"列宁这种马基雅维利式的做派的确使他后来占尽便宜",打着列宁的旗号来反列宁,秦晖真的不觉得自己在形式逻辑上有问题吗?真的把读者都看成是可以随意愚弄的玩偶吗?

> 列宁在很多方面的确像多数俄国正统马克思主义者那样与民粹派有过决裂,而且他在这方面的理论逻辑还相当彻底。应该承认他的理论素养是很高的。但在现实政治面前,民粹派那种"为了实行主义可以不择手段"的涅恰耶夫精神不仅被他继承,而且还被他发展成"为了权力可以不择手段地改变主义"。①

为今天的目的去篡改历史,则是对前人的亵渎和对今人的愚弄。两者的区别就在于是否尊重事实与逻辑,——这可是秦晖自

---

① 秦晖:《美国式道路与普鲁士道路——答杨震、吕新雨(四)》,上海:《东方早报》,2010年12月19日。

己说的。

好一个后人不能篡改历史！

二、马克思主义"封建观"与秦晖的"分家"理论
——论民主的条件

秦晖声称自己比"新左派"更懂列宁，也更懂马克思。其"马克思主义"封建观其实就是亚细亚生产方式，秦晖认为这一判断是普世的，以下这一表述特别典型，值得推荐：

> 马克思所说的这些特征不仅是相对于资本主义欧洲而言的，也是相对历史上的欧洲，其中包括中世纪欧洲而言的。按这种观点，东方（包括中国）社会在自然经济（农业与手工业的结合）、宗法共同体（没有私有制）和人身依附（普遍农奴制）等前述封建社会各基本特征方面比欧洲中世纪绝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它是一种比封建社会（欧洲的）还要封建的"超封建社会"，或者说是距离私有制、商品经济与人的自由比西方中世纪还要遥远得多的"前封建社会"。这种看法当然并非只为马克思所有，上至黑格尔甚至亚里士多德，下至当代以威特弗格尔为代表的西方"水利社会"论者，市民社会中的西方人或多或少都这样看待东西方差异的，即便在前苏联有过视"亚细亚"与欧洲如"两股道上跑的车"的"两种类型"论者与视"亚细亚"为一较原始的必经阶段的"两个阶段"论者的长期论战，其分歧在实质上也不过是"超封建主义"与"前封建主义"之别而已。①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163页。前揭。

这就是秦晖对马克思主义的贡献,即从理论上总结"马克思主义封建社会观在与东方新式农民运动相结合过程中的发展"①。他把马克思的封建概念与亚细亚生产方式以及东方专制主义进行了嫁接,变成了一个"普世"的封建主义理论,而针对的正是中国以及俄国(苏联)万恶不赦的封建特殊性,从历史到现实。秦晖的意思其实是:我们早就接轨了,只不过不是资本主义,而是封建主义。只不过,不是官方史学的地主阶级论的封建主义,而是亚细亚专制的、人身依附型的封建主义。在秦晖的理论框架下,通过对西欧封建主义的接轨,中国迈向资本主义就应该是一种历史必然,而迈向社会主义,却是历史的错位,这一点其实并非秦晖的独创,正是世界范围内最典型的新自由主义话语在历史叙事中的体现。所以,现在要做的只是扳回到历史的轨道上去,——所谓转轨,即如何让资本主义这种必然性得以实现。翻译成秦晖的话就是:分家已经不是问题,问题是如何分家,此即为著名的"分家"理论,它贯穿在秦晖全部的写作中,也是其历史研究的问题意识。以下夫子自况,也是他在不同地方的相同陈述:

> 就在这时,我国发生了1989年事件。事件后国内外很多人都认为中国的改革将中止,旧体制会全面复辟。但我和金雁都有一种直觉,感到中国改革很可能不会中止,甚至反而会加速,只不过它将出现另一种过程。因为一个温情脉脉的大家庭只要脸一撕破,就不可能再回到原来的样子。子弟没想到家长是如此"不慈",家长没想到子弟会如此"不孝",这个"大家庭"还能维持下去吗?1905年俄国民众本来是举着"慈父沙皇"的像上街的,没想到沙皇以"流血星期日"来回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44页。前揭。

应。1905 年的杜马本是沙皇抬举“忠君的农民”来制衡捣乱的市民，用“亲农民的选举法”搞出来的“农民杜马”，但没想到它变成了“暴徒的杜马”。以后的俄国就再也不是过去的俄国了。于是镇压后的俄国出现了斯托雷平改革。而中国又会怎么样呢？[①]

说穿了，中国的 1989 就是俄国的 1905，中国 90 年代初开始的激进市场化改革不过是斯托雷平改革的中国翻版，它开启了中国资本主义的道路。只不过它究竟应该体现为权贵私有化，还是“民主”私有化而已，——这一点正是秦晖理论中最具欺骗性的地方。

而我对秦晖的质疑也正在此，一个以反对所谓“民粹主义”为基本诉求的分家理论，其实已经丧失实现任何“民主”的条件。前门拒狼，后门引虎，它绝不是什么“民主”的“私有化”，因为“民主”的现实条件和历史条件已经被秦晖取消。按照其逻辑，取消民众参与的“私有化”其实只能自上而下地进行，这就是“民主”或者“公平分家”的涵义吗？秦文中说：“吕先生仇视一切‘私有化’，她因为我只反对‘权贵私有化’而不反对‘民主私有化’而对我大张挞伐”，[②]这样的言语除了混淆视听外，并没有真正面对我的问题，即“民主”或“公平”的历史和现实的前提和条件究竟是什么？

秦晖的分家理论喜欢讲“亲兄弟明算账”，但这是有条件的：

“父子经济”时代有名无实的委托代理关系，在转轨时代

---

① 秦晖：《有趣的“左右夹击”——答杨震、吕新雨》，上海：《东方早报》2010 年 11 月 21 日。

② 同上。

需要名实相符合。不是吗？只有通过经济民主实现公正地"退出"后，那时才能形成"亲兄弟，明算账"的正常交易秩序。

因此，一位转轨经济学家曾经说过："民主国家无论以怎样的价格向无论什么人出售国有资产都是合法的；而不民主的国家无论以怎么的价格向无论什么人出售国有资产都不合法"。这话是过于极而言之了，但从逻辑上讲不能说没有一点道理。其实应当说，民主国家也远不是无论怎样出售公共资产都合法，但公共资产"退出"的合法性有赖与名实相符的委托代理关系，即有赖于公共选择或曰有赖于民主(哪怕是间接民主，但不能是"替民做主")，则是千真万确的。① (这里用引号引证的"转轨经济学家"的话，既无名字，也无出处，原文如此——吕注)

所以，我们可以明白国企被私卖的过程中，为什么被扫地出门的工人与管理层成不了"亲兄弟"、无法"明算账"？因为他们不属于"民主国家"的公民，他们只是专制社会具有奴性的宗法"臣民"：都市里的农民，——所以需要迫使他们失去父权的保护，是为了让他们"实践自由"，为自己"做主"。国企改制其实从1979年就已经开始，到80年代之后大力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劳动合同工制度，砸烂铁饭碗，大批工人下岗失业，工人作为企业主人的地位已经荡然无存，从制度上已经丧失了表达意志的可能。这个打破大锅饭的过程在"分家理论"的倡导者眼里是历史的必然，是对"都市里的村庄"的现代化改造，改革正是首先要从这种必要的"整顿"开始：即必须用对苏联的《马钢宪法》的某种程度的恢复来

① 秦晖：《破解"卖方缺位"的悖论——国有资产如何公正地"退出"?》，见《实践自由》，第100页，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4。

代替《鞍钢宪法》，后面的故事就是：

> 在大中型国有体制的改革中，一般来说，工人都处于被动的局面，是缺少主动性的。原因就在于工人的处境和农民不同，他们摆脱束缚是要失去保护的，而且通常摆脱的束缚不多，失去的保护却不少。①

读过《田园诗与狂想曲》的读者对这样的叙述应该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中国的宗法农民以及国企中作为“都市里的村庄”中的工人之所以需要被改造，就在于他们不愿失去保护，宁愿做农奴。看来，秦晖也是愿意承认工人阶级并不喜欢“分家”的。不过，按照秦晖一贯的逻辑，这种给你“自由”却不愿“实践”，反而需求国家“保护”的心态不过是奴性（或者是封建性）的体现——只是这次的“启蒙”针对的是当代中国的工人阶级。既然毛泽东时代是封建专制主义，国企不过就是封建堡垒的体现，所以如他美妙的书名《实践自由》所提倡的，私有化的市场经济才是唯一的自由之路。但是，这里的悖论是：既然你是不民主的国家，你怎么“分”都是非法的——那么，不民主的国家怎样才能民主呢？答曰：私有化。私有化如何才能“公正”实现呢？答曰：民主化或曰“公共选择”；民主化或曰公共选择如何实现，回到开头——很妙，秦晖的理论成了咬自己尾巴的叭儿狗。因此，他的理论无法解释为什么苏联和东欧转型中同样出现瓜分国有资产的寡头集团。

其实，民主化与私有化究竟鸡生蛋还是蛋生鸡，都无关紧要，紧要的是，经过这一场“肉食者”的游戏，无论是“民主”还是私有，

---

① 秦晖：《转轨经济的比较研究——凤凰卫视第84期世纪大讲堂》，见《实践自由》，第79—80页，前揭。

已经和"摆脱了束缚"的下岗工人们没有干系了,这里的"民主"私有化不过是骗人的空心汤团。再来温习一下《田园诗与狂想曲》中的此种论调吧:

> 因此,"美国式道路"不仅是对"天然首长"的改造,也是对"平民"的改造。它不仅是要让"掌勺者"放下勺子,更要让群众放弃一切宗法梦幻,在摆脱束缚的同时不要留恋"保护"。①
>
> 他们要想得到保护,就必须接受束缚,而他们若要摆脱束缚,便不能迷恋任何外在的保护,而必须按"人不靠己,天诛地灭"的人生哲学生活。他们要么成为同时摆脱了束缚和保护的两种意义上的自由人,要么就不能获得任何自由。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及个人自身的发展没有完全达到新的自由人联合体时代以前,这是个铁的逻辑!②

好一个铁的逻辑!这就是秦晖"唱"导的"民主"的前提和条件。

只是,这样"民主"私有化的"启蒙"之歌似乎并不是唱给工人听的,那么秦晖的"分家理论"到底是唱给谁听的呢?到底是谁愿意"分家"?"失去保护"的工人阶级究竟在什么意义上才能够有效地反对"大家长独霸家产而把子弟们扫地出门的方式"?既已经从制度上取消了工人们的平等地位,"掌勺者"独霸已经是必然,反"掌勺者"的理论正是以此强化了这一霸权秩序。"宪政民主"是可以建立在"大家长"与"子弟"们实质性的阶层等级制度上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377页,前揭。
② 同上,第132—133页。

的吗？这个理论的前提恰恰是要抹杀革命所奠定的社会主义追求平等的性质，其逻辑悖论不过以另一种“专制”作为所谓“宪政民主”的前提。除了强占一个道德制高点外，这样的理论实质上正是对“权贵私有化”最大掩护。

明了这些道理，可以来看秦晖骇世惊俗的如下说法了：“给城市贫民兴建贫民窟的权利，也是一种告别过去对贫民‘既不给自由，又不给福利’的可取做法 。”[①]贫民窟体现了自由和“正福利”，而传统的社会主义住房制度和今天的廉租房和保障房制度都不过是“负福利”——这样的理论的确需要结合秦晖的“启蒙”思想和历史观才能够充分理解，据称这就是为农民说话的知识分子良心的体现。只是秦晖为之积极建言的深圳市政府至今仍不肯采纳这样的美好主张，怕是辜负了这片春风最早吹绿的城市。

1993 年八届全国人大一次全会通过的宪法修正案，“国营经济”和“国营企业”分别修改为“国有经济”和“国有企业”，在很大意义上是把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企业性质转变为类似西方国家的国有企业，即所有权是国家，委托给私人经营或者出售。按照温铁军先生的观点：如果有所谓“国家资本主义”的话，应该从这个时候算起。[②] 至 2004 年，郎咸平起而质疑中国的国企改制，抨击国有企业的私人“保姆”变成了主人，导致国有企业的产权恶意变更，国有资产大量流失。对此，秦晖的高论如下：

> 郎咸平谈到的“保姆弄走了主人的财产”，实际上就是我 11 年前提出的“掌勺者私占大饭锅”的问题，也就是我六年前提出的“看守者交易由其看守但非其所有的财产”的问题。

---

① 姜锵：《清华大学教授秦晖建议深圳率先兴建贫民区》，《南方都市报》2008 年 4 月 14 日。

② 2011 年 7 月 24 日北京，笔者与温铁军教授的谈话。

其实,两年前中国一些“左派”对当时政策的批评:“崽卖爷田不心痛”也是一种不错的比喻。但问题在于: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情况?这实质上就是问:为什么“主人”制约不了“保姆”?为什么做饭、吃饭者制约不了掌勺者?为什么所有者管不住“看守者”?为什么“崽”根本不把“爷”当回事?

这可以说正是全部问题的核心!解决不了这个问题,哪怕你对“保姆”、“掌勺者”、“看守者”和“崽”的如此行为再骂得厉害又管什么用?而所谓“保姆”、“掌勺者”、“看守者”和“崽”其实按人们更常讲的一个词,就是“公仆”,以上所有这一切疑问,都可以归结为:为什么国民这个“主人”制约不了他们的“仆人”?①

但实际上,郎咸平所说的“保姆”和秦晖所说的“掌勺者”是完全相反的两个概念,其逻辑起点根本不同。郎咸平认为新自由主义影响下导致国有资产流失,是以国有资产属于作为主人的“国民”为前提的。而秦晖的前提认定:所谓“国民”不过是空洞的“宗法农民”,是专制名头下的民粹主义的根源,是首先需要改造的对象,国家作为掌勺者必然是专制的家长。国有资产本身就是原罪,国资私有化才是唯一的民主之路,“民主”只能来自“私有化”,——秦晖所代表的这一类主流观点其实正是中国出卖国有资产的前提,即权贵私有化的前提。它已经预先排斥了所有可能的实质性民主,“民主”已死,那么剩下的只有私有化,它除了是权贵私有化,还能是什么?这样,高唱“民主”的“私有化”论调正是现实中“权贵私有化”的前提,没有这样美妙的“民主”论调为挡箭

① 秦晖:《“郎咸平旋风”:由“案例”而“问题”而“主义”》,《南方周末》,2004年9月9日。

牌，任何意义上的国企私卖根本就不可能。

而所有这些主张据(秦晖)说都与“新自由主义”无干：因为没有任何“自由主义”会喜欢“权贵私有化”。秦晖辩白说，他的“民主”私有化方案是要由“公开拍卖”这些“公共选择程序的民主私有化”。但是，为什么按照这些“民主”原则“分家”的俄罗斯和东欧的转轨却并不成功？模仿一下秦晖的提问：为什么有了宪政民主这个“自由”的保证却仍然制约不了转轨中寡头们的“权贵私有化”？秦晖的回答不意外，这是因为“内部人私有化”的问题依然没有解决，为什么实行了“宪政民主”的“私有化”却依然解决不了“内部人”问题？因为他们的改革(改造)还没有到位，民主得还不够，法制得还不够，只要继续沿着历史“进步”的轨迹“改”下去，普世道路必然实现。

这种回答一点都不新鲜，把俄罗斯休克疗法的灾难归罪于政府的腐败和对改革的决心不够，这正是国际上保守的新自由主义右翼的典型观点。[1] 不仅如此，因为新自由主义总是要寻找自由市场的样板国家，“后苏维埃国家转向自由经济失利促使新自由主义者另寻实行新新自由主义的成功故事，以树立可让其他国家效法的榜样”，这样的做法并不稀奇。

> 保守派新自由主义者对东亚债务危机的反应完全是一副投机嘴脸。这些陷于危机的国家就在几周甚或数日前还被他们赞誉为自由市场的成功故事，危机发生后，他们便斥之为腐败透顶的‘戚友特权的资本主义’(crony capitalist)体制，亟需全盘改造成自由市场。国际货币基金会(IMF)和深

---

① 马丁；哈特—兰兹伯格、保罗·柏克特《中国与社会主义——市场改革与阶级斗争及评论》，杜继平、林正慧、郭建业译，第8—9页，《批判与再造》，2006。

> 陷危机的政府听从了这个建议,在已经萧条并债务累累的经济体中实施了贬值、金融财政紧缩和混乱的私有化规划。一直要到了类似后苏维埃振荡疗法的灾难已露出苗头,他们才稍稍收手(而大部分有厚利可图的东亚企业却被外国投资家给收购了)。[①]

其实,无论是把"民主"私有化的失败归结为"裙带资本主义"还是"权贵资本主义",其前提都是预设了一个非历史和非现实的"好"资本主义和"好"民主的模板,如果你没有达到,不是那个图景不好,而是你做得不够好,——你永远都不够好,这样削足适履的"普世"理论确实可以东方不败,西方也不败,——这就是秦晖作为媒体公共知识分子成功的秘密。

秦晖喜欢讲"道路",好民主与好资本主义是以"雅典道路"和"美国式道路"来命名的,对立面是"马其顿道路"和"普鲁士道路"。作为秦晖"分家理论"的历史来源,除了这个所谓"美国式道路"之外,尚有"雅典(罗马)道路"。和"美国式道路"一样,秦晖"雅典(罗马)道路"的理论预设总是一回到具体的历史语境里就破产。"美国式道路"的问题,我的七万字长文已经讨论,不再赘述。秦晖所谓"雅典(罗马)道路"与古代福利国家的问题,将另文处理[②]。

三、赫鲁晓夫与勃列日涅夫时代的农业问题
——苏联"美国式道路"或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的失败

最后来看秦晖揭批的本人文章中的"硬伤"问题。其关键在

---

① 马丁;哈特—兰兹伯格、保罗·柏克特《中国与社会主义——市场改革与阶级斗争及评论》,杜继平、林正慧、郭建业译,第9页,《批判与再造》,2006。

② 见本书"'亚细亚专制主义'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之辩"一章。

于，斯大林之后的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时代，苏联农业的状况究竟如何？这里，我与秦晖的最大分歧在于究竟如何理解赫鲁晓夫及其之后苏联农业改革的问题。

秦晖指出了笔者的一个笔误，“赫鲁晓夫执政70年代”，其中漏掉了“之后”二字，本是对应前面的斯大林“之后”。但是，秦晖却一口咬定，这不是笔误，而是“外行”的证明，即根本不知道70年代是勃列日涅夫执政！笔者原文其实应该如下：“斯大林**之后**的赫鲁晓夫执政以来，实行了一系列针对斯大林模式的放权让利的农业改革，但正是在赫鲁晓夫执政**之后**的70年代，苏联再度出现严重的粮食匮乏”，前一段落讨论的是斯大林模式“之后”并没有解决苏联的粮食问题，这里讨论的是赫鲁晓夫执政十年的放权让利“之后”（即勃列日涅夫时代），苏联的粮食问题变本加厉。如果我认定赫鲁晓夫执政是七十年代，同一段落中为什么要谈1963年的问题？1963年从何而来？难道是从斯大林时代来？秦晖的指控怎么不顾及原文的基本逻辑呢？

1963年，即赫鲁晓夫改革后期，苏联粮食出现严重危机，导致苏联第一次不得不进口西方的粮食；至勃列日涅夫时代，则恶化为长期依赖粮食进口，成为“净进口国”，这本来是苏联农业史的基本共识。我的文章中说得很明白，“赫鲁晓夫不得不恢复战后早就停止的凭卡制度，苏联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从国外进口大量粮食”，而“1973年苏联在历史上第一次成为粮食净进口国”，——很清楚是两个不同的阶段，进口粮食与粮食“净进口”本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其实，本段的行文逻辑是按照赫鲁晓夫时代到勃列日涅夫时代的顺序，综合起来先讨论粮食问题，再讨论农业生产问题的。而上述两条资料来源于《苏联兴亡史论》中两个完全不同的章节，即第十九章：赫鲁晓夫时期——苏联历史上的第一场改革，和第二十章：对苏联走向衰亡起着重要作用的勃列日涅夫时

期——两个时期划分得非常清楚。

而秦晖却斩钉截铁地认为：

> 错！赫鲁晓夫时代苏联粮食有出有进，但一直是净出口。正如下文所言，苏联粮食净进口是出现在赫鲁晓夫下台后。而且即便到那时咱们抓住这净进口说事也是偏见。1970年代苏联大量进口粮食是不假，但那时苏联人均产粮、尤其是人均用粮水平与斯大林时期相比，更不用说与我们相比要高出多少。

秦晖在这里故意混淆我在文章中说的两个不同的“第一次”，即第一次进口粮食的赫鲁晓夫时代和第一次成为“净进口国”的勃列日涅夫时代。但事实是：我从来没有在文章中说赫鲁晓夫时代粮食是“净进口”，因为我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史料，——秦晖完全是无的放矢。

在秦晖的逻辑里，讨论赫鲁晓夫时代有农业危机，就是“反修”话语：

> 这是典型的“反修”时代语言：说什么赫鲁晓夫的农业比斯大林搞得差，而我们则比斯大林、当然更不用说比赫鲁晓夫搞得好。开的什么玩笑？按西方国家的标准看，苏联农业的确糟糕，赫鲁晓夫时代亦然。但说赫鲁晓夫时代比斯大林时代乃至中国改革前更糟，无论西方还是苏联，包括苏联解体后以揭丑为能事的年代，都从未有过这种说法。这种神话只出现于“反修”时代的中国。

但是，本人文章里根本没有把苏联农业与中国农业进行任何

比较叙述，也根本没有比较赫鲁晓夫与斯大林时代的农业孰好孰坏，我只是根据史料指出：赫鲁晓夫时代出现过严重的农业危机——以上指控完全凭空虚构。我的基本立论是：从斯大林时代到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时代，再到戈尔巴乔夫时代，苏联从来没有真正解决好粮食和农业问题！

赫鲁晓夫时代究竟有没有发生粮食危机，究竟有没有进口大量的粮食，只要查一下维基百科的赫鲁晓夫英文词条，就可以看到清楚的解释：

> 1962年6月，食品价格上涨，特别是肉类和黄油（上涨25—30%），这导致公众不满。在苏联南部诺沃契尔卡斯克（罗斯托夫地区），不满升级为罢工和针对当局的动乱。军队向手无寸铁的示威者开枪镇压，抗议活动被扑灭。根据苏联官方记录，22人被打死，87人受伤。此外，116名示威者被判有罪，其中7名被处决。关于抗议和屠杀的信息在苏联被严密封锁，但是却通过地下出版物扩散，这摧毁了赫鲁晓夫在西方的声誉。
>
> 1963年，干旱打击了苏联。谷物收成从1958年高峰的134,700,000短吨（122,200,000吨）跌落到107,500,000短吨((97,500,000吨)。短缺导致了购买面包的长队，这一最早从赫鲁晓夫开始延续的状况。在不得不从西方购买粮食，或者面对不断蔓延的饥饿的选择中，赫鲁晓夫耗尽了国库的硬通货，花费了部分黄金储备用来购买谷物和其他食物。（笔者自译，http://en.wikipediec.org/wiki/khrushchev）

有趣的是，这一段叙述在“后”反修时代的中文维基百科里却消失了。秦晖也许会说，英文维基的“反修”话语不过是“冷战时

期西方的渲染”,那么我们来看俄罗斯人自己怎么说。

根据《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中的披露,其实在1961年赫鲁晓夫想使农业发展的企图已经“无功而终”,1961年的谷物收成是近五年中最低的。秦晖反驳说:赫鲁晓夫接任后如果粮食报酬连续十年“逐年减少”又没有别的报酬,农民还能活下来吗?赫鲁晓夫的确热衷于提高农产品收购价,但是我们要看前因后果。1961年赫鲁晓夫实行货币改革,国家与合作社贸易中确定的价格是:国家用一个新卢布代替十个旧卢布,——这导致农民用非市场的方式抵制,即大量减少对城市居民的副食品供应。在纸币贬值,物价上涨的情况下,赫鲁晓夫于1962年决定采取经济措施刺激农产品的生产,即把肉类价格提高35%,油类提高25%,这也属于秦晖歌颂的:“(赫鲁晓夫时代)在提高收购价和扩大自由交易比例方面还是有可观进展,集体农庄售粮的积极性也有所提高。”

但是,按下葫芦起了瓢,这样改革的直接后果就是上述维基百科提到的诺沃契尔卡斯克工人大罢工。工人们喊着“肉!肉!提高工资!”并且写下了“把赫鲁晓夫当肉!”“打倒赫鲁晓夫政府”的口号。工人们的游行遭到了武装镇压,23人被打死(比维基百科说的多一人),87人受伤,其中三人因伤势过重而死亡。116人被捕,其中14人受审判,7人被判处死刑,其余被判处十至十五年监禁,——这一事件成为赫鲁晓夫垮台的严酷标志。该书给这一章的标题正是:“把赫鲁晓夫当肉!”

接下来的故事轮到了1963。在《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中,特别为1963年开辟了一章,题目为“1963年的黄金面包”:

1963年收获一亿零七百五十万吨谷物,也就是比1962

年几乎少了三分之二。国家在谷物生产上滑倒了1955年的水平。因为立即就限制用谷物喂牲口,所以就开始宰杀牲口。结果肉类生产是增加了,而挤奶量下降到六千一百二十万吨,即低于1959年的水平。赫鲁晓夫保证国家肯定能解决粮食问题,在肉类、牛奶和油的生产上按人口平均能轻易地超过美国,现在这话就站不住脚了。

用A·阿朱别伊的话说:"1963年开始感觉到……面包供应断断续续。为这事写的信像潮水般涌向报社"(《消息报》)。……作家诺索夫写道:"1963年秋天面包厂停止了计划中的长面包和圆面包烘烤,糖果车间关闭。白面包凭盖了章的证明只供给某些病人和学前儿童。"面包商店里规定只能限卖手头拿的面包,卖的也只是灰不溜秋的长面包,这是掺了豌豆做出来的。

阿朱别伊写道:"赫鲁晓夫提议(也许,这是明智的)某个时期用票证,以制止人们用粮食喂牲口。但是事关威信的想法占了上风。决定从国外购买一些粮食。"买了九百四十万吨谷物,也就是每年总收成的10%。购买谷物靠的不是那时收入还不怎么多的石油和天然气,而是黄金。相当一部分吃掉的面包是黄金换来的。①

事实上,1963年的农业失败,正是赫鲁晓夫的滑铁卢之战。赫鲁晓夫上台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在粮食上的成功来源于大规模垦荒,其粮食产量的一半来自新垦区。② 但是这却是靠"粗放型

① (俄罗斯)叶梅利亚诺夫:《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张俊翔、石国雄译,第671—672页,南京:译林出版社,2009。

② N.E泽列宁:《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初的苏联农业政策》,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140—141页,前揭。

增长",当时的农业部长后来评价说:"50年代中后期,当我们可以向农业投入大量精力和资金的时候,他(赫鲁晓夫)把赌注押到了大规模开垦荒地上面,当然,这样做见效很快,成果也很显著,但从长远来看,明显是个错误的决定。……更为致命的是农业领域发生了'战略性转变',转向了粗放型增长,而我们的计划是要转为集约化农业。"①即便如此,至1960年底第六个五年计划也并没有完成既定的粮食指标,1965年收获的粮食甚至少于1960年。②可以想见的原因,新垦地带来了环境生态平衡的问题,垦荒后期大量土地被风沙侵蚀,而赫鲁晓夫却不允许休耕。

赫鲁晓夫农业改革的重要一章是对"美国式道路"的迷信而大力推广玉米种植,作为发展畜牧业的经验,结果却以失败而告终。1955年苏共中央一月全会上,他在《关于增加畜牧业产品生产》的报告中,就极力鼓吹美国用扩大玉米种植来增加畜牧业的经验。③ 这一年他派遣代表团去美国衣阿华州玉米带考察,被衣阿华的大农场主罗斯韦尔·加斯特(Roswell Garst)游说去参观他的大农场。结果是这个衣阿华玉米商后来成了赫鲁晓夫的座上宾,多次访问苏联,还卖了4500吨玉米种子给苏联。④ 赫鲁晓夫1959年轰动世界的美国之行中,去戴维营与艾森豪威尔见面之前,特别去衣阿华州加斯特的大农场做客并讨论玉米种植问题,加斯特和赫鲁晓夫手拿玉米棒子的电影镜头和照片一时间传遍美国。⑤ 但是,强力推行玉米种植的结果是:玉米并不适合在苏

---

① (俄罗斯)叶梅利亚诺夫:《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第328—329页,前揭。

② 同上,第506页。

③ 陆南泉:《苏联经济体制改革史论(从列宁到普京)》,第169—17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④ 英文维基赫鲁晓夫的农业政策:http://en.wikipedia.org/wiki/Nikita_Khrushchev#Agricultural_policy

⑤ (俄罗斯)叶梅利亚诺夫:《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第541页,前揭

联推广，产量不高，其经济效益比其他饲料作物要差，而且扩大的玉米种植挤掉了冬小麦种植的面积，影响了谷物的增产，这导致他的畜牧业发展计划严重受挫。其标志性事件是，梁赞州的党委书记为了迎合他的畜牧业要赶超美国的壮志，虚报指标，为此梁赞州所有的牲畜都送去屠宰，并且在全国采购肉来完成任务，还是远远完不成指标。欺诈败露，该党委书记自杀，这一事件成为著名的丑闻。[①] 开垦荒地运动与强制扩大玉米种植面积，都是赫鲁晓夫在苏联推行现代化"美国式"农业道路的体现。

其实，我在长文中对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时代农业问题资料的有限援引并非本人杜撰，而是来自于《苏联兴亡史论》这部由中国资深的苏俄经济史研究专家和苏联问题专家陆南泉、姜长斌、徐葵等教授领衔担纲的著作，属于国家重点课题。也许是因为我的引用（对此，我很抱歉），秦晖高调指控该书的硬伤"比比皆是"。

秦晖的证据来自苏俄史研究前辈刘祖熙教授给人民出版社的函，说该书把沙皇的顺序弄错了，"还出了尼古拉三世的笑话"，但是却不给出这封函的出处，也不给出该函的具体内容，——读者无法验证，这样的做法已经很不"学术"。但即便有上述细节问题，从逻辑上讲，对于这部六十余万字的集体著作来说，完全可以通过修订来不断完善，而不应该成为全盘否认该书学术成就的证据。

其实，秦晖应该直接引用前辈学者高放教授在2003年的书评《从斯大林功过看苏联兴亡——评〈苏联兴亡史论〉》[②]，该书评已经用专门一节指出了该书的欠缺与差错，包括尼古拉三世的失

---

① （俄罗斯）叶梅利亚诺夫：《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第582—584页，前揭。

② 高放：《从斯大林功过看苏联兴亡——评〈苏联兴亡史论〉》，《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2003年第1期，第85—88页。

误。但是这并不妨碍作者得出这样的结论:"全书洋洋洒洒六十五万余字,给人敢立新论、耳目一新的震动",是富有创新之作,——这样的结论大概是秦晖不予引用的原因吧。另外的代表性书评是郑异凡教授《一代兴亡 从头评说 ——读〈苏联兴亡史论〉》[①],郑教授指出该书2004年再版的时候已经接受一些专家学者的意见,修订了某些不准确的说法。尽管郑教授也提出了一些不同意见和批评,但是对于该著作的学术水准是肯定的,"从总体上说,在苏联剧变问题研究上,我们听到了颇有分量的、较为系统的另一种声音。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史论》把我国苏联剧变的研究推进了一大步,是一部值得关心苏联剧变的人士一读的学术著作,当然,我这样说,并不是认为这本书已经解决了人们的所有疑惑,也不是说本书已经十全十美。"这些都属于正常的学术批评。笔者本人也对该著作的一些论断持不同意见。从学术界的评价来说,2009年北师大世界史研究中心主任张建华教授在《国内学界近三十年俄国史研究之思考》[②]的总结文章中,把该书与曹维安教授的《俄国史新论——影响俄国历史发展的基本问题》等书并列为新世纪以来的代表性著作。但是秦晖自视甚高的《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性之路》一书,却并没有被提及。这些学术界的评判,应该可以给我们一些参考。

对于真正的学术批评,应该虚心接受,这是基本的学术原则。但是利用学术批评来扣帽子打棍子,则是另当别论。

现在来看秦晖涉及到1963年问题对我的"校勘"。请注意这里面藏着的玄机:

---

① 郑异凡:《一代兴亡 从头评说——读〈苏联兴亡史论〉》,《俄罗斯研究》2004年3期,第88—93页。

② 张建华:《国内学界近三十年俄国史研究之思考》,《理论学刊》2009年1期,第107—109页。

1963 年粮食产量甚至不到战前的一半。(天下奇谈！整个这段话几乎句句硬伤,错得让人不忍卒读。本来,吕新雨对苏联史可以说是一窍不通,她这段话出注说是引自《苏联兴亡史论》第 562—563、634—637、694—698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但是这本书虽然号称“国家重点课题”,又是由专出“官书”的中国第一号出版社出版,却偏偏硬伤极多,行内人早就指出它连俄国沙皇的顺序都颠倒错乱,还闹出了“尼古拉三世”的笑话[参见北大刘祖熙教授致人民出版社函]。而就在吕新雨引用的这几页里,非专业人士也应该能看出的硬伤也比比皆是[例如“1954—1959 年间,苏联农业产值以平均每年 70%的速度增长”,我的天！连续六年几乎每年翻一番！还是农业！诸位看官你们相信么?

如果读者没有被秦晖非凡的“修辞”惊呆了的话,可以看出这里有两个史料问题。一个涉及到 1963 年的粮食产量,一个涉及 1954—1959 年的苏联农业产值。但其实,我的文章仅仅涉及第一个问题,即 1963 年问题。**而 1954—1959 年苏联粮食产值问题,我的文章里根本就没有涉及！**既然与我的文章无关,怎么怪罪于我呢？秦晖的发明是找到我的引证涉及的页数,然后声称:“就在吕新雨引用的这几页里,非专业人士也应该能看出的硬伤也比比皆是”,让读者误以为:首先,这里有“比比皆是”的硬伤;其次,这些“硬伤”都是我文章里引用的。事实是,秦晖费尽心机找到的两个“硬伤”,其中一个与我的文章毫无关系。

来看这个与我文章有关的“硬伤”。

我在文章中引用《苏联兴亡史论》中关于 1963 年粮食产量不到战前的一半,经秦晖查对,应该是分得的粮食报酬不到战前的一半,是我引证疏失,就此而言,也仅此而言,我欢迎秦晖的教正。

但是,既然明知道是引证疏失,并非有意,又何以得出秦晖的所谓"信口开河完全不顾原文"、"凭空捏造"的结论呢?正是本着对学术负责的态度,我对所有的资料来源都给出了出处,以方便核查。如果引用有误,自然应该改正,但这和"凭空捏造"是一回事吗?相反,秦晖文章在引证时却常常不给出处,该作何说?何况,集体农庄作为劳动报酬的粮食与粮食总产量之间是高度关联的,我的基本事实判断并没有错,即赫鲁晓夫的农业改革到1963年的确出现了严重危机,粮食比1962年减少了三分之二。相比较于秦晖认定凡说赫鲁晓夫时代农业有危机就是"偏见"和"反修"话语,——就这样的判断而言,究竟是谁更"错"!

既然秦晖查明了事实,即1963年农民所得粮食报酬只有战前的一半,为了避免读者因此得出悲惨的结论,秦晖辩护说,但这并不意味着农民生活不好,因为他们还有粮食以外的报酬,他们有货币化报酬!"苏联集体农庄庄员报酬的货币化本身也是一种进步","(1963年)苏联集体农庄庄员报酬的货币化程度已经大大高于战前,该年庄员包括货币的总报酬按西方标准的确很低,但仍高于丰收与正常年景的此前三年"。但事实是,1958年集体农庄一个人每日的劳动报酬所得货币与实物报酬合计为1.56卢布,五年后的1963年,增加到1.89卢布,五年期间一共增加36戈比,即一个人每日的劳动报酬每年增加7戈比,①这就是秦晖为赫鲁晓夫农业改革辩护的"进步"——七戈比。

再来看秦晖校勘出的另一个所谓"外行话":

> 国家大幅度增加对农业的投资,对农业进行大量的财政补贴,但是农业产值却不升反而大幅下降(又说外行话了!

---

① 陆南泉:《苏联经济体制改革史论(从列宁到普京)》,第234页,前揭。

苏联农业的确是效率低下，你可以说是增长率下降，乃至趋于停滞，但是说产值下降、甚至“大幅下降”又是信口开河了。苏联农业产值按可比价格计，战前最高值是四百九十三亿卢布，赫鲁晓夫时代的1961—1965年平均为八百二十八亿卢布，勃列日涅夫时代的1976—1980年平均为一千两百三十七亿卢布[A. M·普罗霍罗夫：《苏联百科手册》，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88，第261页]，这是“大幅下降”?!）

我这句话的依据来自以下资料：“农业连续多年的不景气，给苏联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带来了严重的影响，它越来越成为经济增长率下降的重要因素之一。例如，1979年谷物产量与农业产值分别比上年下降26.4%和3.1%，这使得当年的国民收入增长率下降为3.4%。”①请问农业增长率会下降，农业产值为什么不会下降？这里，秦晖其实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游戏：我说农业产值下降是指在勃列日涅夫时代，但是秦晖却把战前和赫鲁晓夫时代的数据拿来比较，从而得出苏联农业产值是上升的，所以吕新雨又“信口开河”说“外行话”了！好吧，举一个今天中国的例子，温铁军教授曾在2001年指出：

去年末中国粮食总产值下降9.9%，产量减少960亿斤。这是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不仅是理论界，决策界也很担心。②

秦晖是否要把前民国时代和前毛泽东时代粮食总产值的数

---

① 《苏联兴亡史论》，第636页，前揭。

② 温铁军：《“十五”时期中国农业问题及政策建议》，见“三农中国”网站（http://www.snzg.cn/article/2006/1029/article_163.html）。

据拿出来比一比,以证明我们的农业总产值不可能下降?大家尽可放宽心!

整个这小节还充斥着逻辑和常识上的硬伤。例如吕新雨既责怪苏联集体农庄卖粮太多,实物(粮食)分配率低,又责怪它没有实行"按月支付报酬"。她竟不知道只有货币报酬才便于实行月薪,在实物分配时代粮食哪有"按月支付"的?吕新雨显然从未当过农民,不知道我国的人民公社当年只有"年终分配"和多熟制地区的"夏收分配",我插队时农民羡慕供销社职工的说法就是他们可以"月月添熟"。而苏联农民当时未普遍实行月薪制,也恰恰是因为"作为劳动报酬的粮食"实物分配比例还不够低,货币分配的比例不够高。

这一段指控很无理,根本不顾基本的史实。赫鲁晓夫为了实现农业的工业化管理,改革了集体农庄年终分配制度,1956 年苏联决定实行按庄员在公有经济中所做的全部劳动日发给预付款制度,即年初以卢布对劳动日单价进行估算,然后按月预支报酬,到年终结算。预付款由货币与实物两部分构成。集体农庄建立滚存的货币基金和粮食储备。预付基金来源于 25%的农产品销售收入和 50%的采购预付金,苏联银行对这两项来源列入特别往来账务,以保证兑现。① 从 1957 年起,集体农庄逐步改行货币形式的报酬,1960 年货币在苏联农庄报酬中的比重达 62%。② 作为历史学家的秦晖怎么可以用他在中国"当农民"的经验就"推断"苏联的历史呢?这个制度是否成功,另论。但是这个改革本身却

---

① 陆南泉:《苏联经济体制改革史论(从列宁到普京)》,第 165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149 页。

是基本事实。何况，他有意无意遗忘了自己刚刚用货币化报酬为赫鲁晓夫辩护，竟然如此自相矛盾。

秦晖否认赫鲁晓夫时代农业出现凋敝，是因为：

> 农业生产率越高，所用劳动力越少，在吕先生看来就越是证明"农业凋敝"，照此看来生产率最高农民最少的美国农业当然比苏联更"凋敝"得多，而我国改革前80%的劳动力搞饭吃还解决不了粮食供给，当然就是"农业繁荣"之证了。

以上驳论针对的是本人如下叙述："农庄庄员不得不大量流入城市去谋生，有的州的集体农庄有劳动能力的人在七年的时间几乎减少一半，这正是由于农业凋敝而产生出的'民工潮'。"事实究竟如何？来看俄罗斯农业专家给出的这一段材料，可以与《苏联改革兴亡史论》的材料互相印证：

> 50—60年代之交，随着农业改革的空转，违背1953年九月全会的原则，农村居民尤其是青年人向城市的流动在加强。农村人实质上具有自由选择在什么地方生活和工作的权利，在此条件下，开始出现了自发的、不受国家调节的流动。流动的理由十分充分。这里既有已经谈到的改组机器拖拉机站的一些消极后果及对从事个人副业的人利益的侵犯，也有在扩大集体农庄，特别是强迫一些村庄搬家时所犯下的不应该犯的错误，等等。值得注意的是，在1960—1964年离开农村的700万人当中，有600万人年龄在17—29岁之间，也就是青年人。这就意味着，不仅是城市的农产品消费者在增多，而且最危险的是，农村劳动生产率因年轻人流失，农村人口老化而下降。1962年，出现了战后时期国内城市居

民数量第一次超过农村居民数量的情况，两者的数量相应为1.112亿人和1.086亿人。

……

这样，由于客观原因，也由于主观原因，农业越来越落后于城市居民的需求，也不能满足畜牧业部门对饲料的需求。①

赫鲁晓夫时期的农业改革思路正是用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方式来对待农业和农村，——这样的城市中心主义的"美国式道路"，即对现代化大规模资本主义农业的盲目崇拜，正是我们今天特别要引以为戒的。为了说明问题，这里对上述材料的概括性内容再多一些解释。

赫鲁晓夫最著名的改革有强制实行集体农庄的合并，把集体农庄变成国营农场，伴随着这些合并的则是乡村居民离乡背井的迁徙。建大型的城市化村镇，把农民从分散的小村庄迁移到大的城镇居民点，禁止个人副业经济，取消集体庄员的宅边地、自留地，如果土地太远不方便干活怎么办？建"野外营地"！而消灭村庄，推广"观赏性的农业城市"却演变成一场灾难：

合并扩大了集体农庄，放弃了村庄，使它们荒芜了，本来近在咫尺的乡村面包和新鲜的牛奶，结果却要从城里运来了。当然，开始出现运送间断的情况，也出现了排队购面包和牛奶的现象，这在过去农村是不可想象的！

为了这种做出来让人看的生活，往往是动用警察把人们迁到围墙下有公共厕所的公家的住宅楼去。与此同时被离

---

① N.E泽列宁：《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初的苏联农业政策》，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143页，前揭。

弃的村庄被宣布为没有前途。院子里长起了飞蕨,广播电杆歪斜了,倒了,水井填了,学校教室被钉死了,风吹动着它屋顶上方被遗忘的发白的旗帜。①

这样的强制城市化,今天的中国是否也在做呢?

另一个重要措施是取消国家办的拖拉机站,把所有的农业机械设备强制卖给集体农庄,目的是为了提高机器使用的效率。但是,这却消耗了集体农庄在1954—1955年因为农产品价格上涨积累的财力,——这本是1953年9月赫鲁晓夫上台后在的苏共中央全会上宣布的《关于进一步发展苏联农业的措施》给农民的大红包,即大规模提高国家食品采购价,——这也是秦晖高度赞扬的。但是,结果却是:"如果有一些'百万富翁农庄'从这场改革中得到了好处,那么绝大多数农庄陷入危机境地","集体农庄的债务成为它们后来几十年的沉重负担。在戈尔巴乔夫改革进程中经常谈到集体农庄'亏损',就产生于赫鲁晓夫把拖拉机站卖给集体农庄的决定。"大部分作为国家雇员的技术专家离开农庄去了城市,"他们害怕失去自己的地位,变成和农庄庄员一样的人。紧接着设备立刻就停止使用,因为没有了专业服务。从20年代末起,1958至1961年间第一次出现了减少农业机器总数量的情况"。② 而失去了市场的农机生产厂商也因此大大萎缩。赫鲁晓夫在1953年9月全会上提出的农业发展目标,到1982年苏共中央五月全会还在《苏联粮食计划》的框架内再次提出,"这表明赫鲁晓夫三十年前提出的目标还没有达到。(众所周知,1982年至1990年的粮食计划也没有完成。)"③即赫鲁晓夫上台后提出的粮

---

① (俄罗斯)叶梅利亚诺夫:《未经修改的档案:赫鲁晓夫传》,第622页,前揭。

② 同上,第485—486页。

③ 同上,第314页。

食目标,直到后勃列日涅夫时代都没有完成。

试问,出现这样的局面究竟是属于农业“凋敝”,还是属于农业繁荣?赫鲁晓夫时代的农业状况,可以用“劳动生产率高,所用劳动力少”的美国式模式来解释吗?恰恰相反,正是赫鲁晓夫推行“美国式道路”的失败,才导致其农业改革的破产,——这才是我和秦晖最关键的分歧!从这里,读者可以理解为什么秦晖不惜以违背历史基本事实为代价为赫鲁晓夫辩护,他是要为赫鲁晓夫推行的“美国式”农业改革道路辩护。

至于改革前中国劳动力的80%都是“搞饭吃”的农民,这一数据也违背了他自己反复声称的70%,这凭空多出来的10%,又从何而来?秦晖的证据何在?

秦晖处处以美国为典范,对于我关于“美国式道路”的讨论,有长段精彩批判:

> 本来列宁讲的“美国式道路”只是以民主方式在俄国公平解决土地问题以发展资本主义的一个比喻,与美国的真实历史并无太大关系。但吕新雨先生技痒难耐,关于美国一谈就是两万字。同样是硬伤密集。我就没法引整段了。就引一句吧:我说美国农民“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不是依附农民”,吕新雨煞有介事地反驳道:“美国的农民主要都不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是租佃农场主。”就这一句话就有三处错:其一,自由农场主与依附农民当然是两回事,但自由家庭农场与租佃农场难道是互不包含的两回事,可以说什么“不是……而是”?租地农场主“不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难道是农奴不成?其二,吕先生此驳意在说明美国农民很不幸,她大概认为只要指出他们是“租佃”户,就成了我们所说的“苦大仇深的老贫农”,就像她只要指出苏联农民减少了,就

断言他们肯定成了我们这里那种“农民工”一样。我上文说过这位“左派学者”不懂列宁，现在看来她更不懂马克思，不知道马克思《资本论》中讲的典型资本主义农业主正是“租地农业家”，不仅家庭农场，甚至大农场在马克思笔下也是租地经营的！其实在市场经济中，农场主为了增加资本流动性，避免大量资本冻结为地价，而选择租地经营，就像企业家从银行贷款投资、而不仅仅用自己的钱投资一样，是很容易理解的事。吕先生不会指一个企业家因为贷款融资就“不是自由的企业家，而是杨白劳”吧。其三，尽管资本主义农场租地经营本不值得大惊小怪，但如果说英国农场都远远不全是马克思描述的那种租地农场（这方面当代的研究成果很多），美国就更不用说了。美国当然有租地农场，但整体而言却与吕新雨强调的相反：美国租佃农场历史上最高也只占到农场总数的 37%，现在只有 10%（董正华：《关于现代农业发展的两个理论问题》，《科学与现代化》2005 年第五期）。相对于英国等一些欧洲国家而言，农场主自有地的比例很高无疑是美国农业的特点之一。

这里答复如下：一，秦晖认为列宁说的美国式道路，是“民主方式”在俄国解决土地的资本主义发展问题，但秦晖的“民主方式”在列宁那里体现为土地国有化和土地社会化的结合，——这却被秦晖批判为反动的民粹主义，所以，秦晖已经阉割了列宁的美国式道路的真正涵义。而接下来说秦晖自我招认道：列宁的美国式道路只是一个“比喻“，与美国的“真实历史”并无关系，——这不过证明了我的七万字并非无的放矢，我要说明的恰恰是什么是真实的“美国式道路”。通过把列宁的概念与历史事实进行脱钩，就能证明秦晖的正确性了吗？恐怕正相反。

二，秦晖故意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租佃制度，即资本主义农业的"级差地租"和为了生存的"粮食地租"，而这个区分恰恰是本人文章的立论基础。本人七万字长文中特别强调了俄国经济学家杜冈一巴拉诺夫斯基在《政治经济学原理》中对此的区分，杜冈批评马克思把工业研究的论断用在农业方面，即资本主义大农业必定战胜小农是不准确的。他通过两种租佃制度的区分，深刻地指出：李嘉图的级差地租学说，即土地占有者通过对土地进行资本主义耕作而得到的地租，与租佃土地不是为了利润而是为了糊口的"粮食地租"是完全不同的概念。斯托雷平改革后的俄国出现的租佃形式，是典型的"粮食地租"。粮食地租价格的高低不是由该地农业的纯收入决定，而是由农民对土地的需求程度决定的，人口越稠密，农民越需要土地，地租就一定更高。所以，高地租的原因正是农民日渐恶劣的处境，它与农业经济的生产力提高没有关系。农民怕失去赖以维生的土地只好忍痛支付高额租金，"俄国处处都可以看到高额租金与农民需求这种密切联系。农民得到土地的保证越小，他们的份地越少，越贫穷，则他们迫于情势支付的地租就越高"。[①] 这就出现了贫瘠地区土地的租金反而要高的奇怪现象。所以，斯托雷平改革后，农民对地主的依附不是减少而是加强了。否认杨白劳的存在，只承认农业企业家的级差地租式的租佃制度，也是秦晖自己的理论前提所决定的，这与他否定中国土地革命的理论是一致的。

三，本人文章在讨论美国式农业问题时，清楚地区分了1862年"宅地法"期间拓荒者的租佃与之后资本型经营式租佃的区别。为了澄清问题，我把原文附上：

---

① (俄)杜冈一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下册，第614页，前揭。

(秦晖)歌颂美国西进农民"那吱吱作响的大车,把资本主义制度从大西洋岸一直推到了太平洋岸","美国的民主制度正是在农民占人口总数80%以上的时代建立起来的。在这一进程中农民并没有表现出所谓'小私有性'、'小生产者'或小资产阶级的保守性或反动性,相反,正因为他们是独立的小私有者而不是宗法共同体成员,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不是依附农民,一句话,是真正的小'资产阶级'而不是宗法农民,他们才能起上述进步作用。"①但实际上,美国的农民主要都不是自由的家庭农场主,而是租佃农场主,虽然有1862年"宅地法"近乎赠与的土地,但租佃农民的比例还是很高,他们全部或部分地耕种租来的土地。这是因为这个法律出现得太晚,在19世纪上半叶,美国实行的是以联邦财政收入为目的土地现金拍卖,它是以整块地段(Section)以至镇区(Town-Ship)形式进行的,从而使得土地商品化的出售方式与大地产投机活动结合在一起,东部土地公司凭借其在殖民地后期形成的雄厚资本在土地拍卖市场上肆意购买大片国有土地,然后以高价向移民进行小块零售,这些垄断集团作为中介进行了国有土地的二次分配,并从中获得巨额利润,所以"'美国式道路'的起点并不是'无偿分配的自由土地',它同样表现为土地垄断权同资本的合二为一。"②只是在大块拍卖方式无法吸引足够的移民进入东部,政府才被迫逐步缩小地块出售的单位面积。但土地投机商已经占有了大部分肥沃的土地,早期拓荒者买不起,而宅地法的土地多数是贫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341页,前揭。

② 黄仁伟:《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第3页,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3。

瘠的土地,"在 1862 年以后,可供出售和拓居的公地,大部分都是位于现在我们称之为大平原地带的半干旱地和贫瘠土地。在这些地区接受了宅地法的数十万户家庭,因旱灾而使几个季度的辛勤耕耘令人心碎地失败之后,结果不得不回到土地比较湿润的地区去"[①]。这使得许多拓荒者宁愿耕种租来的肥沃土地。1880 年租佃农场占全国农场总数的 25.6%,以后逐年上升,1900 年达到 35.5%,1920 年38.1%,1930 年达到 42.4%的高峰,其后,完全的租佃农场主逐渐减少,而拥有部分农场但主要租用土地进行经营的农场主却持续上升,五六十年代达到 45%左右,七十年代超过了 50%,90 年代以后增加到 60%以上,全部拥有的农场主比例下降,到 1999 年只有 25.6%。[②] 最重要的原因是小农场主资本短缺导致的对资本的依附,使得不在地主使用权与租佃农场主的经营权相分离的租佃农场现象成为"美国式"道路的关键。

不在地主使用权与租佃农场主的经营权分离的美国式道路,并非我的杜撰,黄仁伟教授在《美国西部土地关系的演进——兼论"美国式道路"的意义》一书中其实已经详尽论述。这里,我的资料主要来自他的研究,脚注中已经清楚注明。只是这次秦晖却丧失了核查原文的耐心,为了增加新的"硬伤"证据,甚至没有把我的数据与董文的数据进行对比,就匆忙认可了董正华教授的结论,——"美国当然有租地农场,但整体而言却与吕新雨强调的相

① (美)沃尔特·W·威尔科克斯等:《美国农业经济学》,第 472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原版为:Walter W. Wilcox Willard W. Cohrane Robert W. Herdt Economics Of American Agriculture Prentice-Hall, Inc. New Jersey, 1974 。

② 参见徐更生:《美国农业政策》,第 170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262—263 页,青岛:青岛出版社,2003。

反:美国租佃农场历史上最高也只占到农场总数的37%,现在只有10%(董正华:《关于现代农业发展的两个理论问题》,《科学与现代化》2005年第五期)。相对于英国等一些欧洲国家而言,农场主自有地的比例很高无疑是美国农业的特点之一。"

其实,把秦文用的董正华教授的数据与我引用的数据比较一下,基本吻合,——但是,我的文章后面还有:"拥有部分农场但主要租用土地进行经营的农场主却持续上升,五六十年代达到45%左右,七十年代超过了50%,90年代以后增加到60%以上,全部拥有的农场主比例下降,到1999年只有25.6%",也就是说:美国式租佃农场模式主要是指:拥有部分农场但主要靠租用土地进行资本主义经营。再仔细看董教授给出的数据:

> 《农业普查》所显示的另一些数字是:从1949年到1997年,完全为农场主自己所有的农场(farms operated by full owners)一直占农场总数60%左右(57.6%—62.5%),拥有土地比重从40%下降到34%(1978年最低,为30.6%),平均规模则从136英亩增加到276英亩;农场主拥有部分所有权的农场(farms operated by part owners)从15.4%增加到30%,占有土地从40%增加到了54.5%,平均规模从512英亩增加到885英亩;租佃农场(farms operated by tenants)从27%下降到10%,占有土地从20%减到11.6%,平均规模则从147英亩增加到566英亩。

上述数据表明,虽然农场主完全拥有产权的农场在数量上占了一半,但是拥有土地的比重却只有30%左右,属于土地规模只有200英亩左右的小农场,而部分拥有产权的农场数量却上升到超过一半,而且都是土地超过800英亩以上的大农场。我和董教

授虽然数据的来源不一,但大致接近。而根据美国联邦出版社 2001 年出版的《美国农业统计》,1999 年,“主要依靠租用别人土地进行经营的农场主”已经上升为 61.6%,而土地所有权全部属于农场主的比例则下降为 25.6%。[1] 董文所说“自由的家庭农场”所占比例基本维持在 50%以上,其实就是指部分产权拥有的农场,而不是完全产权拥有,——秦晖误读了。也就是说,完全租佃制和完全自有地的农场模式都在持续萎缩。那么部分产权的大农场主是属于租佃农场主还是“自由的家庭农场”?

这是问题的关键,也是我和董教授的分歧所在。从美国农场产权发展的历史看,美国中西部农业的资本主义道路并不是通过小农场的自由竞争兼并形成的,而是受制于高度市场化下的金融关系。部分产权拥有的大农场特点是家庭式农场,这正是美国式道路的特点,也是要害所在。董教授认为家庭农场可以走上现代化农业之路,正是以美国为代表的。家庭方式在农业生产中占有特别的优势,这一点我很赞同,无论是美国还是东亚、中国的经验都证明了这一点。美国的家庭资本主义大农场的模式可以打破我们对农业资本主义公司化的迷信。但是,我们并无法据此得出这样的结论:东亚的自耕农模式和中国家庭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都可以走上“美国式”现代化农业道路,无论从历史,还是现实,这样的推论都不充分。中国取消公社制度,国家退出,回归土地细分的家庭式承包制,其制度安排并不是从发展现代化或者说资本主义化的农业来考虑的。为什么东亚和中国都无法出现美国式的、保留家庭方式的部分产权租佃大农场?这正是美国的资本、租佃与农场的关系所决定的。即在金融资本的控制下,农场主以抵押—租佃方式获得扩大再生产所必须的资金和土地,并以家庭

① 刘志扬:《美国农业新经济》,第 262 页,前揭。

农场和季节流动工互相配合的方式来降低成本，这是美国农业资本主义化最重要的模式，这也是为什么美国农场的发展规模会越来越大，因为只有越大才越有能力获得金融资本，而扩大的方式则是土地租佃。

美国中西部的租佃式农场最早来源于两部分。一部分是宅地农场主的土地抵押，以换取农业发展的资本，因为债务破产转变为抵押—租佃农场。另一部分是联邦土地分配制度导致的大部分国有土地被转为大土地投资公司手中，它们把土地分割成小块租佃获利。19 世纪后期美国工业起飞，农业市场空间巨大，农场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也导致巨大的农业资金缺口，因此引发了巨额的金融资本西进运动，农场主的收入很大部分转为抵押利息。19 世纪末的两次金融危机，抵押市场和金融市场崩盘，农场破产率达一半左右。由于农场主抵押借贷超过了崩盘后的土地价格，抵押公司以加倍利率来抵消损失，所以幸存的农场主宁可失去土地所有权，到 19 世纪末，约 700 万美国人失去农场所有权，360 万从乡村流入城市。这一幕其实在今天美国的金融危机中已经重演，只不过这次是房产。不同只在于，获得所有权的抵押公司和债权人成为新的不在地主，农场管理权还保留给失去所有权的租佃农场主，因为农地需要经营。

其实，美国式农业资本主义最重要的特色就是用租佃方式获得资本，其产权依靠部分抵押来扩大规模，其实质是资本以地租形式来分配利润，因此东部不在地主所有权与西部租佃农场互为条件。只是与秦晖所引据的马克思对农业资本主义的解释不同在于，租佃农场不仅是宅地农场经过抵押方式演变的，它也是超大型资本主义公司式大农场破产解体的后果。1880 年代红河谷地区出现了土地公司直接经营的超大型农场，它们可以不借助抵押公司直接得到东部的资金来源，聘用职业经理人，所有权与管

理权分离。其规模从数千英亩上升为数万英亩,采用的是工厂企业化的雇佣机械化生产,是完全摆脱小农生产方式的企业化和社会化农业方式。但是,正是因为它对资本的依赖更甚于家庭农场,一旦资金中断就无法维持。而家庭农场可以兼业、兼种多种作物和精耕细作,其家庭内部成员的劳动不用受制于雇佣关系,因此更能抵抗金融危机。1890年代末,农产品价格下降,东部投资者抛售土地公司股票,资金源中断,红河谷地带的巨型农场就纷纷解体为租佃农场。

以上这些材料我在七万字的文章中都已经较为详细地描述过。秦晖在批判的时候,为什么完全无视上述内容呢?这本应该是"首要而且不难的要求"。今天美国农场的情况,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的周立教授2007年经过一年在美国的考察,给出了更具体和详尽的描述,它们从整个资本主义食物价格体系中所获只有5%。因此,要不变大,要不就灭亡,成了美国资本主义农场的生存法则。①

最后一个问题涉及的是如何评价中国的小农经济。我把40%中国农民与7%的"非农民"相加,是我没有注意40%指的是占世界农民的比例,我感谢秦晖的指正,并会在再版时修订。但是同样,我的基本论点并没有因此改变,即秦晖"以世界40%的农民'养活'世界仅仅7%的'非农民'",并不包括农民自己的算法,是严重低估了中国小农经济的成就。占世界农民40%的农民首先养活了自己,这一点需要价值重估。如果扣除农民自己来评估中国的农业问题,其危险在于,这必然导致把中国农民的吃粮问题推向市场化来解决,这样产生的粮食危机将不仅仅属于中国,也属于世界——而这一点,正是中国必须拒绝走"美国式道路"的

① http://www.foods1.com/content/499119/

关键。

秦晖设问道："新乡土主义新在何处？如果传统小农经济那么好，过去的革命和革命后对小农的'社会主义改造'所为何来？"，由此得出结论："她喜欢的是……1861年以前的俄罗斯！"首先，新乡土主义绝不是简单回到传统的小农经济，只要读过《新乡土主义，还是城市贫民窟？》一文的读者就可以明白。①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造"与农业的资本主义化是根本不同的两条道路，毛泽东时代农村的社会主义实践与苏联的农业道路：从斯大林到后勃列日涅夫时代，也有重要的区别，不容混淆。至于如何总结1949年以来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革的成功与失败，它究竟从何而来，向何处去？中国的农业和乡村未来之路何在？今天走美国式资本主义大农业的道路究竟能否行得通？正是本人一直希望致力探索的问题。至于既指控我喜欢"传统小农经济"，又说我"喜欢官办的、农奴制的公社"，纯属逻辑倒错和时空倒错的结论。

最后是一个建议，既然檄文中苦心孤诣把我和所谓"抄袭案"联系在一起，请秦晖先生响应朱学勤先生的号召，学习方舟子先生的榜样，到我服务的大学实名举报，而不是在媒体上含沙射影；否则，涉嫌诬陷——请任选其一。从2010年开始，中国的所谓"新自由主义"势力通过大众传媒掀起欺骗与构陷的行为，是否可以视为其理论穷途末路的标志呢？但是靠这样的手段，却无救于所谓的"新自由主义"。因为，这样的行径是对任何"自由主义"基本原则的践踏，是彻底的反自由主义，——这才是今天中国的自由主义最大的危险。

2011年10月10日完稿于上海

---

① 该文发表于《开放时代》2010年4期。

“亚细亚专制主义”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之辩*

——兼论秦晖的“雅典(罗马)道路”说

* 本文节本发表于《开放时代》杂志，2012 年 1 期。

今天的中国究竟向何处去？这样的问题正在以“中国模式”与“普世道路”为代表的论辩中展开。在“普世道路”的说法中，秦晖关于人类历史二次“摆脱共同体”的道路论断，堪称中国学者的一种代表性叙述，因此值得探究。本文通过分析秦晖“雅典（罗马）道路”的阐释，来看其背后的“亚细亚专制主义”的理论影响，而这样的影响又是如何与20世纪中、俄革命与道路的论辩互为镜像地结合在一起。这个论辩并没有结束，今天的“亚细亚专制主义”以“中国威胁论”和中国版本的“脱亚入欧”的“普世道路”继续延伸。因此，对它的重新批判，就不仅仅是学术的问题，更是现实政治的体现。近百年来，它与中国的命运始终联系在一起，今天依然。

一、究竟什么是“雅典（罗马）道路”？
——论民主的条件与“古代福利国家”

秦晖对雅典道路的经典叙述如下：

人类社会史上过去两次“摆脱共同体束缚而争取个性自由”的过程：摆脱原始氏族共同体走向古典自由民社会、摆脱封建宗法共同体走向近代市民社会，都曾经面对类似问题：在走出氏族共同体时，有“雅典道路”与“马其顿道路”之分，“雅典道路”意味着变“氏族族长制”为“民主制”，通过平民运动（包括经济上通过梭伦、李锡尼法案式的改革形成平民私有财产）建立民主雅典与共和罗马式的古典公民社会。而“马其顿道路”则是变“氏族族长制”为“强权通吃”，化“父权”为皇权（包括经济上形成托勒密式的权贵大私有制）以建立“家天下”的古典帝国。①

雅典问题而不是“道路”其实是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所关心的。秦晖应该很熟悉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与国家的起源》中把雅典和罗马作为国家起源的论述，在国家诞生的四个阶段中，把雅典与罗马作为典型案例来讨论，正是恩格斯此文的重点。

不同的是，恩格斯的重点并不是所谓“平民运动”，而是阶级斗争，即雅典社会内部的阶级斗争导致了平民私有财产权的出现。一方面，雅典全盛时期，由于大量依赖奴隶的劳动，使得自由民的数量大大低于奴隶的数量，只有自由民才有资格充当士兵和保护者，这使得保护者和被保护者的数量比例严重失调。另一方面，商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又使得自由民贫富分化加剧，大量平民（多为农民）陷入债务危机，被贩卖为奴。正是因为公元前 6 世纪阿提卡（Attica）地区爆发了激烈的穷人和富人之间的阶级斗争，才使得梭伦被授予改革的最高权力。梭伦通过废除债权人的财

① 秦晖：《“郎咸平旋风”：由“案例”而“问题”而“主义”》，《南方周末》，2004 年 9 月 9 日。

产来保护债务人,使得因债务被出卖和出逃到海外去的公民能够返回故乡。犹如在法国大革命时期牺牲封建所有权而拯救资产阶级的所有权:

这只有通过公开侵犯财产权才可以做到。的确,一切所谓政治革命,从头一个起到末一个止,都是为了保护**一种**财产而实行的,都是通过没收(或者也叫做盗窃)**另一种**财产而进行的。所以毫无疑问,二千五百年来私有制之所以能保留下来,只有由于侵犯了财产所有权的缘故。①

只是,恩格斯的这一重要论述并没有进入秦晖的叙述,即雅典建立在平民私有权上的民主,必须是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秦晖眼中的民粹主义,通过对既定财产所有权的政治革命来完成。梭伦改革并不是维护大地主所有者和贵族,而是通过维护中小土地所有者的利益,巩固公民的数量,既是防止社会崩解,也是出于军事目的,破产和陷入债务奴隶的公民都因为无法打仗而削弱了军事力量。所以,"旧时残酷剥削自己同胞的方法,已经弃而不用了,如今主要剥削奴隶和雅典以外的买主了"。②

更重要的讨论涉及的是恩格斯关于国家起源叙述本身的问题。恩格斯认为:

雅典人国家的产生乃是一般国家形成的一种非常典型的例子,一方面,因为它的产生非常纯粹,没有受到任何外来的或内部的暴力干涉,——庇西特拉图篡位为时很短,并未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思列宁斯大林著作局,北京:人民出版社,第131页。
② 同上,第133页。

留下任何痕迹，——另一方面，因为在这里，高度发展的国家形态，民主共和国，是直接从氏族社会中产生的。

但是，这一判断本身与他文章中的材料之间存在矛盾，雅典国家的形成并非只是从氏族内部直接的、非暴力的发展出来。除了内部的阶级斗争，梭伦改革的直接动力是城邦对外的军事需求，禁止把平民变为奴隶，限制贵族的土地扩张，因为只有有公民权的平民拥有私有财产，才能够成为自备武器的军人。梭伦改革后把全体公民按照财产分为四个等级，前两个等级可以担任高级行政长官，第三等级可以担任低级行政长官，第四等级拥有选举权，四个等级构成公民大会作为城市的常设机构。与此同时，这四个等级也是军队的组织形式，前两个等级提供骑兵，第三等级提供重甲步兵，第四等级提供不穿甲胄的轻装步兵或海军，——这正是恩格斯在文章中论述的内容。而能够自备武器的步兵公民是希腊"民主制"的前提，——雅典民主制度的最大特色即在于其军民一体。当战争从骑兵转为以重甲步兵和轻装步兵为主力，而海军的作用越来越关键之后，平民士兵就成为军事力量的重要组成，这反过来促进了城邦内部的民主变革。这一点在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中就已经说明，即寡头统治依靠的是骑兵，次一级的寡头依靠的是重甲步兵，轻甲步兵和海军则适合平民体制。[①] 雅典的军事需求迫使国家必须保护中小农民的土地权益，所谓"平民私有权"的根源在于希腊古典城邦的军事性质。而这种"平民私有权"一旦形成，"社会和政治制度所赖以建立的阶级对立，已经不再是贵族与平民之间的对立，而是奴隶与自由民之间的对

① （希腊）亚里士多德：《政治学》第六卷，《亚里斯多德全集》第九卷，苗力田主编，颜一、秦典华译，第 223 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

立,被保护民和公民之间的对立了"。①

但是,恩格斯从摩尔根那里接受的影响,即认为国家是从氏族社会直接经过经济发展而来的观点,早已经受到了批评。② 无论是雅典还是罗马,都是掠夺和征服的结果,③"越是对传说和历史进行探究,越是使人相信,雅典国家的建立也是掠夺和征服的结果"④,库诺据此批评恩格斯:

> 种种迹象表明,雅典的四个部落在提修斯统一之前处于尖锐的对立之中。在统一之后这种对立还延续了很长的时间。⑤

而罗马平民:

> 来自被征服的农村地区的农业人口,他们被古老的三大部落视为下等阶级,他们构成了与贵族相对立的阶级。在这里阶级的分化并不是出于经济的原因,而是反映了征服者与被征服者的关系。⑥

---

① (德)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135页,前揭。

② 顾准在上个世纪70年代,已经对恩格斯的这个叙述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他认为海上文明的城邦国家与大陆文明的部落王形成的国家,是完全不同的文明形式,因此不能在这两者之间划等号,即不存在统一的从氏族到国家的模式。在这个意义上,他认为马克思的"亚细亚"范畴是针对大陆文明的部落王模式的。顾准:《关于海上文明》,见《顾准文集》,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4,第286页。

③ (德)亨利希·库诺:《马克思的历史、社会和国家学说》,袁志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第293页。

④ 同上,第294页,

⑤ 同上,第293页。

⑥ 同上,第289页。

简单地把雅典或者罗马看成是从"氏族制度"向"民主"制度的内部演进,恰恰丧失了对西方古典国家与社会形成动因的重要理解。

梭伦改革拯救自由民和废除债务奴隶的直接后果却是对奴隶劳动需求的急剧上升,因为社会分化的势力在社会内部被阻止,依赖进口奴隶就是必然的选择。从雅典到罗马,造就两大帝国崛起最关键的因素正是奴隶制度,只不过展开的方式不一样。

希腊城邦最早确立了作为系统生产方式的奴隶制度的统治地位,希腊的城邦民主与奴隶制度之间互为条件。正是因为奴隶作为会说话的工具而生产的大量剩余产品,才使得城邦政治生活中排外的自由公民权的民主制度成为可能。同时,"奴隶制度又是迄今所知的最严厉的商业化劳动形式,在大城市的商品交换市场,劳动整个下降为被买卖的物品",①是奴隶制度的"市场化"形式把城市与乡村联系在一起。而这样的制度,即把劳动与绝对失去自由捆绑在一起,后果则是技术发明和经济的停滞。当我们考察西方市场经济和国家起源的时候,是不能忘记这一点的。

秦晖赞美道:

> 雅典民主城邦依靠劳里昂银矿等公民共同体控制的国家财源大搞公共设施,并且在财政上实行过一系列"古代福利国家"政策,从公款赎俘、债务豁免、贫困救济等生活保障,到观剧津贴、公职津贴这类资助公民参与公共生活与公共决策的措施。②

秦晖没有提及的是阿提卡的劳里昂银矿,正是依靠了大约三万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郭方、刘健译,第12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② 秦晖:《帝制时代的政府权力与责任:关于"大小政府"的中西传统比较问题》(http://www.aisixiang.com/data/detail.php?id=7823)

人的大规模的奴隶劳动。劳里昂银矿的最大贡献是使得雅典能够创立起一支强大的拥有200艘战船的海军舰队,它是雅典从城邦国家走向帝国主义的关键。在著名的关于劳里昂银矿用途的争论中,主张把财富平分给公民的“分家”派阿里斯提德则被“民主”制度放逐出城邦,是主张军事强国的地米斯托克利获得大胜,——正是依赖提洛同盟中其他城邦国源源不断的供赋,才能够保证雅典严格排外的公民权内部的民主制度得以持续和发展。而劳里昂的银矿也使得雅典的货币成为帝国时代的通用货币,保证了海外贸易的商业霸权,即一个依靠强大海军保护的海上商业帝国。

雅典最繁盛的伯利克里时代,就是希波战争之后雅典凭借提洛同盟走向帝国主义的时代,被称为雅典民主政治的黄金时代,也就是秦晖赞扬的发放“观剧津贴”的“福利国家”时代。但正是伯利克里本人提出了一项著名的法案,该法案规定,合法公民必须出身于一个公民父亲和公民母亲的家庭:

> 一个把自己的儿子引见给他的胞族(phratry)的雅典人,必须发誓他的妻子也是雅典人,如果不是,这个孩子就是出身不纯的,就是一个nothos(私生子)。六年之后,这个限制的效用变得明显起来,因为他们曾经要求在一次谷物分配中享有他们的份额,结果,成千出生在阿提卡的人被卖为奴隶。在内乱(civil troubles)后人们采取的第一步措施,就是让排外性法律重新生效。一旦在公民注册簿上所做的不合法登记受到怀疑,一个法令就命令所有注册全面修订。……民主制带着一种猜疑的小心保卫着它贵重的登记簿。①

① (法)G·格洛兹:《古希腊的劳作》,解光云译,第169页,上海:格致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

这里提到的谷物分配是公元前444年，来自小亚细亚的吕底亚国王赠送给雅典大批谷物，为了分配这批谷物，伯利克里的这条法案被运用来剔除非公民的公民权，其结果演变成为一场大迫害，根据普鲁塔克的记载，有5千人被剥夺公民权并被卖为奴隶。其他的谷物分配事件也曾导致类似的事件。① 而雅典的福利制度形成的原因正在于城邦的阶级分化，即具有公民权的公民失去土地，经济破产，负债累累，无法自备武器成为军人，因此他们都期待变革和掌权，以使得土地可以重分，债务消除，或者获得公共财政的资助。这就使得他们成为城邦中最危险的人群，因此各个政党竭力用各种手段以“克制”他们，这就包括谷物发放、免费参加祭典、戏剧演出与竞技格斗，以及公共财政的津贴。②

而一旦雅典帝国主义时代被马其顿所取代，雅典的公共福利制度也就无法生存了：

> 雅典当时依然好似“全世界的女王”，但她的主权的特性发生了改变。政治影响力已不复存在。法雷隆的克里斯托多罗承担起了教育人们顺从于雅典的转变，并使自己成为雅典在其最弱小时期的组织者；他废除了民主财政系统中的公益捐(liturgies)和公共津贴(misthoi)，裁剪了雅典的舰队，成为一个巨大的破产事件的托管人。③

雅典民主制度的前提正是建立在海上军事霸权基础上的世界市场，而它的基础则是以同样的世界市场形式出现的奴隶制

---

① (德)韦伯:《非正当性的支配——城市的类型学》,《韦伯作品集》VI，第182页，康乐、简惠美译，桂林：广西师大出版社，2005。

② 同上，第180页。

③ 同上，第321页。

度。没有这个前提,其民主福利制度也就破产了。为此,布罗代尔曾把雅典的民主制度归结为是"本地居民控制大批外来人(居住在雅典的外国侨民)和奴隶的特权","雅典还依仗其势力肆无忌惮地压榨爱琴海沿岸和提洛同盟的盟国。如它把这些国家的一部分沦为自己的从属国,另一部分则曾为自己的进贡国"。公元前431年左右,在31.5万名雅典居民中,只有17.2万人——除去家庭成员,实际上只有4万人有资格成为享有公民权的公民。①

其实,仔细研读历史,就会发现无论是雅典还是罗马,其民主制度最直接的推动力正来于海外战争,平民力量在军事战争中不断吃重,倒逼其所在城邦和国家不得不进行民主改革。

> 战争的一个结果,几乎没有例外地是,每次城邦必须让下层阶级进入军队。雅典及滨海各城,因海战的需要,不得不赋予穷人以宪法禁止的重要地位。这些人升为摇橹人、水手或军士,由于祖国的命运掌握在他们的手里,突然发觉自身具有的重要性和胆量。这就开始了雅典的民主制度。②

没有底层平民的推动和斗争,就没有民主,民主从一开始就不是自上而下的赐予。而这样的民主制度就与每位公民的利益息息相关,无论是打胜仗还是打败仗,都与个人的安全与财产相关,——而这些与城邦的集体利益是直接联系在一起的,荣辱与共,利益均沾,所有公民的利益都来自海外的掠夺和贸易。靠做工维持生计的人不能做公民,因为他们没有时间和精力来处理城

---

① (法)费尔南·布罗代尔:《地中海考古 史前史和古代史》,蒋明炜、吕华、曹青林、刘驯刚译,第211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

② (法)库朗热:《古代城邦——古希腊罗马祭祀、权利和政制研究》,谭立铸等译,第305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邦的公共事务。在库郎热看来，雅典的民主并不意味着自由，而是相反，这是近代对古人的特别误解。民主政治的需求是一切属于国家，“战时准备牺牲生命，平时又要牺牲时间。他们不能置公事于不顾，去理自己的私务。正确的做法应是，牺牲私利以便致力于城邦公益。这些人把他们的一生都扑在管理事务上。民主制度的存在，有赖于公民不懈的努力。一旦松懈，则民主制度就会陷入危险或被消灭。”①雅典的政治制度屡经改革，但无论是贵族政权还是民主政权，都没有给民众个人自由。被称为自由的只是选举权与被选举权，但是受制于国家的支配并没有改变。②

与此相应的另一个后果是，一旦城邦利益不能满足公民的需求，离弃和反叛城邦也就不难想象了，——城邦制度的瓦解也就不远了，只要外在的力量足够强大。库郎热提醒我们的是，古希腊城邦制度的变革与革命正是与罗马的武装扩张同步进行的。③

秦晖在这篇《帝制时代的政府权力与责任：关于“大小政府”的中西传统比较问题》的文章中，把雅典和罗马作为“古代福利国家”的典范，罗列了一系列“从面包到马戏”，从“摇篮到坟墓”的社会公共福利政策，以此作为反面对比的则是“中华帝国”的专制主义，——这正是秦晖一贯习性。但是秦晖不提的是占人口十分之一的“自由公民权”依靠的是建立在大规模奴隶制度上的严格排外的狭隘民主，“古代福利制度”靠的是在此基础上的穷兵黩武。而与之相反的是，“中华帝国”从来没有建立过西方意义上的、作为经济基础与政治基础的奴隶制度以及军事制度。与秦晖谈论“美国式道路”的方法论如出一辙，民主的美好蓝图恰恰是以抹杀

① (法)库朗热：《古代城邦——古希腊罗马祭祀、权利和政制研究》，谭立铸等译，第312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② 同上，第214页。

③ 同上，第342页。

了所谓"雅典道路"中民主的前提为条件的。

这样的西方古典民主必然与海外征服联系在一起。在安德森看来,雅典、马其顿与罗马所代表的不同的帝国模式,反映了不同的海外征服的政治与组织问题的解决方案,"每一种模式都被后一种模式所吸收和超越,但都没有逾越公共的城市文明的基础"。① 雅典帝国主义依靠同盟国金融贡赋系统来垄断海军军事力量,而它的崩溃也在于它的公民权无法扩大到海外的非雅典人,造成对内的"民主"与对外的"独裁",并且其直接民主的政治制度无法产生出作为国家的官僚体系来统治帝国。因此其作为单一主权形式的帝国并未完成,从更严格的意义上说,雅典的帝国主义只是一种霸权,一种暂时的不稳定的统治权,是一群城邦主权国家在法律条约下的联合,是被雅典否认了退盟之权的强制性帝国主义霸权。②

马其顿帝国开启希腊化时期,其帝国横跨欧亚大陆,它从希腊和其他被征服的居民中选出新公民,大力推行城市化,在古代世界形成了规模远大于希腊殖民时代的密集城市群落,对每个城市的统治都产生了持久的希腊化影响,"希腊化国家是混合体,然而却形成了以后几个世纪地中海东部的整体历史模式"。③ 但是,由于马其顿帝国混合了中东的社会结构,因此,农村奴隶制并不重要,人口大多是自由农民,农民的自治村落被允许保存。希腊城市模式与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模式的混合,——这给了秦晖排除马其顿道路的理由,这一点在《田园诗与狂想曲》中是把马其顿道路与中国春秋战国时代的"法家政治"捆绑在一起的,并且后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16页,前揭。

② 参见(美)威廉·费格森:《希腊帝国主义》,晏绍详译,第13页,上海:三联书店,2005。

③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39—40页,前揭。

者据说具有“更典型的意义”。[①] 由此，可知秦晖之用心。

然而，所谓“马其顿道路”并不是对雅典为代表的希腊文明的对立，而是相反，马其顿模式作为“希腊化时期”承前启后了罗马世界。希腊化时期以希腊为模式建立的城邦，是可以互相授予公民权的，并因此建立了“公民权联盟”(sympoliteia)和“村镇联合主义”(synoecism)。[②] 正是马其顿最伟大的君主亚历山大打破了希腊和“野蛮”世界的区隔，也推翻了希腊各城邦之间的界限。“从那天开始，政治视野被拓宽了。没有在受到限制的城邦内窒息而死，相反希腊民族看见了无限的空间展现在眼前，它自由地通向伟大的城邦。”[③]

在沃格林看来，亚历山大在向诸神祷告时，祈求波斯人和马其顿人“和谐一致”(homononia)的观念是一场“伟大的发展”。他希望摆脱希腊人对于希腊人与野蛮人的区别，Homononia 最初在希腊是指放弃党争，后来在演变为反对“野蛮人”的战争。而所谓“野蛮人”(barbaros)，最早指的是不说希腊语，而只是发出“巴巴”(bar bar)噪杂之音的非希腊人，——希腊人对非希腊语发言(特别是东方语言)的拟音，凡是不说希腊语的都属于“barbarous”，无论是属于野蛮的色雷斯还是奢华的埃及。但是，“蛮族是奴隶，而希腊人是自由人”，[④]在这个观念中，“野蛮人”的确包含了对非希腊城邦政治文明的鄙视，这既是西方中心主义的古老来源，其实也是雅典以其城邦政治体制无法维持一个庞大帝国的重要原因。这就是亚里士多德为什么在《政治学》中论述城邦的人口不能大，否则就不能维持良好的法制，无法建立一个民主的政体。他把希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 366 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② (法)G·格洛兹：《古希腊的劳作》，第 322 页，前揭，2010。

③ 同上，第 318 页。

④ (英)基托：《希腊人》，徐卫翔、黄韬译，第 1—2 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

腊人和“野蛮人”做了这样的比较：

> 在寒冷地带居住的人群和欧洲各族的居民都生命力旺盛，但是在思想和技术方面则较为缺乏，所以他们大都过着自由散漫的生活，没有什么政体组织，也缺乏统治邻人的能力。亚细亚的居民较为聪颖而且精于技巧，但在灵魂方面则惰性过重，故大多受人统治和奴役。至于希腊各族，正如位于这些地方的中间地带一样，兼具了两者的特性。因为希腊人既生命力旺盛又富于思想，所以既保持了自由的生活又孕育出了最优良的政体，并且只要能形成一个政体，它就具有统治一切民族的能力。①

在这个意义上，对“野蛮人”的战争，以及买卖野蛮人作为奴隶已经获得正当的解释。“亚细亚专制主义”的根源也正因此植根在西方最早的城邦政治文明的核心和源头。

因此，对于马其顿帝国来说，来源于埃及的托勒密制度，——此乃秦晖深恶痛绝的原因，君主的神化成为遍及希腊化世界的普遍观念。而根据这则古希腊文献：

> 亚历山大相信，他从神性中获得使命要广泛地使人们和谐，他就是这个世界的调停者，他把各种人的生活和各种习俗糅合在一起，把好的作为他的亲人，把坏的作为外人；因为他认为，好人才是真正的希腊人，坏人就是真正的野蛮人。②

---

① (希腊)亚里士多德:《政治学》第七卷,《亚里斯多德全集》第九卷,苗力田主编,颜一、秦典华译,第243—244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

② (美)沃格林:《 希腊化、罗马和早期基督教》,谢华育译,第118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亚历山大是要用君主的神圣性来统合世界，同时把古希腊城邦制度中排斥性的“野蛮人”，从公民权的歧视性的政治含义，转变成超越城邦公民权的普适的道德与文化含义，这样的“夷夏之辩”在沃格林看来，别有意味：

> 亚历山大的观念也许只是想把马其顿和波斯的贵族融合成一体。但是，这是一场伟大发展的开始。和谐一致(homonomia)成为希腊化世界以及后来的罗马世界(concordia[和睦一致])的基本社群概念，而且通过保罗的书信，这个观念成为民主的建构性因素。无论基督教的社群观念已经发展成什么样，无论思想一致的这类概念多么有影响力(可以提提后来的一个例子：杜威[Jone Dewey]的社会理论)，我们都要面对亚历山大在俄庇斯的祷文所带来的影响。[1]

即亚历山大用 homonomia 去取消 barbaros 的“夷夏之分”，具有世界史的意义，它拓展了民主的基础和城邦的限制，把民主与“社群观念”开始结合在一起。正因此，沃格林把社群民主的概念追溯到亚历山大，即秦晖眼中专制主义的马其顿帝国。这正是秦晖把雅典与马其顿作为的二元对立的“道路”理论所不能解释的。

有一个值得提出的现象是，无论是雅典还是罗马的民主改革，都是从“土改”开始，其成功与失败也系于此。梭伦改革包括了废除土地上的界标，使附属于贵族的被保护人能够拥有自己的土地，所以他自豪地说：“大地母亲可以为我作证，我用灵巧的手

---

① (美)沃格林(E. Voegelin)：《希腊化、罗马和早期基督教》，第118页，前揭。

除去了界石,受奴役的土地现在终于自由了。"[①]而公元前六世纪罗马的塞尔维乌斯改革作为从氏族到国家的社会改革,除了按照军事需求确定五个等级:即根据财产而不是氏族确定自备武器从骑兵到步兵的等级,以及在此基础上的百人大会:每个士兵都有投票权,——所以罗马的百人队议会的来源是军队的体制;其改革还包括土地改革,即把海外占领的土地分配给平民,而不是贵族。但是一旦塞尔维乌斯被谋杀,贵族还乡团首先就把土地从平民那里夺回,并且取消了平民的法律,只是因为战争的状况不允许改组军队,才保留了百人会。为此,平民出走并迁居到罗马田地之外的圣山,但是这意味着罗马的军队要减少一半。后来,贵族和平民最终达成妥协,通过缔结条约,——这种条约与异族的媾和条约类似,贵族并没有允许平民加入城邦的宗教和政治,但是平民可以选出自己的首领,——这就是平民护法官制度和十二铜表法的来源。[②]

> 《十二铜表法》确实是折衷法案,平民阶层获得了保障,但作为补偿,它也承认了只有贵族阶层才有资格担任执政官的规定。该法律甚至最终承认了贵族阶层的封闭状态,因为法律规定了世袭贵族同平民阶层之间不得通婚。[③]

因此,罗马在很长时间一直有两种制度,一种为贵族所有,一种为平民所有,罗马实质上是两个罗马。

---

① (法)库朗热:《古代城邦》,第253页,前揭。

② 同上,第275—276页。

③ (法)菲利普·内莫:《罗马法与帝国的遗产——古罗马政治思想史讲稿》,张竝译,第9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 使两种民众产生某些关联的，是战争。贵族当然不想见到军中缺兵少将。他们没有废除平民的公民称号，难道不就是为了使平民加入军队吗？他们注意到护民官的不可侵犯性只限于罗马城内，于是制定出护民官不得出城的规定。这样，军中的平民只好听贵族役使，不再有双重权力；在敌人面前，罗马重新团结起来。①

只有罗马拥有强大的军事和扩张的力量，罗马的贵族和平民才可以共同获得利益，这样的利益的纽带成为贵族和平民之间互相妥协的基础，古典贵族—平民的共和体制由此开始。

雅典城邦以内部的民主和外部的独裁（对同盟国）为特点，这样的制度使得其公民权无法扩展到其同盟国之中。而罗马以内部阶级分化为特征的贵族寡头宪政，使其公民权可以延伸到同盟城市中的贵族阶级，他们可以从罗马的海外扩张中获得共同利益。所以当罗马的大军抵达希腊，贵族就立即投诚，他们喜欢的是作为帝国的罗马，"而不是民主"。这构成了统一的罗马帝国统治的模式，即通过支配和增补地方精英，克服了希腊雅典帝国的分裂，并创立了新的政治形式。其后果是：

> 在全意大利和全希腊，人们只分出两种人：一种是贵族阶级，一种是民众派。贵族欢迎罗马人的统治，民众则反对这种统治。贵族取得了最终的胜利，而罗马成了帝国。②

由于被征服的意大利和拉丁诸城邦的贵族和富人通过加入

---

① （法）菲利普·内莫：《罗马法与帝国的遗产——古罗马政治思想史讲稿》，张竝译，第280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② （法）库朗热：《古代城邦》，第347—348页，前揭。

罗马的公民权获得特权,这一特权包括担任城邦的税吏并从中渔利,免除纳税,使得税务都落在民众的头上。因此,获得公民权的人数愈多,非公民的状况就愈加恶劣,越来越难以完成每年献给罗马军队的供给。而对于罗马来说,这一阶级分化的过程逐渐破坏了兵役义务制公民的基础,自耕农大量丧失自己的土地,变成了有兵役义务的无产者,军队开始成为专职和领取报酬的地方,而军队薪禄的分化和差距也持续拉大。一方面是平民军人的卖命,另一方面被征服领地的行政权和收税官都集中在元老院成员和骑士阶层,导致巨额海外收益分配严重不平等。而自耕农的衰落导致的却是奴隶劳动力相应需求的扩大。

因此,这样的扩张在经济意义上则体现为古典时代第一次大规模的奴隶制庄园,大地产农业与大规模奴隶劳动结合成为新型的、标准的罗马农业形式。长期的大规模海外战争,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战俘作为奴隶的来源,使得大地产所有者获益。而战争则使得小农被年复一年地征召入伍而战死,幸存者也无力保住家乡的土地被贵族掠走。

> 从公元前220年到前167年,10%甚至更多的自由罗马人被终身征募。这样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只有在国内经济的支柱是大规模奴隶劳动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奴隶劳动将人力解体出来,保证了共和国的军事力量。战争的胜利使得更多的战俘奴隶被带回意大利的城市和土地中。
>
> 最终的结果就是:有奴隶劳动的农业地产以前所未有的规模产生了。……奴隶生产方式的全部潜力第一次被罗马人开发出来,他们组织奴隶劳动,并使之达到一个希腊人从来没有达到过的高度。罗马共和国掠夺性的军国主义是其经济积累主义的杠杆:战争带来了土地、贡赋和奴隶;奴隶、

贡赋和土地又提供了战争的物质供给基础。①

这就是公元前135年西西里奴隶起义的背景，历史记载起义的人数超过20万。西西里奴隶起义正是公元前二世纪格拉古兄弟改革的背景，他们的改革内容是把海外征服的公共土地分配给无产者，以增加义务兵役制士兵的财产。提比略·格拉古在其著名的演讲中说到：

> 为意大利战斗和牺牲的人们，却除了享受普普通通的空气和光线之外，确实一无所有。没有房子，没有家，他们带着妻子和孩子到处流浪。借助谎言，士兵的将军们在战斗中耗尽了他们的气力以保护墓地和神殿不受敌人侵犯，因为他们之中没有一人有世袭的祭坛；这许多人中没有一人是罗马人，但他们却为支持其他富有奢华之人在战斗和牺牲，尽管他们被称为这个世界的主人，但他们连一块属于他们自己的土地也没有。②

但是格拉古兄弟前赴后继的改革以他们自己被谋杀而告终，土地分配法案被元老院废除。这导致了罗马第一次在街头出现了有组织的暴力，斗争的结果则是“福利国家式帝国主义”的产生。即对贫民进行小麦补贴，后来是免费小麦分配以及建立农民军事殖民地。研究者认为：这是对帝国扩张和群众动员型战争所引发要求的一种反应，并且在设法躲开那些对基础权力结构的要求。在中央政治制度中，普通群众不再重要了。“种族共同体”对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54—55页，前揭。

② (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一卷，李少君、刘北城译，第349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罗马的支配越来越少,罗马越来越处于剥削"阶级"的统治之下。[①]这就是秦晖所说的共和制度下的罗马福利国家的起源,它与共和时期最后的也最著名的斯巴达克奴隶起义处于共同的历史脉络中。

秦晖口中的"共和罗马的古典公民社会"实质是强大的贵族寡头专制统治。"法律是民主的,政府却是贵族的。民众虽有力量,却让贵族骑在他们头上,他们与贵族没有形成过真正的抗争。"[②]正是这样的贵族寡头统治,使得抑制土地所有者两级分化(如雅典的梭伦改革)那样的努力失败,——从塞尔维乌斯改革到格拉古兄弟的改革,都以改革者被谋杀为结局。而其结果是农民阶层不断受到伤害,小农人数不断减少,无土地财产的公民(proletarii):即他们对国家的义务只是抚育儿童(proles),作为无产者逐渐成为公民中的大多数。同时,罗马的军事扩张主义使得小农大量战死在海外,这也是导致小农阶层减少的原因。安德森因而从小农的视角对罗马"公民社会"的描述就值得特别重视:

> 共和国时期罗马政权因此与希腊的任何原有形式截然不同,因为当农村由于大贵族控制而变得多样化时,城市反而充满着被剥夺了土地或其他财产的无产者。一旦被完全城市化,这个庞大的绝望的下层阶级就失去了任何再次拥有小块土地的希望,并往往受到贵族小集团的操纵来对抗以小农阶层为后盾进行的农村改革。他们在日益庞大的帝国的首都的战略地位最终迫使罗马统治者通过粮食共同配给制度来平衡直接的物质利益。实际上,这是从未发生过的土地

---

① (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一卷,李少君,刘北成译,第348—350页,前揭。

② (法)库朗热:《古代城邦》,第346页,前揭。

分配制度的廉价替代形式：控制着共和国的元老院的寡头统治喜欢的是被动的消费的无产者，而不是不顺从的生产者农民。①

这就是被秦晖高度赞美的罗马作为典型的“古代福利国家”从面包到马戏的真实面貌，即被他“发掘”出的西方古代福利国家具有“社会主义”悠久传统背后的秘密。② 其实，罗马城市繁盛的背后不过是大量失去土地的无产者，其所谓“福利”不过是对土地绝望的廉价替代。可以再看一下安德森对罗马城市的描述：

如果说农民的贫困是共和国后期军队混乱的苗头，那么城市人群的境况则使元老权力面临极端尖锐的危机。随着帝国的扩张，首都罗马的发展达到了无法控制的规模。农村人口脱离土地的趋势，与大规模奴隶进口相结合，创造出了一个超大规模的城市。在凯撒时期，罗马人口大约有75万人——这超过了希腊化世界最大城市的规模。饥饿、疾病、贫困，榨干了在首都贫农区里生活的工匠、工人和小业主，他们或是奴隶，或是解放奴隶或自由人。……在共和国的最后的几年里，他们的敌对情绪越来越对传统的政治秩序造成威胁。由于在充斥着75万居民的城市中根本缺乏任何巩固的、严格的警察队伍，城市暴动就使共和国危机重重，直接的大众压力可想而知的。由于50年代保民官克劳狄(Clodius)精心安排，武装了部分城市贫民，在公元前53年，城市无产者第一次收到了谷物施舍——此后，这成为罗马政治生活中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51页，前揭。

② 秦晖:《帝制时代的政府权力与责任:关于“大小政府”的中西传统比较问题》(http://www.aisixiang.com/data/detail.php?id=7823)。

固定的活动，到公元前46年，接受施舍的人数上升为32万人。①

这样的"福利国家"并没有证明罗马的"民主性"，而是相反，它证明的是民主的衰败，是国家军事主义的体现，——迈克尔·曼因此把它称为"军团经济"控制下的中央专制的帝国国家。这是因为军队是控制罗马共和国和帝国的主要工具，而当军队失去与共和政体下参与型公民身份的联系，它就日益变成独立的霸权力量，这使得军事首领获得了越来越大的支配政治和军事权力的力量，而军队的忠诚则来源于执政将军对其抚恤的能力。这就促使罗马走向了帝国时代。

奥古斯都开启的罗马帝国正是大兴土木把罗马变成大理石城市的时代，同时还兴办各种娱乐和节庆来娱乐市民，——这其实是为了消解民众对把共和制变为君主专制的敌意而进行的政治收买。根据迈克尔·曼对奥古斯都国库的研究，可以看到皇帝和国家财政的区分很模糊，国库的开支每年总计约4亿塞斯特斯(罗马货币)，而奥古斯都每年的开支为一亿。国库中70%用于军事，15%用于向百姓谷物分配。而奥古斯都个人支出的62%用于其士兵的薪水、土地和养老金，20%以现金或者谷物分配给罗马百姓，12%为自己购买土地，其他的用于寺庙建筑和公共娱乐，——从面包到竞技场，由此奥古斯都把对他个人的忠诚与国家的忠诚混合在一起。② 这样的公私不分的国库和皇帝的财政支出形式揭示的正是罗马的国家军事主义和专制主义，建立在其基础上的帝国"国家福利"制度正是其"军团经济"的表现。凯撒的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62页，前揭。
② (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一卷，第372页，前揭。

军队已经依赖大量的“无产者”，为此他成倍地增加了现役军人的报酬。奥古斯都时代则建立了退伍军人的津贴，从特别设置的军事军库中开支，该军库来源于有产阶级的销售税和遗产税——因此，该措施在元老寡头的“民主”时代一直受到抵制和取消，但是奥古斯都的君主专制就可以强制实行了。[①] 所以，不是共和制的罗马而是君主专制的罗马帝国才具备成为“福利国家”的条件。

经过斯巴达克奴隶起义的打击后，罗马帝国时期奴隶起义比共和时期要少。这是因为破产的自耕农的地位下降代替了奴隶的劳动位置。从失去土地的平民中出现了租佃制和临时工资劳动，导致了奴隶制和自由权的结合，依附租佃制逐渐占有经济上的主导地位，后来依附制变成了永久的和世袭的——隶农（colonus）制出现了，奴隶上升为农奴，而自由农民下降为隶农，“自由公民和奴隶这两个原本分离的身份最终融合了”。[②] 马克斯·韦伯正是从这一点出发去探讨罗马帝国的灭亡和欧洲中世纪的出现。他在《古典西方文明衰落的社会原因》（*Die sozialen Grunde des Untergangs der antiken Kultur*）的演讲中指出，早在提比略皇帝（17—37 年在位）放弃以武力征服莱茵河流域时期，已经意味着罗马帝国停止了向外扩张，奴隶市场所需要的人力供给也就逐渐中断，使得依赖奴隶劳动的大庄园制度出现困难。罗马后期奴隶转化为农奴，开始拥有家庭和私有财产，是为了确保其作为农奴的劳动力再生产，使其子孙继续为庄园做工。庄园主早期对拓殖农的兴趣是收取租金，而当奴隶劳动力来源越来越困难时，对拓殖农的劳役就越来越依赖了。由于罗马公共行政的规定，拓殖农属于其所在的庄园，注定与土地不能分离。这就形成了一个依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从古代到封建社会的过渡》，第 64 页，前揭。

② （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一卷，第 356—357 页，前揭。

附于土地贵族阶级的非自由农民阶级,即农奴。而这个土地贵族阶级同时又是地方行政长官,具有包税人的性质。由此,欧洲的封建社会结构在罗马帝国晚期就已经诞生了。①

所有这些都是必须与秦晖对古罗马"自由公民"和"福利国家"的赞美结合起来看,才能明白历史的奥秘,以及秦晖理论的奥秘。这就是为什么一旦罗马的战争扩张体制衰竭,奴隶的来源断绝,帝国的覆灭也就不远了。不过,这些都不包括在秦晖的理论里。他看中的是希腊和罗马的农民都是"商品生产者","在这种社会条件下的古典小农是积极的自由公民,他们既摆脱了早期文明时代氏族共同体和贵族父家长的束缚,又尚未落入中世纪宗法共同体与'天然首长'的桎梏中,因而个性与理性得到了初步的发展。"②:

> 因此罗马帝国的专制制度颇有"社会主义"色彩,君权需要显示自己的"人民领袖"身份,这就使得国家的福利责任随君权的强化而扩大。罗马公民在整个帝制进程中政治上虽然日益消极,享受的福利保障却比共和国有增无减,实际上是被皇帝收买而寄生化了。早在共和晚期"面包与马戏"(Panem et circenses)就成为新兴权力对民众的刚性承诺,即国家不仅要对公民的物质生活("面包"),而且对公民的精神享受("马戏")都要负责保障。
>
> 在"帝国黄金时代",罗马政府掏钱搞的公共娱乐设施(决非像我们的颐和园戏台那样仅供皇家私享)越造越大,娱乐活动越来越频繁。为承担福利责任,国家靠战争、索贡等

---

① 马克斯·韦伯:《古典西方文明衰落的原因》,见甘阳编选:《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甘阳译,第1—33页,北京:三联书店,1997。

②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332页。前揭。

> 方式来自外部的收入已经远远不够，帝国初年已经实行了向富人征税补贴穷人的“高税收高福利”制度。除了保障性质的津贴外，帝国时期国家还为贫民的需要发放低息无息贷款，在“罗马黄金时代”，这笔钱实际上往往无须偿还——图拉真等皇帝都曾废除过贫民积欠国家的债务并销毁债契。文献与“图拉真圆柱”之类的古迹都记载着这种场景。必须强调的是：这里免除的是国家出于义务，应贫民要求贷给的钱，而不是国家凭借权力向臣民征收而臣民无力交纳形成的积欠。它与我国历史上朝廷偶尔开恩免除百姓“积欠逋赋”是不同的。也与我国唐宋时期那种朝廷强制“抑配”发放“公廨钱”、“青苗钱”用以创收的“官高利贷”不同。①

秦晖试图论证的是，即便是农民，希腊、罗马的农民作为“自由的公民”也与中、俄宗法农民有本质上的不同；即便是专制帝国，罗马也是本质良善的福利国家，绝不同于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的帝国，后者作为国家从来就是“恶”的。因此，在他的叙述里，帝国大规模的战争和索贡其实都是“为承担福利责任”！

由此可以知道罗马作为“古代福利国家”为什么要施“福利”于城市贫民。至此，也可以明白秦晖为什么要为今天世界范围内的城市的贫民窟辩护，因为有了贫民窟，他的自由理想的“福利国家”才可以降临人间。只是这样的“福利国家”并无法逃脱小农的破产导致的军队危机，城市贫民的暴动导致的政治危机，——它们共同推动了罗马帝国的灭亡。

---

① 秦晖：《帝制时代的政府权力与责任：关于“大小政府”的中西传统比较问题》（http://www.aisixiang.com/data/detail.php?id=7823）。

二、"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学说

对于秦晖来说,"亚细亚生产方式"就是封建主义的表现,对中国作为"东方专制主义"的论证,目的是为资本主义私有化开道,据说这样才会有农民和工人个体的"自由意识"的觉醒,这在《田园诗与狂想曲》一书中被充分论述并且贯穿了其全部涉及中西历史的言论。所以,我们需要具体地回到历史的情境中去看这两个概念在20世纪以来的中俄革命实践中曾经扮演的历史角色和作用,这已经不是书房中的学术,而是血与火的历史。

从理论上说,秦晖的"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这个打着马克思主义旗号的学说最大困境在于两个方面。

一,它完全无视马克思在《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的著名说法:

> 他一定要把我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一切民族,不管它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以便最后都达到在保证社会劳动生产力极高度发展的同时又保证每个生产者个人最全面的发展的这样一种经济形态。但是我要请他原谅。他这样做,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①

当然,它也完全不顾马克思在致查苏里奇著名的信中所说的

---

① 马克思:《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九卷,第130页。

俄国有可能不经过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论述，而这些论述与秦晖整个对俄国村社的叙述正是背道而驰。① 相反，在《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一书中秦晖对马克思关于村社问题的叙述上刻意回避了致查苏利奇的信：

> 马克思主义者对民粹派关于村社是俄国独特现象以及它将引导俄国人走向不同于西欧的“社会主义”道路的说法是不赞同的，这方面他们倒似乎更接近自由派的观点（村社不能阻止资本主义化过程）。如果说在马克思时代这一点还不明显，那么到了恩格斯时代，马克思主义者与民粹主义者的分歧就日益突出，而到了普列汉诺夫等第一代俄国马克思主义者崛起之时，他们已经与“自由派”结成了“同路人”联盟来向民粹主义宣战了。②

由此可见，秦晖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只限定于与“自由派”联盟的意义上，对之前的马克思是遮蔽其观点，对之后的列宁是批判他背叛“自由派”变成了“超民粹主义”，——所以秦晖的“马克思主义”充其量只是有限意义上的俄国西欧派普列汉诺夫主义，特别是与列宁相对的普列汉诺夫。

在《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一书中唯一提到此信的地方是论述民粹派的社会革命党领导人切尔诺夫的观点对传统民粹派的修正：

> 1924 年马克思就农村公社致查苏里奇的著名信件被公

---

① 马克思：《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九卷，第 441 页。

②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 61 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年。

布后,海外的社会革命党领袖一片欢呼之声。B·晋季诺夫说:马克思在信中提出的纲领是与那"已由俄国革命民粹主义发展了的"纲领完全一致的。它证明,在农村公社问题上,"马克思肯定地站在民粹派一边"。切尔诺夫更认为:"被扣压了40多年的致查苏里奇的信已使辩论有了结论:信中描述的纲领完全就是那构成社会党关于农民革命、土地要求与农村政策理论的基础的东西。"不管他们的说法是否成立,那种急于证明自己的主张符合西方思想家理论的态度是传统民粹派所没有的。无怪乎不少研究者认为切尔诺夫"复兴了民粹主义,同时也使民粹主义欧化了。"社会革命党的努力体现了"革命民粹主义逐渐地从斯拉夫主义教条下解放出来的历史。"民粹派运动本来是个"围绕着俄国问题必须以不同于西方模式的方法来解决的思想而形成的运动",但现在社会革命党人却"以西方力量的同道的面目出现了——而且在许多场合还是非常盲目的同道"。①

如果不是此段里提及致查苏里奇的信,读者会很难相信它居然是用马克思对俄国道路特殊性的思考去论证社会革命党的"西方模式",这已经违背最基本的形式逻辑。这就是为什么在这一段话中,丝毫不提马克思致查苏里奇信的具体内容。虽然这本书是以村社为主题的,但是马克思致查苏里奇的信及其三封草稿的内容,对俄国村社的大量讨论,完全被无视。有意味的是,这段话里的马克思变成了"西方思想家理论",而不再是秦晖口口声声中的马克思主义了。它完全回避了,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彻底歪曲了马克思在致查**

①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269页,前揭。

苏里奇的信中最核心的部分，即《资本论》中所讨论的资本主义道路，“这一运动的‘历史必然性’明确地限于西欧各国。”这一马克思在四易其稿后，定稿信中依然留存的内容，也是最重要的内容。作为一部专门讨论俄国村社的著作，马克思致查苏里奇信中关于村社问题具体内容的缺席，正是该书醒目的特色。

鉴于此，我们还是多来看一下马克思自己的叙述吧，马克思对俄国独特道路的说法到底是赞同还是不赞同：

> 在俄国公社面前，资本主义是处于危机状态，这种危机只能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现代社会的回复到“古代”类型的公有制而结束，或者像一位美国作家（这位作家是不可能有革命倾向的嫌疑的，他的研究工作曾得到华盛顿政府的支持）所说的，现代社会所趋向的“新制度”将是“古代类型社会在一种高级的形式下（in a superior form）的复活（a revival）”。因此，不应该特别害怕“古代”一词。
>
> ……
>
> 农民习惯于劳动组合关系，有助于他们从小土地经济向合作经济过渡。最后，长久以来靠农民维持生存的俄国社会，也有义务给农民必要的垫款，来实现这一过渡。另一方面，和控制着世界市场的西方生产同时存在，使俄国可以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把资本主义制度的一切肯定的成就用到公社中来。
>
> ……
>
> 从历史观点来看，一个十分有利于通过“农业公社”的进一步发展来保存这种公社的原因是：“农业公社”不仅和西方资本主义生产是同时代的东西（这使它可以不必服从资本主义的 modus operan-di[活动方式]就能够吸收其各种成果），

而且它还度过了资本主义制度还没有被触动的时期;现在却相反,不论是在西欧,还是在美国,资本主义制度都处于同劳动群众、同科学以至同它自己所产生的生产力本身展开斗争情况下。总之,资本主义制度正经历着危机,这种危机只能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现代社会回复到"古代"类型的集体所有制和集体生产的高级形式而结束。

……

必须创造一个由比较富裕的少数农民组成的农民中等阶级,并把大多数农民干脆都变成无产者。正是为了这一目的,"社会新栋梁"的代表才把公社所蒙受的创伤说成是公社衰老的自然征兆。

……

正当人们吸着公社的血、蹂躏它、耗尽它的地力、使它的土地贫瘠的时候,"社会新栋梁"的文坛奴仆却以嘲弄的口吻指出,公社蒙受的创伤正是它自然的、无可怀疑的衰老的征兆;并要人相信公社的灭亡是自然的死亡,缩短它的临终的时间是一件好事。因此,这里所谈的已经不是什么需要解决的问题,而简直是需要加以消灭的敌人。要挽救俄国公社,就必须有俄国革命。但是,俄国政府和"社会新栋梁"正在尽一切可能准备把群众推入这一灾祸之中。如果革命在适当的时刻发生,如果它能把自己的一切力量集中起来以保证农村公社的自由发展,那么,农村公社就会很快地变为俄国社会复兴的因素,变为使俄国比其他还处在资本主义制度压迫下的国家优越的因素。①

---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里奇的复信草稿——初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32—441页。

抱歉，抄了这么多马克思的话，只是因为马克思在 1881 年就已经批驳了秦晖在《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中所表述的基本观点，马克思明确表示了对超越资本主义的俄国革命的期望和支持，而不是秦晖所宣称的相反。秦晖的马克思主义旗帜可以放下了。否则，只怕马克思又需要再次声明：我不是马克思主义者了。

二，构成秦晖理论困境的第二个大问题的正是所谓“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这是秦晖直到今天都一直强调的，即“我们都受了‘亚细亚生产方式’理论的影响”。只是，他忘了补充的是，这一影响并不是直接来自于马克思，而更多是来自于前苏联以及解体之后的辩论，——秦晖的理论不过是二手货。

那么马克思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究竟应该如何理解呢？

关于这一点，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著名学者佩里·安德森对此进行过著名的批判性分析。秦晖在不同场合一再提及与安德森在《新左翼评论》上的对话，所以我愿意再次用安德森的理论来说明问题。

安德森认为东方专制主义概念从一开始就是西方站在“外面”对“东方”的评价，也是西方自马基雅维利和博丹以来的一个理论传统，即欧洲中心主义的传统，——我们上面已经看到，西方中心主义更深的源头是希腊的城邦政治体系。在欧洲全部政治哲学的源头，专制主义就被明确地说成是亚洲的属性：

> 是在殖民探险和征服的大航行后，启蒙运动能够在精神上涵盖全球，因此第一次能够对这种联系作出普遍系统的概括。这项任务是由孟德斯鸠承担的，他对“东方专制主义”作出了成熟的理论概括。①

---

① (英)佩里·安德森:《亚细亚生产方式》，见《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刘北成、龚晓庄译，第 495—496 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其基本公式包括：亚洲国家没有稳定的私人产权，或者没有世袭贵族，因此其性质是专横和暴虐的。在共和国，人人平等是因为他们就是"一切"，而在专制国家，人人平等，因为他们"什么都不是"，而缺乏世袭贵族阶级是亚洲赤裸裸的、平均主义的奴役状态的一个条件。

安德森通过对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亚洲专制主义叙述的分析，认为：

> 马克思拒绝把封建生产方式推广到欧洲以外的地方，这种否定性的看法有其肯定性的信念。他和恩格斯都认为，东方有一种特殊的"亚细亚生产方式"，从而使其历史和社会都有别于西方。这种生产方式的标志，即直接使之区别于封建社会的标志，就是不存在土地私有制。①

而马克思最初用这个概念是为了解释土耳其这个非欧文明的国家尽管取得了很高的文化成就，却为什么没有演变成资本主义。1853年的马克思在与恩格斯的通信和时事评论中，对亚洲的描述都极其接近欧洲人对亚洲历史和社会的传统评论，强调东方社会专制制度与停滞不变的刻板印象。稍后在《经济学手稿》(1857—1858)中，马克思开始把"亚细亚主义"扩大到实际上完全超出亚洲之外的各种不同社会。这种概念的滑动表现为，马克思开始认为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基本内容不是土地国有制，集中的水利工程和政治专制主义，而是把手工业和农业结合在一起的、自给自足的土地部落或者村社所有制，即从官僚制国家转向下面的

① (英)佩里·安德森：《亚细亚生产方式》，见《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512—513页，前揭。

自给自足的村社，这就为这一概念的无限扩张打开了大门。1859年，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首次也是唯一一次正式谈到“亚细亚生产方式”：

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作是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①

在安德森看来，亚细亚生产方式作为一种欧洲概念的残留物，这一西方中心主义的历史概念已经丧失了对具体的实际社会结构的分析能力，应该对此给予一个体面的葬礼，其教训

即绝不能先建立欧洲进化的规范，然后把亚洲的发展情况归入遗留的一个统一的范畴。凡是在封建欧洲之外的历史领域进行的严肃的理论探讨，都必然会取代传统的一般性的比较（同欧洲的比较），实事求是地建立一种具体而准确的社会形态和国家体系的类型学。这种类型学尊重它们各自结果和发展的重大差异。②

按照安德森的介绍，其实是60年代之后，西方很多学者觉得普世论的“封建主义”概念已经行不通，为了摆脱僵化的直线历史发展的图景，“亚细亚生产方式”才在长期被遗忘后，开始走红。但是，安德森批判性地指出，马克思的这个概念已经因为膨胀而贬值了，它和把封建主义无限扩大一样是荒诞的，即“只有在无知的黑夜，一切不熟悉的形象才会具有相同的颜色”。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9页。

② （英）佩里·安德森：《亚细亚生产方式》，见《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第566－567页，前揭。

因此,对于马克思的"亚细亚生产方式"需要有一个批判的和辩证的历史视野。在这里,需要区分学术的讨论,以及它在具体的社会政治实践中的运用——为什么被运用,其背后的历史、政治与社会逻辑究竟为何?这两者往往既纠缠,也区别。这正是为什么"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的阴魂直至今天并没有消散,安德森的讣告从历史现实的角度来说,显然下得太早了。

我们可以通过秦晖理论的另一个可能来源来看这个问题。这就是意大利翁贝托·梅洛蒂的《马克思与第三世界》中关于中国的亚细亚专制主义的论述,说"可能"是因为我并没有从其著作中看到他的直接引证,虽然其论调几乎如出一辙。鉴于该书中译本在 80 年代初特殊的影响力,秦晖应该不仅看过,而且极为重视。该书意大利文 1972 年出版,1977 年英译本出版,1978 年吴大琨在北京图书馆新书展中看到后,立即敏锐地发现了其"爆炸性"论点的意义,"我把本书内容向一位我最敬佩的学术界前辈作了汇报。他立即判断出了本书的重要性,要我尽快组织力量翻译"。[1] 该书以"内部发行"的方式迅速于 1981 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所谓观点的爆炸性,正在于"中国与俄国比,有更广阔的在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必然产生的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的历史背景,这种专制主义的遗毒也就是现在大家所说的'封建法西斯主义'"[2],吴大琨这样的结论正来自该书。以为马克思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做辩护的方式,该书其实是沿着马克思的"亚细亚专制主义"的西方中心主义的话语,在六七十年代的历史语境下从西方左派(托派)的立场批判苏联和中国的"官僚主义国家"是伪社会主义,该书的最大特色正在于把"亚细亚专制主义"从一个边界

① 吴大琨:《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研究——为〈马克思与第三世界〉中译本所写的前言》,见《马克思与第三世界》,第 1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② 同上,第 6 页。

含混的概念收缩为专门针对俄国/苏联和中国，不过俄国/苏联也仅仅是“半亚细亚式”，而中国则成为“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亚细亚’社会的最典型的例子”（十七章标题）。

在他的解读下，列宁在“土地国有化”问题上与普列汉诺夫的辩论，是“玩弄文字游戏”，是“诡辩术”，①而“像列宁那样继续大肆宣扬先进的亚洲和落后的欧洲之间的对比”，是没有任何意义的。② 从这里，我们是否看到了秦晖不惜笔墨把列宁的国有化主张批判为实用主义的投机，是马基雅维利式的权术表现，——这些观点的源头？至于中国，“历史的证据表明，早在公元前 2000 年的殷商朝代，亚细亚专制主义就在形成之中”，殷墟表明，村社之上已经存在着一个“更高权力”，“它接受定期的贡赋，具有典型的‘亚细亚’特点”。③ 周朝使这一制度获得充分发展，而秦朝则是彻底完成了中央集权的亚细亚专制主义的过程，④——不奇怪，秦晖也正是把走出“秦制”看成是中国实现普世价值的希望。中国作为亚细亚社会的典型结构，“其基础是孤立的、从事自给自足生产的村社，在其顶峰是一种专制权力，它一方面剥削村社，同时又在不同时期、以不同程度的效率发挥水利管理的重要职能”⑤，正因为中国需要一个中央王权来管理灌溉系统，这就把一切历史上的“革命”都变成了“单纯的改朝换代”，“在亚细亚环境中，‘革命’只是徒有其名，或从这个词的确切词源来说，它当然既包含更新又包括复旧的含义。但它们绝不是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革命”，⑥

---

① （意）翁贝托・梅洛蒂：《马克思与第三世界》，高铦、徐壮飞、涂光楠译，第 152—153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② 同上，第 172 页。

③ 同上，第 119 页。

④ 同上，第 119 页。

⑤ 同上，第 120 页。

⑥ 同上，第 121 页。

在此基础上,吴大琨更进一步声称;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不过是“亚细亚制度定期更新的古老局面”,“中国新建的宏伟水利工程克服了干旱和洪水,这要归功于强大的中央集权”,“强大的中央集权发起建立农村公社,那就是新型的古老村社”,[①]——所有这些言论,我们都在秦晖的理论里听到了强烈的回响,如果不是重复的话。

该书最后的结论是,这个世界上的社会主义要想获得实现的话,只有从“先进的工业国”突破,而不是来自亚细亚的专制主义国家苏联和中国,既然中国是“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对马克思主义的严重偏离”,那么最终要靠的是西方的左派来拯救社会主义,是“要求我们采取行动”。[②]

吴大琨借助该书,也就是说,其实是借助西方的托派左翼观点,重新复活了“亚细亚专制主义”的话语与中国“封建社会”的联系。[③] 他在前言中明确指出,我们之前对中国“封建社会”的经济与政治制度的概括,其实正好是“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特点,而中国的“封建社会”与 Feudalism 完全不是一回事,亚细亚专制主义就是“封建法西斯主义”。这就既为把中国的“封建主义”等同于“亚细亚专制主义”——以秦晖的理论为代表,也为彻底否定中国的“封建”性质——以冯天瑜的《“封建”考论》为代表,这两种从 80 年代一直延续至今的理论路径开辟了道路,它们其实分享着同样的前提,并且殊途同归。**秦晖在冯著出版之后的回应是,问题不在于“封建”一词是否误用,而在于传统社会与文化究竟是否是**

---

① (意)翁贝托·梅洛蒂:《马克思与第三世界》,高铦、徐壮飞、涂光楠译,第 121—126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176 页。

③ Rebecca E. Karl: The Asiatic Mode of Production: National and Imperial Formations , *Historein*, Volume5(2005), P67.

“专制”的。只要承认是专制，叫什么名字并不重要。①

正是因为上述历史脉络，《马克思与第三世界》一书“英译本编者前言”对该书的批评在吴大琨及其之后秦、冯二位的论述中，并没有也不可能得到认同。其批评是以“警告”的方式提出的，今天读来别有意味：

> 在自命为马克思信徒的那些西方人中间，这一特殊思潮（指欧洲中心主义——译者注）表现出相当大的力量，最为显著的是在形形色色的托洛茨基分子中间，他们托庇于衰落中的帝国主义，顽固不化地声称：甚至是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革命也必须等待早就预告的富国中（白种）产业工人的起义。梅洛蒂教授毕竟也不能免于这一可想而知的影响，正如他对中国革命的评论中所表现的。……当西方世世代代地盛行这种不费力气的、深信不疑的优越感的时候，亚洲的革命者们也许现在大可对这种不可救药的思想废渣取笑一番。显然，当历史的钟摆无情地摆离西方的时候，我们将不得不面对这个问题，即：到底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哪些特点使得亚洲社会特别为新形式的社会所接受？这种新形式的社会正在把过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和国家资本主义工业社会迅速地扔进历史垃圾堆。②

不过，秦晖对于“欧洲中心主义”倒是有鲜明的判断，那就是“在西方学术界犹如社会上一样，肯定有些人是存心歧视非西方

---

① 秦晖：《传统十论序》，《传统十论——本土社会的制度、文化及其变革》，第1—2页，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3。

② （英）马尔科姆·考德威尔：“《马克思与第三世界》英译本编者前言”，见《马克思与第三世界》，第6页，前揭。

人，抱有民族乃至种族偏见的，这是道德问题（或利益问题）而不是学术问题"，"西方中心论"不过是个没有意义的假问题，"那种所谓马克思与哈耶克等等都是'西方中心论者'这样似是而非意义可疑的话也未必能给我们带来多少新知。……现实社会主义衰败了，自由主义也面临很多问题，究竟人类的道路在哪里，这只能从普世的角度，而不是什么西方或东方的角度来研究"，①——在秦晖如此"普世观"的照耀下，中国的"亚细亚专制主义"并不是什么"东方主义"，而是走向普遍主义的一个阶段，即人类历史"摆脱共同体"的第三个阶段，前两个阶段中国都不幸走岔了——这是中国至今为止仍然是亚细亚专制主义的原因，"那时我们已经有了人类历史上三次'走出共同体'的想法：走出氏族公社建立古典文明时，有'雅典道路'和'马其顿道路'的斗争；走出中世纪公社建立资本主义文明时，有'美国式道路'与'普鲁士道路'的冲突；那么在前计划经济国家走出'大锅饭共同体'时又会有怎样的事发生呢？"②这正是秦晖的自我期许，他要为推动中国迈向人类"普世道路"竭尽绵薄之力。

三、"亚细亚生产方式"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之辩

这里，我更愿意从"亚细亚生产方式"这个概念在具体的历史和政治脉络中的运用来读解，即一方面，需要批判其作为西方中心主义和殖民主义立场的知识谱系；另一方面，也正是马克思自身的理论提供了在资本主义最薄弱的环节、压迫最深重的地区进

---

① 秦晖：《谁，面向哪个西方？》，见《传统十论》，第289－293页，前揭。

② 秦晖：《有趣的左右"左右夹击"——答杨震、吕新雨(一)》，上海：《东方早报》，2010年11月21日。

行社会主义革命的历史正当性。马克思对俄国道路特殊性的思考，以及他对俄国革命的明确期待，与他对作为特殊主义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认同之间在逻辑上是一致的，这也使得马克思的“亚细亚”概念从而具有了不同于西方普遍主义的独断性，也翻转了这个概念的反动性，当否定的“亚细亚”概念和革命结合在一起的时候，这一落后就体现为历史的进步，用马克思论法国革命的话就是：“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这一历史正是19世纪和20世纪的世界史。换言之，正是革命取得了现代历史进步的定义权，也唯有革命才可以打破资本主义的世界霸权。因此，需要把握的正是这两者之间所具有的辩证历史关系。列宁也正是从这里出发的，“先进的亚洲”和“落后的欧洲”的判断正是建立在革命的视野上：“亚洲的觉醒和欧洲先进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斗争的展开，标志着20世纪初所揭开的全世界历史的一个新的阶段”①，当“先进”的欧洲用巨额贷款支持军事独裁的袁世凯政府，它就已经站在了年轻的共和制度的反面，“整个欧洲的当权势力，整个欧洲的资产阶级，都是与中国所有一切反动势力和中世纪势力实行联盟的”，因此，年轻的亚洲民主力量需要与欧洲的无产阶级结成可靠的同盟，来获得世界人民的解放。②

这里，我们需要进一步追述秦晖关于中国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论述渊源，其实他的所有这些论述都并非原产，而是残羹。除了直接搬运西方中心主义话语下亚洲专制主义的余唾，它的另一个来源是俄国的社会民主党人、西方派的早期马克思主义者普列汉诺夫，1906年他在《论俄国的土地革命》中认为俄国不是封建国家，反对列宁的土地国有化主张，认为这会使得俄国的“亚细亚

---

① 列宁：《亚洲的觉醒》，见《列宁选集》第二卷，第44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列宁：《落后的欧洲与先进的亚洲》，《列宁选集》第二卷，第449—45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制度”复活,导致国家对农民的新奴役。所以他和孟什维克一样,主张等待资本主义发展之后,才可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众所周知,列宁及其布尔什维克党正是与上述政党和主张在激烈的辩论和斗争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资产阶级的软弱和俄罗斯反动的“亚细亚”性,正是革命必然爆发的历史理由。普列汉诺夫逝世于1918年,没能参与后来的政治斗争,但他的全集在苏联是获得出版的。引用普列汉诺夫来攻击布尔什维克的革命,也不是秦晖的发明,而是从前苏联时期到后苏联时期,历次理论论争中都被反复援用的通用货币。在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辩论上,中苏之间存在着极为重要的互为镜像的关系,可以分为三个代表性的时期,一是20世纪二三十年代,二是中苏关系破裂与论战的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三是苏联解体之后。

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讨论是围绕着中国革命在苏联和共产国际中激烈展开的。苏联和共产国际的许多理论家都赞同中国社会是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典型例子,并且根据这一判断制定政策。并非偶然,这也正是中国社会性质大讨论爆发的时期,所以这场辩论就不仅仅是对中国社会发展道路的激战,也是世界历史发生激变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政治概念的“亚细亚”模式成为中国革命的催化剂。1927年国共决裂,新任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罗明纳兹支持瞿秋白发动武装起义,成为中共历史上的重大转折点。罗明纳兹认为,现代中国有代表性的是亚细亚生产方式,而不是封建制度,这说明了为什么中国资产阶级是软弱的,它不再代表“统一的政治力量”,只是“作为个别的集团……在个别军阀的指挥下存在”。与普列汉诺夫的结论相反,罗明纳兹认为正是中国的“亚细亚”性质,即中国资产阶级的软弱性提供了绕过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的可能。而斯大林则在代表大会上亲自讲话,与罗明纳兹论战,指责他低估了中国资

产阶级的作用。①

共产国际并没有用列宁在俄国的革命理论和实践来对待中国革命。他们拒绝这样做的理由主要有两点，一是太冒险主义，国民党很强大；二是当时的苏联，斯大林正在与“左”的倾向斗争，并想在一切领域消灭左倾异端。因此，斯大林的主要中国问题专家帕·米夫就驳斥了罗明纳兹的观点，否定作为历史发展的单独阶段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罗明纳兹同志企图把亚细亚生产方式与封建制度对立起来（罗明纳兹：马克思把这个对立起来了！）。马克思没有把封建制度与亚细亚生产方式对立起来……马克思把亚细亚生产方式理解为封建制度的变种之一，补充声明说，实质上在这里与普通的封建制度没有任何差别，只有次要的、毋宁说是外表的，部分是历史的和法律的制度的差别。”②因此，既然中国存在普通的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就不可能比任何地方软弱。

在《俄国熊看中国龙》的作者卢金看来，其实，如果像普列汉诺夫那样，承认亚细亚生产方式，因而反对在中国进行革命，逻辑上要简单得多。但是斯大林集团否定亚细亚生产方式的主要原因，是因为这种论证会对苏联产生直接的影射。如果承认亚细亚生产方式，右派会说，“俄国革命发生得太早，俄国需要非国有化并使资本主义发展到应有的水平”；而左派“则建议通过不断革命向官僚化的党—国家结构发动进攻”。而他们会达成一致，“共同对亚细亚专制制度的这一新变种感到失望”。

---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186—187页，刘卓星、赵永穆、孙凌齐、刘燕明译，重庆：重庆出版社，2007。

② 同上，第187—188页。

> 因此,在20世纪20年代末—30年代,在关于未来战略问题的党内斗争的高潮时期,当斯大林的独裁作风开始引起广泛失望的时候,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变得流行起来,这并不是一种偶然现象。斯大林懂得,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对他的政权来说是潜在的危险,因而他组织力量摧毁这个概念,在获得了足够的权力后就加以禁止,这一概念的拥护者或者放弃自己的观点,或者遭到了镇压。比如罗明纳兹在20世纪30年代初参加撰写一篇批评斯大林经济政策和独裁统治的秘密宣言。为此,他被开除出党,并于1935年自杀结束了自己的生命。①

由此可见,论辩是由中国和苏联具体的社会政治关系所决定的。中国与苏联之间,正是通过"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论辩呈现出互为镜像的复杂关系。这在后面两个阶段的发展中更为明显。

中国社会性质大论战主要解决的问题正与此议题密切关联,即中国到底是封建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1927年之后的中国革命到底是资产阶级革命还是无产阶级革命?这一论战席卷了当时中国的各个政党和学界。也正是从这一论战中,诞生了中国第一批对中国历史和社会进行现代阐释的丰富学说和思想,并且以此为关照,广泛挖掘和整理了中国从古代到现代的社会政治经济史,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流派也由此诞生。但是,即便是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也绝不是对斯大林教条主义的复制,——这一点,即便是秦晖也承认的。以郭沫若为代表的对于中国封建社会的论述,被秦晖当成批判靶子贴上的标签是"自由封建主义",

---

① (俄)亚·弗· 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188—189页,刘卓星、赵永穆、孙凌齐、刘燕明译,重庆:重庆出版社,2007。

正是因为“自由封建主义”强调中国的土地私有制导致的是租佃剥削而不是雇佣剥削，他们和国民党史学立场所强调的中国自秦以来的商业资本主义，享有共同的前提，——而这些论述其实正是对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否定。

正是基于这一点，力图让中国和俄国重返“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秦晖要祭起批判的大旗，这就是秦晖全部理论的底牌。《田园诗与狂想曲》的第六章《“自由封建主义”质疑》中，其第一节“亚细亚生产方式”、“商业资本主义”与“自由封建主义”说道：

> 我们在比较中西封建社会差异的时候往往会发现中国封建社会比西方有更多的“私有”性质与“商业”性质，而不是有更多的亚细亚性质、共同体性质与统治—服从关系性质。因此从这样的社会中既得利益者的观点出发便会得出“商业资本主义”的结论，以反对民主革命；而从该社会受压迫者利益出发的观点又会倾向于“自由资本主义”论，把革命简单地理解为仅仅是剥夺“贪婪的私有者”的自由，废除土地“自由买卖”与自由租佃等等。①

但是，这些在秦晖看来都是假象，中国的封建社会其实是“伪商品经济”。这就是为什么秦晖的全部论述都是不遗余力地论证中国是家国一体的宗法共同体，是依附性的封建主义与亚细亚主义的复合，具有更多的“亚细亚”性质（而不是相反）——在这个意义上，他的封建主义只是亚细亚专制主义的另一个名词。他最后的结论正是：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165－166页，前揭。

> 我国封建地产无论前期与后期，无论哪一种模式，虽各有特点，但基本属性与世界其他封建地产一样，都是宗法共同体中等级权力的物化。①

如此论证的目的，是为了说明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目标从一开始就错了，这一点与苏联的右翼"普世派"并无二致。这样的"普世派"的观点是需要与早期苏联的社会主义的国际视野参照起来看的。

在中国革命取得胜利之后，斯大林把中国作为亚洲传播世界革命的中心，因此中国的地位必须强大，"虽然从普通的地缘政治考虑出发，这种加强应该被认为是极其危险的"。但是，斯大林还是坚决主张中国领土的统一，只是保留了1945年由蒋介石政府承认的蒙古人民共和国独立的权利。1949年之后，为了不触怒中国，还拒绝了蒙古要求加入苏联的要求。

> 在所有其他问题上，苏联领导机关都坚定地建议中国共产党人坚决巩固自己在尽可能大的领土上的权力。米高扬在他关于1949年1—2月秘密访问中国时同毛泽东会晤的电报中报告说："我转告毛泽东，我们的中央委员会劝中国共产党不要由于中国共产党人取得政权使各少数民族独立，从而缩小中国的领土，在民族问题上过分摇来摆去。应该给少数民族的是自治，而不是独立。"②

甚至对于传统的俄国势力范围的新疆以及西藏，斯大林也坚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第172页，前揭。

②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206页，前揭。

定地劝说毛泽东要严格控制，不要容许有英国和其他大国的影响。苏联也支持解放台湾，只是担心美国干涉，不愿直接参战。斯大林还坚持把中长铁路、大连和旅顺交还给中国，并拒绝“在满洲的一切财产权和特权以及根据(1945 年)8 月 14 日与中华民国政府签订的条约和协定赋予苏联的很重要的战略阵地”。这些在卢金看来：“只有用斯大林的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用他把中国共产主义制度看做是阶级上亲近的制度的看法，才能够解释他的全面援助的政策，以及他把在此之前几年中从‘阶级异己’蒋介石政府手中夺得的相当数量的权利和特权交给中国的做法。”在 1949 年 2 月 5 日，斯大林给毛泽东的电报中认为共产党取得政权之后，在旅顺保留军队已经没有意义，苏联把土地和军事基地还给中国并不是损失，因为共产主义取得胜利之后各国的政府都将消失。①

如果把斯大林的这个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视野，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中苏论战之后，苏联的“改革派”对中国的批判，以及苏联解体后尘嚣甚上的“中国威胁论”比较一下的话，问题也许就更清楚了，——这些都围绕着“亚细亚生产方式”展开。

中苏关系破裂与论战期间，苏联的改革派和自由派对中国的批判集中在毛泽东的形象上，毛泽东被称为“个人的专制”，其实是为了用中国的例子和斯大林算账，是为了批判斯大林及其遗产，正是通过这个方式，“自由派”极力设法使赫鲁晓夫的政策转向与西方“和平相处”，而斯大林主义者则批评赫鲁晓夫：“居然签订了关于禁止核武器的条约——与美帝国主义者反对社会主义中国的条约。禁止中国拥有核武器，为什么？中国对此不加理睬

---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 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 206—207 页，前揭。

并添置了武器。法国不加理睬。而我们却成了赤手空拳,而这给毛泽东提供了与苏联断绝关系的主要论据①。"

在此基础上,不难想象,"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讨论以新的方式复活:"如果说对毛主义的批判提供了表达关于苏联制度的各个政治方面的意见的可能性,那么'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理论则使人民能够形成一个以马克思主义、韦伯主义和更加新颖的西方概念极权主义的混合物为基础的独具特色的、无所不包的苏联社会概念"②—— 借助批判中国的"亚细亚专制主义"来影射苏联成为自由派和改革派的策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中国的形象成为:无所不包的强大的专制国家机器与城乡小生产者直接对抗,同时又履行重要的整合作用,把经济上原子化的社会连接在一起,阻止其离心。社会与国家的关系上属于马克思所说的"普遍奴隶制"的公法领域,私人所有者没有财产和人身保障。结果是经济停滞,注定在政治上从属于资本主义大国。这样的"东方专制主义"的大国,说的是中国,其实意指苏联。而国外的苏联自由派社会学家则直接把"亚细亚生产方式"的概念运用于苏联,官僚阶级成为新的统治阶级,"这是封建的反动势力,是国家垄断的封建主义制度。这一反动势力的实质在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古老方法,国有化的方法在这里被运用来强化被反封建革命动摇了的封建结构。古代的政治官吏阶级作为新的阶级——'在编干部'复活了;这个阶级建立了自己的专政,神权的亚洲专制国家成了这种专制的无意识的原型。比如在现代,用假进步的'社会主义'口号伪装起来的古老的反动派延续下来了:这是封建主义与古代的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221页,前揭。

② 同上,第223页。

国家专制制度的合成物。”[1]熟悉秦晖观点的读者对这些论点都不会陌生，何其相似乃尔！秦晖对中国的描述基本上与在这个脉络下展开的中国形象如出一辙。

来源于苏联非官方的汉学家们认为，在中国占统治地位的传统预先决定了20世纪中国的历史，中国的新意识形态和社会规制与传统的东西是相似的，毛主义不过是稍微用马克思加以粉饰的中华帝国传统意识形态的复活。所以，“如果说苏联的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一样，只不过是落后传统在新形式的产物，那么，社会和经济发展中的跃进只有通过推翻马克思主义和完全接受西方的价值才能够达到。”这些观点在苏联有教养的阶层中广泛传播。但是，这些主张也与中苏冲突后官方宣传：中国具有军国主义和扩张主义的论调，相互呼应。当时大量的苏联持不同政见者把中国看成是将要与之进行总体战的最大威胁。[2] 这样，“亚细亚生产方式”就顺理成章地与“中国威胁论”捆绑在一起。1969年，苏中关系最紧张的时刻，持不同政见的历史学家A.A·阿马尔里克写下了影响很大的文章《苏联能存在到1984年吗？》（发表在国外），认为中国是用马克思主义来掩盖民族帝国的目标，是与苏联帝国的目标相对立的；革命逻辑使中国走向战争，中国将继续用战争来解决其严重的社会与经济问题，以确保中国在世界的主导地位，这也是中国对近代以来列强欺辱的民族复仇。因此，中国必然会向以前属于中国势力范围的西伯利亚和远东扩张，中苏必有一战。[3] “在20世纪70年代，各种不同派别的持不同政见者利用与中国战争的威胁，作为证明苏联必然灭亡，

---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225页，前揭。

② 同上，第227－230页。

③ 同上，第230－232页。

必须与西方合作,必须禁止共产主义,必须开放民族资源并复活民族精神的依据。"①正是这一论点在苏联解体之后得到了进一步的发挥。

1998年著名的不同政见者、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索尔仁尼琴在出版的《崩溃中的俄罗斯》中认为:"在几千年的历史上,中国是一个令人吃惊的国家机体,是一个历经了国家的衰落和崩溃时期、目前强大起来的邻国",在他看来,中国人口的巨大数量使得他们正在涌入西伯利亚,所以必须守住西伯利亚,反对向中国出售武器。② 这个威胁论的背后正是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的幽灵。索尔仁尼琴在1973年《致苏联领袖们的一封信》中,曾预言中俄的战争将使得俄国人民在行星上不再存在,他对敌人本性的描述符合流行的和官方的关于中国人的刻板印象,——一个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的敌人:"反对我们的是一个在世界历史的任何一次战争中都没有出现过的有几乎10亿人的国家。这个国家的居民自1949年以来尚未来得及失去其自古以来的最出色的勤劳——比我们今天的勤劳更出色,也未失去其顽强不屈、恭顺服从,并处在丝毫不稍逊于我们的极权主义制度的牢牢的掌握之中。这个国家的军队和居民也决不会以西方的明智作为被包围、被征服的群众投降认输。每一个士兵和每一个平民都将战斗到最后一颗子弹和最后一口气。"在索尔仁尼琴看来,中国的威胁来源有二,一是中国人口压力导致的对西伯利亚的觊觎;二是意识形态的分歧。这封信引起了极大的反响,1974年为此编撰的《苏联等待什么》一书,中国威胁是大多数文章的题目。在不同意索氏观点的文章中,一个有代表性的观点是:中国威胁并不是随着

---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238页,前揭。

② 同上,第335页。

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而出现的，而是有着更为古老的历史根源，马克思主义只是使得古老的传统中国战略穿上了新术语的外衣。

而按照最激进的西方派的思路，因在1992年竭力推进“休克疗法”而著称的苏联前代总理盖达尔曾在整本《国家与进步》中详细地描述了“俄罗斯同自己过去的‘东方的、亚洲式的生产方式’决裂和加入到西方文明世界的必要性。”

> 按照盖达尔的两级世界模式，俄罗斯处于“民主的西方”——对西方世界的恐惧是完全没有意义的(实际上，正是西方有理由害怕俄罗斯不稳定的民主)——和东方的“贫困的、不民主的国家”之间。同后者相比，俄罗斯是比较繁荣、开放和可预见的国家，而恰恰是这些“贫穷的、不民主的国家”对俄罗斯构成威胁。在这个模式中，中国是最大的威胁。这位亲西方的高层人士在回忆20世纪60—70年代俄罗斯社会中普遍流行的同中国发生冲突的恐惧心理(盖达尔提到索尔仁尼琴的著作和塔尔科夫斯基的电影《镜子》)时指出，虽然这种恐惧被过分夸大和在当时显得为时尚早，但并不是没有依据的。按照盖达尔的意见，索尔仁尼琴错误地将冲突的原因归结为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盖达尔公开赞同中国“人口威胁”理论并指出，现实冲突的原因“更严重”：中国居民超过俄罗斯人口8倍，边境人口密度超过100倍以上。为此，盖达尔认为，“在最近一些年中，中国不是稳定的、繁荣的、市场化的民主社会”，因此，俄罗斯不能削减军费和武装力量，应将“遏制的潜力”从友好的和民主的西方转向远东。盖达尔相信，俄罗斯的主要亚洲盟友是日本(为此，他甚至准备将千岛群岛送给日本人)，他的思想是——限制中国在远东和西伯利亚发展经济和军事潜力。盖达尔的“俄罗斯选择

党”成员、当时担任国家电视台领导人的C.E·布拉戈沃林警告说:“中国成为西方、日本和亚太地区以及俄罗斯的主要威胁。莫斯科、华盛顿和东京早就应该就限制日益增长的中国威胁达成默契了。①

在这个俄国版的“脱亚入欧”中,无独有偶,中国再次成为“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的代表,而且是唯一的代表。俄罗斯安全问题专家、自由政党“亚博卢”运动的杜马代表阿尔巴托夫认为,未来中国可能会对俄罗斯构成严重威胁,因为中国的政治结构发展同“日本——已成为西方不可分割部分的民主国家”——不一样,是不可预测的。② 所以,在“脱亚入欧”的过程中,俄罗斯应该做日本第二,其前景是使“俄罗斯逐步地、长期地、经过周密思考并根据俄罗斯的特点融入到大欧洲、或者也可以这么说,是返回欧洲,因为在一千多年前,俄罗斯就是欧洲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③

如果对比一下日本的“中国威胁论”,这个问题就更显赫了。最新的表现是在2011年4月夏威夷召开的美国亚洲学会(Association of Asian Studies)的年会上,东京大学教授、前日本驻联合国大使北冈伸一在题为“亚洲新秩序和日本的角色”(A New Asian Order and the Role of Japan)的主题演讲中,赤裸裸地把日本和中国的对立说成是现代、文明和前现代、不文明的对立,中国的崛起是对现代文明价值观的冲击,并在演说的末尾提问:“现代国

---

① (俄)亚·弗·卢金:《俄国熊看中国龙:17—20世纪中国在俄罗斯的形象》,第343—344页,前揭。

② 同上,第244页。

③ 同上,第245页。

际体系的价值观会被改变吗?"[①]如此看来,佩里·安德森希望给"亚细亚生产方式"一个体面的葬礼,这个愿望并没有实现。"亚细亚专制主义"的阴魂直到今天还不断地出来威吓世人。

其实,在所有"中国威胁论"的论调背后,我们看到的,都是西方从雅典到罗马的军事帝国主义的模式(及其之后形形色色的现代变种)与"东方亚细亚专制主义"的结合,他们正是戴着这样的西方帝国主义模式的有色眼镜从西方中心主义的视角来阐释与构建中国:从传统到现代。

四、结语:中国能够"脱亚入欧"吗?

只有在上述背景下,才能够理解为什么作为中国版本的"脱亚入欧",秦晖的理论堪为标本,——它与俄罗斯的"中国威胁论"共享着基本的预设。秦晖"大共同体理论"就是亚细亚专制主义的翻版:

> 在中国,近代化其实是要走出"秦制",也就是摆脱"大共同体"的束缚,变专制帝国为公民国家。"[②]

这样的叙事不过再次证明其剪辑错了的故事。中国在什么意义上能够"脱亚入欧"?它究竟意味着怎样的条件和前提?

其实,否定十月革命并不是秦晖等先生们的伟大发明,不过

---

① 南渝霜华:《被驳斥的哭泣:日本学者宣扬中国威胁论惨遭炮轰》,四月青年网(http://bbs.m4.cn/thread—3091307—1—1.html)。

② 秦晖:《"前近代"研究的当代意义——〈田园诗与狂想曲 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序言》(http://www.aisixiang.com/data/32054.html)。

是苏联1991年解体前后的那些“自由主义者”们的主导观点而已，因为只有否定列宁和“十月革命”，才能为其“脱亚入欧”的理想开辟道路。其主要论调为：

1917年革命是一小撮布尔什维克狂热分子完成的政变，这些人利用了旧政权在二月遭到毁坏而新政权尚未巩固的机会完成了政变。政权在小路上不断颠簸，因此十月政权毫不费力的成了民众的选择。革命破坏了历史的自然进程，变成了血腥的专政和恐怖，将俄罗斯引入了破坏性试验。苏维埃政权的70年是黑色的萧条岁月。俄罗斯只是在1991年后才开始好转。①

但是对上述论调的批判同样属于今天的俄罗斯。2007年俄罗斯十七位知名人士发表声明：“十月革命对我们、对俄国、对全世界的意义”，声明中说：

“十月政变”的批判者们不知为什么忘记了俄国沙皇君主制度和取代它的临时政府陷入的极为深刻的危机。当时提出的迷惑人的口号是：“将战争进行到最后胜利！”当局不想看到人民的真正需要。批判者们还忘记了君主制度在革命前夕的自我瓦解。沙皇宫廷内部无休无止的倾轧和冲突，前线的军事失利，以及作为君主和俄国总司令的尼古拉二世的直接放弃权力，都明白地证明了这一点。取代君主制度的临时政府没有取得任何成果，因为它不能解决当时的主要问

① (俄)波利亚科夫：《俄罗斯历史中的1917年十月》，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李慎明主编，第1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题：停止战争，给农民以土地。[1]

历史学家A.B·舒宾教授在《1917年的选择：列宁的对手是怎样丧失人民的支持的》一文中分析了1917年各种势力的较量，特别指出当时的农业部长社会革命党人切尔诺夫按照农民苏维埃代表大会精神进行的最微小的土地改革尝试都会在临时政府中遇到极大的阻力，如果社会革命党人、孟什维克和布尔什维克之间在立即开始土地改革、国家调节及同时扩大工作人员对生产管理的参与的立场上达成妥协，避免内战就是可能的，——但是这却无法实现。

布尔什维克是个小的社会政治派别，但是受人欢迎的苏维埃政权思想帮助他们获得了尚未受到党中央控制的广大基层激进运动的支持。就这样，布尔什维克就获得了一开始他们没得到的群众的支持，因为他们能够比右翼社会主义者更好地完成泛民主主义的社会主义纲领——建立依靠基层民主组织的政权并开始改革。社会主义者没能参与这一进程，这就注定了1918年社会的分裂和国内战争。[2]

十月革命中布尔什维克的胜利归根到底是得到了基层社会运动的支持，这与戈尔巴乔夫“新思维”及其之后“来自上层的革命”的失败恰成对比。

---

① (俄)A·B布兹加林等：《十月革命对我们、对俄国、对全世界的意义——俄罗斯17名知名人士发表的声明》，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40页，前揭。

② (俄)A·B舒宾：《1917年的选择：列宁的对手是怎样丧失人民的支持的》，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29页，前揭。

辛子陵先生2011年在《形势和前途——二月十日在科技部老同志座谈会上的讲话》中称：

> 十月革命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列宁在德国威廉皇帝的支持下发动的一场政变。一九一七年三月(俄历二月)沙皇就退位了。十月革命不是推翻帝制，而是布尔什维克向二月革命建立的临时政府武装"夺权"，向立宪会议夺权，是一场武装政变。

除了通篇抄袭苏联解体前后俄罗斯自由主义的陈词滥调，其与秦晖六篇檄文的步调与语调的一致也是让人叹服的：

> 根据我们的考察，1917年俄国是发生了大革命。3月(俄历2月)革命发生时，宪政民主是主要诉求。11月(俄历10月)布尔什维克夺权后也仍然重申这一诉求，还把推迟多党议会(立宪会议)选举作为此前临时政府的罪状。因此如果说二月革命是"民主革命"，十月夺权后也没有什么变化，只是到次年1月布尔什维克在其自己当政主持的这次选举中惨败后恼羞成怒，以武力驱散议会、废除宪政而改行"专政"，"民主革命"才告终结，而真正"震撼世界"并引爆了残酷内战的就是这场"一月剧变"，并不是此前的十月夺权。①

其实秦、辛等诸位先生们完全不用打着"我们的考察"这样"独立"研究的招牌。他们在列宁和十月革命问题上的观念都所

① 秦晖：《有趣的左右"左右夹击"——答杨震、吕新雨(一)》，上海：《东方早报》，2010年11月21日。

来有自，他们应该把自己的“研究”来源交代清楚，才算诚实。

(1988年)一篇从学术上攻击列宁的文章在苏联发表。经济学撰稿人瓦西里·谢柳宁在自由派杂志《新世界》上撰文，指责戈尔巴乔夫当局认为苏联对社会主义的歪曲是从斯大林开始的观点。谢柳宁认为，斯大林的压迫早就有其方法论的先声，而这个粗糙的方法论，始作俑者正是列宁。这篇文章引发了一场争论，结果许多知识分子都认为列宁及其领导的布尔什维克革命从一开始就把俄国引向了悲惨的命运。自由派媒体中升起一股新的浪潮，宣称革命前的俄国已经朝着西方式的资本主义民主发展，之后人为地被布尔什维克掌权所阻止，随后的社会主义实验更是把它导向了错误的路径。这无异于说，如果能够推翻共产党的统治，俄国就会重新回到它革命前的所谓“常态文明”，意即西方式的民主资本主义。①

1989—1990年间，认为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体制的区别，根本就不存在，成熟的资本主义具有“社会主义”的特征，这样一种观点在苏联的知识分子和大众传媒上占据了垄断地位。但是，

最富讽刺意味的是，在1992年俄罗斯开始的向自由市场资本主义快速转变的过程中，最大的损失者要算知识分子，他们一夜之间掉入了自由主义的冰窟窿，因为他们原先

① (美)大卫·科兹、弗雷德·威尔：《来自上层的革命——苏联体制的终结》，曹荣湘、孟鸣岐等译，第74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的国有支撑体系转眼间已分崩离析。①

而这样一场"来自上层的革命"最终给俄罗斯人民带来的是,"大量受过良好教育的俄罗斯城镇居民在这种扭曲的经济中什么都没得到,他们的存在于俄罗斯新贵毫无关系。……俄罗斯遭受痛苦的人们被迫靠在后花园中种植蔬菜或得到从苏联时代继承下来的免费的商品如住房、水、电力和热能等维持生计",②与此同时,俄罗斯新贵的收入则来源于石油、天然气等自然财富在世界资本主义市场销售得来的好处,他们形成了控制自然资源、银行、城镇房地产和大部分主要媒体的寡头集团。其政治走向不仅没有朝向民主的方向,而且日益变成特权精英阶层控制的专制国家。在农业问题上,进入新世纪的俄罗斯资本投入到农业的规模,过去的十年减少到1/20,播种面积减少到约1700万公顷,农产品减少63%,每年粮食总数的30%需要进口。按照索尔仁尼琴的尖锐批评,改革成为对俄罗斯的大洗劫。③

俄罗斯改革失败的教训正在于:

先前在俄罗斯由戈尔巴乔夫所领导的建设民主社会主义的努力最后以失败而告终,因为支持这一方案的自然基础——俄罗斯人民从来没有积极地参与到其中或授权采取

---

① (美)大卫·科兹、弗雷德·威尔:《来自上层的革命——苏联体制的终结》,曹荣湘、孟鸣岐等译,第75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② 同上,第5页。

③ (俄)Б.Н·别索诺夫、С.А·普罗托亚科诺夫:《后斯大林时期的成就、问题与失败》,见《历史的风:俄罗斯学者论苏联解体和对苏联历史的评价》,第227－229页,前揭。

> 行动，而是任由掌权阶层决定着事件的结果。①

一个排斥民众参与的上层社会改革，其必然的结果正是权贵私有化和寡头专制，无论它打出来的旗号是什么，俄罗斯改革的失败并非偶然。**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必须拒绝秦晖等先生们的所谓“民主社会主义”的“普世道路”，这样的“脱亚入欧”的道路必然要以否定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为前提，这正是秦晖全部理论公开的秘密**。

至于说我倡导的“新乡土主义”是要回到1861年之前俄国的农奴制，这样的指控与“新左派”的罪名联系在一起，读者大概要迷惑了，这个世界上居然有要回到农奴制的“新左派”吗？不过，放在秦晖的逻辑里，就一点不奇怪了，因为在他那里，列宁和毛泽东的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本身就是封建专制主义的延伸，是与宗法农奴制划等号的。在秦晖的话语词典中，所谓寻找左右共识，指的不过就是：自由放任的市场与社会民主主义，自由放任与福利国家，如此的左右都是在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制度的前提下，即右的如美国，左的如瑞典——这才是他左右共识的底线，唯一有效的“左右”问题必须以此为前提。

> 我如今是自由主义者，但我明确说过，在今天的中国做自由主义者不需要反对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同样今天中国真正的社会民主主义者也不会反对自由主义。②

---

① (美)大卫·科兹、弗雷德·威尔：《来自上层的革命——苏联体制的终结》，第231页，前揭。

② 佩里·安德森：《秦晖访谈录》，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11299876/。

只有欧洲的社会民主主义才是真正的左派,其他都不过是反动派,这样的“左右”当然应该联手,寻求共识:共同完成普世价值!在他的概念里,今天的所谓“新左派”,都不过是民粹主义假“左派”,他们其实不是什么左右的问题,而是前后的问题,即他们代表着历史的倒退,反对历史的“进步”。“我对所谓的新左派的批评主要是基于社会民主主义理论”,因为他们认为“西方过来的自由主义瘟疫使我们丧失了集体主义传统,他们老想用集体主义传统,这在中国表现为社会主义遗产,并用这种东西抵制分家的过程,这就是我所讲的民粹主义”。在秦晖眼里,社会主义遗产就是民粹主义,就是反对“分家”,必然是以私有化为前提的资本主义的敌人,只有站在欧洲“社会民主主义”的立场上,才有资格谈左派问题。现在再来看这段自白,读者就可以心知肚明了:

> 可能有人会问,你到底是左还是右呢?对此,我的回答是,中国目前面临的问题应该是自由主义和社会民主主义所共同追求的东西,即它们的共同底线。而现在我所反对的东西是它们两者都反对的东西。至于自由主义支持而社会民主主义反对的事情,或者自由主义反对而社会民主主义支持的事情,在目前的中国都还不成其为问题。
>
> 比如说,如果把自由放任和福利国家当作两个传统来看待的话,我们就会发现,当代左派赞成国家干预,是民主国家已经完善之后的事。①

这个所谓左右的“共同底线”是什么,不是已经呼之欲出了

① 佩里·安德森:《秦晖访谈录》,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11299876/。

吗？西方的“国家干预”是合法的，但是中国的国家干预就是专制，西方左派是真左派，中国的左派都是专制的帮凶，——这样的理论不过是拙劣地呼应着后冷战意识形态的“历史终结”论。不过，随着2008年之后，肇始于西方资本主义大本营的经济危机横扫全球，随着欧洲福利国家民主社会主义的连续失败，欧洲经济陷入积重难返的主权债务危机，愿意再相信这一套的人已经越来越少了。2011年奥斯陆7月的连环爆炸枪击血案和紧接着的伦敦8月的街头大骚乱，也许还可以加上美国“占领华尔街”抗议活动，以及欧洲不断爆发的社会抗议活动，更是让这样的时髦理论无家可归。把瑞典道路作为普世样板的倡导者们，为什么不请希腊、意大利这些深陷危机的欧洲宪政民主国家先学习呢？欧元区在救援问题上的“左右”共识哪里去了？普世的“瑞典道路”为什么解决不了欧洲内部的不平等问题？瑞典为什么不肯加入欧元区？

值得注意的是，拥有北欧最大和完善的军工体系，瑞典军工产品的出口不断增加，据2006年的报道：

> 瑞典军工产品的出口额去年达到84亿克朗，比2004年增长了15%，其中Haegglund生产的装甲车成为瑞典军工企业的拳头产品，99%的装甲车用以出口。在过去5年中，瑞典武器出口已经翻一番，50%的瑞典军工产品出口到欧盟之内的国家，20%的产品出口到欧盟之外的国家，其中9%出口到美国。①

① 中国驻瑞典使馆商务处：《瑞典军工产品增加出口》(http://se.mofcom.gov.cn/aarticle/jmxw/200603/20060301704903.html)。

近年来,瑞典作为非北约成员国从派兵阿富汗到让自己生产的"鹰狮"战机加入北约对利比亚的轰炸行动,公开放背弃自己在二战之后宣称的中立原则,更是意味深长,有媒体推测此举也是借此为瑞典产"鹰狮"战机做广告。近年来,从强制遣返伊拉克难民,到2010年12月伊拉克籍的人肉炸弹在斯德哥尔摩制造连环爆炸(爆炸案之前十分钟媒体收到邮件抗议瑞典派遣部队参与北约和美国的多国部队),在以"和平"与"中立"自居的瑞典正在出现的这些转变,它与阿富汗、伊拉克和利比亚这些战争爆发区域不断加深的关联,究竟说明了什么?在这个意义上,秦晖的判断还是对的,那就是在"普世价值"的招牌下,左的如瑞典的"社会民主主义",右的如美国的"自由主义",确实能够在"左右共识"的"民主"基础上完成全球范围内的军事打击:打击那些胆敢违背"普世价值"的国家!

最近秦晖开始疾呼:今天自由主义最大的危险就是"新左派"和保守主义的联合。在他的历史终极论的坐标系上,所谓"新左"与保守主义不过是一回事,即站在资本主义普世价值的反面。不过,遗憾的是,今天世界上,这样的反动派不是越来越少,而是越来越多了。欧洲福利国家所代表的社会民主主义的前提是冷战和它自身的经济危机,它迫使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采取购买国内和平的模式。讨论今天西方民主制度的进步无法脱离其内部的社会运动、自二战以后的冷战格局,以及世界范围内的南北关系。无论是古典的"雅典(罗马)道路"还是今天所谓的"瑞典道路",不讨论其民主的前提,就不可能真正解释今天的西方民主与福利制度的产生及其问题和危机。

秦晖指控民粹主义就是要回到农奴制。但是他的理论无法解释的是,为什么恰恰是俄国的民粹主义致力于反农奴制?俄国的农奴制究竟是怎么来的?(同样,美国的黑奴制究竟是怎么来

的?)民粹主义的一支是主张革命推翻农奴制,——这一点上与列宁的马克思主义是站在一个革命阵营中的;另一支是到农村去致力于建设“农民社会主义”,——这之所以被秦晖强调为“警察民粹主义”(传统的命名是“自由民粹主义”),只是因为:

> 它打着“人民”的旗号,乃至“社会主义”的旗号反对西方民主制度的政治自由、议会民主、公民权利等原则,甚至与反对贵族政治(即所谓“少数民主”)。它声称立宪政治只是富人的工具,贫富不均条件下的民主是虚伪的,西方的自由与公民权利是抽象的、形式的和无实际意义的。①

由此可见,在秦晖眼中“民粹主义”的含义究竟是什么。即便秦晖指控俄国民粹主义“到民间去”是要在合法的国家和沙皇“专制”统治下来为农民服务,这也并不等于他们是要回到“农奴制”,事实恰恰相反。所有这些指控只是因为在秦晖的理论里,凡是认可“大共同体”、反对资本主义及其西方民主都是要回到“农奴制”!

其实,俄国的村社制度与农奴制度是两回事,并不能划出等号,而是相反,探究从村社制度转变为农奴制度的社会与历史原因究竟何在? 这才是问题的关键。1861 年之前,俄国的村社制度已经存在了一千多年。而农奴制的形成开始于 15 世纪末到 16 世纪,其强化是 17 世纪彼得大帝的改革,而完成者则是 18 世纪叶卡捷琳娜二世。其实,俄国的农奴制正是在彼得大帝的西化改革中强化的:

---

①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 241 页,前揭。

在工业化以前的俄国，没有农奴制这样的方式来集中全国的人力物力，就没有彼得一世强力实行的西化改革，就不会有俄国长期的对外扩张，更不会在1812年卫国战争中打败拿破仑帝国。①

而农奴制的彻底完成和达到高峰正是在叶卡捷琳娜二世期间，这一崇拜西方启蒙思想并致力于推动俄国资本主义发展的“开明君主”，把俄罗斯绝对主义强权国家推到了极致。但是《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一书，却把俄国农奴制的形成看成是亚细亚专制主义国家内部自然演进的过程，是国家性质所决定的——这正是秦晖一贯的方法论：

这样，我们就在从15世纪以来的俄国史中看到数位一体的过程：自由农民向农奴转化，农户地产向“公社份地”转化，准私有的世袭领地向国家授与的封地转化，古典色彩的“地主”向“公社主”转化，松散型的自由米尔向紧密型的农村公社转化，而松散型的诸侯联盟与霸主政治也向中央集权的专制国家转化。农民属于公社，公社属于国家，而国家将其赐予贵族，并从而实现专制国家对包括贵族与农民在内的全部臣民的严格控制——这样一种近古沙皇专制——农奴制俄国的传统体制，至此遂告确立。②

其实，无论俄国农奴制的形成还是废除，都与俄国的资本主义发展联系在一起。俄国农奴制的强化与完成是基于内部发展

① 曹维安：《俄国史新论》，第21页，北京：中央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

② 金雁、卞悟：《农村公社、改革与革命——村社传统与俄国现代化之路》，第54—55页，前揭。

资本主义的强烈需求，而农奴制的废除则是资本主义发展外部压力的后果，特别是俄国在克里米亚战争中的惨败，使得俄国必须重新建立新型的动员型社会，——这才是废除农奴制的改革是由亚历山大二世来完成的原因。马克思在致查苏里奇信中已经清楚地指明，俄国之所以要杀死“公社”这个下金蛋的母鸡，并不是为了废除农奴制而废除公社，而是建立新的资本主义剥削形式，“威胁着俄国公社生命的不是历史的必然性，不是理论，而是国家的压迫，以及渗入公社内部的、也是由国家牺牲农民培养起来的资本家剥削”①，“在目前俄国农民占绝大多数的情况下，把他们变成小私有者，不过是对他们进行迅速剥夺的序幕”。②

别尔嘉耶夫曾沉痛地总结道：

> 西方带给19世纪出色的俄罗斯文化的影响，对人民来说并不是有利的。与人民完全脱离的贵族的力量得到复兴和增强，贵族—地主的生活方式是人民难以理解的。正是在彼得时代的叶卡捷琳娜二世执政时期，人民终于落到农奴制的权力统治之下。③

是资本主义在俄国的发展要求农奴制，而不是相反。这和美国黑人奴隶制度的出现是同一种历史逻辑，在今天美国占领华尔街的运动中，哈佛大学教授雷蒙德·罗塔(Raymond Lotta)在致

---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里奇的复信草稿——二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46页。

②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里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47页。

③ 尼·别尔嘉耶夫:《俄罗斯思想》,雷永生、邱守娟译,第15页,北京:三联书店,2004。

全校的公开信中再次重申了这一事实：

> 没有奴隶制就没有今天我们现在所知道的美国(There would be no United States as we now know it today without slavery)。

这一逻辑在中国80年代以后的延伸，则是南方的血汗工厂。如果回到秦晖的逻辑里，的确是要问一下，究竟是谁要回到"农奴制"?! 其实，只要看一看秦晖大力推荐的雅典(罗马)道路，它们的"民主"制度如何建立在对奴隶制度的倚重和对小农的剥夺上，就能明白秦晖的底牌。历史上看，无论是古典时期的雅典、罗马，还是近代美洲的殖民地奴隶制度，大规模的制度性的奴隶制从来不是"亚细亚东方专制主义"国家的特产，而是相反，它恰恰伴随着从古典到现代西方资本主义世界范围下的市场经济的发展与扩张。

历史从来就没有终结。自冷战结束以来，20世纪中、俄革命的遗产仍然以不同的方式形塑着今天的历史，——从理论到实践。如何理解这样的遗产，决定着中国的未来，以及世界的未来。

谨以此文纪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

2011年10月10日完稿于上海

附　　录

农民、乡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①

——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

在“三农”问题讨论中，新自由主义市场理论把国家汲取视为农业危机的唯一原因，其不证自明的前提是：只要国家退出，市场进入，问题就可以得到解决。市场问题被归结为农村自身的问题，但农业的市场在农村之外，它不回答中国农业的市场空间到底在哪里，今天的中国农业到底是否拥有这种空间？这其实是最重要的，国家的退出与否应该从这个意义上去检讨。而检讨国家汲取的历史动机，就必须把问题放在晚清以来民族国家形成的历史框架中，因为国家权力下沉到乡村社会的最底层正是从这里开始的。必须考察城乡二元对立产生的历史条件，它并不始于1949年以后。晚清以来现代化发展的压力所造成城市和乡村的对立，与前现代化的城市与乡村的关系是不同的，这种区分正是我们认识近代社会以来中国农村问题的关键。

秦晖、苏文先生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是有影响的著述。它把中国所谓“大共同体”与西

① 本文发表于《读书》杂志2004年4期，这里补充了注脚和部分因当时篇幅限制删去的引文。

方国家模式作静态的结构主义式比较，却没有具体的历时态的考察与开展，这种方法论本身的问题构成局限，因此该书关注的只是“前近代社会”，没有把中国现代化过程的外来因素放进国家分析的框架里，没有把现代化和民族国家建立的全球历史视野放在其理论建构里，从而导致在中国传统社会内部寻找“个人化”的农民和“摆脱宗法共同体的自由私有制” 成为其理论的目的和归属。全书整个论述都在现代资本主义与传统封建社会二元对立的逻辑基础上展开，这里主要检讨它对“封建社会”与“宗法农民”两个方面的判断。

该书把任何模式的“封建社会”界定分三个方面：自然经济、宗法共同体与依附人格。但这里的“自然经济”既不是重农学派魁奈的先验的“自然秩序”，也不是哈耶克式的自生自发秩序，这两者都是为西方资本主义做合法性理论开拓的。该书的目的刚好相反：批判中国的封建主义作为东方专制主义不能产生资本主义，因此所谓“自然人”经济就成了“动物个人主义”，是“本能”也是“兽性”。自然属性的低级私欲与现代社会作为“社会规范”的高级“私有权”被严格区分和对立起来，以“物的孤立性与人的依赖性”而存在的封建社会形态，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是非商品化与非市场化的，市场即便有也是“被权力歪曲的”的打引号的“市场”，“宗法自然经济”与商品经济是对立的①，从而否定了中国传统社会的市场意义，唐、宋以来中国在世界贸易体系中的地位也被一笔抹杀。它拒绝承认中国乡村社会的“社会”性，否定“温情脉脉”的田园诗意义，宗法性是现代契约性社会的对立面，并在此基础上界定人的“依附人格”：对“共同体”的依附。全书著述的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118 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重点正是对中国乡村社会和农民的否定性分析。

但是，中国历史中的“封建”到底意味着什么？学术界已经做了不少研究，但这些并没有进入该书对中国“封建社会”的理论讨论中。把中国传统社会不加分辨地统称为“封建社会”，是沿用了从西方现代性立场出发的自我“他者化”，也是本质化的建构。所以该书并不分析中国历史中土地制度与封建制度、郡县制度的具体的历史形成与展开，封建社会的历史就是“私有制不断战胜宗法共同体羁绊与天然首长超经济权力的干涉而日益加深的历史”，地主的土地兼并是“进步的”，而国家的“抑兼并”是封建反动。在分析“关中无地主”、“关中无租佃”时，明明看到了中国传统社会其实以自耕农经济为主要形式，但却把这种“平均”主义认定为是中国社会比西方更“封建”的证据，因为“恰恰不存在‘自由租佃制’”，这是中国不能形成资本主义的原因和最大历史遗憾：“‘朱门’之外有平均，‘冻死骨’中无分化”，不能产生如16世纪英国那样的土地兼并和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秦晖因此反复为英国的“圈地运动”辩护：

> 我国的一些书籍往往把西方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的“圈地运动”描写成类似我国古代权贵恶霸“跑马占地”强占土地那样的行为。其实，圈地运动实质上是“自由租佃”运动，是封建主把其领土上纳税较少的旧“佃农”赶走而代之以愿意缴纳较高地租的租地农业家（养羊业）。它与其说是用“大私有”取代“小私有”的运动，勿宁说是用自由私有权取代领主权的运动。①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42页，前揭。

没有提到的恰恰是圈地侵占了大量公共用地，这是很多农民不得不背井离乡的重要原因。英国“自由私有权”的形成过程有国家机器的强大介入，17 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之后的议会通过了 4000 多项圈地法，从而使圈地运动达到前所未有的地步。① 到 18 世纪末，全英国一半的可耕地已经被圈占，“根据私下和一般的圈地法，从 1760 年起，大约有 5000 个‘圈地’分割了大约 600 万公顷的公用耕地和公用地，并转而成为私人持有地，而且还有许多不太正式的法令对这些圈地法做了补充”。② 何况，对圈地运动的指控和反对，并不是“我国”书籍上的“专利”，那是在圈地运动发生时期的英国就有的，因为它带来了大量的乞丐、流浪汉和社会动荡，特别在饥荒时期。伊丽莎白时期流浪汉的大量出现，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圈地运动。③ 而所谓流浪汉就是失去土地的流民，这是当时严重的社会和政治问题。秦晖认为：“在实行领主制的西方，封建主也很难说是拥有土地支配权的，否则‘圈地运动’也就没有必要了”，④圈地运动的必要在于把大片的耕地圈占起来发展畜牧业，是土地的资本主义化，但为什么恰恰从 16 世纪以后封建主想到要获得“土地支配权”？那是因为城市发展对肉类和奶类的需求使发展畜牧业有更多的利润可图，而城市发展是与工业革命和海外扩张联系在一起的，是国内和国际市场的催生和结果，市场是在先的因素，是不能反过来叙述的。

---

① 王章辉、黄柯可主编：《欧美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与城市化》，第 11 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

② 艾瑞克·霍布斯鲍姆：《革命的年代：1789－1848》，第 201 页，王章辉等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

③ 参见伊曼纽尔·沃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第一卷），第 318－320 页，庞卓恒等译，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

④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 25 页，前揭。

这与其说是“用自由私有权取代领主权的运动”，不如说是资本主义从旧的土地占有制形式中“创造”出来的新的土地制度，正如列宁在讨论马克思关于农业中资本主义变革问题时发现，马克思注意到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大卫·立嘉图和安德森认为并不存在着土地所有权的问题，原因是“资本主义自己从封建地主、农民村社、克兰等旧的土地占有制形式中，创造出相应的土地关系形式”，这种“创造”是一种“清洗”(clearing of estates)：

> 就是毫不考虑定居在那里的居民，把他们赶走，毫不考虑原来的村落，把他们夷平，毫不考虑经济建筑物，把他们拆毁，毫不考虑原来农业的类别，把他们一下子改变，例如把耕地变成牧场，总而言之，一切生产条件都不是按照他们传统的样子接受下来，而是按照他们在每一场所怎样最有利于投资历史地创造出来。因此，就这一点来说，不存在土地所有权；土地所有权让资本——租地农场主——自由经营，因为土地所有权关系的只是货币收入。①

那么，英国资本主义社会的农业现代化到底是怎么发生的？为什么考察西方资本主义的农业革命必须与它的工业化进程联系起来？因为这是由同样的历史力量所推动的，是一根皮带所带动的互相咬合的两个齿轮。英国的农业革命与工业革命是联系在一起的，可以说，农业革命本身只有成为工业革命的一部分的时候才能获得彼此的成功，它们是需要相互促进的，彼此的分离也是彼此的失败。西方现代化的发生都是在城市与乡村的互动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俄国1905—1907年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见《列宁全集》第16卷，第239—24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关系中完成的，是城市与乡村的彼此决定、塑造和完成。而后发现代化国家的问题恰恰在于彼此的断裂与脱钩。

布罗代尔在考察英国工业革命的时候，曾与意大利的米兰做了有意思的比较，米兰曾有非常繁荣的制造业，并完成了对周围农村伦巴第平原的“资本主义征服”，分散的土地归并成大庄园，生产方式也有很大进步，粮食与牧草的轮作制和“高级耕作法”传到英国，对英国的农业革命起了很大的作用。但“为什么米兰和伦巴第的农村与工业部门经历的巨大变革竟半途而废，未能导致一场工业革命?”他认为完全不是技术原因，因为 16 世纪的技术进步已经相当普遍，“这一进步已如探囊取物”，真实的原因首先是因为米兰没有归它支配的广阔的民族市场；其次是因为地产收益下降，农业不能赚钱。所以“米兰的失败也许适合证明，工业革命作为整体现象不可能仅靠内部，通过经济各部门的和谐发展而实现；它还必须凭借控制外部市场这个必不可少的条件”。①

英国在 16 世纪的中叶，工业远落后于意大利、西班牙、尼德兰、德国与法国，但一个世纪后，情况完全颠倒，“推动工业前进而且很可能引起技术革新的还是国内市场的蓬勃发展”，原因是 16 世纪人口增长了 60%，城市人口由于工业化开始膨胀，农业生产落后于人口增长，所以农产品价格的上涨整体上超过了工业品价格的上涨，农业收入大为增加，农民成为工业品消费者，从而刺激工业生产、商业和进口。“这一时期从瑞典与俄国进口的铁的数量不断增加，这难道不是因为英国冶金业本身的生产能力不足以满足需求，而增长的要求大部分来自农业吗? 难道不是跃进的农

---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三卷)，第 637—639 页，施康强、顾良译，北京:三联书店，2002。

业走到了工业化的前面吗?"①布罗代尔指出"估计农业在工业革命中的作用时,我们不能忘记,英国农村很早就与岛国的民族市场结为一体了。英国农村被纳入市场网络之中,直到19世纪初为止,它成功地养活城市与工业居民点","英国农村形成国内市场的主体,而国内市场是正在起步的英国工业首先与天然的销售场所"。也就是说,国内市场的发达是英国农业发展的前提,而工业的发展也正是以富足的农村为市场的,从而城市与乡村的交换形成良性互动,是英国工业革命得以成功的奥秘。在布罗代尔看来,农业革命本身就是工业革命的题中之义,是工业革命的一部分。但对于后发现代化国家来说,这些内外部的市场条件都是不具备,也是不可以横向移植的:

> 在民族市场起作用的不单是经济增长的内部条件。当今国际经济的现状及其分工的专断方式也阻碍着落后国家的起飞。本书已反复强调了这些事实。英国全靠其世界中心的地位,因为它是世界的唯一真正中心,才完成了工业革命。第三世界各国也企求和渴望实现工业革命,但它们处于边缘。于是一切都对他们不利……②

应该说布罗代尔的这个表述带有欧洲中心主义的色彩,中国的历史学家早就证明了明清时代的中国也是世界贸易的中心,但为什么工业革命及其现代性后果最终还是首先在欧洲发生?西方资本主义扩张的海外市场与中国朝贡贸易的区别何在?鸦片战争以后,魏源等人就意识到,中国的朝贡贸易体系与

---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三卷),第652—653页,前揭。

② 同上,第627页。

英国的差别，并不在于朝贡体制与条约体制的关系，而在于中国不依赖朝贡体制来支撑自己的经济，没有内在动力将帝国的军事、政治与对外贸易直接联系起来。相反，英国经济严重依赖北美、印度和其他殖民地的贸易关系，所以英国经济内部存在着把国家与贸易体制直接联系起来的动力，这就是为什么英国商人从事的“是一种有组织的、兵商结合的、在国家保护下的贸易”①。这种区分是重要的，同时说明世界市场正是英国工业革命的重要条件。而所有资本主义国家的资本主义工业都是在关税保护主义的制度庇护下发展出来的，尤其是英国，直到 19 世纪的头十年，占统治地位的不仅是保护关税，而且还有禁制关税，也就是国内市场对外国工业所有的制品一律不予开放，“英国全部经济实力都是在极端的保护关税主义制度的作用下形成的，而且其社会舆论都习惯于这种制度以至连亚当・斯密都认为在英国随便什么时候推行自由贸易的愿望纯属于空想”。② 只是从 19 世纪的 30 年代起英国才改变了自己的贸易政策，这是因为这时候它的经济已经走到了其他国家的前面，而到了 19 世纪的末期，当英国越来越因为美国和德国的竞争而受到损失时，就又出现了新的关税保护主义。

对于中国历代中央皇权来说，抑制土地兼并，保护中小自耕农的利益，防止出现大规模流民与社会动荡，正是符合国家利益

---

① 汪晖：《亚洲想象的谱系》，《视界》第 8 辑，第 188 页，李陀、陈燕谷主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② （俄）杜冈—巴拉诺夫斯基：《政治经济学原理》下册，第 393—395 页，赵维良、桂力生、王涌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杜冈本人对保护关税制度持谨慎态度，虽然他批评俄国工业主义的关税保护过高，但他仍然认为关税保护制度对于工业生产较为落后的国家是适宜的，只是国家应当争取将保护关税制度应用到最小的范围，即使该国相应的生产能够得到发展所必须具备的水平，因为关税的保护主义制度是以鼓励一个部门的生产的同时损害了其他部门，见第 393 页。

的历史理性之选择，因为历史的动机完全不同。温铁军对中国农业社会的研究表明，由于人地关系高度紧张，土地所有权不可能向少数人集中，而是表现为逐渐分散，从而使农业资源得以相对优化配置。① 所以无地主的自耕农现象恰恰是在人地矛盾无法解决情况下最有效率的对土地资源的利用，是最大限度地利用土地养活更多的农民。秦晖曾反复提及自己在《农民学丛书》总序中说的一段话："我们常以世界耕地的7%，养活了世界人口的21%为自豪，却很少提及它的另一面：以世界上40%的农民仅仅'养活'世界上7%'非农民'。"他忘记的是：**农民首先养活了自己！** 正如韦伯一针见血地指出：

> 旧有的经济秩序关心的是：我如何能在这块土地上养活最大数目的人？而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秩序所关心的是：我如何能在这块土地上，以最少劳力，向市场供应最大数目的农产品？因此，从资本主义的技术和经济角度来看，传统农村社会存在人口过剩的问题。资本主义要通过农业、采矿、冶炼、机械来榨取资源，而几千年的传统却抗拒资本主义精神的入侵。②

至此，新自由主义市场论的"人道主义"话语可以休矣。

其实为圈地运动辩护针对的是马克思的著名论述，但资本来到世界上滴着的血和肮脏的东西，岂可如此轻易就清洗干净？为圈地运动辩护的言外之意是清楚的，那就是为发展资本主义而牺牲小农利益其实是合理的"历史进步"。而只有当农民学研究站

---

① 温铁军：《百年中国，一波四折》，《读书》2001[3]，第7页。

② 马克斯·韦伯：《资本主义与农业社会——欧洲与美国的比较》，见《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114页，甘阳选编，三联书店、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年。

在资本的立场上，抹杀旧“佃农”的悲惨命运才是可以理解的。当秦晖批判权贵私有化的时候，他没有发现自己也在分享权贵私有化的前提吗？

秦晖《农民学·丛书》总序里明确说“我们面临的主要问题是推进现代化，而不是‘反思现代化’，仅此一点就会带来价值尺度的根本差异。”根本差异到底在哪里？拒绝对现代化的任何反思，其结果已经看到，就是对农民的牺牲，这种牺牲是首先把他们变成沉默的羔羊：替罪羊。激烈反专制的秦晖以另一种方式重复了专制的话语：“改造！”“我国的现代化进程归根到底是个农民社会改造过程，这一过程不仅是变农业人口为城市人口，更重要的是改造农民文化、农民心态和农民人格”。① 中国现代化的问题被归结为对农民的改造，剩余人口也可以被改造掉？

该书在分析“关中有封建”时，例证是三四十年代横行于黑白两道的恶霸，他们对当“大土地私有者”没什么兴趣。这被解释为官（豪）与平民的冲突，官、“豪”不分，是没有看到这里的“豪”正是近代民族国家权力介入乡村后导致的杜赞奇所说的“赢利型纪经”现象，这却正是传统的“乡绅自治”社会被破坏之后出现的社会恶势力，这些“政治机会主义者”不受传统乡村社会共同利益、道德和文化的制约，而国家由于治理成本的考虑和治理资源的欠缺不能对它做出有效的规范，导致地方权力与恶势力相互勾结，对下以国家的名义压榨，对上（国家）则克扣税收。这其实是“封建社会”受到破坏的结果，而不是相反。虽然该书看到“民国时代关中赋税之沉重变本加厉”，“陕西农村经济在 30－40 年代变得更加闭塞、更加实物化、更加自给自足，商品经济的发育程度实际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 2 页，前揭。

上有所倒退”,“关中地区一度商品率较高的作物如棉花,此时也大部退回家庭,成为男耕‘女’织的原料了”,[1]但仍然将之归结为“封建”的等级和宗法,不论民国与传统“封建社会”有何不同。这种“逻辑”和“类型学”上的分析,使得作者认为“近代因素在研究的抽象过程中可以舍弃”![2] 所以他不回答为什么恰好是三四十年代会出现陕西农村经济的倒退,因为其理论视野里既没有三十年代以来中国农业的全面破产与世界经济危机的关系,也没有对近代社会民族国家权力下沉的历史动机的分析,恶霸不当地主不是因为他们缺乏现代资本家的创业与积累意识,而是因为农业在当时世界市场的冲击下根本不能赢利。目前中国农民最沉重的负担正是为基层权力组织承担运作成本,这是费税改革失败的原因,而基层组织的突然扩大与膨胀却是与改革开放,也就是新一轮的现代化发展同步的,这个过程中地方基层权力组织与黑社会勾结导致的一系列现象,也是老问题新面孔,历史总是重复自己,悲剧并没有落幕。

该书论证中国所谓家—国一体的宗法共同体比西方中世纪更“封建”:西欧的农民受束缚于地缘共同体,他们的不自由是法律规定的,中国的农民受制于宗法血缘共同体,他们的不自由来源于“自然人”的蒙昧本性,用这种逻辑来证明中国没有发生资本主义是农民的“天性”和中国社会自身的封建性。这种 90 年代以来仍然被中国知识分子自觉运用和发扬的西方中心主义话语,这种自我否定和自我“他者”化的启蒙主义叙述的冲动到底说明了什么?

中国现代化的历史就是农民被“他者”化的历史。在否定了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 62—65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100 页。

传统社会的"社会"性之后,农民对任何社会共同体的需求就顺理成章地成为农民反动保守的证明了。该书用原子式的独立个体作为理想的模本来批判中国农民,把中国农民全面"他者"化和客体化,形成西方式的市民理念与中国农民的对立,全不顾西方的市民社会理念其实有其深远的历史根源,也是资产阶级工业革命和政治革命的产物。这些现代性话语所具有的赤裸裸的强暴色彩让人触目惊心。农民之需要改造,是因为他们是"现代化过程中需要越过的巨大障碍",该书大量篇幅讨论农民的劣等性,从各个章节的题目就可以看出:"'难对付的阶级'及其心态"、"人性的萎缩与人性的膨胀——农民文化的伦理观探析"、"非理性种种——农民思维方式探析"……,民歌、农民画、布老虎和"旧式戏剧"都是中国农民非理性的体现。① "理性的觉醒决不仅仅是一个思想进化的过程,它与社会化商品经济的发展、人的自由个性的发展是密不可分的",②原来只有资本主义才有理性的"觉醒",宗法制下的中国农民是不配有"理性"的,如此"科学思维"的农民学研究!

把个人从社会和历史中孤立地抽象出来,否定人的社会性,把经济活动与其它社会关系对立起来,这与其说是发现了封建社会的秘密,不如说是用"科学思维"从资本主义那里反向推导出来的,只是这里的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都是一相情愿的。这是该书拒绝反思的现代化理论所决定的,因为现代化的逻辑正是排斥传统乡村社会和农民为前提的经济发展主义。博兰尼认为研究前资本主义社会,需要把经济作为社会"制度过程"来探讨,因为在这样的社会中,经济行为"植根"于社会关系,如互助和亲属间

---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 311 页,前揭。

② 同上,第 326 页。

的义务这种"互惠"关系，而非取决于市场和追求高利润的动机，所以经济行为是镶嵌在各种人类生活、制度和文化之中的过程。"自然人"和"经济人"的预设必须把个人从社会关系中分割出来的，是对社会和文化所造成的人类行为差异的否定，不仅是早期社会，甚至在当代世界中的某些地区，"经济——即确保人类生计的安排——埋藏在社会关系之中，受到宗教、文化、政治和其它的社会安排的制约，个人的经济获利取向只扮演了次要角色。"博兰尼区分经济的形式含义与实质含义的重要意义，实质含义是指人的生活离不开"自然和他的同伴"，因此经济是"人与其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之间的互换"，形式含义是指"缘于手段—目的(means — ends)关系的逻辑特性"，而这两者的重叠仅仅是历史的偶然，而非历史普遍秩序的呈现，所以建立在这种依赖所谓自我调节的市场基础之上的分析方法，无法分析经济体的具体和历史的运动过程，因为这个历史过程实质上包含了各种复杂的社会关系，"与各种各样的制度、国家政策、传统、习俗和事件联系杂一起，从而绝不能化约为单纯的以价格为中介的供求关系"①。因此，看不到经济生活与社会的镶嵌性和有机性，用经济指标来横扫和"清洗"一切，必然导致对人们赖以生存的社会和自然的灾难性破坏，这种资本主义的现代性危机正眼睁睁地在我们身边出现。这个"历史进步"的代价很可能会超过这个社会所能够承担的极限，因此，现代化作为历史进化论的许诺无法为这种破坏的合法性提供辩护。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对法国农民的批判是秦晖等启蒙主义话语的主要理论援引：法国农民是装在袋子里的马铃

① 汪晖：《"科学主义"与社会理论的几个问题》，见《死火重温》，第 132 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

薯,他们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作为西方启蒙主义话语的一部分,该文有特定的历史情境,这正需要对它的前提进行反省,而不是无分析地把它普遍主义化。秦晖从资本主义战胜封建主义的历史进化论的叙述上认同马克思,也仅限于此。然而中国并没有一个有力量的资产阶级在某个特定历史时期挺身而出代表最广大人民的利益,这样的历史情境和模式无法在中国复制,这不过是另一个西方中心主义话语的例证。而该书的推论却是:"农民的代表即农民利益的体现者同时必定是农民的主子即农民利益的损害者"①,结论是农民文化自身具有"反农民"的性质。先设定农民无法代表自己,然后指责他们奴性。农民"无力"需要自下而上的民主,而自上而下的"民主"(为民作主)的反动性也应该由农民文化来负责,左不是右不得,根据这种贱民文化与贱民理论,中国农民受歧视和受压迫只能被理解为咎由自取了。建立在反国家、反社会的本质主义的"人"的概念,其实是取消和拒绝了任何从农民立场出发的权利诉求,因为已经无法落实在任何现实和政治的层面上,秦晖业已论证对国家(大共同体)的需求是农民奴性,对宗族社会(小共同体)的需求是封建落后,而揭竿而起是"民粹主义"!他们除了顺从地接受改造还有别的路可走吗?但即便是这种启蒙主义的改造之路,也没有给出一个靠得住的希望,因为它没有回答最根本的问题:数以亿计的中国农村剩余劳动力怎么解决吃饭问题?农民工涌进城市找不到工作是因为他们"理性"得不够吗?

该书写作于80年代,出版于1996年,表述中自有那个时代特有的启蒙主义烙印,但作者90年代后的阐述并没有实质性的

① 秦晖、苏文:《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第258页,前揭。

改变。有修改的部分，主要是对小共同体看法的改变：

> 今天看来，我在写作本书的80年代后期对“问题”与“主义”的看法仍然成立。而我在近期发展了的一些观点主要是：在强调传统社会共同体本位这一基本特征的同时指出中国传统的大共同体本位与西方传统的小共同体本位之区别，它导致西方近代化起步时经历过一个“市民与王权的联盟”即个体人权与大共同体联手首先打破小共同体桎梏的阶段，而在中国这一阶段可能会代之以个体人权与小共同体的联盟，以首先打破大共同体的束缚。①

过去小共同体是大共同体的同构：“中国的家国一体的宗法共同体比欧洲中世纪封建共同体的束缚更强”；现在小共同体成分与欧洲相比其实是弱的，而大共同体是“亢进”的。由于在“封建社会”内部寻找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自由个体”一直是其理论出发点与归结，改变的只是：过去用中国社会的宗法共同体比西方更“封建”来论证中国没有资本主义，现在要寻找充当从宗法社会到现代社会的桥梁，于是小共同体便解脱出来担当起这个历史重任。从批判共同体的宗法性到小共同体是中国农民“走向公民社会”之路，天堑变通途。在另一长文中，他论证小共同体本位的西方是用“个人”与大共同体联盟来抗击小共同体的（这一论述本身大可质疑），而中国是大共同体本位，所以用个体人权与小共同体的联合来抵御大共同体，这可以成为中国的现代化之路和中国公民社会之路。但是他并没有论证出从小共同体中如何诞生

① 秦晖：《论现代思想的共同底线——〈田园诗与狂想曲〉韩文版序》（http://www.china-review.com/sao.asp?id=4282）。

出自由独立的个体而不是新的依附关系。难道小共同体本位就一定会导致资本主义的发生，相反则不能？如何解释近代由晚清政府所推动的资本主义的开始，以及资本主义对民族国家体制及其霸权的依赖？

近代以来，中国的农民、乡村社会与我们这个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之间，无论是从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是充满血与火的漫长而艰险的革命历程。惟其如此，如何在反思的视野中重建农民与乡村社会在现代性理论与实践中的主体性，已经是最迫切的历史课题。

2003 年 6 月，上海

“民工潮”的问题意识①

中国社会在改革开放的80年代中后期出现所谓“民工潮”，当时被媒体称为“盲流”。每年春节前后都是“民工潮”的高峰，也是媒体报道的高峰。进入90年代，随着中国的城乡收入差距又一次出现连续扩大的趋势，农民流入城市的人数迅速增多。“民工潮”已经成为社会流血的巨大创口，无法掩盖地暴露在社会肌体的表面。

对“民工潮”以及“三农”问题的讨论，是知识界再度面临中国社会重大危机的紧急警戒反应，虽然历史展开的向度不同，80年代后期以城市为中心，今天则是以农村为中心。但是正如汪晖所指出的，前者正是后者的先决条件，“城市改革于1984年启动，而城乡差别则从1985年开始扩大”，接下来他的问题是：

> 中国人口与土地的严重矛盾是一个长期的社会矛盾，但

① 本文发表于《读书》杂志2003年10期，这里补充了注脚和部分因当时篇幅限制删去的引文。

为什么农民大规模迁徙恰恰发生在1990年代?[1]

我想补充的问题是,90年代越演越烈的"民工潮"与二三十年代的"民工潮"有联系吗?自晚清以来中国的现代化过程与"民工潮"是什么关系?"民工潮"对于中国的社会结构变革到底意味着什么?

很多学者都不假思索地以为"民工潮"只是在80年代后期才出现,但其实它对于今天的中国来说只是重演的故事,是被"革命"和社会主义所延宕的历史问题。已经有学者梳理过从晚清到30年代的材料,所谓"民工潮"始于以"洋务运动"为代表的晚清工业化时期,戊戌时期梁启超主办的《时务报》就记载:

> 中国工人伙多,有用之不竭之势。所得区区工价,实非美国工人所能自给。上海如此,他处尤为便宜,盖该口工价已较内地丰厚,致远方男女来谋食者日繁有徒,虽离家不计也。

并且在民国初、中期越演越烈:

> 1500万大致可以确定为20年代末期30年代初"民工潮"的基本面貌。至于非常时期如抗战时期已及20年代末以前的情况,我们无法窥其全豹。历年情况不尽相同,但最保守的估计平均也应在百万以上,因此不难相象近代"民工潮"规模之巨大了。[2]

---

① 汪晖:《"新自由主义"的历史根源及批判》,《台湾社会研究》季刊第四十二期,第23页,2001年6月。

② 池子华:《中国"民工潮"的历史考察》,《社会学研究》1998年第4期。

但这些材料基本没有进入对中国当前“民工潮“和”三农“问题的理论叙述中。这个忽略在我看来是意味深长的，它首先是为这样一种叙述服务的，就是：

1949 年以后中国社会主义实践中国家的“城乡二元对立”的政策，是中国“三农”问题的灾难性渊源，因而“民工潮”的出现被解读为中国农民的解放，是劳动力从专制中的解放，而这种解放得益于中国的市场化改革，即农村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和城市的私有化和市场化的改革。农民从僵硬的户籍制中被解放出来获得了迁徙的自由，从而为中国的现代化发展铺平了道路，因为现代化就是工业化和城市化，就是农村人口转化为城市人口。所以剩下的就是推进这个现代化的进程，这包括完全取消户籍制度，取消城市所设定的各种阻碍农民进城的障碍；同时用市场化推动农业的工业化，使土地、劳动力和资本三要素自由流通，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所以，现在最重要的是推动土地的私有化，唯此才能实现土地的集中，使农业的大规模生产成为可能，从而实现农业的市场化和现代化**。

首先与这种叙述短兵相接的正是长期在中国基层做研究的农村问题专家。温铁军认为，中国农村的土地已经成为农民的社会保障，所以土地不能作为生产资料交给市场处理，农业人口严重过剩，农业生产效益为负，市场化解决不了“三农”问题。而“新自由主义”者秋风的反驳是：

> 我之所以赞成用市场化的方案解决中国农民问题，因为在我看来，农民的贫穷恰恰就是由于他们没有选择的权利，他们被用暴力的手段束缚在土地上，他们不能按自己的意愿追求自己的幸福；他们并不奢望什么社会保障，也不奢望跟城里人有同等的机会和资源，他们只想通过自己卑微的劳动

来改变自己——和自己的孩子——的命运。(《东方》杂志2001年10期)

很动人,用占据道德至高点的办法来代替和掩盖真正的历史和现实的分析,但被抹杀的逻辑和现实前提正是:中国有可能让9亿农民都选择到城市中去吗?所以城乡二元对立的结构性格局就根本不是靠农民个人的选择可以改变的,也不是单纯靠取消户籍制可以解决的,这当然不是说取消“城乡分治,一国两策”不重要,恰恰相反,这种重要性应该体现为如何在国家的框架内消除结构性的不平等,而不是靠体现城乡之间的巨大结构性差别的“民工潮”来解决,“民工潮”并不能填补这种不平等,而是相反,它本身正是不平等的结果,就像户籍制度本身是不平等关系的结果一样。不解决不平等的结构性前提,户籍制度的改变并无法解决农村人口的城市化问题,因为户籍制度本身并不能创造就业机会。用农民个人的自由选择权来解释“三农”问题是无效的,无法解释中国结构性的社会危机,当然这也是因为像徐友渔这样的人并不把它看成是危机,“千百万农民不顾艰难险阻涌入城市,形成震动各方的民工潮,充分说明把农民束缚在乡土上是多么不合理和不得已”,①所以“民工潮”正是农民自由意志的体现。但是他们看不到或不愿看到,农民背井离乡是农业严重凋落后无法生存的被迫选择,出外打工其实是唯一出路。研究者认为“民工潮”是城市拉力与农村推力的双重结果,而城市的拉力是建立在前所未有的城乡巨大分化上,建立在农民收入甚至比城市中无稳定职业者还要低的基础上,在这个意义上,拉与推其实是一种力量,否则就

① 徐友渔:《评中国九十年代的新左派之一——制度创新与国情》(http://www.china-review.com/sao.asp? id=6157)。

无法解释他们为什么要“选择”到充满污染和危险的工厂和矿井，去忍受歧视、伤残与死亡。其实无论进城与否，他们位于社会最底层的地位都不会改变。如果认为只要劳动力流通了，社会发展自然会解决贫困问题，打工者可以致富，有媒体上成功的打工族形象作为召唤和证明，那么相反，流动人口的犯罪就是因为他们不努力，自甘堕落，严打作为保证城市的安全就是必须与合法的，收容制度就是这样。倡导市场万能的“新自由主义”理论不回答为什么在 90 年代，正是在城市市场化发展与国际接轨之后，农民破产及城乡差距却前所未有地加剧了？在 90 年代的最后几年中，粮食价格下降了 30％多，1999 年末占全国人口将近 65％的农户的储蓄余额不及城市居民储蓄余额的五分之一。这个巨大的落差正是产生“民工潮”的原因，这一制度性的不平等是城市中心主义的市场扩张和经济发展的前提。

> 作为中国当代的思想解放，如果剥去 70 年代末倡导它时的意识形态外衣，实质上就是重新认识和认同被搞得臭不可闻的名为“资本主义”，实为人类文明中具有普世意义的东西。①

正是站在这个认同资本主义为“普世意义”立场上，他们为“民工潮”的出现而欢呼，为资本主义全球化而欢呼。如果说 80 年代以来城市的市场化改革在引爆社会危机之后，最终在国家机器的保护和推行下得以实施，那么今天这种从城市到农村的市场化推行，已到了在农村中引爆新的社会危机的临界点，这体现在

---

① 徐友渔：《评中国九十年代的新左派之二——中国的现代性与批判》（http://www.china-review.com/sao.asp? id=6157）。

一位乡党委书记李昌平含泪对国家最高权力的呼吁上:“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①]美妙的道德主义的意识形态话语遭到了坚硬的农村现实的顽强阻挡。对这个目的论的反思早已不仅仅是学术界的理论之争,更是无法回避的现实危机。

民工潮首先是农业危机的结果。由于农业负增长,稀缺的土地资源因此大量被抛荒。有论者把国家汲取作为农业凋弊的唯一动因,但是这种解读不回答的问题是,国家汲取的历史动机到底何在?为什么恰好在90年代,人民公社已经解体,国家权力着手退出农村,却出现稀缺的土地资源被大量抛荒的现象?现代民族国家的锻造过程伴随着对乡村的过度汲取,那是自晚清就开始的,而大规模的民工潮却在30年代和90年代形成,这是为什么?三四十年代国民党政府的土地委员会和行政院的农村复兴委员会,也是致力于救济农业的。如果说土地的私有化和大规模兼并的市场化道路可以产生中国农业的现代化,那么为什么土地的抛荒并没有因而出现土地的大规模经营?三四十年代没有,今天也没有。道理并不难,因为农业没有收益,不能赚钱,所以资本不感兴趣,不但不会投入,反而出现资本大量外逃的现象。用市场来解决中国农业问题,费孝通早在30年代就已经指出它的不可能,“由于地租没有保证,已经出现一种倾向,即城市资本流向对外通商口岸,而不流向农村”,“农村地区资金缺乏,促使城镇高利贷发展。农村经济越萧条,资金便越缺乏,高利贷亦越活跃——一个恶性循环耗尽了农民的血汗”。[②] 今天的问题几乎一样,“一方面农业家庭经营条件下的农业生产是负效益的,这已经导致农业资金每年至少净流出几千个亿;另一方面,市场经济条件下商业银

---

① 李昌平:《给朱镕基总理的信》、《我向总理说实话》,第20—27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2。

② 费孝通:《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第237页,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

行，也不可能向高度分散，从事高风险生产的小农，提供既难以审查监督、又无利可图的小额信用服务。这种官方金融从农业和农业生产领域的“退出”，又导致农业出现大面积的高利贷”。① 同样的土地被抛荒的情况也发生在人与土地高度紧张的日本。日本80年代以来，弃耕越来越成为土地减少的主要原因，虽然国家采取了强大的补贴政策，但是日本粮食与农产品自给率依然持续下跌，其下跌过程正和关贸总协定的贸易自由化推进相伴随。这都不能简单地用国家汲取的单一模式来解释。

这里的区别在于，30年代的中国知识分子都清楚中国农业的破产和危机与世界市场的关系，是一战与二战之间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后果，帝国主义的压榨是知识界30年代关于“以工立国”还是“以农立国”大讨论的前提。**但是今天的中国知识界却不愿建立和检讨全球化市场与中国农业凋弊的联系。这个反差是耐人寻味的**。

其次，民工潮是土地与人口关系严重激化的结果。由于农业负增长，农民贫困化程度加深，而中国农民多生多育其实是贫困的后果，韦伯早就指出：“一般而言，生活水平越低，儿童占人口的比率会越高，因为生活水平低下时人们除了生儿育女外再没有其他的未来考虑。”②所以指责农民由于愚昧而多生多育是简单更是粗暴的，当土地不可再生，国家提供的社会公共保障全面撤退，传统社会的宗族保障也在晚清以来的社会变动中被摧毁（现在的回潮也应该从这个角度来读解），那么社会保障的唯一来源就是自己的后代。而目前的计划生育政策主要靠罚款来进行，罚款是

① 温铁军：《“市场失灵＋政府失灵”：双重困境下的“三农”问题》，《读书》2001年10期，第24页。

② 马克斯·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第79页，甘阳选编，三联书店、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

用贫困来惩罚贫困，结果是双重的贫困，从而加深了越穷越生的恶性循环，而不是相反。中国目前人口的增长主要是贫困的农业人口的增长。民工潮是土地日益无法涵养越来越大的农业人口，劳动力剩余问题进一步激化的结果。乡镇企业由于中国日益卷入世界市场而没落(这是否是晚清以来中国传统手工业衰落的重演?)，幸存的乡镇企业从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和知识密集型升级，不再成为有效的吸纳剩余劳动力的渠道。今天，温铁军认为至少有三四亿劳动力需要转移，而超过一个亿的民工已经在中国的城市与乡村之间流动。任何再谈“三农”问题的人，都必须首先面对农村大量剩余劳动力的问题，正是这部分人构成了源源不断，并且越演越烈的”民工潮“的庞大来源。需要提醒的是，以上的数字判断是在不考虑稀缺的土地资源被抛荒前提下的结论。加上这个因素，问题会变得更加严峻而残酷。

最后，民工潮是“城乡综合症”恶性循环的结果。对于城市来说，90 年代以来城市改革的进程使得城市失业人口急增，城市根本无力吸纳上亿从农村中来的流动人口。中国加入 WTO 后，农业凋落将持续加深是谁也无法否认的，把农民从土地上“推”开的力量更将加大，而城市资本密集与技术密集的发展会导致对雇佣工人的排斥。同时，由于农业破产，农民无力消费，市场疲软无法拉动，城市下岗职工因此增加，城市居民购买力随之下降，城乡恶性循环，拉不动的内需成为制约中国经济发展的“瓶颈”。“民工潮”不仅仅是农业的危机，更是整个中国经济的危机。

经济危机具体为对整个“社会”的破坏。城市出现持续不下的犯罪高潮和普遍的不安全感，“高尚”社区戒备森严，防盗门、栅栏和各种警戒系统遍布。孙志刚之死其实正是这个社会危机的体现。宪政层面的诉求，敦促和锻造国家对公民的保护和责任永远是必要和重要的。但是宪法本身并不能代替社会问题的解决，

如果没有其他权利的保障与配合，宪法也难保不成为一纸空文，就像历史上屡见不鲜的情况一样，从晚清以来我们就不缺宪法，缺的只是推动保障宪法的制度动机。宪政制度的建立必须与社会结构相匹配，才可能有宪法的尊严。宪法作为对国家的制约，并不能解决农业危机和城市犯罪，在现今中国大城市的犯罪记录中，50%以上是流动人口，而在广州这个比率上升为 80%①，这是为什么这个案件会在广州发生的背景资料。犯罪率的上升不是道德问题，而是社会问题，所以更重要的是检讨社会犯罪的温床：歧视、贫困与饥饿，它到底是怎么产生的？其实，孙志刚并不是民工，对他作为大学生的身份界定是该案能够获得社会重视的前提，为什么从 80 年代改革开放以来就一直严重存在的对民工的人权践踏恰恰在孙志刚案件中被提升到宪政的层面？到底什么是违宪案件发生的根源？支持收容制度出台的社会动机又是什么？孙志刚是民工的替罪羊，也是这个社会危机的牺牲品，不解决社会的机构性危机，谁也不能保证这样的事件不再重演。孙志刚案件能否撬动宪政改革？宪政改革又如何能切实地保证农民的政治权力？城市收容制度作为目前城市管理的重要职能，能在多大程度上被取消？这其实取决于我们这个社会怎样能够在多大程度上消灭贫困和不公正。美国的黑人民权运动为什么至今依然是任重道远？当“他人”的血转换为自己的血，“他们”的问题转变成我们的问题，违宪审查才需要被启动，这本身或许就是问题所在。丧钟为谁而鸣？孙志刚之死与“非典”事件中所揭示的正是：乡村与城市其实都在共同的危机中。

在农村，记者卢跃刚在鄱阳湖调查了一个村子，该村在 1980

---

① 李荣时：《对中国流动人口的认识与思考》，见魏津生、盛朗、陶鹰主编：《中国流动人口研究》，第 27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年至 1993 年的非正常死亡人数是 18 个，主要都是上吊、喝农药，自杀的人当中 50%是因为贫困，他认为这个情况在农村愈演愈烈。① 1990 至 1994 年我国平均每年自杀死亡人数为 32.46 万多人，农村是 30.3 万多人，农村妇女自杀人数更是达到了 17.32 万多人，农民自杀特别是农村妇女自杀已经是严重的社会问题②。山东省妇联等单位组织的一项历时 5 年的调查结果显示，农村儿童的心理障碍和行为异常要比城市儿童严重得多，检出率高达 19.8%，差不多每五个孩子中就有一个存在心理问题或行为异常，而城市检出率为 8.1%，也就是说农村儿童心理和行为异常的比例比城市、县城高一倍还多。③ 但该项研究把农村儿童的心理问题归因于母亲的素质，却让人惊讶。民工潮导致农村孩子父亲或者双亲的缺席，对于孩子的成长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更何况还有贫困的戕害，童工的屡禁不止。曹锦清对河南农村的调查发现，对现实的强烈不满与对毛泽东的怀念是结合在一起的，农民最大的不满之一是现在“社会风气太坏”！“那时候社会风气好”。难道改革开放以来，农民不是比以前要“自由”和“富裕”了吗？虽然富裕在调查中不过是能吃白面馒头了，他们还要什么？怎么解读底层中的毛泽东崇拜？是对专制的留恋？——所以农民愚昧的封建意识必须被改造！但是，它应该被读解为对“好社会”的需求，没有安全与和睦不是一个好社会。而 WTO 将把各种“城乡综合症”推向深处，从而给中国社会带来更严重的破坏性影响，并给

---

① 卢跃刚:《乡村八记》，见《在底层 卢跃刚自选集·观察中国(上卷)》，第 420 页，广州:南方日报出版社，2000 年

② 张庆国:《中国农村妇女高自杀率的原因对策分析——一个实证社会学的视角》，《世纪中国》网站。

③ 见《新华每日电讯》，2003 年 3 月 10 日，《农村孩子“心病”比城里孩子高一倍多》，新华社济南 3 月 9 日电，记者张晓晶、刘鑫。

国家政权带来严重的合法性危机。

劳动力和土地的双重商品化正是资本主义的产物，但它并不是通过市场方式自发形成的。英国的圈地运动由政府立法来进行，封建主获得“自由私有权”的同时是以大批农民被迫离开土地为代价的。他们成为当时英国重要的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但是这些离开土地的农民并没有自动地成为资本主义的劳动力大军，这正是卡尔·博兰尼(Karl Polanyi)在他的经典作品《巨变》(*The Great Transformation*)中讨论的问题。一般认为，圈地运动为工业化发展提供了劳动力的自由市场，而他的研究表明，18、19 世纪以来英国劳动力市场的形成是政府依靠圈地运动、《斯宾汉姆兰法案》(Speenhamland Law)和新的《济贫法》(Poor Law)来共同完成的。1834 年英国议会通过的新济贫法，停止对有劳动能力的人进行救济，不愿意工作的人被收容在“济贫院”里，夫妻分开，禁止外出和访客，强迫干重活，吃住条件不如囚犯，目的是为了治疗他们的劣根性，因为贫穷是穷人的病，以迫使他们接受雇佣，成为廉价劳动力。① 一直到 1875 年《雇工与劳动条例》(Employers and Workmans Act)通过，英国工人才开始有“自由”工作权利。在此之前，工人没有离职的自由，中途中止合约的工人是会被判入狱的，而雇主却不受相应的制约。② 从 1835 年开始，根据负责执行济贫法的皇家委员会的建议，穷人开始被迁徙到急需人口的工业区和海外殖民地。这种迁移并不是农民的自由意愿，而是类似于“充军”，是政府行为。

英国工业革命和圈地运动“清洗”出来的大量农村剩余人口，最初是政府通过强制性的《济贫法》移民和海外移民来实现转移

---

① 许宝强：《反市场的资本主义·导言》，见许宝强、渠敬东选编：《反市场的资本主义》，第 63—64 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

② 许宝强：《反市场的资本主义·导言》，见《反市场的资本主义》，第 64 页，前揭。

的。英国的海外移民在欧洲名列前茅。到19世纪50到60年代，移居海外达到高峰，其中英格兰人达120万人，苏格兰人30万，相当于英格兰和苏格兰在17、18两个世纪对外移民的总和，直到一次大战之前移民总趋势都是增加的。① 海外移民具有减压阀的作用，当国内经济景气，海外移民数就下降，反之，则海外移民就增加。从1841到1911的70年间，英国农村地区的国内和海外的移民几乎等于该时期农村人口的自然增长，与此同时城市人口迅速增长，这些城市主要是新兴的工商业城市，而历史悠久的郡城和地方集镇发展却是缓慢的。② 没有新兴的国内外市场，没有第一个工业革命的国家这个先决条件，也就没有城市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强有力吸纳。这其实正是中国发展城镇化的问题，城镇化并不是把农民移到城里来住就完事了，而是需要给他们提供工作机会，否则是无法在城里活下去的，道德原则必须落实在工作权利上。但是新自由主义理论却不愿意承认中国城镇化发展问题与全球市场的联系，不愿承认“民工潮”与全球化的关系。为城镇化而城镇化，不但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农民的转移，而且为新一轮把农用地圈占为房地产拉开了序幕，地方政府利用土地批租与房产商进行寻租的同时，农民的权益被进一步损害。这种越演越烈的“圈地运动”却与农业的资本主义道路毫无关系。

在《市民社会的帝国》的作者罗森伯格看来，欧洲从整个19世纪到20世纪初，移民者都是由于欧洲的土地革命而离乡背井的农民，“驱使这些人离开欧洲的主要因素是工业资本主义的扩散和农业的商业化”，对于意大利南部农民来说，19世纪的“私有化”并没有导致他们流离失所，而是“直到19世纪60年代以后农

---

① 王章辉、黄柯可主编：《欧美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与城市化》，第29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

② 王章辉、黄柯可主编：《欧美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与城市化》，第20—22页前揭。

业的衰退与来自美国的廉价进口新谷物结合起来才骤然开始成百万计地将他们赶出家园”，“似乎正是那些将美国谷物运往欧洲的船只在返程时装载着因这种贸易而离乡背井的意大利农民”。所以，“这种向城市的迁徙远不是一种简单的自然的人口重新配置”。[①] 19 世纪 20 年代，只有 14.5 万人离开欧洲，19 世纪 50 年代，有大约 260 万人离开欧洲，而在 1900 至 1910 年间，移民人数高达 900 万，每年有近 100 万移民。[②] 那么这种“国际关系”的欧洲的“民工潮”现象究竟说明了什么？这种欧洲解决农业剩余人口的历史情境是今天的中国可以重复的吗？

研究移民就是研究社会结构变化的过程，而作为欧洲社会结构在 19 世纪后半叶“更为广泛的世界的联系”，其特征就是庞大的人口迁移，包括地方的、地区的和洲际的，这一“历史上最庞大的民族迁徙”，有三种不同又互相联系的人口移动：

> 从欧洲农村到欧洲城市；从欧洲到美洲和其他白人拓居地区；以及亚洲和非洲在欧洲政治控制论之下的地区之间（非欧洲人）的移动。这三种人口移动各自主要由失去财产的直接生产者（农民）组成，他们在动力和结构上互相联系。要理解这种迁徙是如何形成的，就得从评价社会变革中庞大劳动力的某些情况开始，这种变革是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兴起从其发端就需要的。[③]（着重号系笔者所加）

---

① （英）贾斯廷・罗森伯格：《市民社会的帝国——现实主义国际关系理论批判》，洪邮生译，第 236—238 页，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2。

②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第 308 页前揭。

③ （英）贾斯廷・罗森伯格：《市民社会的帝国——现实主义国际关系理论批判》，第 236 页，前揭。

这段叙述所建立的人口流动的“国际关系”，对于我们解读中国的“民工潮”现象有重要的意义。

中国的新自由主义理论把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农业状况作为“民工潮”历史进步性的证明。**比如美国被认为是消灭了农民，只有农场主。这种说法抹杀了西部地区那些庞大的流动季节农业工人和城市贫民窟中没有希望的失业者，他们都是失去家园的农民及其后代**。大部分美国黑人的祖先都是在17世纪至19世纪由于南部种植园的需要而被贩卖到美国的非洲人，而南部种植园是因为欧洲的工业革命，为欧洲市场生产工业原料和其他经济作物获得巨大利润的。20世纪后美国黑人进行的第二次迁徙是在国内，他们中有约有400万离开南部进入城市，1960年美国有四个城市40％是黑人，到1970年以前，这样的城市增加到了14个，这次是由于农业的机械化发展已经不需要他们，当农业一直被当成赢利的行业，而机械化比劳动力更有效率，农民就被排斥出家园，为的是让资本获利。美国几乎所有的城市都有黑人聚居区，它们是外部围绕着敌意的国中之国，对于城市黑人来说黑人区的边界就象国境线一样紧紧封闭，黑人的地位并没有因为从农村进入城市就得以根本改变。一则美国农村贫困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中说道：

> 他们所以迁徙是因为想得到合适的工作，有个体面的生活地方。有些人找到了，但不少人没有找到。不少人不过是从农村贫民窟搬迁到了城市贫民窟而已。而所花费用则是对他们自己，对城市和对美国农村的巨大代价。即使这样，有少数移居者还是回到了他们离开的农村。他们清楚地认识到：城市贫民窟那种生活，还不如他们曾经逃离的农村贫

民窟……。[1]

美国农业的现代化过程中并不是没有农村危机，只不过是把它转嫁到了城市，只要看一看今天美国城市严重的种族、失业与犯罪这些社会之痛，就应该明白美国并没有创建出“人道主义”的奇迹，把农业人口转移到城市里去并不意味着万事大吉，只是让旧的危机以新的形式出现而已，这个危机其实是内在于现代性之中的。至此，我们也许应该清醒了，世界市场和农业的机械化对劳动力的需求或排斥所导致的人口流动并不见得是现代化的福音。作为人类在现代化过程中所付出的沉重的社会代价，当美国、欧盟在政府强大的价格支持下进行世界农产品倾销的同时，除了被排斥的美国南部黑人农民和西部破产的租佃农场主之外，它也是中国和其他第三世界农业危机和农民背井离乡的原因。

2003 年 6 月，上海

① V·富勒:《在同化上的作用与影响》，见《美国的农业与农村》，第 87 页，前揭。

后　记

大约在1999年前后，李陀先生主持的由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大众文化批评丛书”开始陆续问世，其志在推动本土的文化研究。蒙他不弃，我忝列为丛书的作者。当时向他报的选题为：“大众传媒与民工潮”，这是我一直关注的问题，为此，我已经搜集了大量媒体材料和个案，也是希望借此对大众传媒研究自我循环的格局有所突破，将其与重要的社会问题结合起来。但是，在列出详细的写作提纲之后，开始着手写作的过程中，我越来越多地发现大众传媒本身深刻地受制于中国知识界对这一问题的认知，其报道框架既是社会思潮的博弈式体现，更受制于媒体人有意无意的认知偏好。因此，必须首先清理知识界的相关话语，才能够找出媒介话语的主导性框架来源。与此同时，我也需要寻求和确立自己看待问题的方法和视野，以避免被局限于媒体议程设置的框架之内而不能自拔。大众传媒的研究必须有大众传媒之外的视角与视野，才能够破除传媒中心主义画地为牢的局限。我越来越深地体认到文化研究和大众传媒研究必须与更广阔的政治经济的视野结合起来，——这是我开始介入“三农”问题及其论辩的缘起，也是我转向传播政治经济学的缘由。之后，不断有朋友对

我的写作转向表示惊讶，但其实原因很简单，我需要自己先把问题想清楚、搞明白，才能继续往下走。这就是为什么最初发表在2003年和2004年《读书》杂志上的两篇短文，一篇涉及的是"民工潮"的问题意识，另一篇则是针对秦晖代表作品《田园诗与交响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的读书笔记。

之所以和秦晖展开讨论，因为他是主要影响大众传媒话语的农民问题学者之一，他的论述涉及到一系列重大的历史、现实与理论问题，往往成为主流媒体的援用框架——这自然成为我重点关注的对象。但是，对其著作的阅读却成为对其话语怀疑的开始，为此，我顺着他的思路去查找他涉及的原始资料，以求实际，这也是《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驳秦晖对"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阐述》一文的动机。因为涉及到大量史料，在阅读文献期间，各种疑问不断浮现，思考和写作的过程越来越长，并使得这篇读书笔记最终也不得不变得很长，最终达到八万余字。删节后于2004年3月发表在李陀和陈燕谷两位先生主编的《视界》第十三辑上(河北教育出版社)，也是该杂志的最后一期，非常感谢他们给出珍贵的篇幅来容纳这篇文稿。李陀先生主编的丛书因为各种原因，后来没有能够继续出版。而我的写作也随着问题的复杂和尖锐而走远，没有来得及最终落实到大众传媒的问题上——这会是我延迟至今天，但必须完成的下一步工作，即探讨大众传媒与中国城乡变革的关系。原先预告过的《书写与遮蔽》的书名，我挪用为一本个人文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现在呈现给读者的，虽然已经不是原来计划中的书稿，却是在此基础上的艰难跋涉，也是一步步求索的思想历程。

《农业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道路——驳秦晖对"美国式道路"和"普鲁士道路"的阐述》一文发表之后，曾被《天涯》杂志2004年5期在"环球笔记"栏目中以"美国农业的神话"为题做

了介绍;《中国社会科学文摘》2004 年 5 期,"本刊特别推荐"栏目,也以《农业资本主义与"美国式道路"》为题做了较长的摘录——借此一并感谢。薛毅先生主编的"热风"书系《乡土中国与文化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8)收录了该文,也特致谢忱。

六年之后,即从 2010 年底开始,《东方早报》"上海书评"栏目连续六期连载秦晖批评杨震与我的文章,重点是对我上述文稿的反驳。一家报纸的书评版用连载一个多月的阵势来进行大批判,可谓是创纪录。但是,很遗憾,秦晖的系列文章没有遵循最基本的学术伦理的底线,本该正常进行的学术辩论却演变成罗织罪状的诬陷。秦晖指控我犯了"几乎俯拾皆是、无穷无尽的常识性错误",具体指证有十余处所谓"硬伤",对此,"上海书评"刊发时没有任何对我的询证。为此,我响应了秦晖在文章中的号召:从事实和逻辑出发,做必要的回应和辩驳。鉴于我们在一系列历史、理论与现实重大问题上的严重分歧,这些都需要从学术的立场加以辨明,我对秦晖的系列文章又做了八万余字的认真回应,以厘清一些基本问题与分野。其中部分文稿投给《东方早报》"上海书评"栏目,却遭到拒绝。

这些严重违背基本的新闻专业主义准则的操作方式,更使得大众传媒在"三农"问题上的主导性叙述框架成为一种霸权模式,窒息了真正的学术讨论,而代之以独断专行的一言堂。这正是今天中国的大众传媒令人扼腕的严峻现实。我不得不在网上发布一封致"东方早报上海书评"并陆灏先生的公开信,指出:

> 被批评者拥有平等的回应权利,这本是言论自由的最基本原则;从新闻专业主义的角度看,保障被批评者的权利也是基本的职业伦理。唯此,才有可能"真相"。这个基本的操守轰然毁灭也标志着真相之死。这是大众传媒作为公共领

域的理想的破产。当中国的那些打着"自由"旗号的媒体变成党同伐异的工具,当"媒体自由"的口号变成操控舆论的幌子,"自由"便走向了它的反面,成为损毁论敌基本权利的霸权机制。今天发生在我身上的故事并非偶然,在过去的思想论争中,它已经一再发生,今后更可能发生在每一位读者和作者的身上。因此,我特别邀请所有关心中国大众传媒公共性的同事和朋友们共同思考,今天,中国的新闻事业究竟向何处去?媒体公共性的破产对于中国社会意味着什么?学术的公共性与大众传媒的公共性究竟该如何构建?并且,在此基础上,我们更需要追问的是:中国向何处去?①

本书正是上述理念的延伸,学术的公共性是任何严肃的学术讨论的前提,也是构建大众传媒公共性的前提。在此,特别感谢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的倪为国先生和万骏先生破除困难出版此书,也感谢丁耘先生将此书纳入他主编的"新经世"书系。丁耘和一群年轻学人共同组建的复旦大学思想史研究中心,作为一个跨学科的学术研究平台,曾使我获益良多。感谢复旦大学新闻学院童兵教授对这场争论的关注与帮助,是他一再督促我在繁重的工作与教学之余,尽快写出回应的文稿。当公开信在网络上流转时,感谢我的一些年轻同事如马凌、张志安、邓建国、贾敏、朱春阳等,以及众多朋友与网友在微博上转发支持并参与辩论——它表明,传媒的公共性正是我们共同的理想与追求。

《"亚细亚专制主义"与20世纪的中、苏(俄)革命与道路之辩——兼论秦晖的"雅典(罗马)道路"说》一文,节本发表于《开放时代》2012年1期,真诚感谢这家优秀的学术刊物给予的发表空

① http://blog.sina.com.cn/s/blog_992983ea0100zwv1.html。

间。关于"亚细亚专制主义"论述的不同部分曾于 2011 年 7 月，分别参加由上海大学当代文学研究中心、美国塔夫兹大学、《现代中文学刊》主办的"文化与社会转型：近三十年的理论和实践"学术研讨会；以及由芝加哥大学北京中心、清华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高等研究所主办的"20 世纪中国结构性变化的理论阐释"学术研讨会。感谢上述会议的邀请，通过讨论使得我的研究获得了进一步深化的机会。

本书的《民工潮的问题意识》一篇，曾刊登于《读书》2003 年 10 期，收入《改革：反思与推进》(《读书》精选(1996－2005)，北京三联，2007)；《农民、乡村社会与民族国家的现代化之路——评〈田园诗与狂想曲——关中模式与前近代社会的再认识〉》，发表于《读书》2004 年 4 期。感谢《读书》杂志。

此次本书出版，对 2004 年发表的长文增补了少数脚注，修订了个别错讹。当时写作时引用的主要研究数据，不再更新，也予以说明。

本书的写作过程跨越十余年，代表了自己读书与思考的一个重要阶段，它与《乡村与国家》(北京三联，2012)是姊妹篇。《乡村与革命》试图把"乡村"问题放在世界资本主义发展与扩张的脉络里去考察，讨论革命与战争、市场与民主、国家与道路这些关键词，——在世界史意义上，它们与乡村的复杂联系。在这本书稿中，我努力描述的正是理论与现实辩证互动的历史展开，在二十世纪的欧亚大陆，这个展开的过程做革命，——乡村的革命。《乡村与国家》则希望回到中国自己一百多年的发展脉络，借助梁漱溟乡村建设的理论与实践来构建一个理解中国的"三农"问题与中国的革命、社会主义实践的历史视野。这两本小书在内容上互相呼应，逻辑上彼此支持，也希望有心的读者垂注。它们是我对作为问题的"乡村"，这一巨大的地理、人文与政治的历史空间努

力探求的过程，也是一个自我追问的生命旅程。对此，我无怨无悔。

感谢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的林春教授在百忙之中为本书写的短序，林春和她所代表的一代学人对社会主义理想虽百折而不移的不懈追求，一直是我追慕的榜样。她在序言中最后提出的重要命题，即中国的小农经济如何在今天的历史语境下，在努力保持与自然、社会和谐的基础上获得社会化、开放化的发展之路，与人民的真正需求接轨，即建立城乡互哺的市场关系，而不是由大资本操控的霸权与垄断的市场，寻求生产方式与社会方式的有机结合，并由此回归中国的民主实践——这正应该是所有理论和历史探讨的归结点。《乡村与国家》试图通过倡导"新乡土主义"来开启这样的讨论。今天，中国大地正在涌现出新的乡村建设与知识青年返乡运动，如春潮拍岸，它们正以不同的方式重构城乡互哺的社会实验，不断丰富着"新乡土主义"的内涵，并希冀以此破解城乡分裂的历史悖论，——我想这才是自己的工作真正具有意义之所在。鉴往开来，为大地而写的文章，与写在大地上的文章，都是打探通向未来的路径，即便它现在看起来还是曲折晦暗。但是，只要时代的浪潮已经开始奔腾，希望就不远了。

最后，期待读者的批评，也期待这样的批评推动学术公共性的建设，推动我们对未来的思考与实践。

吕新雨

2012 年 7 月 25 日，上海